标段编号： 2103-440309-04-01-571379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文件

标段名称： 梅观创新产业走廊福城观澜产业地块土地整备利益统筹项目（03地块）机电安装总承包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 2024年11月04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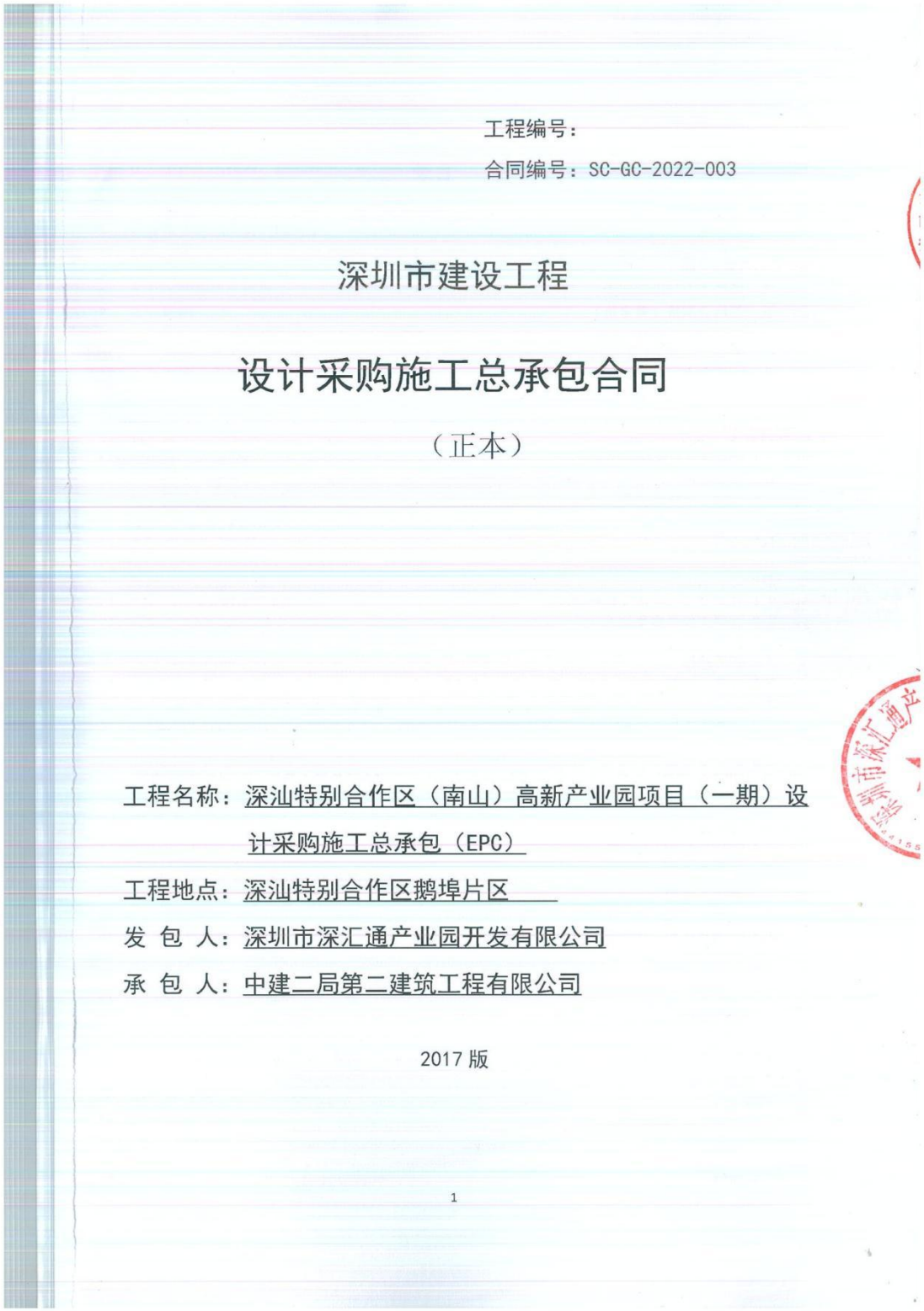
投标人已完成类似项目的业绩

序号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	项目概况	合同价（万元）	开、竣工时间	项目业态	工程质量
1	深汕特别合作区（南山）高新产业园项目（一期）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	深圳市深汇通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	222100㎡	86949.75	2022.3.1-2024.5.21	产业园类	合格
2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东方四队片区及东方四队旧工业区改造项目	深圳市联投置地有限公司	339510㎡	150000	2019.9.1-2023.8.4	工业园类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3	深圳国际交流学校建设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深圳国际交流学院	102875.92㎡	27975.11	2019.1.8-2021.1.12	房建类	国家优质工程奖、中国安装之星
4	南京国际健康城研发培训服务中心项目（实验学校）施工总承包（装配式项目）	南京国际健康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81629.35㎡	29362.29	2018.8.18-2020.6.20	房建类	国家优质工程奖
5	成都青白江万达广场商业配套项目一标段（1#楼及地下室）	成都青白江万达广场置业有限公司	119729.81	41282.37	2019.10.21-2020.10.10	房建类	国家优质工程奖
6	浪琴山花园三期	长沙京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13487.75㎡	55659.02	2018.5.25-2022.4.7	房建类	国家优质工程奖
7	深圳市前海交易广场南区施工总承包Ⅰ标段	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79656.33㎡	60897.42	2021.1.1-2023.12.8	房建类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8	八仙岭项目总承包工程	深圳市嘉龙和投资有限公司	130000㎡	71500	2019.8.2-2020.11.25	房建类	合格

9	东关珺府主体工程	深圳市东凯置地投资有限公司	242001㎡	125000	2019.7.1-2021.12.29	房建类	深圳市优质结构工程奖
10	吉安(深圳)产业园南山示范园升级改造工程总承包(EPC)项目	深圳市科汇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31801㎡	4150	2020.11.5-2021.7.15	产业园类	合格
11	正荣观江樾项目总承包工程	荣瑞(福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81149.05㎡	90042.25	2019.12.31-2022.12.19	房建类	合格

1、深汕特别合作区（南山）高新产业园项目（一期）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证明材料

合同关键页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SC-GC-2022-003

深圳市建设工程

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合同

（正本）

工程名称：深汕特别合作区（南山）高新产业园项目（一期）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

工程地点：深汕特别合作区鹅埠片区

发 包 人：深圳市深汇通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

承 包 人：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17 版

1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深汇通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9 修正）》、《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19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项目采用设计-采购-施工一体化总承包（EPC）实施等相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汕特别合作区（南山）高新产业园项目（一期）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以下简称“本项目”或“本工程”）

工程地点：深汕特别合作区鹅埠片区

项目概况：深汕特别合作区（南山）高新产业园项目（一期）用地面积 8.491 万平方米，项目（一期）建设起步园区，概念规划建筑面积约 22.21 万平方米。围绕先进制造业、新一代信息技术、新材料产业等相关产业，打造高端高效的产业服务平台、融合共享的产业生态系统，创造一个科技绿色、弹性生长的智慧园区，塑造园区工业高端的科技形象。项目（一期）总投资约 110000 万元。

资金来源：国有资本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次招标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用地红线范围内的基坑支护、地基与基础（含超前钻）、结构、建筑、电气、强电（考虑智能化）、弱电（考虑智能化）、暖通、给排水、装饰装修、幕墙、防水、室外工程、消防工程、人防工程、白蚁防治工程、泛光照明、标识、燃气工程、装配式建筑、钢结构、门窗及五金、机电预埋、防雷接地、园区道路、景观及室内等工程的施工图设计、报批报建、环评、水保、设备采购及安装、外线接驳工程（供水、供电、燃气、网络等）以及扩容、总承包施工、各项验收、竣工图编制、质保期保修以及应由承包人完成的其他工作，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面：

（一）工程设计：满足发包人要求的设计，初步设计（除建筑专业）、施工图设计、专项设计、绿色建筑、海绵城市、装配式建筑、BIM 技术应用、施工配合服务等。包括但不限于基坑支护、地基与基础（含超前钻）、结构、建筑、电气、强电（考虑智能化）、弱电（考虑智能化）、暖通、给排水、装饰装修、幕墙、防水、室外工程、消防工程、人

防工程、泛光照明、标识、燃气工程、装配式建筑、钢结构、门窗及五金、机电预埋、防雷接地、园区道路、景观及室内等工程的施工图设计。承担与设计相关的专家评审、会务考察等费用。

（二）工程施工部分：包括但不限于完成上述设计范围内全部施工内容及白蚁防治工程、竣工图编制、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含方案报审、设计及施工阶段提供水土保持建议、水保措施落实、水保验收等）、竣工验收合格并达到工程交付使用标准。

（三）报批报建手续及其他顾问服务：负责协助办理施工图设计阶段直至竣工验收等所有相关报批报建手续，包括但不限于：办理各类配套手续、专项研究咨询（包括但不限于：限高、防洪、抗震、人防、绿建、节能、水保、用水节水、交评、环评、交通和停车优化、道路及路口、结构超限等）、施工审批手续、各项验收手续、各项技术认定评审手续、备案手续等，与政府部门、公共事业部门以及其他项目外部环境保持良好的工作关系。

（四）本条约定的工程承包范围为概括性描述，不应当理解为是全面的、完整无缺的，亦应包括招标文件和招标答疑纪要、技术要求、标准、规范等所显示及要求的所有工程内容。

（五）承包人保证已详细阅读过构成本合同文件的其他有关文件承诺，尤其是已充分研究了合同文件、招标文件和招标答疑纪要等，完全了解本工程的实际范围。承包人须按发包人提供的方案设计进行下一步设计工作，负责按合同工期完成整个工程所有的施工任务，包括材料设备采购及安装、工程施工、成品或半成品保护及工程质量缺陷保修，不论是永久性质的和临时性质的。

（六）如设计成果不满足发包人技术要求的，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修改设计成果直至满足发包人技术的要求，相关费用由承包人承担，工期不顺延。

（七）承包人的项目交付标准不能低于发包人已确定的方案设计，符合方案设计单位的效果呈现，由发包人及方案设计方对建成效果进行整体把控。

（八）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后，对发包人指定的区域进行精装修。（面积不超过 3500 ㎡）

（九）变压器根据发包人要求而定。

（十）环评、水保等相应设施应能满足项目实际需求。

（十一）其它内容：发包人虽未能明确列举，但是为了完成全部工程而需要执行的其他所有工作，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了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三、合同工期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848天。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下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开工日期以下达中标通知书之日起算：2022年1月13日。

计划竣工日期(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暂定2024年5月10日。

施工图设计周期(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下达中标通知书之日起60天。

主体封顶日期：2023年6月30日。

四、质量安全标准和要求

设计标准和要求：按照国家现行标准、规范、规程等开展设计工作，设计深度和广度满足要求。设计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现行的相关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和要求：符合国家现行的验收标准，质量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暂定价）

人民币（大写）

捌亿陆仟玖佰肆拾玖万柒仟伍佰圆整（¥869497500.00元（含税）；

其中：

（1）设计费：固定总价包干，结算不调整；

人民币（大写）壹仟零壹拾壹万零肆仟圆整（¥10104000.00元）；

（2）（BIM）技术应用费20元/平方米：以工规证批复的面积据实结算；

人民币（大写）肆佰肆拾肆万贰仟叁佰圆整（¥4442300.00元）；

（3）暂定建安工程费：本合同最终结算价不超过85409.71万元（除（1）（2）（4）外的所有费用），采用固定单价合同，合同单价根据发包人审核的预算单价结合中标净下浮率下浮后确定，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合同单价不予调整，安全文明措施费不下浮并包干使用，措施项目费（安全文明措施费除外）根据发包人审核的预算价按中标下浮率下浮后包干使用，工程保险费、暂列金额、专业工程暂估价、材料设备暂估价按有关规定执行。

（大写）人民币捌亿伍仟肆佰玖拾万柒仟壹佰圆整（¥854097100.00元）；建安工程费中标净下浮率为16%。

（4）工程保险费：工程保险费结算完成后据实支付，最终结算价不超过85.41万元。

人民币（大写）捌拾伍万肆仟壹佰圆整（¥854100.00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合同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

（4）发包人要求；

（5）合同补充条款及除《发包人要求》外的其他附件；

（6）合同专用条款；

（7）合同通用条款；

（8）双方确认的技术工艺和设计方案；

（9）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10）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11）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2）图纸和（或）技术规格书；

（13）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各项合同文件包括承发包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前述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共同作为本项目履行的依据。若本合同的实质性条款的约定与本项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有抵触之处的，以本项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响应的内容优于招标文件的除外）为准；若投标文件响应内容优于本项目招标文件，则以投标文件为准。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其在本合同履行期内有效的企业资质文件及其承接本合同约定的工程项目应具备的相应建筑企业资质、项目负责人资质。

3.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设计、采购、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4. 发包人和承包人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

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相同。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年 月 日；

订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正本一式 2 份，双方各执 1 份；副本 22 份，发包人执 15 份，承包人执 7 份。

发包人：深圳市深汇通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公章）	**承包人：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2022 年 1 月 21 日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2022 年 1 月 21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GA0GK0M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0001710718666
地址：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鹅埠镇创新大道南侧、创富路东侧晟火科技园 C 栋 607、608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前海路 0169 号**
邮政编码：518200	**邮政编码：518000**
电话：0755-36565669	**电话：0755-26069320**
电子信箱：546798190@qq.com	**电子信箱：271748145@qq.com**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非转汇行）**
账号：755950833210105	**账号：0320 4201 101**

竣工验收资料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南山智造深汕高新产业园

验收日期：2024.5.21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深汇通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南山智造深汕高新产业园				
工程地点	深圳市深汕合作区深汕大道(鹅埠段)666号	建筑面积	228776.93㎡	工程造价	869497500元
结构类型	地上框架结构、框架-抗震墙结构、部分框支抗震墙结构 地下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21层 地下：1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5052022102401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2/3/1	验收日期	2024.5.21		
监督单位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SSZA-2022001		
建设单位	深圳市深汇通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设计单位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振强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迪远工程审图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林毓立
副组长	孙伟城
组员	刘升、余喜川、代仲海、赵志龙、徐超、王路伟、莫晓锋、张宁、张小庆、李晓锋、邓龙君、宋伟、胡庆仁、郭爱旗、贺永锋、宋雄杰、刘万鹏、陈伟、郭兢兢、魏光辉、马学强、张锡锋、谢增志、孙红福、王强、杜祥鑫、王海东、刘瑶、陈棉盈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林毓立	徐超、代仲海、赵志龙、王路伟、宋伟、胡庆仁、郭爱旗、莫晓锋、张宁、刘万鹏、郭兢兢、魏光辉、马学强、张锡锋、谢增志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孙伟城	余喜川、贺永锋、宋雄杰、王强、孙红福、杜祥鑫、张小庆、李晓锋、邓龙君
工程质控资料	刘升	王海东、陈伟、刘瑶、陈棉盈、各专业分包资料员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5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园林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竣工验收结论：

南山智造深汕高新产业园项目位于深圳市深汕特别合区鹅埠街道，深汕大道与圳美绿道交汇处的西北侧（深圳市深汕合作区深汕大道（鹅埠段）666号），用地面积84910㎡，规划总建筑面积228776.93㎡，园区包含厂房、宿舍、公共及配套等功能。局部地下室一层，满足地下室人防与设备用房需求。园区地上2幢宿舍、6幢标准厂房以及附属商业和设备用房等配套。其中5栋、6栋为高层宿舍，分别为21层和19层；1栋、2栋为高层厂房，分别为14层和9层；3栋一单元、3栋三单元、4栋一单元、4栋二单元均为4层厂房建筑。

结论：本工程完成合同约定和设计内容的工程施工，工程施工符合工程建设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经验收组各成员一致认定：本工程质量为合格，同意通过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　名：赵志龙
注册号：4407726-003
有效期：至2025年04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代仲海
注册号：4405557-AY011
有效期：至2026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王路伟
粤1442016201900642(00)
建筑
2025.03.20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徐超
注册号4403254S
有效期2026.03.22
深圳市鹏强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5月21日	2024年5月21日	2024年5月21日	2024年5月21日	2024年5月21日

GD-E1-914/6

2、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东方四队片区及东方四队旧工业区改造项目证明材料合同关键页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深圳市联投置地有限公司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本工程经议标，确定由乙方承建。为进一步明确责任，保障甲乙双方的利益，保证工程顺利进行，现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在甲乙双方自愿以及完全清楚、理解本合同条款的基础上，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深圳市有关规定，根据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签订建筑安装工程施工合同（以下简称本合同），供双方遵守执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暂定名）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东方四队片区及东方四队旧工业区改造项目（简称联投东方华府（三期）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松岗东方大道

工程规模：总用地面积 41560 平米，分为 4 块宗地，总建筑面积约为 339510㎡，（其中 01 地块 1 栋，33F，建筑面积约 52580㎡； 02 地块 3 栋，39/40F，建筑面积约 93380㎡；03 地块 5 栋，42F，建筑面积约 191150㎡；04 地块 1 栋，3F，建筑面积约 2400㎡），共 10 栋；住宅约 151000㎡，商业裙房约 37250㎡，办公面积约 21000㎡，商务公寓约 10000㎡，地下室建筑面积约 96320㎡，幼儿园约 2400㎡，公交站及配套约 2140 ㎡，其他核增面积约 18400㎡。

施工现场条件和周围环境：甲乙双方交接现场时，甲方已完成土方挖运及基坑支护工作，场地三通一平工作完成（临时施工用水电接驳口已接引至场地红线边，周边道路畅通，非基坑位置的场地及基坑底已平整），甲方已提供临时设施场地，现场达到乙方进场施工的工作条件。其他未特别说明的事项以现场实际情况为准。

二、工程承包范围和承包方式：

总承包工程合同范围包括：主体结构、防水、保温工程、建筑隔墙、装饰装修、门窗幕墙、电梯及自动扶梯安装、电气、给排水、消防、弱电智能化、暖通空调、燃气、防雷接地、

泛光照明、广告、标志、钢结构、景观绿化、室外工程等。具体详列如下：

A、由总承包单位直接执行的工作内容如下(但不限于)：

1、基坑开挖（自甲方移交给乙方基坑现状标高起所有余下土方）及地下室回填；

2、承台、底板及地下室钢筋混凝土结构工程；

3、上盖主体钢筋混凝土结构工程；

4、砌体与隔墙工程；

5、人防工程（人防建筑、结构工程及人防风、水、电预埋）；

6、屋面工程；

7、室内粗装修；

8、防水及保温工程；

9、室外土建工程（包括：化粪池、集水井、隔油池、排水沟及格栅以及室外道路基层）；

10、各分包工程的预留（含预留洞、预留孔等）、预埋（含预埋套管、预埋管线、预埋件等）、分包预留预埋封堵（含防火封堵）、套管以外的封堵等；

11、套管与土建结合面的封堵、无套管管道(含水管、电管、风管等)与土建结合面的封堵；(特别说明：套管与管道间(含水管、电管、风管等)孔洞封堵、因设计变更引起的各分包专业预留预埋及孔洞封堵（含与土建结合面的封堵）由各专业单位负责)；

12、给排水工程（除给排水设备以外安装工程），(1）雨、污水管道接至区域地下管网第一个雨、污水井；(2）给水管自生活水池出口至各用水点，含进消防水池（水箱）管、空调箱补水管、空调冷却塔补水管、泳池补水管。

13、电气工程（低压柜接线端子至用电末端），含动力、照明、防雷接地、工程调试等；

14、外立面工程（含外墙抹灰、面层、装饰构架等）；

15、室内公共部分装修（含楼梯间、前室等）；

16、节能土建工程；

17、园林景观工程的钢筋混凝土结构；

18、水池（含消防水池）爬梯；

19、以施工图内容承包，除甲方指定分包之外的工程均为乙方承包范围。

B、以下专业工程由甲方指定专业分包单位执行，并于合同清单中预留指定金额，总承包单位需负责总承包管理与配合。

1、钢结构工程（劲型柱除外）。

2、机电安装工程（包括高低压配电工程采购及安装、发电机采购安装及环保工程）。

3、消防工程。

4、门窗工程（包括：入户门、防火门、防火卷帘、铝合金门窗、阳台栏杆）

5、燃气工程。

6、弱电工程（电话、电视、网络、监控及楼宇自动化等）。

7、电梯与自动扶梯供货及安装工程。

8、外装修（包括：幕墙、外墙涂料）。

9、二次精装修工程。

10、泛光照明、广告标识、招牌等。

11、室外工程（包括：室外供电（强、弱电）、室外给排水、室外道路面层）。

12、室外园林景观工程（含园建及绿化工程等）.

13、太阳能设备安装工程。

14、暖通空调、直饮水、泳池及水景设施系统、给排水设备工程等。

15、停车场划线及道闸系统安装工程。

16、室外给水工程及与市政接口给排水工程。

17、其他需甲方指定分包的专业工程。

18、人防安装工程。

19、白蚁防治工程。

20、甲供设备、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水泵、配电箱、电缆、桥架、母线槽等）

甲乙双方就基坑工程（含土石方工程、边坡支护工程、桩基础工程等）的施工特别约定如下：基坑工程的施工队伍由甲方指定。在本项目报建时，如果地方政府职能部门强制性要求基坑工程须以总包名义施工，则乙方与甲方指定的基坑工程施工队伍签订分包协议，乙方不收取任何费用并履行总包职责；如无强制性要求，甲方则将基坑工程视为专业工程自行发包，乙方无条件予以支持和配合。

C、除非甲乙双方另有约定，合同施工图纸范围内的以及现行国家和地方施工设计标准、规范，只要是工程完整性或为实现工程设计功能所必需的工程施工内容，均包括在乙方承包范围内。

D、承包方式：包人工、包材料、包机械、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文明施工、包管理费、包利润、包规费、包税金、包验收、包保修、包施工许可报建、材料检测、工程报验等相关的配合协调工作及其它为完成本工程所需的其它必须费用。

三、合同工期

3.1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以甲方书面开工通知为准。乙方准备工作及临时设施的搭建不计入合同工期，但须在开工之前完成。

3.2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3.3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不超过____天。

3.4 甲、乙双方在确定竣工日期及各项控制工期时，已充分考虑：

■ 上述工期包括法定节假日、公休日在内，以及不利的气候（各种规模的下雨、风、高温天气）等自然条件和临时停电停水因素。

■ 甲方分包工程的合理工期。

■ 但经双方共同认可的自然灾害天气严重影响工程进度的，工期可相应顺延。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暂定合同价款

5.1 合同含税总价暂定：￥150000 万元（大写人民币壹拾伍亿元整），其中已包含建安工程措施费，经双方核定，建安工程措施费（含税）为￥900.00 万元（大写人民币玖佰万元整，该措施费涉及的建安工程措施项目见附件一及通用条款第五章第三条所罗列的措施项目，双方同意，建安工程措施费为包干价，不参与下浮），综合费率下浮 16%。

本工程不含税价暂定￥135135 万元（大写人民币壹拾叁亿伍仟壹佰叁拾伍万元整），税款暂定￥14865 万元（大写人民币壹亿肆仟捌佰陆拾伍万元整）。

以双方审定的预算造价为准，作为支付进度款的依据。最终价格以双方确认的结算价为准。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1、本合同协议书

2、本合同通用及专用条款

3、本合同各附件

4、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5、甲方确认的施工图纸及其设计变更

6、工程量清单和材料设备清单

7、核对完成的工程预算书

8、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9、甲方确认并下发的有关通知及工程会议纪要

七、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及专用条款中分别赋予他们的定义相同。

八、乙方应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乙方应按照本合同约定相同条款进行联投东方华府（三期）建筑安装工程施工、竣工并在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九、甲方向乙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司公章后生效。

甲方：（公章）

住所：深圳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乙方：（公章）

住所：深圳市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合同订立时间：2018年1月13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联投东方世家花园（A417-1811）

验收日期：2023年8月4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东方四队股份合作有限公司

深圳市联投置地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2018-440306-70-03-718986	项目代码	S-2018-K70-718939
项目名称	联投东方世家花园（A417-1811）	项目曾用名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东方大道南侧园区		
建筑面积	190994.29 平方米	工程造价	83944.23 万元
结构类型	框剪结构	层数	地下 3 层、地上 43/43/42/43/43 层
立项批准文号	深宝安发改备案（2018）0904 号	宗地号	A417-1811
用地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土许 BG-2018-0036 号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划资源建许字 BG-2019-0024 号
施工许可证号	2018-440306-70-03-71898601、2018-440306-70-03-71898604、2018-440306-70-03-71898607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9 年 11 月 8 日	验收日期	2023年8月4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	监督编号	2018-440306-70-03-71898607-01
建设单位	深圳市东方四队股份合作有限公司、深圳市联投置地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深圳市华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盛业建筑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承建单位（装修）			
监理单位	深圳市赛格监理有限公司、深圳市燃气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广玉源工程技术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王涛
副组长	黄文尚
组员	徐爱国、李长明、康巨人、李延国、李斌、张龙洋、卢仲鑫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李延国	吴沙、胡炼军、吕建辉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翟春波	王爱溪、罗宁
工程质控资料	徐爱国	黄倬安、陈伟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联投东方世家花园（A417-181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1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9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2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8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6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2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6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9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3 项	共 1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7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3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王骏	联投置地	项目负责人	高工	王骏
2	徐俊国	联投置地			徐俊国
3	李[illegible]	中建二局二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李[illegible]
4	张旭涛	中建二局二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高工	张旭涛
5	康[illegible]	深圳[illegible]	负责人	高工	康[illegible]
6	[illegible]	深圳市[illegible]环境设计	负责人	高工	
7	赵文浩	深圳市赛格监理公司	总监	中级	赵文浩
8	卢仲鑫	深圳市盈业建筑科技	项目负责人		卢仲鑫
9	吴[illegible]	联投置地			吴[illegible]
10	翟[illegible]	联投置地			翟[illegible]
11	黄保安	联投置地			黄保安
12	王俊[illegible]	联投置地			王俊[illegible]
13	吴建[illegible]	中建二局二公司			吴建[illegible]
14	罗[illegible]	中建二局二公司			罗[illegible]
15	李延国	深圳市赛格监理			李延国
16	胡炳军	深圳市赛格监理			胡炳军
17	陈伟	深圳市赛格监理			陈伟

五、工程档案核查情况

类别		核查意见	纸质	电子
工程文件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监理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施工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各分部（专业）竣工图	真实、完整、齐全	√	
声像文件		√已形成/未形成		
竣工图 CAD 文件		√已形成/未形成		
BIM 竣工模型数据		√已形成/未形成		

☑ 已知悉城建档案管理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各参建单位对各自形成工程档案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于限期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若违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六、各专项验收结论

序号	专项验收	结论
1	人防工程	验收合格
2	特种设备	验收合格
3	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合格
4	防雷装置	验收合格
5	环境保护设施	验收合格
6	海绵设施	验收合格
7	通信工程配套	验收合格
8	节水、排水设施	验收合格
9	有线电视网络设施	验收合格
10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项目	验收合格
11	无障碍设施	验收合格
12	住宅光纤到户	验收合格
13	住宅信报箱	验收合格
14	绿色建筑	验收合格
15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验收合格
16	城建档案	验收合格
17	燃气工程	验收合格
18	其它专项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审查情况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2023 年 8 月 4 日）。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 年 8 月 4 日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3 年 8 月 4 日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 年 8 月 4 日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 年 8 月 4 日	勘察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 年 8 月 4 日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联投东方世家花园幼儿园

验收日期：2023年8月4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东方四队股份合作有限公司

深圳市联投置地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2018-440306-70-03-7189860 8	项目代码	S-2018-K70-718939
项目名称	联投东方世家花园幼儿园	项目曾用名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东方大道与白马路交汇处西南侧		
建筑面积	2498.22 平方米	工程造价	1581.49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3 层
立项批准文号	深宝安发改备案（2018）0904 号	宗地号	A417-1812
用地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土许 BG-2018-0037 号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划资源建许字 BG-2019-0022 号
施工许可证号	2018-440306-70-03-7189 8608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9 年 12 月 15 日	验收日期	2023年8月4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	监督编号	2018-440306-70-03-71898608-01
建设单位	深圳市东方四队股份合作有限公司、深圳市联投置地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华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承建单位（装修）			
监理单位	深圳市赛格监理有限公司、深圳市燃气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广玉源工程技术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王涛
副组长	黄文尚
组员	徐爱国、李长明、康巨人、李延国、李斌、张龙洋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李延国	吴沙、胡炼军、吕建辉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翟春波	王爱溪、罗宁
工程质控资料	徐爱国	黄倬安、陈伟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联投东方世家花园幼儿园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1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5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7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王涛	联投置地	项目负责人	高工	王涛
2	徐俊国	联投置地			徐俊国
3	李延国	深圳赛格监理			李延国
4	耿欣尚	深圳赛格监理	总监	中级	耿欣尚
5	康飞人	深圳中联	负责人	高工	康飞人
6	李晓明	深圳市华筑设计	负责人	高工	
7	李江武	中建二局二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李江武
8	吕建海军	中建二局二公司			吕建海军
9	张旭涛	中建二局二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高工	张旭涛
10	罗宁	中建二局二公司			罗宁
11	吴巧	联投置地			吴巧
12	王俊俊	联投置地			王俊俊
13	雷春波	联投置地			雷春波
14	黄伟安	联投置地			黄伟安
15	胡炼军	赛格监理			胡炼军
16	陈伟	赛格监理			陈伟
17	黄宇涛	华筑设计	项目负责人	高工	黄宇涛

五、工程档案核查情况

类别		核查意见	纸质	电子
工程文件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监理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施工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各分部（专业）竣工图	真实、完整、齐全	√	
声像文件		已形成/未形成		
竣工图 CAD 文件		已形成/未形成		
BIM 竣工模型数据		已形成/未形成		

☑ 已知悉城建档案管理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各参建单位对各自形成工程档案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于限期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若违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六、各专项验收结论

序号	专项验收	结论
1	人防工程	/
2	特种设备	/
3	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合格
4	防雷装置	验收合格
5	环境保护设施	验收合格
6	海绵设施	验收合格
7	通信工程配套	/
8	节水、排水设施	验收合格
9	有线电视网络设施	/
10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项目	/
11	无障碍设施	验收合格
12	住宅光纤到户	/
13	住宅信报箱	/
14	绿色建筑	验收合格
15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
16	城建档案	验收合格
17	燃气工程	验收合格
18	其它专项	验收合格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审查情况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 2023 年 8 月 4 日）。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 年 8 月 4 日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3 年 8 月 4 日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 年 8 月 4 日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 年 8 月 4 日	勘察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 年 8 月 4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 名：曹广荣
注册号：4407356-001
有效期：至2023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康巨人
注册号：4405534-AY005
有效期：至2025年06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孙1412011201109872(00)
建筑
2021.11.28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联投东方国际大厦

验收日期：2023年3月10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东方四队股份合作有限公司

深圳市联投置地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2018-440306-70-03-718986	项目代码	S-2018-K70-718939
项目名称	联投东方国际大厦	项目曾用名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东方大道南侧园区		
建筑面积	51695.07 平方米	工程造价	23217.75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核心筒结构	层数	地上：33 层 地下：4 层
立项批准文号	深宝安发改备案（2018）0904 号	宗地号	A417-1809
用地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土许 BG-2018-0032 号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土建许字 BG-2019-0010 号
施工许可证号	2018-440306-70-03-71898601、2018-440306-70-03-71898602、2018-440306-70-03-71898605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9 年 9 月 25 日	验收日期	2023 年 3 月 10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	监督编号	2018-440306-70-03-71898605-04
建设单位	深圳市东方四队股份合作有限公司、深圳市联投置地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深圳市华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深圳市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盛业建筑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承建单位（装修）			
监理单位	深圳市赛格监理有限公司、深圳市燃气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广玉源工程技术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王涛
副组长	黄文尚
组员	徐爱国、李长明、康巨人、李延国、卢仲鑫、张龙洋、段子龙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李延国	吴沙、胡炼军、吕建辉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翟春波	王爱溪、梁盛德、罗宁
工程质控资料	徐爱国	黄倬安、陈伟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联投东方国际大厦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1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9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3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3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9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8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王涛	联投置地	项目负责人	高工	
2	徐爱国	联投置地			徐爱国
3	谢秋生	深圳赛格	总监		谢秋生
4	李延国	深圳赛格监理			李延国
5	康互人	深圳中发	总工	高工	康互人
6	李红明	深圳市举前项目设计	负责人	高工	
7	张龙海	中建一局二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张龙海
8	殷子龙	中建一局二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高工	殷子龙
9	卢仲鑫	深圳市盛业建筑科技	项目负责人		卢仲鑫
10	吴沙	联投置地			
11	翟清波	联投置地			翟清波
12	王爱俊	联投置地			王爱俊
13	胡炼军	深圳市赛格监理			胡炼军
14	梁盛德	深圳市赛格监理			梁盛德
15	汪建辉	中建一局二公司	质量经理		汪建辉
16	罗行	中建一局二公司	机电经理		罗行
17	黄保安	联投置地	资料员		黄保安
18	陈伟	深圳市赛格监理	资料员		陈伟

五、工程档案核查情况

类别		核查意见	纸质	电子
工程文件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监理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施工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各分部（专业）竣工图	真实、完整、齐全	√	
声像文件		√已形成/未形成		
竣工图 CAD 文件		√已形成/未形成		
BIM 竣工模型数据		√已形成/未形成		

☑ 已知悉城建档案管理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各参建单位对各自形成工程档案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于限期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若违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六、各专项验收结论

序号	专项验收	结论
1	人防工程	验收合格
2	特种设备	验收合格
3	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合格
4	防雷装置	验收合格
5	环境保护设施	验收合格
6	海绵设施	验收合格
7	通信工程配套	验收合格
8	节水、排水设施	验收合格
9	有线电视网络设施	验收合格
10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项目	验收合格
11	无障碍设施	验收合格
12	住宅光纤到户	验收合格
13	住宅信报箱	验收合格
14	绿色建筑	验收合格
15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验收合格
16	城建档案	验收合格
17	燃气工程	验收合格
18	其它专项	验收合格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康巨人
注册号：4405554-AY005
有效期：至2025年06月

建设单位审查情况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2023年3月10日）。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3月10日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3月10日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3月10日	勘察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3月1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　名：李长明
注册号：4407356-002
有效期：至2023年06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黄文尚
注册号44013002
有效期2024.09.10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卢仲鑫
粤1442017201848339(02)
建筑
2024.10.08
深圳市建业建筑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张龙洋
粤1442017201900236(00)
建筑 市政
2023.04.13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联投东方世家花园（A417-1810）

验收日期：2023 年 2 月 20 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东方四队股份合作有限公司
深圳市联投置地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2018-440306-70-03-718986	项目代码	S-2018-K70-718939
项目名称	联投东方世家花园（A417-1810）	项目曾用名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东方大道与松乐路交界处		
建筑面积	92308.48 平方米	工程造价	41256.51 万元
结构类型	框剪结构	层数	地下 3 层、地上 41/42/41 层
立项批准文号	深宝安发改备案（2018）0904 号	宗地号	A417-1810
用地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土许 BG-2018-0034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划资源建许字 BG-2019-0020 号
施工许可证号	2018-440306-70-03-71898601、2018-440306-70-03-71898603、2018-440306-70-03-71898606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9 年 9 月 1 日	验收日期	2023 年 2 月 20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	监督编号	2018-440306-70-03-71898606-05
建设单位	深圳市东方四队股份合作有限公司、深圳市联投置地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深圳市华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盛业建筑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承建单位（装修）			
监理单位	深圳市赛格监理有限公司、深圳市燃气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广玉源工程技术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王涛
副组长	黄文尚
组员	徐爱国、李长明、康巨人、李延国、李斌、张龙洋、卢仲鑫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李延国	吴沙、胡炼军、吕建辉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翟春波	王爱溪、罗宁
工程质控资料	徐爱国	黄倬安、陈伟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联投东方世家花园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3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9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2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3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3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7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王涛	联投置地	项目负责人	高工	王涛
2	徐俊国	联投置地			徐俊国
3	赵欣尚	深圳市赛格监理	总监	中级	赵欣尚
4	李延国	深圳市赛格监理			李延国
5	康宏	深圳华艺	总工	高工	康宏
6	李红峰	深圳市华阳国际设计	负责人	高工	
7	李的武	中建二局二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李的武
8	张松涛	中建二局二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高工	张松涛
9	卢仲鑫	深圳市盛业建筑科技	项目负责人		卢仲鑫
10	吴河	联投置地			吴河
11	程春根	联投置地			程春根
12	王俊良	联投置地			王俊良
13	胡炼军	深圳市赛格监理			胡炼军
14	梁智德	深圳市赛格监理			梁智德
15	吕建辉	中建二局二公司			吕建辉
16	罗宁	中建二局二公司			罗宁
17	黄保安	联投置地			黄保安
18	陈伟	深圳市赛格监理			陈伟

五、工程档案核查情况

类别		核查意见	纸质	电子
工程文件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监理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施工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各分部（专业）竣工图	真实、完整、齐全	√	
声像文件		已形成		
竣工图 CAD 文件		已形成		
BIM 竣工模型数据		已形成		

☑ 已知悉城建档案管理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各参建单位对各自形成工程档案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于限期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若违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六、各专项验收结论

序号	专项验收	结论
1	人防工程	验收合格
2	特种设备	验收合格
3	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合格
4	防雷装置	验收合格
5	环境保护设施	验收合格
6	海绵设施	验收合格
7	通信工程配套	验收合格
8	节水、排水设施	验收合格
9	有线电视网络设施	验收合格
10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项目	验收合格
11	无障碍设施	验收合格
12	住宅光纤到户	验收合格
13	住宅信报箱	验收合格
14	绿色建筑	验收合格
15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验收合格
16	城建档案	验收合格
17	燃气工程	验收合格
18	其它专项	验收合格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　名：李长明
注册号：4407356-002
有效期：至2023年06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庞巨人
注册号：4406654-AY005
有效期：至2025年06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卢仲森
粤1442017201848339(02)
建筑
2024.10.08
深圳市盛业建筑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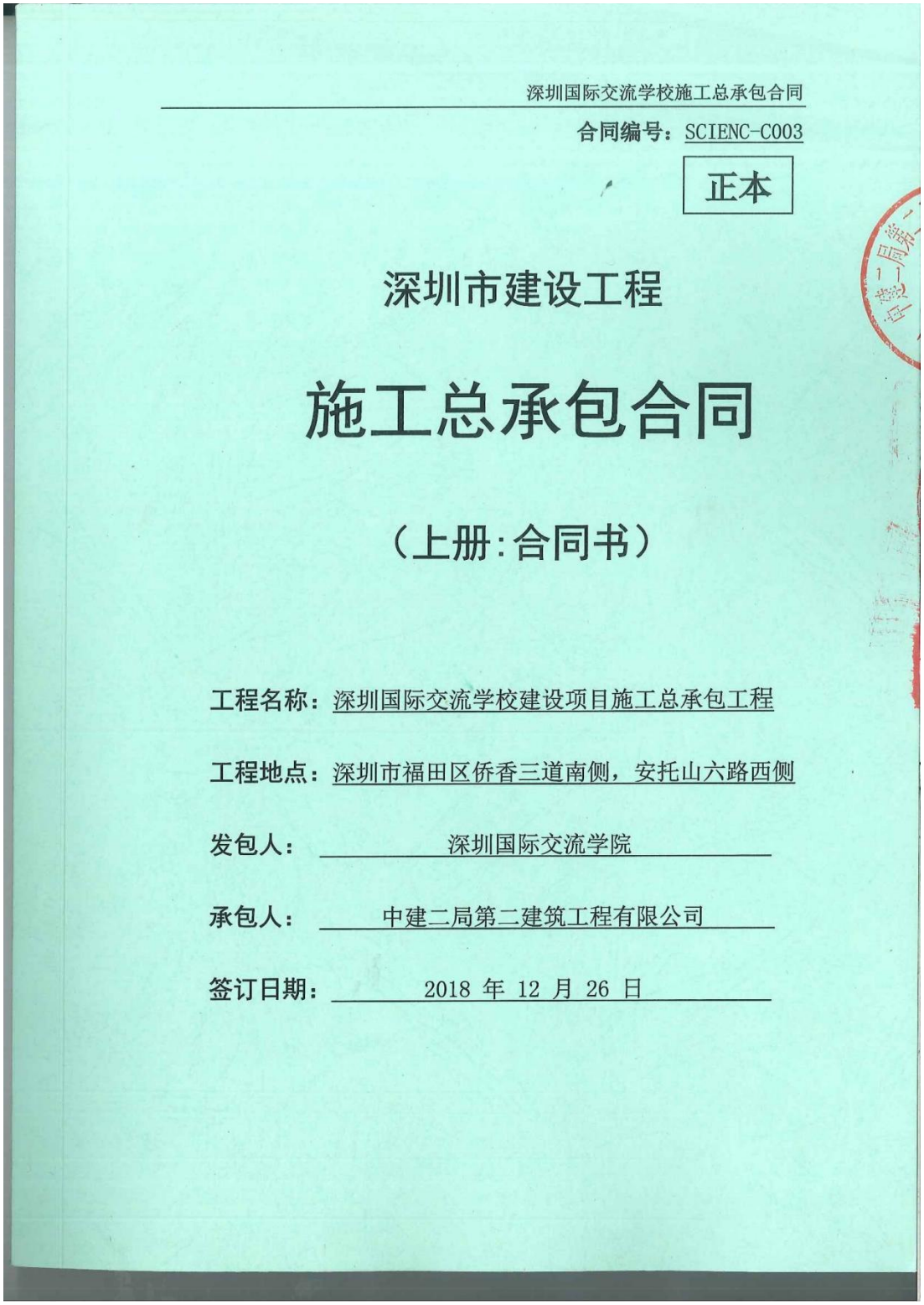
建设单位审查情况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2023年2月20日）。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2月22日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2月20日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2月23日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2月22日	勘察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2月2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李斌
例1412011201109872(00)
注册
2024.11.28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庞巨人
注册号：4406654-AY005
有效期：至2025年06月

3、深圳国际交流学校建设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证明材料

合同关键页



深圳国际交流学校施工总承包合同

合同编号：SCIENC-C003

正本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总承包合同

（上册:合同书）

工程名称：深圳国际交流学校建设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侨香三道南侧，安托山六路西侧

发包人：深圳国际交流学院

承包人：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18 年 12 月 26 日

第一部分协议书

协议书

发包方： 深圳国际交流学院 **（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 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圳国际交流学校建设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_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侨香三道南侧，安托山六路西侧

核准（备案）证编号：深福田发改备案（2018）0204 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本项目总用地面积 21802.32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为 102875.92 平方米，地上共 3 栋塔楼，分别为教学楼、学生宿舍、教师宿舍，半地下室一层为入口办公室、多功能厅、食堂等，1 层为架空层，设有教学及行政用房，教学楼 2-9 层为教学及行政用房，建筑高度 42.05 米。学生宿舍 2-14 层为宿舍，建筑高度 49.3 米。教师宿舍 2-26 层为宿舍，建筑高度 83.8 米。

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100 %。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基坑支护工程的内支撑的拆除、地下室外的回填、地基与基础工程（不含工程桩）、主体结构工程、建筑给排水工程(含无负压生活给水泵及设备的采购及安装)、建筑电气工程(含发电机组及环保工程设备的采购和安装)、人防工程、防雷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除发包人已明确专业分包的范围以外)、屋面及防水工程、室外给排水管网工程及其他相关配套工程。所有的细目详见工

程招标图纸、工程量清单及合同条款，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2019__年__1__月__8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2020__年__5__月__1__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__480__天，开工日期以开工令为准。

工期关键节点：

编号	控制点工程进度	计划完成日期	备注
1	全部地下室结构完成，主体达到正负零标高。	2019.6.2	
2	教学楼主体结构封顶	2019.10.21	
3	学生宿舍主体结构封顶	2019.9.6	
4	教师公寓主体结构封顶	2019.9.25	
5	外墙脚手架拆除完成，满足景观施工条件。	2020.1.24	
6	完成竣工验收	2020.5.1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本项目视获奖情况给予适当奖励：广东省优质工程奖50万、国家优质工程奖追加至100万、鲁班奖追加至260万。

五、签约合同价

总价包干含税人民币（大写）贰亿柒仟玖佰柒拾伍万壹仟零柒拾陆元柒角叁分(¥279751076.73元)；

其中：

安全文明施工费：

含税人民币（大写）柒佰陆拾贰万壹仟贰佰捌拾肆元贰角叁分(¥7621284.23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2.1款的规定一致：

⑴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⑵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⑶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⑷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⑸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⑹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⑺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⑻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⑼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⑽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⑾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⑿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

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18 年 12 月 26 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签字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拾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陆份，承包人执肆份。

（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深圳国际交流学院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皇岗公园一街 18 号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前海路 0169 号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账号：_____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3

工程名称：深圳国际交流学校建设项目总承包工程

验收日期：2021.1.12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国际交流学院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3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3

工程名称	深圳国际交流学校建设项目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侨香三道南侧，安托山六路西侧	建筑面积	102875.92㎡	工程造价	27975.1076万元
结构类型	框剪	层 数	地上：26 层 地下：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3042018000603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19-1-8	验收日期			
监督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编号	2019002		
建设单位	深圳国际交流学院				
勘察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王恩慧
副组长	周宏建、初广瑁、顾锋
组员	张正启、潘启钊、张林炎、宋帅帅、张静、叶宇、周连杰、王子宝、朱素杰、许韫源、翁俊国、陈伟培、钟拥根、李陈、耿真、吴志飞、孙平、吴奕威、陈伟、蔺东波、胡丽彪、王升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周宏建	王恩慧、张正启、宋帅帅、张静、叶宇、周连杰、顾锋、李陈、孙平、潘启钊、初广瑁、陈伟、蔺东波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张林炎	耿真、吴志飞、吴奕威、翁俊国、王子宝、朱素杰、许韫源、胡丽彪
工程质控资料	钟拥根	陈伟培、王升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3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4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9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气体灭火系统	符合要求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室外工程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03

序号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王恩慧	深圳国际交流学院	项目负责人	/	
2	张正启	深圳国际交流学院	甲方代表	工程师	
3	周宏建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工程师	
4	张林炎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工程师	
5	张静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	工程师	
6	叶宇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	工程师	
7	周连杰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	工程师	
8	宋帅帅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	工程师	
9	王子宝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机电专业监理工程	工程师	
10	翁俊国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机电专业监理工程	工程师	
11	许韶添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暖通专业监理工程	工程师	
12	牛素杰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给排水专业监理工	工程师	
13	陈伟培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资料员	工程师	
14	钟拥根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资料员	助理工程师	
15	顾锋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16	李陈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师	工程师	
17	孙平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结构工程师	工程师	
18	吴奕威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电气工程师	工程师	
19	耿真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暖通工程师	工程师	
20	吴志飞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给排水工程师	工程师	
21	潘启钊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22	初广瑞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23	陈伟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24	燕东波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质量负责人	/	
25	胡丽彪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机电安装负责人	工程师	
26	李贤远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电气工程师	工程师	
27	王升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3

竣工验收结论：

建设单位组织设计、监理、勘察、施工单位等相关人员参加深圳国际交流学校建设项目总承包工程进行竣工验收。

该工程已完成设计图纸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质量合格，观感质量评定为好，工程档案资料完整。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潘启钊
注册号：4404304-AY005
有效期：至2023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周宏建
注册号44016865
有效期2023.01.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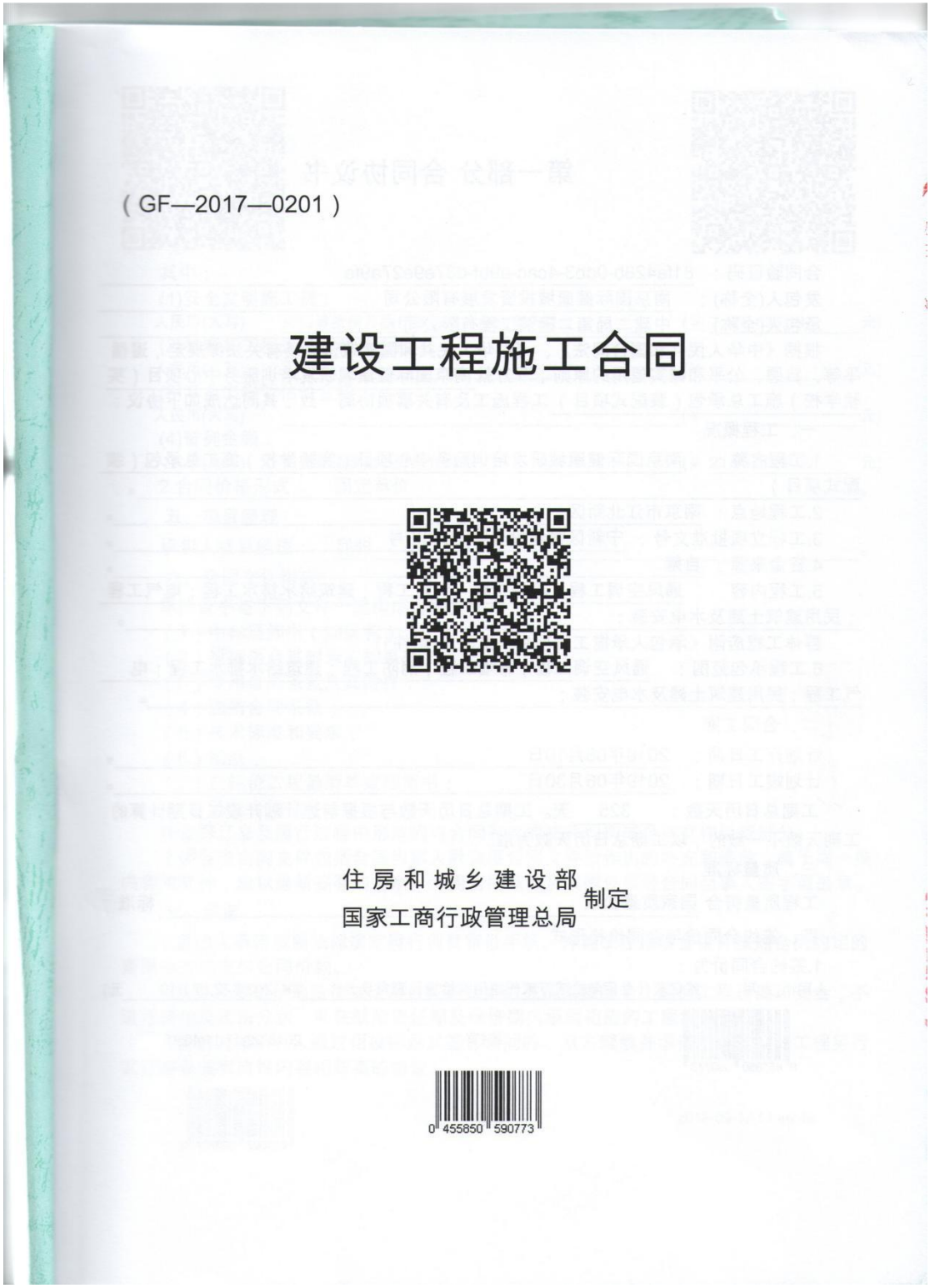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12日	2021年1月12日	2021年1月12日	2021年1月12日	2021年1月1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 名：顾 锋
注册号：4401653-006
有效期：至2021年12月

GD-E1-914/6

4、南京国际健康城研发培训服务中心项目（实验学校）施工总承包（装配式项目）证明材料

合同关键页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合同验证码： 81fa428b-0db3-4cac-a9bf-d37e9e27a9fe

发包人(全称)： 南京国际健康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南京国际健康城研发培训服务中心项目（实验学校）施工总承包（装配式项目） 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南京国际健康城研发培训服务中心项目（实验学校）施工总承包（装配式项目）。

2.工程地点： 南京市江北新区。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宁新区管经投资字[2018]5号。

4.资金来源： 自筹。

5.工程内容： 通风空调工程；幕墙工程；消防工程；建筑给水排水工程；电气工程；民用建筑土建及水电安装；。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工程承包范围： 通风空调工程；幕墙工程；消防工程；建筑给水排水工程；电气工程；民用建筑土建及水电安装；。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18年08月10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19年06月30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325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国家质量验收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贰亿玖仟叁佰陆拾贰万贰仟捌佰柒拾壹元壹角玖分 (¥ 293,622,871.19 元)

2018-09-17 11:46:48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柒佰肆拾柒万捌仟陆佰叁拾叁元壹角叁分　(¥ 7,478,633.13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贰仟壹佰玖拾伍万柒仟元整　(¥ 21,957,000.00 元)

2.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单价。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邱聪。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通用合同条款；

（5）技术标准和要求；

（6）图纸；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18年08月09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南京市江北新区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8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4份，承包人执4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30268581-8
地　　址：	南京市浦口区南京顶山都市产业园03幢202-5室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谭智斌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南京银行江北新区分行营业部
账　　号：	01600120420000406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17107186-6
地　　址：	南京市浦口区浦珠北路88号明发总部基地16幢1单元
邮政编码：	450000
法定代表人：	魏庆国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兴业银行北京花园路支行
账　　号：	321190100100193585

2018-09-17 11:46:48

竣工验收资料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南京国际健康城实验学校幼儿园			验收日期	2020.6.20
开/竣工日期	2018.8.18-2020.6.20	结构类型/层次	地上 装配整体式框架结构/3层 地下 / / / 层	建筑面积（m²）	地上：4695.31 ㎡ 共：4695.31 ㎡ 地下：0 ㎡
子单位部位及范围	/			子单位建筑面积（m²）	/

序号	验收检查内容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质量行为	共检查 5 项，符合要求 5 项	齐全有效，符合要求
2	质量控制资料	共检查 45 项，符合要求 45 项	齐全有效，合格
3	实体质量	共检查 13 项，符合要求 13 项	合格
4	综合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0年6月20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0年6月2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0年6月2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0年6月2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0年6月20日

注：

1、验收记录由各验收组组长汇总后填写，验收结论由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填写，综合验收结论由参加验收各方共同商定，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填写，应对工程质量是否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及总体质量水平作出评价。

2、子单位工程的验收填写“子单位部位、范围、面积”等具体情况，单位工程验收注明曾经验收过的子单位工程。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南京国际健康城实验学校宿舍楼			验收日期	2020.6.20
开/竣工日期	2018.8.18-2020.6.20	结构类型/层次	地上 装配整体式框架-现浇剪力墙结构/13层 地下 /// 层	建筑面积（m²）	地上：19920.1 ㎡ 共：19920.1 ㎡ 地下：0 ㎡
子单位部位及范围	/			子单位建筑面积（m²）	/

序号	验收检查内容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质量行为	共检查 5 项，符合要求 5 项	齐全有效，符合要求
2	质量控制资料	共检查 45 项，符合要求 45 项	齐全有效，合格
3	实体质量	共检查 13 项，符合要求 13 项	合格
4	综合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0 年 6 月 20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0 年 6 月 20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0 年 6 月 20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0 年 6 月 20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0 年 6 月 20 日

注：

1、验收记录由各验收组组长汇总后填写，验收结论由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填写，综合验收结论由参加验收各方共同商定，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填写，应对工程质量是否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及总体质量水平作出评价。

2、子单位工程的验收填写“子单位部位、范围、面积”等具体情况，单位工程验收注明曾经验收过的子单位工程。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南京国际健康城实验学校南地块地下室			验收日期	2020.6.20
开/竣工日期	2018.8.18-2020.6.20	结构类型/层次	地上 /// 层 地下 框剪/1 层	建筑面积（m²）	地上：0 ㎡ 共：10731.2 ㎡ 地下：10731.2 ㎡
子单位部位及范围	/			子单位建筑面积（m²）	/

序号	验收检查内容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质量行为	共检查 5 项，符合要求 5 项	齐全有效，符合要求
2	质量控制资料	共检查 21 项，符合要求 21 项	齐全有效，合格
3	实体质量	共检查 13 项，符合要求 13 项	合格
4	综合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0年6月20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0年6月2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0年6月2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0年6月2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0年6月20日

注：

1、验收记录由各验收组组长汇总后填写，验收结论由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填写，综合验收结论由参加验收各方共同商定，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填写，应对工程质量是否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及总体质量水平作出评价。

2、子单位工程的验收填写“子单位部位、范围、面积”等具体情况，单位工程验收注明曾经验收过的子单位工程。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南京国际健康城实验学校教学楼			验收日期	2020.6.20
开/竣工日期	2018.8.18-2020.6.20	结构类型/层次	地上 装配整体式框架结构/6层 地下 / / / 层	建筑面积（m²）	地上：29414.46 ㎡ 共：29414.46 ㎡ 地下：0 ㎡
子单位部位及范围	/			子单位建筑面积（m²）	/

序号	验收检查内容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质量行为	共检查 5 项，符合要求 5 项	齐全有效，符合要求
2	质量控制资料	共检查 45 项，符合要求 45 项	齐全有效，合格
3	实体质量	共检查 13 项，符合要求 13 项	合格
4	综合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0 年 6 月 20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0 年 6 月 20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0 年 6 月 20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0 年 6 月 20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0 年 6 月 20 日

注：

1、验收记录由各验收组组长汇总后填写，验收结论由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填写，综合验收结论由参加验收各方共同商定，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填写，应对工程质量是否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及总体质量水平作出评价。

2、子单位工程的验收填写“子单位部位、范围、面积”等具体情况，单位工程验收注明曾经验收过的子单位工程。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南京国际健康城实验学校风雨操场一			验收日期	2020.6.20
开/竣工日期	2018.8.18-2020.6.24	结构类型层次	地上 钢-混凝土结构/1 层 地下 / / / 层	建筑面积（m²）	地上：1092.84 ㎡ 共：1092.84 ㎡ 地下：0 ㎡
子单位部位及范围	/			子单位建筑面积（m²）	/

序号	验收检查内容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质量行为	共检查 5 项，符合要求 5 项	齐全有效，符合要求
2	质量控制资料	共检查 21 项，符合要求 21 项	齐全有效，合格
3	实体质量	共检查 13 项，符合要求 13 项	合格
4	综合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0 年 6 月 20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0 年 6 月 20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0 年 6 月 20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0 年 6 月 20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0 年 6 月 20 日

注：

1、验收记录由各验收组组长汇总后填写，验收结论由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填写，综合验收结论由参加验收各方共同商定，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填写，应对工程质量是否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及总体质量水平作出评价。

2、子单位工程的验收填写“子单位部位、范围、面积”等具体情况，单位工程验收注明曾经验收过的子单位工程。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南京国际健康城实验学校风雨操场二			验收日期	2020.6.10
开/竣工日期	2018.8.18-2020.6.30	结构类型/层次	地上 钢-混凝土结构/1层 地下 / / / 层	建筑面积（m²）	地上：2480.2 ㎡ 共：2480.2 ㎡ 地下：0 ㎡
子单位部位及范围	/			子单位建筑面积（m²）	/

序号	验收检查内容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质量行为	共检查 5 项，符合要求 5 项	齐全有效，符合要求
2	质量控制资料	共检查 21 项，符合要求 21 项	齐全有效，合格
3	实体质量	共检查 13 项，符合要求 13 项	合格
4	综合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0年6月20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0年6月2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0年6月2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0年6月2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0年6月20日

注：

1、验收记录由各验收组组长汇总后填写，验收结论由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填写，综合验收结论由参加验收各方共同商定，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填写，应对工程质量是否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及总体质量水平作出评价。

2、子单位工程的验收填写“子单位部位、范围、面积”等具体情况，单位工程验收注明曾经验收过的子单位工程。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南京国际健康城实验学校北地块地下室			验收日期	2020.6.20
开/竣工日期	2018.8.18—2020.6.20	结构类型/层次	地上 /// 层 地下 框剪/1 层	建筑面积（m²）	地上：0 ㎡ 共：12302.36 ㎡ 地下：12302.36 ㎡
子单位部位及范围	/			子单位建筑面积（m²）	/

序号	验收检查内容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质量行为	共检查 5 项，符合要求 5 项	齐全有效，符合要求
2	质量控制资料	共检查 21 项，符合要求 21 项	齐全有效，合格
3	实体质量	共检查 13 项，符合要求 13 项	合格
4	综合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0年6月20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0年6月2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0年6月2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0年6月2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0年6月2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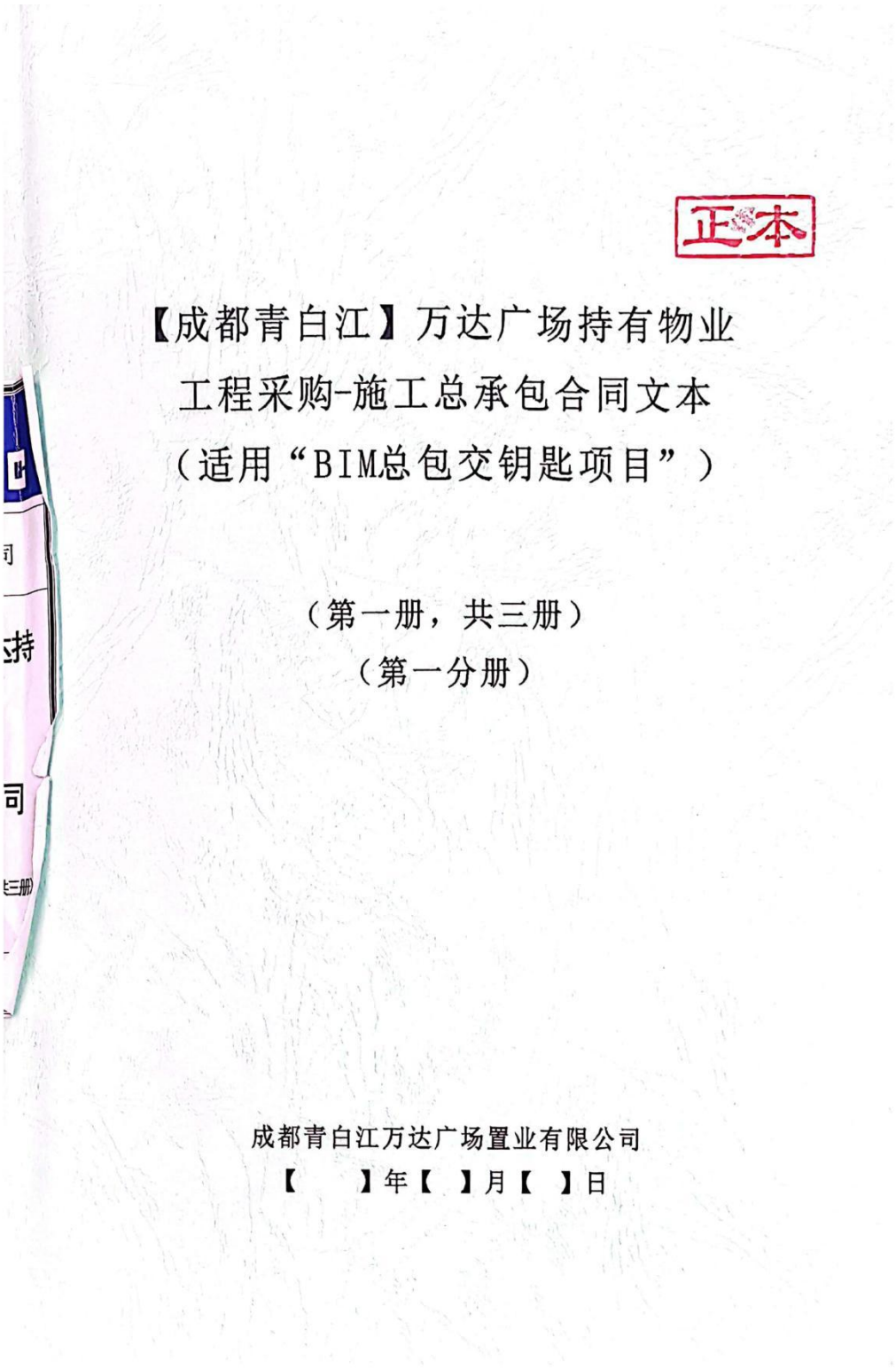
注：

1、验收记录由各验收组组长汇总后填写，验收结论由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填写，综合验收结论由参加验收各方共同商定，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填写，应对工程质量是否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及总体质量水平作出评价。

2、子单位工程的验收填写“子单位部位、范围、面积”等具体情况，单位工程验收注明曾经验收过的子单位工程。

5、成都青白江万达广场商业配套项目一标段（1#楼及地下室）证明材料

合同关键页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第一章

合同协议书

牟桃律师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发包方（下称“业主”）：成都青白江万达广场置业有限公司

承包方（下称“总承包商”）：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成都青白江万达广场持有物业工程施工总承包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协议书。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成都青白江万达广场持有物业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下称“本工程”或“工程”）。

2. 工程地点：四川省成都市青白江区清江中路以南、政府南路以东。

3. 工程规模：

序号	工程(业态)名称	建筑面积（㎡）			备注
		总计	其中		
			地上	地下	
1	购物中心	119100	90000	29100	
	合计	119100	90000	29100	

注：上述工程面积指标为暂定面积，最终面积以施工图纸按现行《建筑工程建筑面积计算规范》（GB/T50353-2013）计算为准。

第二条 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顺序

1. 合同协议书及其附件；
2. 中标通知书/价格确认书；
3. 合同分项专篇及其附件；
4. 合同专用条款；
5. 合同通用条款；
6. 合同附件；
7. 招标/议标过程资料（包括定标会议纪要、答疑文件、澄清文件、补遗文件及承诺函等往来函件）；
8. 技术规范要求；
9. 技术标文件。

合同履行中，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上述文件是相互说明、相互解释的，如出现不一致时，上述的排列顺序就是合同的解释顺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序，以顺序在先者为准，如同一顺序的合同文件、资料出现不一致时，以时间在后的为准。

第三条 合同工程范围

本工程为成都青白江万达广场项目大商业等持有物业总承包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但不仅限于：土石方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边坡及基坑支护降水工程、临时工程、主体结构及粗装修工程、室内外装修工程、安装工程、市政管网、园林景观工程等，总承包商需对上述承包范围内的工程质量、进度、安全等方面承担全部责任。总承包商负责工程竣工移交工作，并完成移交前的所有整改维修，包括业主提出的功能完善、品质提升涉及的工程整改。总承包商对专业承包工程承担现场管理及工程照管责任，并承担连带责任。

有关本承包工程的图纸、施工技术方案中所列的、隐含的内容或按照惯例应由总承包商完成的内容及本承包合同中约定的总承包商的责任、义务均为本承包合同工程范围。

合同工程范围的详细内容以合同专项分篇之《成本商务篇》规定为准。

第四条 合同工期

合同工期为：自开工日起至整体移交日止，共计 668 个日历天（为绝对工期，包括法定节假日和交叉施工、配合施工的等待时间）；

开工日期暂定为：2019 年 6 月 25 日；

整体竣工备案日期暂定为：2020 年 12 月 8 日；

大商业开业日期暂定为：2020 年 12 月 23 日；

整体移交日期暂定为：2021 年 4 月 22 日；

工程具体开工日期以业主/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令（或通知）为准。

具体要求详见《合同专用条款》第 18 条和《合同通用条款》第 18 条，以及合同分项专篇之《工期计划篇》的具体要求。

总承包商明确，本合同所述工期为绝对工期，是总承包商在充分考虑政府对施工的规定、合同及业主施工要求，以及经核实施工现场及施工环境后，确保实现的工期。双方明确，除业主事先书面同意延期外，本合同所述工期不因任何原因予以延期。

第五条 业主、监理及总承包商代表

业主代表： 甯佐夫

监理代表： 何国勇

总承包商代表： 付飞

第六条 质量安全标准

牟桃律师

扫描全能王 创建

1. 质量等级：合格。

2. 质量目标：

1） 无重大及以上质量隐患发生；

2） 无一般（二级）及以上质量事故发生；

3） 实测实量合格率不低于 90%；

4） 在施阶段防水工程合格率不低于 90%；

5） 内业资料无造假；

6） 材料设备符合国家及地方相关规定、集团品牌库、合同及设计文件要求；

7）政府质量管理部门、业主（含第三方实测实量）、监理认定的质量问题限期整改完成合格率达到 100%；

8）开业验收达到万达开业条件，无渗漏，移交质量达到万达移交强条标准。

3. 安全目标：无一般（一级）及以上安全事故。

第七条 合同价款

1. 本合同为固定单价合同，合同总价金额为暂定。合同总价金额（含增值税）为（大写）：肆亿壹仟贰佰捌拾贰万叁仟柒佰零肆元整；（小写）：412,823,704.00 元。

其中：①自施部分

不含增值税价款为（大写）：叁亿陆仟柒佰玖拾壹万零柒拾元整；（小写）：367,910,070.00 元；

增值税金额为（大写）：叁仟叁佰壹拾壹万壹仟玖佰零陆元整；（小写）：33,111,906.00 元。

②暂估价及暂列金额

不含增值税价款为（大写）：壹仟零捌拾贰万柒仟贰佰柒拾叁元整；（小写）：10,827,273.00 元；

增值税金额为（大写）：玖拾柒万肆仟肆佰伍拾伍元整；（小写）：974,455.00 元。

③增值税税率为：9%。

2. 双方同意，自项目 BIM 模型施工图审核完毕并移交总承包商后 60 个日历天内，总承包商按业主要求完成包干合同价款签确（以书面形式确认本工程包干合同价款）。总承包商不配合或逾期未予签确的，视为同意/认可业主审核确认的工程包干合同价款。

3. 上述合同款项中如因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原因涉及增值税率调整的，总承包商

李林律师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同意按最新的增值税率调整最终合同金额；如合同执行期间涉及不同增值税率变化，合同金额将按实际开票的税率分别调整对应部分的税差，总承包商对此调整无异议。

第八条 总承包商向业主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移交、总包管理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本工程采取工程采购-施工总承包的方式，即总承包商全权负责本工程约定施工范围内的工程的采购、施工，并对其质量、安全、工期、造价等所有方面及专业分包商管理向业主承担全部责任。业主不直接对接专业分包商，因专业分包商原因造成的任何问题均不得作为总承包商对业主的免责理由。

第九条 业主向总承包商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第十条 总承包商应根据业主以书面通知方式确认的每笔应得款项金额向业主提交业主认可的合法完税增值税专用发票，业主在收到该等合法完税增值税专用发票后方向总承包商付款。如总承包商未能及时提供合法完税增值税专用发票，则业主有权顺延至收到合法完税增值税专用发票后付款，且无需承担任何责任。总承包商不得以此为由拒绝或怠于履行本合同项下约定义务。

第十一条　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签订和履行过程中产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应向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申请按照该委员会届时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地点为北京市。该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具有最终约束力。

第十二条　合同生效

本合同正本一式 2 份，双方各执 1 份；副本 14 份，双方各执 7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订立时间：2019 年　　月　　日。

本合同订立地点：成都青白江。

本合同自业主、总承包商双方盖章后生效。

[本条以下无正文]

业　　主：（盖章）
成都青白江万达广场置业有限公司

住　　所：【】

总承包商：（盖章）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住　　所：【】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四川省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竣 工 验 收 报 告

工程名称：成都青白江万达广场商业配套项目一标段（1#楼及地下室）

建设单位：成都青白江万达广场置业有限公司

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制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成都青白江万达广场商业配套项目一标段（1#楼及地下室）	工程地址	成都青白江区
	建筑面积	119729.81 ㎡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　　数	四层	总高	24m
	电　　梯	15 台	自动扶梯	22 台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开工日期	2019.10	竣工验收日期	2020.10.10
	建设单位（代建单位）	成都青白江万达广场置业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四川省兴恒信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基础检测单位	
	设计单位	成都基准方中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图纸审查机构	四川宏德慧成建筑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工程总承包单位）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质量监督机构	成都市青白江区质量监督站

验收组组成情况	单　　位	姓　　名	职称（职务）	备　　注
	建设单位（代建单位）	甯佐夫	工程副总	
		杨永红	工程部经理	
		杨超	机电经理	
		李东阳	土建工程师	
	监理单位	余绍波	总监	
		孙维华	土建工程师	
		梁峰	土建工程师	
		刘斌	机电工程师	
	施工单位（工程总承包单位）	张正魁	项目经理	
		潘伟康	技术负责人	
		林涛	质量负责人	

		张雅丽	质检员	
		王旭	施工员	
验收组组成情况	设计单位	王毅	项目负责人	
		彭杰	结构负责人	
		李明	专业负责人	
		王攀	给排水负责人	
	勘察单位	赵禹	项目负责人	
	相关单位			

竣工验收内容	工程设计文件及合同约定的工程土建、装饰、水电安装、设备安装及消防系统、室内环境检测等所有工程内容.
竣工验收组织形式和验收程序	由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组织施工、设计、监理、地勘等单位负责人进行单位工程验收，分成土建，安装两个验收小组，先进行工程资料审核，然后对工程实体进行检查，最后对工程质量进行对比，形成验收结论。整个验收过程由监督部门监督执行.
竣工验收条件及检查情况	1、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内容的完成情况： 已完成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所有内容.
	2、工程技术档案、施工管理资料、质量保证资料的检查情况： 档案及有关资料完整，检查合格.
	3、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分别签署的质量文件的检查情况： 有关各方已分别签署质量合格文件.
	4、规划、公安消防、技术监督、环保等有关部门专项验收情况： 有关部门单项验收合格.
	5、室内环境检测情况： 满足检测单位单项检测合格.
	6、工程建设过程中发现的质量问题的整改情况： 无
	7、工程质量保修书的签署情况： 已签署工程质量保修书.

工程验收结论	分部工程质量评定情况	分部工程名称	质量评定结果
		地基与基础工程	合格
		主体结构工程	合格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合格
		建筑屋面工程	合格
		建筑给、排水及采暖工程	合格
		建筑电气工程	合格
		通风与空调工程	合格
		电梯安装工程	合格.
	观感质量综合评价	观感质量共抽查16项，其中达到IP项，一般7项，综合评价为合格.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情况	共核查 16 项 其中符合要求 16 项 经鉴定符合要求 一 项 核查结果：合格.	

工程验收结论	单位工程质量验收结论： 本工程已按设计要求及合同约定的工程内容全部完成，经各方检查验收，认为： 1. 工程技术档案，施工管理资料，质量控制资料整改完毕，符合要求。 2. 本工程能够按照国家有关设计、施工规范施工，施工质量满足国家有关验收规范要求。 3. 主要功能项目经抽查，符合相关专业质量验收规范规定。 4. 本工程施工中出现的质量问题已整改完毕，无质量隐患，各种功能可能满足要求。 5. 本工程共8个分部，分部质量验收评为合格，观感质量评价好。 本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同意验收	勘察单位：（公章） 勘察负责人：　　年　月　日
同意验收	设计单位：（公章） 设计负责人：　　年　月　日
同意验收合格 注册建造师（项目经理）：	施工单位：（公章） 企业技术负责人：　　年　月　日
同意验收 总监理工程师：	监理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附单位工程质量综合验收文件：

1、 勘察单位对工程勘察文件的质量检查报告；

2、 设计单位对工程设计文件的质量检查报告；

3、 施工单位对工程施工质量的检查报告，包括：单位工程、分部工程质量自评记录，工程竣工资料目录自查表，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商品混凝土、设备的出厂合格证和进场试验报告的汇总表，涉及工程结构安全的试块、试件以及有关材料的试（检）验报告汇总表和强度合格评定表，室内环境检测报告，工程开、竣工报告；

4、 监理单位对工程质量的评估报告；

5、 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分部工程以及单位工程质量验收报告；

6、 工程有关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

7、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质量监督机构责令整改问题的整改结果；

8、 验收人员签署的竣工验收原始文件；

9、 竣工验收遗留问题的处理结果；

10、 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11、 法律、规章规定必须提供的其它文件。

6、浪琴山花园三期证明材料

合同关键页

(备案)

(HNJS-2014)

湖南省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制定

湖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原2

第一部分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长沙京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全称）：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 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浪琴山花园三期
2. 工程地点：长沙市雨花区劳动东路与古曲路交汇处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长发改备案（2016）69号
4. 资金来源：自筹
5. 工程内容：总用地面积：20477.47平方米。其中，建设用地面积：12823.21平方米。规划路幅面积：6241.44平方米。绿化带面积：1412.824平方米。建设性质：超高层办公楼（一类高层）

建筑主要功能：地上为高端办公及配套商业，地下为车库和设备机房

建筑特征：

建筑层数：地上：A栋37层，B栋33层，裙房商业3层；地下3层

建筑高度（消防登高场地至建筑屋面）：A栋173.10米，B栋155.10米，裙房商业20.1米

建筑最高点绝对标高：A栋248.150米；B栋230.150米；

建筑防火类别：一类高层公共建筑

建筑耐火等级：一级

人防工程：无

地下室防水等级：II级

屋面防水等级：I级

结构形式：本项目为大底盘双塔连体结构，采用剪力墙结构体系。

抗震设防烈度：6度

建筑使用年限：根《民用建筑设计通则》{GB50352-2005}，本工程的设计使用年限为50年

6. 工程承包范围：

（1）总承包方施工承包范围包括：由北京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深圳院设计的“京武·浪琴山（三期）”施工图纸范围内所有工程，具体包括但不限于：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钢结构工程、砌筑及抹灰工程、防水工程、楼梯间装修工程、建筑电气、建筑给排水、专业分包工程中所涉及的设备基础及土建工程、配合专业分包的预留预埋工程；

（2）基坑支护、土石方、幕墙、门窗、栏杆、精装修、园林、防火门、车库地坪漆、弱电工程、变配电、空调、消防、燃气、电梯、泛光照明、电话、有线电视及宽频网工程、大市政工程等均在本次招标范围内；

（3）具体见工程量清单、施工设计图纸及总包分包界面划分等。

二、 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18年5月1日（暂定开工时间为2018年5月1日，最终开工时间以监理单位发出经甲方确认的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0年4月12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712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节点工期：1、出地下室顶板（±0.000）：2018年7月8日

2、A栋主体封顶：2019年5月28日；

B栋主体封顶：2019年5月1日

3、竣工验收：2020年4月12日

三、 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达到与该工程有关的施工及验收规范的合格标准。

四、 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综合单价，暂定总价的价格形式。各清单项综合单价及相关取费费率已包含但不限于如下内容：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材料损耗、样板费、检验试验费、管理费、利润、规费、税金、所有实施风险费、安全文明施工费，所有措施费、二次搬运费、垂直运输费以及所有以乙方名义缴交的行政性收费（含押金基金），临时设施搭设用地租赁费，各种专项施工方案编制及评审费，工地现场

视频监控及设备使用费，施工水电费，已完工程成品保护费，施工用（含分包）的爬架费，政策性文件调整对价格影响的费用。综合单价及相关费率已考虑了合同履约期内的物价波动影响系数，双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提出调整综合单价（除合同约定另有约定外）。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伍亿伍仟陆佰伍拾玖万零贰佰叁拾捌圆陆角肆分（￥556590238.64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陆佰伍拾万零陆仟叁佰零贰圆贰角陆分（￥6506302.26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亿捌仟玖佰玖拾捌万玖仟伍佰玖拾柒圆捌角捌分（￥289989597.88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2、合同价格形式：固定综合单价，暂定总价的价格形式。

五、　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聂家瑞

六、　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中标通知书；

（2）　投标函及其附录；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　通用合同条款；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6）　图纸；

（7）　投标报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

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双方签字盖章方可生效。

七、 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协议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本协议，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本协议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 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协议“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含义相同。

九、 签订时间

本协议于 2018 年 4 月 3 日签订。

十、 签订地点

本协议在深圳市福田区深圳市京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部签订。

十一、 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由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补充协议与本合同不一致的以补充协议为准。

十二、 合同生效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十三、 合同份数

本协议（包括附件）正本一式贰份，甲方执壹份，乙方执壹份；副本一式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壹份，各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3 0100 7968 610758

地址：长沙市雨花区劳动东路

电话：0731-85507738 电话：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韶山路支行

账号：1901 0070 1920 0163 087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

开户银行：

账号：

竣工验收资料

湘质监统编
备 2020-2

浪琴山花园三期 A#塔楼 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我单位建设的 浪琴山花园三期 A#塔楼 单位（子单位）工程，由 中国有色金属长沙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勘察， 北建院建筑设计（深圳）有限公司 设计，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 深圳市建力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根据施工图设计文件，该工程为 框剪 结构，最高 37 层，总建筑面积 40948.44 平方米，工程长度 52.4 米，总造价 17317.28 万元。该工程于 2018 年 5 月 25 日开工，2022 年 6 月 7 日由建设单位牵头，勘察、设计、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方面的专家组成验收组（委员会），建设单位 陈周通 同志担任验收组组长（主任），其验收情况报告如下：

一、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序号	程序内容	执行程序情况
1	可行性研究报告及立项审批文件、规划许可证等	有可行性研究报告及立项审批文件、规划许可证，规划许可证号：建 2【2017】0186 号
2	地质勘察报告、施工设计图纸（含变更）是否齐全，有无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有地质勘查报告、施工设计图纸（含变更）齐全，有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编号为 XTS0212017312
3	有无施工、监理中标通知书及其合同和施工许可证等	有施工、监理中标通知书及其合同和施工许可证，施工许可证号：430101201805250101
4	在工程施工中，参建各方是否尽职尽责完成合同约定的内容要求	在工程施工中，参建各方尽职尽责已完成合同约定的内容要求
5	其他：	

注：上面文件资料和许可证要写明文号、证号。

二、该单位工程质量的总体评价：

验收组（委员会）在验收会上听取了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分别汇报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情况，审阅了这些参建单位提供的工程档案资料，查验了工程的实体质量，对该单位（子单位）工程建筑施工及设备安装的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等方面作出的总体评价如下：

<table>
<tr><td>1</td><td colspan="2">该工程从立项至竣工验收，是否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规定的基本建设程序</td><td colspan="2">☑符合　☐基本符合</td></tr>
<tr><td>2</td><td colspan="2">依据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所承担的任务与其单位的资质、现场执业人员的资格相是否符合</td><td colspan="2">☑符合　☐基本符合</td></tr>
<tr><td>3</td><td colspan="2">质量保证体系、责任制度是否完善和落实</td><td colspan="2">☑完善　☐较完善、_____
☑落实　☐较落实</td></tr>
<tr><td rowspan="8">4</td><td rowspan="8">在工程施工过程中执行强制性标准、工作质量、服务态度等情况综合评价</td><td rowspan="2">勘察单位</td><td>质量行为</td><td>☑端正　☐较端正　☐不端正</td></tr>
<tr><td>工程管理行为</td><td>☑高　☐较高　☐低</td></tr>
<tr><td rowspan="2">设计单位</td><td>质量行为</td><td>☑端正　☐较端正　☐不端正</td></tr>
<tr><td>工程管理行为</td><td>☑高　☐较高　☐低</td></tr>
<tr><td rowspan="2">施工单位</td><td>质量行为</td><td>☑端正　☐较端正　☐不端正</td></tr>
<tr><td>工程管理行为</td><td>☑高　☐较高　☐低</td></tr>
<tr><td rowspan="2">监理单位</td><td>质量行为</td><td>☑端正　☐较端正　☐不端正</td></tr>
<tr><td>工程管理行为</td><td>☑高　☐较高　☐低</td></tr>
<tr><td rowspan="3">5</td><td rowspan="3">验收组通过核查质量评价报告后，对该工程的质量控制（保证）资料进行了核查和主要功能、观感质量抽查，认为该工程共 9 个分部（子分部）工程的情况是：符合要求</td><td colspan="2">其质量控制资料和安全、功能检验测试报告是否齐全和符合规范要求</td><td>☑齐全　☐基本齐全　☐欠齐全
☑符合　☐基本符合　☐欠</td></tr>
<tr><td colspan="2">主要使用功能抽查是否符合规定要求</td><td>☑符合　☐基本符合　☐欠</td></tr>
<tr><td colspan="2">观感质量</td><td>☑好　☐一般　☐差</td></tr>
<tr><td>6</td><td colspan="2">公安消防、环保部门是否出具了准许使用的文件</td><td colspan="2">消防：☑是　☐否
环保：☑是　☐否</td></tr>
<tr><td>7</td><td colspan="2">提供了单位工程验收文件</td><td colspan="2">1、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控制资料核查记录
3、单位(子单位)工程安全和功能检验资料核查及主要功能抽查记录
4、单位(子单位)工程观感质量检查记录</td></tr>
</table>

依据国家《建筑工程施工质量检验统一标准》（GB50300-2013）和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规定》（建质〔2013〕171 号）的规定要求，同意该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

三、参加竣工验收的单位、人员及验收组（委员会）成员的身份情况如下表：

参加单位名称	姓名	职务	参加单位名称	姓名	职务
长沙京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陈周通	项目负责人	深圳市建力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徐鸿彪	总监
长沙京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刘　勇	现场负责人	深圳市建力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邓世林	专监
中国有色金属长沙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薛智明	项目负责人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方程华	项目经理
中国有色金属长沙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张明辉	现场负责人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柴达	技术负责人
北建院建筑设计（深圳）有限公司	陈　辉	项目负责人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袁裔佳	质量员
北建院建筑设计（深圳）有限公司	黄　健	结构			
北建院建筑设计（深圳）有限公司	钟　文	建筑			
北建院建筑设计（深圳）有限公司	龚　旎	给排水			
北建院建筑设计（深圳）有限公司	彭江宁	电气			
北建院建筑设计（深圳）有限公司	王素萍	暖通			

验　收　组（委员会）成　员　身　份　情　况

工作单位	姓名	专业	职称	工作单位	姓名	专业	职称
长沙京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陈周通	土建	项目负责人				
中国有色金属长沙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薛智明	土建	项目负责人				
北建院建筑设计(深圳)	陈辉	建筑	项目负责人				
深圳市建力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徐鸿彪	土建	总　　监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方程华	土建	项目经理				

注：监督站监督竣工验收的人员姓名：张耀军、郑海峰、李湘旺、周新林

建设单位（公章）

20?年 6月 7日

抄送：监督站

湘质监统编
备 2020-3

浪琴山花园三期 A#塔楼 工程

质量评估报告

受 长沙京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委托监理，由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施工的 浪琴山花园三期 A#塔楼 工程， 2018 年 5 月 25 日开工以来，我单位按照该工程的监理规划，对工程的实体质量采取了旁站，巡视和平行检查等形式进行监督；对主要建筑材料、构配件和砼、砂浆等均实行了见证取样送检；并按照国家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及其相关专业质量验收规范的规定要求，对分部分项工程及时进行了验收签认，对监理资料的情况进行了自检，资料编制基本完整。该工程已基本完工，且施工单位对已完工工程的质量进行了自检自评达到合格要求。在此基础上，我单位根据建设单位要求，结合合同、设计、规范的要求，按国家现行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的规定要求进行了核查，认为该单位（子单位）工程所含分部（子分部）工程的质量均验收合格，质量控制资料及有关安全和功能的检测资料完整，主要功能项目的抽查结果与观感质量验收符合相关专业质量验收规范的规定，综合验收评价该单位（子单位）工程的施工质量达到合格要求。

其《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控制资料核查记录》、《单位（子单位）工程安全和功能检验资料核查及主要功能抽查记录》和《单位（子单位）工程观感质量检查记录》分别见湘质监统编施 2020-02、施 2020-03、施 2020-04 表。

总监理工程师签字：

监理单位负责人签字：

监理单位（公章）

2022 年 4 月 7 日

本评价报告一式四份，建设、施工、监督站、监理各一份。

湘质监统编
备 2020-2

浪琴山花园三期 B#塔楼 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我单位建设的 浪琴山花园三期 B#塔楼 单位（子单位）工程，由 中国有色金属长沙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勘察， 北建院建筑设计（深圳）有限公司 设计，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 深圳市建力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根据施工图设计文件，该工程为 框剪 结构，最高 33 层，总建筑面积 35899.53 平方米，工程长度 52.4 米，总造价 14944.13 万元。该工程于 2018 年 5 月 25 日开工，2022 年 4 月 7 日由建设单位牵头，勘察、设计、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方面的专家组成验收组（委员会），建设单位 陈周通 同志担任验收组组长（主任），其验收情况报告如下：

一、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序号	程序内容	执行程序情况
1	可行性研究报告及立项审批文件、规划许可证等	有可行性研究报告及立项审批文件、规划许可证，规划许可证号：建 2【2017】0186 号
2	地质勘察报告、施工设计图纸（含变更）是否齐全，有无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有地质勘查报告、施工设计图纸（含变更）齐全,有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编号为 XTS0212017312
3	有无施工、监理中标通知书及其合同和施工许可证等	有施工、监理中标通知书及其合同和施工许可证，施工许可证号：430101201805250101
4	在工程施工中，参建各方是否尽职尽责完成合同约定的内容要求	在工程施工中，参建各方尽职尽责已完成合同约定的内容要求
5	其他：	

注：上面文件资料和许可证要写明文号、证号。

二、该单位工程质量的总体评价：

验收组（委员会）在验收会上听取了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分别汇报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情况，审阅了这些参建单位提供的工程档案资料，查验了工程的实体质量，对该单位（子单位）工程建筑施工及设备安装的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等方面作出的总体评价如下：

1	该工程从立项至竣工验收，是否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规定的基本建设程序			☑符合　□基本符合
2	依据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所承担的任务与其单位的资质、现场执业人员的资格相是否符合			☑符合　□基本符合
3	质量保证体系、责任制度是否完善和落实			☑完善　□较完善、_____ ☑落实　□较落实
4	在工程施工过程中执行强制性标准、工作质量、服务态度等情况综合评价	勘察单位	质量行为	☑端正　□较端正　□不端正
			工程管理行为	☑高　□较高　□低
		设计单位	质量行为	☑端正　□较端正　□不端正
			工程管理行为	☑高　□较高　□低
		施工单位	质量行为	☑端正　□较端正　□不端正
			工程管理行为	☑高　□较高　□低
		监理单位	质量行为	☑端正　□较端正　□不端正
			工程管理行为	☑高　□较高　□低
5	验收组通过核查质量评价报告后，对该工程的质量控制（保证）资料进行了核查和主要功能、观感质量抽查，认为该工程共 9 个分部（子分部）工程的情况是：符合要求	其质量控制资料和安全、功能检验测试报告是否齐全和符合规范要求		☑齐全　□基本齐全　□欠齐全 ☑符合　□基本符合　□欠
		主要使用功能抽查是否符合规定要求		☑符合　□基本符合　□欠
		观感质量		☑好　□一般　□差
6	公安消防、环保部门是否出具了准许使用的文件			消防：☑是　□否 环保：☑是　□否
7	提供了单位工程验收文件	1、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控制资料核查记录 3、单位(子单位)工程安全和功能检验资料核查及主要功能抽查记录 4、单位(子单位)工程观感质量检查记录		

依据国家《建筑工程施工质量检验统一标准》（GB50300-2013）和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规定》（建质〔2013〕171 号）的规定要求，同意该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

三、参加竣工验收的单位、人员及验收组（委员会）成员的身份情况如下表：

参加单位名称	姓名	职务	参加单位名称	姓名	职务
长沙京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陈周通	项目负责人	深圳市建力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徐鸿彪	总监
长沙京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刘　勇	现场负责人	深圳市建力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邓世林	专监
中国有色金属长沙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薛智明	项目负责人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方程华	项目经理
中国有色金属长沙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张明辉	现场负责人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柴达	技术负责人
北建院建筑设计（深圳）有限公司	陈　辉	项目负责人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袁裔佳	质量员
北建院建筑设计（深圳）有限公司	黄　健	结构			
北建院建筑设计（深圳）有限公司	钟　文	建筑			
北建院建筑设计（深圳）有限公司	龚　旎	给排水			
北建院建筑设计（深圳）有限公司	彭江宁	电气			
北建院建筑设计（深圳）有限公司	王素萍	暖通			

验　收　组（委　员　会）成　员　身　份　情　况

工作单位	姓名	专业	职称	工作单位	姓名	专业	职称
长沙京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陈周通	土建	项目负责人				
中国有色金属长沙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薛智明	岩土	项目负责人				
北建院建筑设计(深圳)	陈　辉	建筑	项目负责人				
深圳市建力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徐鸿彪	电气	总　　监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方程华	土建	项目经理				

注：监督站监督竣工验收的人员姓名：张耀军、郑海峰、李湘旺、周新林

建设单位（公章）

2022年4月7日

抄送：监督站

湘质监统编
备 2020-2

浪琴山花园三期地下室 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我单位建设的浪琴山花园三期地下室单位（子单位）工程，由中国有色金属长沙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勘察，北建院建筑设计（深圳）有限公司设计，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施工，深圳市建力建设监理有限公司监理。根据施工图设计文件，该工程为框剪结构，最高3层，总建筑面积30899.73平方米，工程长度132.25米，总造价21258.60万元。该工程于2018年5月25日开工，2021年4月7日由建设单位牵头，勘察、设计、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方面的专家组成验收组（委员会），建设单位陈周通同志担任验收组组长（主任），其验收情况报告如下：

一、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序号	程序内容	执行程序情况
1	可行性研究报告及立项审批文件、规划许可证等	有可行性研究报告及立项审批文件、规划许可证，规划许可证号：建2【2017】0186号
2	地质勘察报告、施工设计图纸（含变更）是否齐全，有无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有地质勘查报告、施工设计图纸（含变更）齐全,有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编号为XTS0212017312
3	有无施工、监理中标通知书及其合同和施工许可证等	有施工、监理中标通知书及其合同和施工许可证，施工许可证号：430101201805250101
4	在工程施工中，参建各方是否尽职尽责完成合同约定的内容要求	在工程施工中，参建各方尽职尽责已完成合同约定的内容要求
5	其他：	

注：上面文件资料和许可证要写明文号、证号。

二、该单位工程质量的总体评价：

验收组（委员会）在验收会上听取了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分别汇报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情况，审阅了这些参建单位提供的工程档案资料，查验了工程的实体质量，对该单位（子单位）工程建筑施工及设备安装的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等方面作出的总体评价如下：

<table>
<tr><td>1</td><td colspan="2">该工程从立项至竣工验收，是否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规定的基本建设程序</td><td colspan="2">☑符合　☐基本符合</td></tr>
<tr><td>2</td><td colspan="2">依据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所承担的任务与其单位的资质、现场执业人员的资格相是否符合</td><td colspan="2">☑符合　☐基本符合</td></tr>
<tr><td>3</td><td colspan="2">质量保证体系、责任制度是否完善和落实</td><td colspan="2">☑完善　☐较完善、_____
☑落实　☐较落实</td></tr>
<tr><td rowspan="8">4</td><td rowspan="8">在工程施工过程中执行强制性标准、工作质量、服务态度等情况综合评价</td><td rowspan="2">勘察单位</td><td>质量行为</td><td>☑端正　☐较端正　☐不端正</td></tr>
<tr><td>工程管理行为</td><td>☑高　☐较高　☐低</td></tr>
<tr><td rowspan="2">设计单位</td><td>质量行为</td><td>☑端正　☐较端正　☐不端正</td></tr>
<tr><td>工程管理行为</td><td>☑高　☐较高　☐低</td></tr>
<tr><td rowspan="2">施工单位</td><td>质量行为</td><td>☑端正　☐较端正　☐不端正</td></tr>
<tr><td>工程管理行为</td><td>☑高　☐较高　☐低</td></tr>
<tr><td rowspan="2">监理单位</td><td>质量行为</td><td>☑端正　☐较端正　☐不端正</td></tr>
<tr><td>工程管理行为</td><td>☑高　☐较高　☐低</td></tr>
<tr><td rowspan="3">5</td><td rowspan="3">验收组通过核查质量评价报告后，对该工程的质量控制（保证）资料进行了核查和主要功能、观感质量抽查，认为该工程共 9 个分部（子分部）工程的情况是：符合要求</td><td colspan="2">其质量控制资料和安全、功能检验测试报告是否齐全和符合规范要求</td><td>☑齐全　☐基本齐全　☐欠齐全
☑符合　☐基本符合　☐欠</td></tr>
<tr><td colspan="2">主要使用功能抽查是否符合规定要求</td><td>☑符合　☐基本符合　☐欠</td></tr>
<tr><td colspan="2">观感质量</td><td>☑好　☐一般　☐差</td></tr>
<tr><td>6</td><td colspan="2">公安消防、环保部门是否出具了准许使用的文件</td><td colspan="2">消防：☑是　☐否
环保：☑是　☐否</td></tr>
<tr><td>7</td><td>提供了单位工程验收文件</td><td colspan="3">1、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控制资料核查记录
3、单位(子单位)工程安全和功能检验资料核查及主要功能抽查记录
4、单位(子单位)工程观感质量检查记录</td></tr>
</table>

依据国家《建筑工程施工质量检验统一标准》（GB50300-2013）和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规定》（建质〔2013〕171 号）的规定要求，同意该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

三、参加竣工验收的单位、人员及验收组（委员会）成员的身份情况如下表：

参加单位名称	姓名	职务	参加单位名称	姓名	职务
长沙京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陈周通	项目负责人	深圳市建力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徐鸿彪	总监
长沙京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刘　勇	现场负责人	深圳市建力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邓世林	专监
中国有色金属长沙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薛智明	项目负责人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方程华	项目经理
中国有色金属长沙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张明辉	现场负责人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柴达	技术负责人
北建院建筑设计（深圳）有限公司	陈　辉	项目负责人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袁裔佳	质量员
北建院建筑设计（深圳）有限公司	黄　健	结构			
北建院建筑设计（深圳）有限公司	钟　文	建筑			
北建院建筑设计（深圳）有限公司	龚　旎	给排水			
北建院建筑设计（深圳）有限公司	彭江宁	电气			
北建院建筑设计（深圳）有限公司	王素萍	暖通			

验　收　组（委员会）成　员　身　份　情　况

工作单位	姓名	专业	职称	工作单位	姓名	专业	职称
长沙京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陈周通	土建	项目负责人				
中国有色金属长沙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薛智明	岩土	项目负责人				
北建院建筑设计(深圳)	陈　辉	建筑	项目负责人				
深圳市建力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徐鸿彪	电气	总　监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方程华	土建	项目经理				

注：监督站监督竣工验收的人员姓名：张耀军、郑海峰、李湘旺、周新林

建设单位（公章）

2021年12月7日

抄送：监督站

湘质监统编
备 2020-2

浪琴山花园三期垃圾房 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我单位建设的 浪琴山花园三期垃圾房 单位（子单位）工程，由 中国有色金属长沙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勘察， 北建院建筑设计（深圳）有限公司 设计，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 深圳市建力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根据施工图设计文件，该工程为 框架 结构，最高 1 层，总建筑面积 31 平方米，工程长度 10 米，总造价 10.85 万元。该工程于 2018 年 5 月 25 日开工，2022 年 4 月 7 日由建设单位牵头，勘察、设计、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方面的专家组成验收组（委员会），建设单位 陈周通 同志担任验收组组长（主任），其验收情况报告如下：

一、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序号	程序内容	执行程序情况
1	可行性研究报告及立项审批文件、规划许可证等	有可行性研究报告及立项审批文件、规划许可证，规划许可证号：建 2【2017】0186 号
2	地质勘察报告、施工设计图纸（含变更）是否齐全，有无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有地质勘查报告、施工设计图纸（含变更）齐全，有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编号为 XTS0212017312
3	有无施工、监理中标通知书及其合同和施工许可证等	有施工、监理中标通知书及其合同和施工许可证，施工许可证号：430101201805250101
4	在工程施工中，参建各方是否尽职尽责完成合同约定的内容要求	在工程施工中，参建各方尽职尽责已完成合同约定的内容要求
5	其他：	

注：上面文件资料和许可证要写明文号、证号。

二、该单位工程质量的总体评价：

验收组（委员会）在验收会上听取了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分别汇报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情况，审阅了这些参建单位提供的工程档案资料，查验了工程的实体质量，对该单位（子单位）工程建筑施工及设备安装的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等方面作出的总体评价如下：

<table>
<tr><td>1</td><td colspan="2">该工程从立项至竣工验收，是否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规定的基本建设程序</td><td colspan="2">☑符合　☐基本符合</td></tr>
<tr><td>2</td><td colspan="2">依据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所承担的任务与其单位的资质、现场执业人员的资格相是否符合</td><td colspan="2">☑符合　☐基本符合</td></tr>
<tr><td>3</td><td colspan="2">质量保证体系、责任制度是否完善和落实</td><td colspan="2">☑完善　☐较完善、_____
☑落实　☐较落实</td></tr>
<tr><td rowspan="8">4</td><td rowspan="8">在工程施工过程中执行强制性标准、工作质量、服务态度等情况综合评价</td><td rowspan="2">勘察单位</td><td>质量行为</td><td>☑端正　☐较端正　☐不端正</td></tr>
<tr><td>工程管理行为</td><td>☑高　☐较高　☐低</td></tr>
<tr><td rowspan="2">设计单位</td><td>质量行为</td><td>☑端正　☐较端正　☐不端正</td></tr>
<tr><td>工程管理行为</td><td>☑高　☐较高　☐低</td></tr>
<tr><td rowspan="2">施工单位</td><td>质量行为</td><td>☑端正　☐较端正　☐不端正</td></tr>
<tr><td>工程管理行为</td><td>☑高　☐较高　☐低</td></tr>
<tr><td rowspan="2">监理单位</td><td>质量行为</td><td>☑端正　☐较端正　☐不端正</td></tr>
<tr><td>工程管理行为</td><td>☑高　☐较高　☐低</td></tr>
<tr><td rowspan="3">5</td><td rowspan="3">验收组通过核查质量评价报告后，对该工程的质量控制（保证）资料进行了核查和主要功能、观感质量抽查，认为该工程共 9 个分部（子分部）工程的情况是：符合要求</td><td colspan="2">其质量控制资料和安全、功能检验测试报告是否齐全和符合规范要求</td><td>☑齐全　☐基本齐全　☐欠齐全
☑符合　☐基本符合　☐欠</td></tr>
<tr><td colspan="2">主要使用功能抽查是否符合规定要求</td><td>☑符合　☐基本符合　☐欠</td></tr>
<tr><td colspan="2">观感质量</td><td>☑好　☐一般　☐差</td></tr>
<tr><td>6</td><td colspan="2">公安消防、环保部门是否出具了准许使用的文件</td><td colspan="2">消防：☑是　☐否
环保：☑是　☐否</td></tr>
<tr><td>7</td><td colspan="2">提供了单位工程验收文件</td><td colspan="2">1、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控制资料核查记录
3、单位(子单位)工程安全和功能检验资料核查及主要功能抽查记录
4、单位(子单位)工程观感质量检查记录</td></tr>
</table>

依据国家《建筑工程施工质量检验统一标准》(GB50300-2013)和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规定》（建质〔2013〕171 号）的规定要求，同意该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

三、参加竣工验收的单位、人员及验收组（委员会）成员的身份情况如下表：

参加单位名称	姓名	职务	参加单位名称	姓名	职务
长沙京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陈周通	项目负责人	深圳市建力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邓世林	专监
长沙京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刘　勇	现场负责人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方程华	项目经理
中国有色金属长沙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薛智明	项目负责人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柴达	技术负责人
中国有色金属长沙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张明辉	现场负责人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质量员
北建院建筑设计（深圳）有限公司	陈　辉	项目负责人			
北建院建筑设计（深圳）有限公司	黄　健	结构			
北建院建筑设计（深圳）有限公司	钟　文	建筑			
北建院建筑设计（深圳）有限公司	龚　旎	给排水			
北建院建筑设计（深圳）有限公司	彭江宁	电气			
深圳市建力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徐鸿彪	总监			

验　收　组（委员会）成　员　身　份　情　况

工作单位	姓名	专业	职称	工作单位	姓名	专业	职称
长沙京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陈周通	土建	项目负责人				
中国有色金属长沙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薛智明	岩土	项目负责人				
北建院建筑设计(深圳)	陈　辉	建筑	项目负责人				
深圳市建力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徐鸿彪	电气	总　监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方程华	土建	项目经理				

注：监督站监督竣工验收的人员姓名：张耀军、郑海峰、李湘旺、周新林

建设单位（公章）

2021年 9月 7日

抄送：监督站

湘质监统编
[2020]-01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岳麓山花园三期[illegible]栋	结构类型	框剪	层数/建筑面积	地下三层地上三层/5709.05m2
施工单位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张俊国	开工日期	2018年 5月 25 日
项目负责人	方程华	项目技术负责人	堡达	完工日期	2022年4月7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8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8 分部	同意验收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54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54 项	同意验收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42 项，符合规定 42 项， 共抽查 42 项，符合规定 42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 项	同意验收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8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28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项	好
综合验收结论		同意验收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4月7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2年4月7日	项目负责人： 2022年4月7日	项目负责人： 2022年4月7日	项目负责人： 2022年4月7日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湘质监统编
备 2020-6

设计单位工程质量检查报告（合格证明书）

单位工程名称	浪琴山花园三期 A#B#裙楼		
设计单位名称	北建院建筑设计（深圳）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育强东路文博中心 22 楼		
设计单位邮编	518034	联系电话	0755-88264666
设计合理使用年限	50 年		
设计允许最终沉降量	符合规范要求		

	质量要求	质量验收意见：
1	本工程依法进行设计、执行有关部门批文及根据勘察成果文件进行设计的情况。	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定进行设计
2	本工程是否按强制性标准和强制性条文进行工程设计。	设计方案和施工图符合强制性条文的规定
3	在施工过程中，设计单位签发的设计文件（包括设计变更通知单和技术核定单等）是否符合国家规范、强制性标准要求，实物质量、规模、使用功能与设计文件是否相符。	符合要求
4	施工过程中，是否发现结构性的质量缺陷（如沉降超标、倾斜、裂缝等）并提出设计处理方案，施工单位是否按设计处理方案处理。	符合要求
5	本工程是否已完成工程设计文件要求的各项内容。	符合要求
6	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无

项目负责人：	2022 年 4 月 7 日	设计企业公章
注册建筑师：	2022 年 4 月 7 日	
注册结构师：	2022 年 4 月 7 日	
单位法人代表：	2022 年 4 月 7 日	

7、深圳市前海交易广场南区施工总承包Ⅰ标段证明材料

合同关键页

（ QHKG－2020－597 ）

深圳市前海交易广场

南区施工总承包

Ⅰ标段施工合同

立项编号：深自贸备案[2016]003 号

第一册（共十一册）

合同双方：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甲方）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

工程名称：前海交易广场南区施工总承包Ⅰ标段

签署日期：2020 年 10 月 15 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发包人）：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乙方（承包人）：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鉴于甲方已于 2020 年 9 月 7 日向乙方发出 前海交易广场南区施工总承包 I 标段 工程项目《中标通知书》，为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经友好协商，现就本工程达成协议书，以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前海交易广场南区施工总承包 I 标段

1.2 工程地点：深圳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桂湾片区

1.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深自贸备案[2016]003 号

1.4 建设规模：总占地面积 30,322.47 平方米

总建筑面积 179,656.33 平方米

1.5 工程内容：详见工程承包范围

1.6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自有资金

第二条 工程承包范围

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文件条款规定的内容、招标范围内全部图纸的内容、合同文件规定的内容所要求完成的一切工作，包括或不排除依据合同文件、法律法规、规范及标准、政府文件所要求的或根据实际情况可推断出的为完成一个完整工程所需要的全部工作。

本项目承包范围包括本工程施工图设计中的全部内容，包括材料供应、施工、运输、竣工验收、保修等有关图纸和工程规范要求的内容。

1、 包括但不限于：

(1) ±0.00 以上南区地块建筑（砌筑、抹灰、门窗（不含防火卷帘）、楼地面、防水等）、结构、给排水、电气、通风空调、楼宇 BA 系统；

(2) ±0.00 以下南区地块二次结构、建筑（砌筑、抹灰、门窗（不含防火卷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帘）、楼地面、屋面、防水等）、给排水、电气、通风空调、楼宇 BA 系统；

(3) 室外管网；

(4) 回填土；

(5) 燃气工程；

(6) 白蚁防治；

(7) 承包单位应负责完成承包范围内涉及到的需优化设计的工作（包括钢结构、门窗、栏杆、机电相关优化设计）。

(8) 总承包管理及专业承包配合；

(9) 项目施工范围内 BIM 技术应用；

(10) 为保证工程质量和符合工程验收所需的各项检验检测由承包人负责。（发包人仅负责以下项目的检测：钢结构第三方检测、空调及电气现场节能检测、建筑能效测评、建筑声学、室内环境污染、建筑物沉降第三方观测、因政策调整而后增加的检验检测项目）

(11) 向各有关部门及政府机构申请并获取与本工程有关的报批工作，包括设备送审、供应、安装、调试、试运行、培训，并负责所需的相关费用；

(12) 质保期内之维护、保修工作。

2、 本招标工程不含的专业发包工程：

(1) 电梯采购与安装；

(2) 人防门采购与安装；

(3) 消防工程；

(4) 幕墙工程（含擦窗机）；

(5) 装修工程；

(6) 弱电智能化工程；

(7) 泛光照明工程；

(8) 园林景观工程；

(9) 高低压变配电、发电机组及环保工程；

(10)充电桩工程；

(11)机械停车位；

(12)光电玻璃显示屏。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第三条 合同工期

3.1 计划开工日期：暂定为：2020 年 5 月 21 日（最终以监理单位书面通知的进场日期为准，不包括承包人的施工准备时间）

3.2 计划竣工日期：2022 年 12 月 31 日

3.3 合同工期总日历日数 881 日（包括法定节假日）。如开工时间有调整，相对工期不变。

3.4 各单项工程节点进度要求

一、建筑工程				
栋号	开工时间	结构封顶	完工时间	备注
T1（1C）	2020-05-21	2021-06-15	2022-08-31	完工指各楼栋单体达到预验收质量标准
T2（1A）	2020-05-21	2020-11-30	2021-08-15	
T3（1B）	2020-09-15	2020-12-31	2021-09-30	
二、室外配套工程				
工程内容	部位	开工时间	完工时间	完工指地块室外配套工程达到预验收质量标准
管网、燃气	01-05-03 地块		2022-10-15	
说明：本表内各项节点日期跟随开工令日期顺延。				

第四条 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具体详见专用条款）

第五条 合同价款

5.1 合同价款为（☑暂定价 □包干价）：

人民币(大写) 陆亿零捌佰玖拾柒万肆仟贰佰零壹元柒角玖分

（¥ 608,974,201.79 元）（含增值税）。

其中不含增值税合同价款为¥ 558,691,928.25 元，按 9% 税率计算的增值税税金总额为¥ 50,282,273.54 元。

本合同的增值税，如合同履行期间国家政策公布新适用的增值税率，则增值税率、增值税额也作相应调整，即依据纳税义务期间适用税率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值税额。增值税发票类型为☑增值税专用发票 □增值税发票（普通、专用均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可）。

其中：

（1）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措施费为（小写）¥ 13,672,231.72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为（小写）¥ 0.00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为（小写）¥ 4,500,000.00 元；

（4）暂列金额为（小写）¥ 62,200,000.00 元。

5.2 项目单价：（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

第六条 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

6.1 本合同协议书

6.2 中标通知书

6.3 合同补充条款

6.4 合同专用条款

6.5 合同通用条款和附件

6.6 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函件

6.7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函件；

6.8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6.9 图纸

6.10 工程量清单

6.11 其他文件

双方有关的变更、补充合同、会议纪要、备忘录等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承发包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不同顺序的文件发生矛盾或产生不一致时，顺序在前的文件具有优先权。当采用以上优先顺序原则仍不能解决的应优先适用对发包人有利的解释，并先行遵照执行。对存有的争议，在不影响工程正常进行的情况下，由发包人和承包人协商解决，双方协商不成按本合同关于争议的约定处理。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另行签订补充合同。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第七条 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第八条 承诺

8.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8.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8.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第九条 安全文明

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和要求：《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 JGJ59—2011》、《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标准 SJG—46—2018》、《CJJT275-2018 市政工程施工安全检查标准》等法律法规，以及发包方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制度。

第十条 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0 年 10 月 15 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 。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 11 份，发包人执 7 份，承包人执 4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内容）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续上页）

甲	方：（盖 章）	乙	方：（盖 章）
地	址：	地	址：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		或	
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	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 字）
日	期：2020 年 9 月 15 日	日	期：2020 年 10 月 15 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竣工验收资料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前海交易广场项目（南侧）

验收日期：2023 年12月8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2

工程名称	前海交易广场项目（南侧）				
工程地点	前海桂湾片区一开发单元05街坊、四开发单元07街坊	建筑面积	287586.87㎡	工程造价	344690.4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	层数	地上：T1栋/47层、T2栋/12层、T3栋/13层、T4栋/28层、T5栋/15层、T1T5栋/6层 层 地下：3 层		
施工许可证号	深前海施许字QH-2020-0106号 深前海施许字QH-2020-0105号	监理许可证号	W144006119-8/8		
开工日期	2021年1月1日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市杰恩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新西林园林景观有限公司、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江河幕墙系统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方大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中建安装集团有限公司、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福供供电服务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中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华剑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江河幕墙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方大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中装市政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华森建筑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阳伟光、王志强
副组长	王飞、叶宏伟、方平、郭强、谢艳
组员	施修钦、姜玲、李兵、赵嗣涵、王锦辉、秦海林、向博、吴文斌、刘昆明、陈园婷、李坤、张传栋、马婷婷、陈星、赖旭阳、纪文锋、周文超、韩琪、胡晨强、谢艳、周戈钧、梁莉军、钟栋队、高春艳、马腾跃、李劲松、高子涵、孙芮、王鹏、简万成、傅铭华、陈健文、严肃、王方、高勇、刘树鹏、吴勇、孙飞、李友生、吴海珍、江安辉、魏湃、吴明明、杨啸磊、李旭东、黄钊光、黄云科、孙涛、高丹洋、温天雁、谭栋桥、刘胜岩、刘国义、赵世博、邢向南、廖赞鹏、陈斌、温志鹏、胡丽萍、胡丽彪、杨藏、张俊鸟、朱俊、吴昊、陈露梅、王海端、肖清桂、刘长河、刘志刚、刘家深、王雨、刘建钧、戴庆祥、刘诗沅。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方平、郭强	施修钦、姜玲、方平、郭强、秦海林、向博、吴文斌、刘昆明、陈园婷、李坤、张传栋、韩琪、胡晨强、周戈钧、梁莉军、李劲松、吴勇、吴海珍、杨啸磊、黄钊光、黄云科、孙涛、高丹洋、刘胜岩、刘国义、邢向南、廖赞鹏、陈斌、温志鹏、李志平、吴昊、陈露梅、王海端、肖清桂、刘长河、戴庆祥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李兵	赵嗣涵、王锦辉、马婷婷、赖旭阳、纪文锋、周文超、钟栋队、高春艳、马腾跃、江安辉、魏湃、胡丽彪、杨藏、谭栋桥、刘志刚、刘家深、王雨、刘建钧
工程质控资料	谢艳	孙飞、吴明明、赵世博、李旭东、温天雁、胡丽萍、张俊鸟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2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合格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4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4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4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4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合格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序号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夏石泉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集团副总经理	高工	
2	阳伟光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集团安质部	高工	
3	王志强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集团安质部	高工	
4	闻家明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乐居公司董事长	高工	
5	杨东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产发公司副总	高工	
6	段伟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产发公司工程总监	高工	
7	叶宏伟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产发公司工程部部	高工	
8	王飞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工	
9	施修钦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产发公司成本总监	高工	
10	姜玲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副经理	高工	
11	方平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代表（土建）	高工	
12	郭强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代表（土建）	高工	
13	李兵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代表（机电）	工程师	
14	赵嗣涵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代表（机电）	工程师	
15	王锦辉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代表（机电）	工程师	
16	秦海林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代表（装修）	工程师	
17	向博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代表（装修）	工程师	
18	吴文斌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代表（装修）	工程师	
19	刘昆明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代表（装修）	工程师	
20	陈园婷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代表（景观）	工程师	
21	李坤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代表（景观）	工程师	
22	陈哲晖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代表（成本）	工程师	
23	张艺蓉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代表（成本）	工程师	
24	张传栋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代表	工程师	
25	马婷婷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代表	工程师	
26	陈星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代表	工程师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6 □□□

序号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27	赖旭阳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代表	工程师	
28	纪文锋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代表	工程师	
29	周文超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代表	工程师	
30	韩琪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代表	工程师	
31	胡晨强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代表	高工	
32	谢艳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工程师	工程师	
33	简万成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34	周戈钧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35	梁莉军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结构负责人	高工	
36	钟栋队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暖通负责人	高工	
37	高春艳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给排水负责人	高工	
38	马腾跃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电气负责人	高工	
39	傅铭华	深圳市新西林园林景观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40	李劲松	深圳市杰恩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41	陈建文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42	严肃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43	高勇	广州江河幕墙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44	刘树鹏	深圳市方大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45	吴勇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高工	
46	孙飞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监	高工	
47	吴海珍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监	工程师	
48	李友生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监	工程师	
49	魏湃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机电专监	工程师	
50	江安辉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机电专监	工程师	
51	吴明明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资料员	工程师	
52	杨啸磊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7 □□□

序号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53	李旭东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总工	工程师	
54	黄钊光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总监	工程师	
55	黄云科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总监	工程师	
56	孙涛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工程师	
57	高丹洋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	工程师	
58	温天雁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工程师	
59	谭栋桥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经理	工程师	
60	刘胜岩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指挥长	工程师	
61	刘国义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62	赵世博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总工	工程师	
63	邢向南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质量总监	工程师	
64	廖赞鹏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安全总监	工程师	
65	陈斌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部长	工程师	
66	温志鹏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部长	工程师	
67	胡丽萍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工程师	
68	胡丽彪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机电经理	工程师	
69	杨藏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机电总工	工程师	
70	张俊鸟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机电资料员	工程师	
71	戴庆祥	深圳市中装市政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72	王海端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73	刘建钧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74	刘志刚	深圳市福供供电服务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75	李志平	深圳市华剑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76	陈露梅	深圳市喆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77	吴昊	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78	王雨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9 □□□

验收结论：

本工程由建设单位组织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成立竣工验收小组，对该工程进行竣工验收，对工程实体质量和竣工验收资料进行核查。施工单位能够认真按照设计文件、国家规范组织施工并完成合同全部内容，已达到设计文件和验收规范要求；监理单位能够按照管理规范和设计文件以及验收规范要求严格控制施工质量，满足合同要求。竣工验收小组一致认为本工程质量符合验收标准，监督小组认为验收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要求，本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勘察单位：	施工单位：	施工单位：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8日	2023年12月8日	2023年12月8日	2023年12月8日	2023年12月8日

GD-E1-914/9

8、八仙岭项目总承包工程证明材料

合同关键页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非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八仙岭项目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坂雪岗大道公园路以东、东接八仙岭公园。

发包人：深圳市嘉龙和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编印

2012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嘉和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八仙岭项目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回龙路以东，东坡八仙岭公园

工程规模及特征：本工程占地面积约为5万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为13万平方米，由15栋10-12层住宅组成。

资金来源：自筹。

二、工程承包范围

土石方工程，主体结构工程，装饰装修工程，屋面及防水工程，建筑给排水工程，建筑电气工程，基坑支护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金属门窗工程，智能建筑工程。

1. **房建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土石方工程	☑	金属门窗工程	☑
基坑支护工程	☑	智能建筑工程	☑
地基与基础工程	☑桩基类别： 桩径： 数量：	通风空调工程	□空调面积：_____平方米 □设计冷负荷：_____冷吨
主体结构工程	☑混凝土 ☑砌体 ☑钢结构 □网架 □索膜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
装饰装修工程	☑二次装修 □幕墙：_____平方米	电梯工程	□电梯：_____部 □自动扶梯：_____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	消防工程	□

建筑给排水工程	☑	燃气工程	□户数：_____户 □庭院管：_____米
建筑电气工程	☑	其它工程	_____

2. **市政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	□_____万平方米	给水管道工程	□_____米
挡墙护坡工程	□长：___宽：___高：___	给排水构筑物工程	□
软基处理工程	□_____万平方米	泵站工程	□_____平方米
道路工程	□长：_____宽：_____	电信管道工程	□_____米
桥梁工程	□_____座	电力管道工程	□_____米
隧道工程	□长：___宽：___高：___	路灯照明工程	□_____座
排水管道工程	□雨水管：_____米 □污水管：_____米	道路改造工程	□长：_____米 宽：_____米
排水箱涵工程	□长：___宽：___高：___	绿化工程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燃气工程	□_____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	其它工程	

3. **其它工程**

_____

_____

_____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16年4月15日；

竣工日期：2018年4月15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730天。

标准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指按《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工期标准》计算出的本工程工期）。

合同工期对比标准工期的压缩比例为_____%（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标准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合同价款

币种：人民币

合同价款(大写)：柒亿壹仟伍佰万元(暂定)

(小写)：715000000元(暂定)

其中，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措施费为(小写)：12870000元(暂定)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2.1款的规定一致：

⑴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⑵合同协议书；

⑶经确认的预算书或工程报价单；

⑷合同补充条款；

⑸合同专用条款；

⑹合同通用条款；

⑺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⑻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⑼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订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并送_____备案后生效。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地　　址：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合同备案情况：

备案机构(备案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竣工验收资料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恒裕珑城八仙府1~7栋

验收日期： 2020 年 11 月 16 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嘉龙和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恒裕珑城八仙府1~7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八仙岭环岭路		建筑面积	150975㎡	工程造价	30033.644448万元
结构类型	框支剪力墙结构	层 数	地上： 12 层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9-440307-70-03-10348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9-08-02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监督编号	LG190160			
建设单位	深圳市嘉龙和投资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中咨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龙城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华森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 10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2 项	共 3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5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主体结构		共 213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13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130 项	共 113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3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32 项	共 13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共 33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3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36 项	共 33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3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36 项	共 153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6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63 项
屋面		共 14 项,其中: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共 50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0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05 项	共 17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7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77 项	共 36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6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4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2 项	共 1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5 项	共 8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5 项
建筑电气		共 99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9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94 项	共 33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3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30 项	共 9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9 项
智能建筑		共 6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7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共 4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8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电梯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6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 务	职 称	签名
1		深圳市高龙和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2		深圳市市政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次监总监	工程师	
3		中建海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4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勘察人员		
5		深圳市回迁安居建设有限公司	次监总监		
6		深圳燃气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燃气监理		
7		深圳市燃气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		
8		深圳中冶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		
9		中建海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总包执行经理		
10		中建海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总包项目经理		
11		深圳市市政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资料员		
12		深圳市高龙和投资有限公司	建造师		
13		深圳市高龙和投资有限公司	给水排水工程师		
14		深圳市高龙和投资有限公司	给水排水工程师		
15		中建海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总包资料员		
16		中建海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总包生产经理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本工程验收组对工程资料和实体进行了全面检查，工程质量所含分部工程验收合格，结构安全、使用功能符合要求，观感好，资料齐全，经验收组一致评定该工程为合格工程。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总承包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 年 11 月 14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0 年 11 月 14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 年 11 月 14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 年 11 月 14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 年 11 月 14 日

9、东关珺府主体工程证明材料

SFE-2015-03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2020-PSJB-02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非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东关珺府主体工程

工程地点：坪山区马峦街道比亚迪路北面江岭路西面

发 包 人：深圳市东凯置地投资有限公司

承 包 人：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东凯置地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东关珺府主体工程

工程地点：坪山区马峦街道比亚迪路北面江岭路西面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总占地面积为 31524.91 ㎡，总建筑面积约为 242001 ㎡，容积率为 5.26，其中住宅 145350 ㎡（含保障性住房 28450 ㎡、物业服务用房 300 ㎡)，商业 10980 ㎡（含物业服务用房 100 ㎡)，9 班幼儿园 2400 ㎡（占地 2700 ㎡)，社区健康服务中心 1000 ㎡，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 450 ㎡，公共厕所 100 ㎡，社区菜市场 1000 ㎡，小型垃圾转运站 480 ㎡，环卫工人休息房 20 ㎡，再生资源回收站 100 ㎡，公交首末站 3900 ㎡。三、地下室面积约为 70363 ㎡。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_____%；国有资本____%；集体资本____%；民营资本 100%；外商投资____%；混合经济_____%；其他__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主体结构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通风与空调工程、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建筑电气工程、智能建筑、屋面及防水工程、建筑节能、消防工程、室外工程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电信管道工程　　米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高：　米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给水管道工程　　米	□泵站工程　　平方米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桥梁工程　　座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路灯照明工程　　座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绿化工程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燃气工程　　米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 基坑支护　□边坡　□土方　□其它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钢管混凝土　□型钢混凝土　□其它 _____）；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门窗　□幕墙：　平方米　□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管网　□其它_____）；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屋面及防水工程	☑建筑节能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室外设施_____　□附属建筑_____ □室外环境_____ ）。		
□燃气工程　（户数：_____；庭院管：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消防工程	□门窗	□防水工程	□电气照明	□建筑节能
□通风与空调（□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室内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				
□其它：				

4. 其他工程

/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0 年 4 月 10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2 年 6 月 14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795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_____%（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壹拾贰亿伍仟万元整（¥ 1250000000.00 元）；

不含税价（大写）壹拾壹亿肆仟陆佰柒拾捌万捌仟玖佰玖拾元捌角叁分（¥1146788990.83 元）；

增值税税款（大写）壹亿零叁佰贰拾壹万壹仟零玖元壹角柒分（¥103211009.17 元），增值税税率 9%。

其中：

⑴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贰仟伍佰万元整（¥ 25000000.00 元）；

⑵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元）；

⑶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元）；

⑷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⑴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⑵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⑶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⑷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⑸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⑹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⑺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⑻经确认的预算书或工程报价单；

⑼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0年4月1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叁份，承包人执叁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竣工验收资料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东关珺府

验收日期：2021 年 12 月 21 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东凯置地投资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东关珺府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江岭路与比亚迪路交汇处西北侧	建筑面积	243457.27	工程造价	125000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32/33/37/38/39/3 层 地下：3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9-440317-70-03-10248603 2019-440317-70-03-10248602 2019-440317-70-03-102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19 年 7月 1日	验收日期	2021 年12月29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2019-440317-70-03-10248603		
建设单位	深圳市东凯置地投资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燃气）	深圳市港华建设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迪远工程审图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陈英立
副组长	张国伟　贺月元　刘伟亚
组员	曾赞树　陈杰　张鹏飞　刘坤　段华林　陈锡斌　赖翰　李博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刘伟亚	曾赞树　刘坤　段华林　陈杰　张鹏飞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方汉生	赖翰　李博
工程质控资料	夏建飞	胡俊　张志慧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屋面	合格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8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 3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8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合格	共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陈英立	深圳市东凯置地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2	陈杰	深圳市东凯置地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专业负责人（土建）	工程师	
3	方汉生	深圳市东凯置地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专业负责人（安装）	工程师	
4	贺月元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5	陈永祥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水电专业设计员	工程师	
6	覃志毅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7	张国伟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工程师	
8	夏建飞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9	朱方进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安装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10	刘伟亚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11	刘坤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总工	工程师	
12	段华林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质量负责人	工程师	
13	陈锡斌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14	赖翰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水电工程师	工程师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本工程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12月29日	2021年12月29日	2021年12月29日	2021年12月29日	2021年12月29日

GD-E1-914/6

10、吉安(深圳)产业园南山示范园升级改造工程总承包(EPC)项目证明材料

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

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

（设计施工总承包）

工程名称：吉安（深圳）产业园南山示范园升级改造工程总承包（EPC）项目

发 包 人：深圳市科汇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承 包 人：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科汇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合同各方就吉安（深圳）产业园南山示范园升级改造工程总承包（EPC）项目事宜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吉安（深圳）产业园南山示范园升级改造工程总承包（EPC）项目

2.工程批准、核准或备案文号：/

3.工程内容及规模：包括整个园区形象提升改造、功能改造、厂房消防升级改造等工程。

4.工程所在省市详细地址：江西吉安井冈山经济技术开发区深圳大道南侧。

5.设计招标内容：外立面（含综合楼、1#宿舍、7#厂房、8#厂房）整体改造设计及1#~8#厂房命名喷绘（含方案设计、施工图设计）、1#~6#丁类厂房改造丙类厂房涉及的全专业施工图设计、土建改造（含门卫室翻建、3#~5#宿舍首层北侧改商业、1#~2#宿舍首层增设防盗网、1#~5#宿舍增设电梯、综合楼二层楼板补板、1#~6#厂房门厅货梯厅及卫生间简装、4#和6#厂房非公区的简单装修、新建垃圾房、新建铁艺围墙及翻新等）施工图设计、园区形象提升设计（综合楼一层展厅、卫生间装修设计、综合楼前后广场和宿舍北侧临街景观及铺装、园区绿化、灯光设计、增设旗杆、运动场地、道路车位划线、厂区增设自动伸缩门等）、弱电系统升级改造设计（含门禁系统、视频监控系统、消防监控室设备改造）相关报批报建以及施工过程、竣工验收和运行管理等阶段的设计配合工作

6.采购招标内容：施工图设计范围内的电梯采购及与建筑主体相配套的附属设备。

7.施工招标内容：实施设计范围内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以及工程保修期内缺陷修复等，实际施工内容为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涵盖的所有工作内容的施工。

8.本项目将结合片区开发建设等各种因素及实际情况，分阶段组织实施设计和施工；设计和施工合同的工期、工程量为暂定，最终以规划调整、政府相关部门的批准文件和发包人发出的设计、施工任务通知书为准。

二、工程主要生产技术（或建筑设计方案）来源

/

三、主要日期

设计开工日期(本合同约定的开工日期为预估日期)：2020年11月5日（以发包人发出的设计

任务通知书为准)。

施工开工日期(本合同约定的开工日期为预估日期)：2020 年 11 月 5 日（以发包人发出的施工任务通知书为准)。

工程竣工日期(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2021 年 3 月 5 日（若实际开工日期与计划开工日期相比有变动的，则计划竣工日期应为实际开工日期起算，经历本合同约定的工期总日历天数后的日期)。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设计质量标准：满足设计规落要求。

工程施工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现行合格工程标准。

五、合同价格和付款货币

合同价格暂定总价人民币（小写)：4150 万元，大写金额：肆仟壹佰伍拾万元。其中：

1. 设计费固定总价人民币（小写)： 1200000 元，大写金额： 壹佰贰拾万 元，其中不含增值税合同价款为 1132075.47 元，按 6%税率计算的增值税税金总额为 67924.53 元。（详见附件二)；
2. 工程施工总承包造价暂定人民币（小写)： 40300000 元，大写金额： 肆仟零叁拾万 元，其中不含增值税合同价款为 36972477.06 元，按 9%税率计算的增值税税金总额为 3327522.94 元（详见附件三)。
3. 人工费人民币（大写)：___/___元，小写金额：___/___元，下浮率为___/___%；人工费占工程款比例 10 %；
4. 工程施工总承包造价采用国标清单计价，执行《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2017 版《江西省建设工程定额》、《江西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消耗量定额及统一基价表》(2017 版)、《江西省通用安装工程消耗量定额及统一基价表》(2017 版)、《江西省市政工程消耗量定额及统一基价表》(2017 版)、《江西省建筑与装饰、通用安装、市政工程费用定额（试行)》(2017 版)、《江西省建设工程施工机械台班费用定额》(2017 版)、《江西省建设工程施工机械台班费用定额（增值税版)》(2017 版)、《江西省建设工程施工仪器仪表台班费用定额》(2017 版)、《江西省建设工程施工仪器仪表台班费用定额（增值税版)》(2017 版)、《江西省建设工程混凝土、砂浆配合比》(2017 版)；人工、材料、机械设备价格采用江西省、吉安市施工期间平均信息价及投标人投标报价的工程施工总承包工程下浮率计价（施工总承包工程费下浮率为 1.1%)。若材料、设备价格没有在《江西、吉安建设工程价格信息》发布的，由发包人、承包人和监理人、工程造价咨询单位四方询价确定执行，参与询价采购的材料、设备价格不再参与下浮。
5. 设计费和工程款的申请：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提交请款申请、正式发票，收款人名称、银行帐号须与合同的承包人名称、银行帐号一致，合同期内不得变更；发包人在收到承报人开具的发票后再行办理财务转账。

6. 上述合同价款（中标价）已包含国家规定的税费。

7. EPC限价设计施工，按照合同设计施工内容施工图预算造价不超过签约合同总价。因发包人原因增加施工内容造成的设计变更及施工范围调整，按实结算。

六、定义与解释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七、合同生效

本合同在以下条件全部满足之后生效：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八、合同份数本合同一式八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肆份，。

九、合同争议

双方同意选择解决争议的方式是：如协商不成，向吉安市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联合体牵头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工商注册住所：	工商注册住所：
企业组织机构代码：	企业组织机构代码：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授权代表：	授权代表：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企业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账　　号：	企业基本账户账号：
	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账号：

备注：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以工程所在地的政策为准。

合同订立时间：2020年11月6日

合同订立地点：江西吉安井冈山经济技术开发区深圳大道南侧

GD3015 □□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建筑工程)

工　程　名　称：吉安（深圳）产业园南山示范园升级改造工程总承包项目

验　收　日　期：2021 年 7 月 15 日

建设单位（盖章）：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吉安（深圳）产业园南山示范园升级改造工程总承包项目	工程地点	江西吉安井冈山经济技术开发区深圳大道南侧
建筑面积	131801 ㎡	工程造价	暂定 4150 万
结构类型	综合楼框架剪力墙结构、厂房及宿舍楼为框架结构	层数	综合楼：地上 5 层，地下 1 层 厂房：地上 5 层 宿舍楼：地上 7 层
施工许可证号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0 年 11 月 5 日	验收日期	2021 年 7 月 15 日
监督单位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科汇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914100001710718666
总包单位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914100001710718666
承建单位(土建)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承建单位(装修)			
监理单位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9144030019236521 4U
施工图审查单位	吉安市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中心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的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副组长	
组员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通讯、电视、燃气等专业工程		
工程质保资料		

（二） 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设计、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安全和主要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观感质量验收
垃圾房及门卫室	符合要求	共核查6个主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6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6项	共核查6个主项 符合要求6个主项 共抽查6个主项 符合要求6个主项 经返工处理 符合要求0项	共核查6个主项 符合要求6个主项 不符合要求0项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符合要求			
建筑给水、排水工程	符合要求			
建筑电气工程	符合要求			
智能建筑工程	符合要求			
通风与空调工程	符合要求			
电梯工程	符合要求			

四、验收人员签名：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职务
陈	深圳市深汇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甲方项目负责人
	深圳市深汇通物业发展有限公司南方分公司	物业负责人	
何洲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	
刘永渤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北京城市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五、工程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已按照施工合同及相关设计文件实施完毕，完全达到设计的目的和意图，施工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及国家现行的有关建设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要求，资料齐全，完整，工程质量等级验收评定为合格，已具备工程验收的条件，同意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物业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 7月15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4年7月15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 7月15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7月15日

11、正荣观江樾项目总承包工程证明材料

合同关键页

ZRFZ-CBHT-ZL-201904-B

（GF--2013—0201）

正荣观江樾项目总承包工程施工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荣瑞（福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正荣观江樾项目房屋建筑总承包工程]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正荣观江樾项目总承包工程]。

2.工程地点：[福州市仓山区魁浦大桥与福泉高速连接线交叉口东北侧]。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4.资金来源：自筹。

5.工程内容：总建筑面积内的施工总承包工作。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6.工程承包范围：

经施工图审查机构审查合格的全套施工图全部内容的施工。

发包人有权对承包人的承包范围进行调整，承包人不得因此而提出价款、工期等一切形式的索赔。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2019__年__9__月__30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2022__年__4__月__30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__943__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及行业的现行质量检验标准，达到验收合格并满足发包人规定的其他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本合同不含税暂定总价为人民币（大写）玖亿零肆拾贰万贰肆佰柒拾柒元整（900422477元），增值税税率【9】%，含税暂定总价人民币（大写）玖亿捌仟壹佰肆拾陆万零伍佰元整（¥981460500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伍佰叁拾叁万柒仟壹佰壹拾壹元整（¥5337111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 (¥/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 (¥/___元)。

2.合同价格形式：_____单价包干，按实结算_____。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仝泽宽　；

身份证号：411503198809020795。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合同协议书；

（2）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3）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4）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5）通用合同条款；

（6）技术标准和要求；

（7）图纸；

（8）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9）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

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19 年 10 月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福州市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发包人、承包人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12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6份，承包人执6份。

发包人：(公章)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

账号：_____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__

邮政编码：____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

账号：

福建省房屋建筑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制

A

填 表 说 明

1、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2、竣工验收报告一式四份，一律用钢笔书写，字迹要清晰工整。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建设档案部门、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各存一份。

3、报告内容必须真实可靠，如发现虚假情况，不予备案。

4、报告须经建设、勘察、设计、施工、工程监理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方为有效。

5、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应附下列复印件：

(1) 施工许可证；

(2) 工程勘察成果及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批准书；

(3) 施工单位的工程竣工报告；

监理单位的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勘察、设计单位的质量检查报告；

(4) 规划等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或准许使用文件；

(5) 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竣工项目审查

表1

| 工程名称 | 正荣观江城越小区7#6#开门子开门子开门子

资料A

续表 1

四、进场试验报告 1、主要建筑材料 2、建筑构配件 3、设备 4、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	建筑材料，构配已件及设备进场检试验资料有效，工程质量检验和功能试验报告齐全、完整、有效。
五、质量评价文件 1、勘察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2、设计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3、施工单位竣工报告 4、监理单位质量评估报告	勘察、设计单位质量检查报告，施工单位竣工报告及监理单位质量评估报告，内容齐全，客观际。
六、工程质量保修书 1、总、分包单位 2、专业承包单位	合同双方签证订了工程质量保修书。
七、建设单位是否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已按合同规定支付工程款
八、住宅工程是否已进行分户验收并验收合格，建设单位是否已按户出具《住宅工程质量分户验收表》	分户验收满足用户要求，提供了《住宅工程质量分户验收表》
九、建设主管部门及工程质量监督机构责令整改的问题是否全部整改完毕	存在质量问题已整改完毕符合验收标准规定

审查结论：

经审查，正荣观江越小区L8#井、A1#-A3#井、A5#-A13#井、A15#-A22#井、D7#井、D8#井楼及周边地下室1的施工完成了设计图纸的全部工程项目，完成了合同规定的承包范围，满足建设工程质及相关法规要求，没发生违法分包的现象。技术档案及质量控制资料真实、齐全、完整、有效，该单位符合设计要求，施工质量满足施工验收规范。

建设单位工程负责人：林[illegible]

2022 年 12 月 [illegible] 日

竣工验收组织实施情况

一、验收机构

(一) 领导层

表 2

主任	林岩光等
副主任	陈燕、李戎光等、陈秀丽、聂坤锋
成员	张旭、符飞

(二) 专业组

验收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李戎光等	张旭、聂坤锋、吴志杰、林敏
给排水、燃气工程	黄晓杰	黄开枝、王旭锋、许明胜等
建筑电气、智能化安装工程	黄晓杰	黄开枝、王旭锋、许明胜等
通风与空调工程	时胜等	黄开枝、王旭锋、许明胜等
电梯安装工程	时胜等	黄开枝、王旭锋、许明胜等
室外工程	黄海清	张旭、何玉杰

注：建设、监理、勘察、设计、施工单位的专业人员均必须参加相应的验收专业组，外聘专家应注明职务、职称。

二、验收组织程序

(一)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二) 施工单位介绍施工情况

(三) 监理单位介绍监理情况

(四) 各验收专业组核查质保资料、并到现场检查

(五) 各验收专业组总结发言，对各专业工程是否合格做出明确结论，建设单位做好记录

(六) 验收领导层根据各专业组验收情况，做出验收是否合格的明确结论

(七) 其他单位发言

工 程 质 量 评 定

表 3

分部工程名称	评定等级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观感质量评定
地基与基础	合格		
主体结构	合格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屋面	合格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合格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建筑电气	合格		
智能建筑	合格		
建筑节能	合格		
电梯	合格		
		共核查 38 项， 其中符合要求 38 项， 经鉴定符合要求 项 结论： 合格	应得 / 分 实得 / 分 得分率 / % 一般

单位工程评定等级

经综合评定单位工程验收合格

（公章）

建设单位负责人：林宗辉

2022 年 12 月 1 日

执行标准情况	建筑工程	《建筑工程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 50300-2013
	给排水、燃气工程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GB 50242-2002
	电气、智能化工程	《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 50303-2015
	通风、空调工程	《通风与空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 50243-2016
	电梯工程	《电梯工程施工验收规范》GB 50310-2002

续表 3

验收机构意见	建设单位	同意，验收
	勘察单位	同意，验收
	设计单位	同意，验收
	施工单位	同意，验收
	监理单位	同意，验收

竣工验收结论：

正荣观江桂城小区（B16井、A1井-A3井、A5井-A13井、A15井-A22井、D7井、D8井、D10井楼及周边地下室）已按合同约定及设计图纸要求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合格，质量保证资料完整有效，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经理：
（签字）	（签字）	（签字）	（签字）	（签字）
2022年12月15日	2022年12月15日	2022年12月15日	2022年12月15日	2022年12月15日

福建省房屋建筑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制

填 表 说 明

1、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2、竣工验收报告一式四份，一律用钢笔书写，字迹要清晰工整。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建设档案部门、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各存一份。

3、报告内容必须真实可靠，如发现虚假情况，不予备案。

4、报告须经建设、勘察、设计、施工、工程监理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方为有效。

5、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应附下列复印件：

(1) 施工许可证；

(2) 工程勘察成果及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批准书；

(3) 施工单位的工程竣工报告；

监理单位的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勘察、设计单位的质量检查报告；

(4) 规划等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或准许使用文件；

(5) 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竣工项目审查

表1

工程名称	五凤花园小区建设小区(B1#-B3#,B5#-B9#,B11#-B12#,B14#-B16#-1,B16#-1,B17#-B18#-1,B18#-1,B19#-B20#,B24#,B26#,B27#,B28#及地下室)	工程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盘屿路大桥与福泉道接处交叉口东北侧
建设单位	荣瑞(福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结构形式	框架、剪力墙
勘察单位	福建省土木工程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层数	地下一层 地上十二、十八层
		幢数	23
设计单位	福州市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	总建筑面积107982.71m²
监理单位	福州中博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0 年 01 月 19 日
施工单位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2 年 12 月 15 日
施工许可证号	350100202001190101	总造价	43231万元

审查项目及内容	审查情况
一、完成设计项目情况 1、基础、主体、室内外装饰工程、防水工程 2、给排水工程、燃气工程、消防工程 3、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4、通风与空调工程 5、电梯、电扶梯安装工程 6、室外工程	均按设计施工图全面完成设计工程项目
二、完成合同约定情况 1、总包合同约定 2、分包合同约定 3、专业承包合同约定	完成施工合同规定的承包范围，专业分包合同规定的工程范围
三、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1、建设前期、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等技术档案 2、监理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3、施工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建设、监理、设计、施工各方的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齐全、真实、有效.

续表 1

四、进场试验报告 1、主要建筑材料 2、建筑构配件 3、设备 4、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	建筑材料、构配件及设备进场检验试验资料有效，工程质量检验和功能试验报告齐全、完整、有效。
五、质量评价文件 1、勘察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2、设计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3、施工单位竣工报告 4、监理单位质量评估报告	勘察、设计的质量检查报告，施工单位竣工报告及监理单位质量评估报告，内容全面，客观实际。
六、工程质量保修书 1、总、分包单位 2、专业承包单位	合同双方签订了工程质量保修书
七、建设单位是否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已按合同规定支付工程款
八、住宅工程是否已进行分户验收并验收合格，建设单位是否已按户出具《住宅工程质量分户验收表》	分户验收满足用户要求，提供了《住宅工程质量分户验收表》
九、建设主管部门及工程质量监督机构责令整改的问题是否全部整改完毕	存在质量问题已整改完毕符合竣收标准规定
审查结论： 经审查，正荣观江越小区（B1#-B3#、B5#-B13#、B10#-1、B11#-1、B12#-1、B13#-1、B15#-1、B16#-1、D1#、D5#、D6#、D11#水系及周边地下室）的施工完成了设计图纸的全部工程项目，完成了合同规定的承包范围，满足建设程序及相关法规要求，没发生违法分包的现象。技术档案及质量控制资料真实齐全、完整、有效，该单位符合设计要求、施工质量满足施工验收技术标准规范。 建设单位工程负责人：林常辉 2022 年 12 月 1 日	

竣工验收组织实施情况

一、验收机构

（一）领导层

表 2

主任	林岩辉
副主任	洲陈燃、李或辉、陈秀丽、聂坤锋
成员	张旭、符飞

（二）专业组

验收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李或辉	张旭，聂坤锋 吴志光、林海欢
给排水、燃气工程	黄晓忠，	黄开枝、王旭锋、许明路
建筑电气、智能化安装工程	黄晓忠，	黄开枝、王旭锋、许明路
通风与空调工程	许明路	黄开枝、王旭锋、许明辉
电梯安装工程	许明路	黄开枝，王旭锋、许明路
室外工程	黄海清	张旭、何云志，

注：建设、监理、勘察、设计、施工单位的专业人员均必须参加相应的验收专业组，外聘专家应注明职务、职称。

二、验收组织程序

（一）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二）施工单位介绍施工情况

（三）监理单位介绍监理情况

（四）各验收专业组核查质保资料、并到现场检查

（五）各验收专业组总结发言，对各专业工程是否合格做出明确结论，建设单位做好记录

（六）验收领导层根据各专业组验收情况，做出验收是否合格的明确结论

（七）其他单位发言

工 程 质 量 评 定

表 3

分部工程名称	评定等级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观感质量评定
地基与基础	合格		
主体结构	合格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屋面	合格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合格	共核查 28 项， 其中符合要求 28 项， 经鉴定符合要求 项 结论： 合格	应得 / 分 实得 / 分 得分率 / % 一般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建筑电气	合格		
智能建筑	合格		
建筑节能	合格		
电梯	合格		

单位工程评定等级

经综合验收评定单位工程验收合格

（公章）

建设单位负责人：林常辉

2022 年 12 月 9 日

执行标准情况		
	建筑工程	《建筑工程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
	给排水、燃气工程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GB50242-2002
	电气、智能化工程	《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03-2015
	通风、空调工程	《通风与空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3-2016
	电梯工程	《电梯工程施工验收规范》GB50310-2002

续表 3

验收机构意见	建设单位	同意，验收
	勘察单位	同意，验收
	设计单位	同意，验收
	施工单位	同意，验收
	监理单位	同意，验收

竣工验收结论：

正常现江棣小区（B1#-B3#、B5#-B13#、B15#、B16#-1、B18#-1、B12#-1、B13#-1、B15#-1、B16#-1、D1#、D4#、D8#、D11#楼及周边地下室）已按合同约定及设计图纸要求完成施工程验收合格，质量保证资料完整有效，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	项目负责人：（签字）	项目负责人：（签字）	总监理工程师：（签字）	项目经理：（签字）
2022年12月1日	2022年12月1日	2022年12月1日	2022年12月1日	2022年12月1日

福建省房屋建筑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制

填 表 说 明

1、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2、竣工验收报告一式四份，一律用钢笔书写，字迹要清晰工整。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建设档案部门、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各存一份。

3、报告内容必须真实可靠，如发现虚假情况，不予备案。

4、报告须经建设、勘察、设计、施工、工程监理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方为有效。

5、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应附下列复印件：

（1）施工许可证；

（2）工程勘察成果及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批准书；

（3）施工单位的工程竣工报告；

监理单位的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勘察、设计单位的质量检查报告；

（4）规划等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或准许使用文件；

（5）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竣工项目审查

表1

工程名称	正荣现代城[illegible]	工程地址	[illegible]
建设单位	荣德[illegible]	结构形式	框架、剪力墙
勘察单位	福建省[illegible]	层数 地下/地上层数	10
设计单位	福州市建筑设计院	工程规模	总建筑面积88895.59㎡
监理单位	福州中闽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19年 12月 31日
施工单位	中建二局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1年 12月8 日
施工许可证号	350100201912310201	总造价	24123万元

审查项目及内容	审查情况
一、完成设计项目情况 1、基础、主体、室内外装饰工程、防水工程 2、给排水工程、燃气工程、消防工程 3、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4、通风与空调工程 5、电梯、电扶梯安装工程 6、室外工程	均按设计施工图 含相应设计变更项目
二、完成合同约定情况 1、总包合同约定 2、分包合同约定 3、专业承包合同约定	完成施工合同和总包施工承包范围，专业分包合同和总包的承包范围。
三、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1、建设前期、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等技术档案 2、监理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3、施工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建设单位、设计、施工各方的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齐全，真实有效。

续表 1

四、进场试验报告 1、主要建筑材料 2、建筑构配件 3、设备 4、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	建筑材料，构配件及设备进场检测验资料齐数，工程质量检验和功能试验报告齐全、完整有效
五、质量评价文件 1、勘察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2、设计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3、施工单位竣工报告 4、监理单位质量评估报告	勘察、设计单位质量检查报告，施工单位竣工报告及监理单位质量评估报告，内容齐和要求相符.
六、工程质量保修书 1、总、分包单位 2、专业承包单位	合同双方签订了工程质量保修书.
七、建设单位是否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已按合同规定支付工程款
八、住宅工程是否已进行分户验收并验收合格，建设单位是否已按户出具《住宅工程质量分户验收表》	分户验收满足用户要求，提供了《住宅工程质量分户验收表》
九、建设主管部门及工程质量监督机构责令整改的问题是否全部整改完毕	有质量问题已整改完毕，符合验收规范规定

审查结论：

经审查，工荣现代楼北小区（C#-C3#、C4#、C6#、C6#-1、C9#-C9#、D8及同地下室）的施工完成了设计图纸的全部工程项目，完成了合同规定的承包范围，满足建设程序及相关质量要求，没发生违反合包约定事，技术档案及质量控制资料真实、齐全、完整有效，该单位符合设计要求，施工质量满足施工验收规范规定。

建设单位工程负责人：[illegible]

2019 年 12 月 1 日

竣工验收组织实施情况

一、验收机构

（一）领导层

表 2

主任	林诺辉
副主任	陈秋燕、李威辉、[illegible]、[illegible]
成员	[illegible]

（二）专业组

验收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李威辉	[illegible]
给排水、燃气工程	[illegible]	[illegible]
建筑电气、智能化安装工程	[illegible]	[illegible]
通风与空调工程	[illegible]	[illegible]
电梯安装工程	[illegible]	[illegible]
室外工程	[illegible]	[illegible]

注：建设、监理、勘察、设计、施工单位的专业人员均必须参加相应的验收专业组，外聘专家应注明职务、职称。

二、验收组织程序

（一）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二）施工单位介绍施工情况

（三）监理单位介绍监理情况

（四）各验收专业组核查质保资料、并到现场检查

（五）各验收专业组总结发言，对各专业工程是否合格做出明确结论，建设单位做好记录

（六）验收领导层根据各专业组验收情况，做出验收是否合格的明确结论

（七）其他单位发言

工 程 质 量 评 定

表 3

分部工程名称	评定等级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观感质量评定
地基与基础	合格		
主体结构	合格	共核查 78 项， 其中符合要求 38 项， 经鉴定符合要求 / 项 结论： 合格	应得 / 分 实得 / 分 得分率 / % 一般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屋面	合格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合格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建筑电气	合格		
智能建筑	合格		
建筑节能	合格		
电梯	合格		

单位工程评定等级

经验合验收评定，单位工程验收合格.

（公章）

建设单位负责人：

2021 年 12 月 8 日

执行标准情况		
	建筑工程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
	给排水、燃气工程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2-2002
	电气、智能化工程	《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03-2015
	通风、空调工程	《通风与空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3-2016
	电梯工程	《电梯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10-2002

续表 3

验收机构意见	建设单位	同意验收
	勘察单位	同意验收
	设计单位	同意验收
	施工单位	同意验收
	监理单位	同意验收

竣工验收结论：

工程现场规划小区（C1#-C3#、C5#、C6#、C6#-1、C8#-C9#、D8及同步附房）已按合同约定及设计图纸要求完成，各分部项验收合格，资料保证资料完整有效，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经理：
（签字）	（签字）	（签字）	（签字）	（签字）
2021年2月8日	2021年2月8日	2021年2月8日	2021年2月8日	2021年2月8日

福建省房屋建筑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制

填 表 说 明

1、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2、竣工验收报告一式四份，一律用钢笔书写，字迹要清晰工整。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建设档案部门、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各存一份。

3、报告内容必须真实可靠，如发现虚假情况，不予备案。

4、报告须经建设、勘察、设计、施工、工程监理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方为有效。

5、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应附下列复印件：

（1）施工许可证；

（2）工程勘察成果及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批准书；

（3）施工单位的工程竣工报告；

监理单位的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勘察、设计单位的质量检查报告；

（4）规划等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或准许使用文件；

（5）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竣工项目审查

表1

工程名称	正荣现代城小区02开	工程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金山街道金洲大道与福兴高速连接线交叉口东北侧，江口镇昌盛路北侧
建设单位	荣谦(福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结构形式	框架
勘察单位	福建省工程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层数	地上5层 幢数 1
设计单位	福州市建筑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	建筑规模	总建筑面积3147.37m²
监理单位	福州中恒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1年3月15日
施工单位	中建海峡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1年12月8日
施工许可证号	350100202103250101	总造价	1038.05万元

审查项目及内容	审查情况
一、完成设计项目情况 1、基础、主体、室内外装饰工程、防水工程 2、给排水工程、燃气工程、消防工程 3、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4、通风与空调工程 5、电梯、电扶梯安装工程 6、室外工程	均按设计施工图 全面完成设计工程项目
二、完成合同约定情况 1、总包合同约定 2、分包合同约定 3、专业承包合同约定	完成施工合同规定的施工范围范围，专业分包合同规定的工程范围.
三、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1、建设前期、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等技术档案 2、监理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3、施工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基建，监理，设计，施工各方的技术档案和资料等程序完善，真实有效。

续表 1

四、进场试验报告 1、主要建筑材料 2、建筑构配件 3、设备 4、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	建筑材料、构配件及设备进场检试验资料有效，工程质量检验和功能试验报告齐全，完整有效。
五、质量评价文件 1、勘察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2、设计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3、施工单位竣工报告 4、监理单位质量评估报告	基础、设计质量检查报告，施工单位竣工报告及监理单位质量评估报告，内容合格，符合标准。
六、工程质量保修书 1、总、分包单位 2、专业承包单位	合同双方签订了工程质量保修书。
七、建设单位是否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已按合同规定支付工程款
八、住宅工程是否已进行分户验收并验收合格，建设单位是否已按户出具《住宅工程质量分户验收表》	分户验收满足用户要求，提供了《住宅工程质量分户验收表》
九、建设主管部门及工程质量监督机构责令整改的问题是否全部整改完毕	存在质量问题，已整改完毕，符合验收标准规定。
审查结论： 经审查，工程项目按设计及DJJ.质施工完成了设计和合同工程项目，完成了合同规定的范围，满足建设程序及相关法规要求，没经先通过分包质量，技术档案及质量控制资料真实、齐全、完整有效，该单位符合设计要求，施工质量，满足施工验收标准规范。 建设单位工程负责人： 2021 年 12 月 8 日	

竣工验收组织实施情况

一、验收机构

（一）领导层

表 2

主任	林若辉
副主任	陈阿福，李成辉，陈爱阿，聂峰等
成员	黄永明，张加，等

（二）专业组

验收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李成辉，	张加，聂峰等，陈伯等
给排水、燃气工程	黄明忠	黄开校，刘加峰
建筑电气、智能化安装工程	黄明忠	黄开校，刘加峰，刘伟
通风与空调工程	刘明胜	黄开校，刘加峰，刘伟
电梯安装工程	明明胜，	黄开校，刘加峰，刘伟
室外工程	王治强	张加，何小东

注：建设、监理、勘察、设计、施工单位的专业人员均必须参加相应的验收专业组，外聘专家应注明职务、职称。

二、验收组织程序

（一）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二）施工单位介绍施工情况

（三）监理单位介绍监理情况

（四）各验收专业组核查质保资料、并到现场检查

（五）各验收专业组总结发言，对各专业工程是否合格做出明确结论，建设单位做好记录

（六）验收领导层根据各专业组验收情况，做出验收是否合格的明确结论

（七）其他单位发言

工 程 质 量 评 定

表 3

分部工程名称	评定等级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观感质量评定
地基与基础	合格		
主体结构	合格	共核查 57 项， 其中符合要求 37 项， 经鉴定符合要求 / 项 结论： 合格	应得 一 分 实得 一 分 得分率 / % 一般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屋面	合格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合格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建筑电气	合格		
智能建筑	合格		
建筑节能	合格		
电梯	合格		

单位工程评定等级

经综合验收评定，单位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公章）

建设单位负责人：

2021年 7月 日

执行标准情况		
	建筑工程	《建筑工程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
	给排水、燃气工程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2-2017
	电气、智能化工程	《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03-2015
	通风、空调工程	《通风与空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3-2016
	电梯工程	《电梯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10-2016

续表 3

验收机构意见	建设单位	同意验收
	勘察单位	同意验收
	设计单位	同意验收
	施工单位	同意验收
	监理单位	同意验收

竣工验收结论：

正常现场情况小型工程，已按合同约定及设计图纸要求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合格，质量保证资料完整有效，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经理：
（签字）	（签字）	（签字）	（签字）	（签字）
2021年12月8日	2021年12月8日	2021年12月8日	2021年12月8日	2021年12月8日

项目经理（建造师）简历表

姓名	吴青东	性别	男	年龄	39 岁
职务	项目经理	职称	高级工程师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注册一级建造师证/高级工程师证	证件号码	粤1412016201625127/（2019）1102238	手机号码	18818576225
参加工作时间	2009 年 7 月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限		9 年
项目经理（建造师）资格证书编号	粤 1412016201625127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深圳市深汇通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	深汕特别合作区（南山）高新产业园项目（一期）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	222100 ㎡	2022.3.1-2024.5.21	已完	合格

注册一级建造师证

使用有效期：2024年09月27日
-2025年03月2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吴青东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85年10月14日

注册编号：粤1412016201625127

聘用企业：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机电工程(有效期：2024-05-15至2027-05-14)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吴青东

签名日期：2024年9月2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签发日期：2024年05月15日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8）9001454



姓　　名：吴青东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5年10月14日

企 业 名 称：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8年12月28日

有　效　期：2024年10月10日　　至 2027年12月27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4 年 10 月 10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高级工程师证



资格证书

姓　　名　吴青东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5.10

专　　业　建筑环境与设备工程

任职资格　高级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证书编号：(2019) 1102238

2019 年 12月 31日

毕业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吴青东　性别 男，一九八五 年 十 月 十四 日生，于 二〇〇五 年 九 月至 二〇〇九年 七 月在本校　建筑环境与设备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内蒙古科技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127120090502508

二〇〇九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身份证


姓名 吴青东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5 年 10 月 14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前海路169号中建荔香家园办公楼3层
公民身份号码 150430198510142113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南山分局
有效期限 2018.04.19-2038.04.19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吴青东　　社保电脑号：647121852　　身份证号码：15043019851014211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064669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5	30064669	26421.0	4227.36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1190	[illegible]	41190	[illegible]	82.38
2024	06	30064669	26421.0	4227.36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1190	[illegible]	41190	[illegible]	82.38
2024	07	30064669	26421.0	4227.36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3659	436.59	43659	349.27	87.32
2024	08	30064669	26421.0	4227.36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3659	436.59	43659	349.27	87.32
2024	09	30064669	26421.0	4227.36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3659	436.59	43659	349.27	87.32
2024	10	30064669	26421.0	4227.36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3659	436.59	43659	349.27	87.32
合计				25364.16	12682.08			9712.8	3885.12			971.28		2553.92		2086.12	514.04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5fc66150b583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0064669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4年10月29日

深汕特别合作区（南山）高新产业园项目（一期）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合同关键页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SC-GC-2022-003

深圳市建设工程

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合同

（正本）

工程名称：深汕特别合作区（南山）高新产业园项目（一期）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

工程地点：深汕特别合作区鹅埠片区

发 包 人：深圳市深汇通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

承 包 人：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17 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深汇通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9 修正）》、《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19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项目采用设计-采购-施工一体化总承包（EPC）实施等相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汕特别合作区（南山）高新产业园项目（一期）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以下简称“本项目”或“本工程”）

工程地点：深汕特别合作区鹅埠片区

项目概况：深汕特别合作区（南山）高新产业园项目（一期）用地面积 8.491 万平方米，项目（一期）建设起步园区，概念规划建筑面积约 22.21 万平方米。围绕先进制造业、新一代信息技术、新材料产业等相关产业，打造高端高效的产业服务平台、融合共享的产业生态系统，创造一个科技绿色、弹性生长的智慧园区，塑造园区工业高端的科技形象。项目（一期）总投资约 110000 万元。

资金来源：国有资本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次招标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用地红线范围内的基坑支护、地基与基础（含超前钻）、结构、建筑、电气、强电（考虑智能化）、弱电（考虑智能化）、暖通、给排水、装饰装修、幕墙、防水、室外工程、消防工程、人防工程、白蚁防治工程、泛光照明、标识、燃气工程、装配式建筑、钢结构、门窗及五金、机电预埋、防雷接地、园区道路、景观及室内等工程的施工图设计、报批报建、环评、水保、设备采购及安装、外线接驳工程（供水、供电、燃气、网络等）以及扩容、总承包施工、各项验收、竣工图编制、质保期保修以及应由承包人完成的其他工作，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面：

（一）工程设计：满足发包人要求的设计，初步设计（除建筑专业）、施工图设计、专项设计、绿色建筑、海绵城市、装配式建筑、BIM 技术应用、施工配合服务等。包括但不限于基坑支护、地基与基础（含超前钻）、结构、建筑、电气、强电（考虑智能化）、弱电（考虑智能化）、暖通、给排水、装饰装修、幕墙、防水、室外工程、消防工程、人

防工程、泛光照明、标识、燃气工程、装配式建筑、钢结构、门窗及五金、机电预埋、防雷接地、园区道路、景观及室内等工程的施工图设计。承担与设计相关的专家评审、会务考察等费用。

（二）工程施工部分：包括但不限于完成上述设计范围内全部施工内容及白蚁防治工程、竣工图编制、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含方案报审、设计及施工阶段提供水土保持建议、水保措施落实、水保验收等）、竣工验收合格并达到工程交付使用标准。

（三）报批报建手续及其他顾问服务：负责协助办理施工图设计阶段直至竣工验收等所有相关报批报建手续，包括但不限于：办理各类配套手续、专项研究咨询（包括但不限于：限高、防洪、抗震、人防、绿建、节能、水保、用水节水、交评、环评、交通和停车优化、道路及路口、结构超限等）、施工审批手续、各项验收手续、各项技术认定评审手续、备案手续等，与政府部门、公共事业部门以及其他项目外部环境保持良好的工作关系。

（四）本条约定的工程承包范围为概括性描述，不应当理解为是全面的、完整无缺的，亦应包括招标文件和招标答疑纪要、技术要求、标准、规范等所显示及要求的所有工程内容。

（五）承包人保证已详细阅读过构成本合同文件的其他有关文件承诺，尤其是已充分研究了合同文件、招标文件和招标答疑纪要等，完全了解本工程的实际范围。承包人须按发包人提供的方案设计进行下一步设计工作，负责按合同工期完成整个工程所有的施工任务，包括材料设备采购及安装、工程施工、成品或半成品保护及工程质量缺陷保修，不论是永久性质的和临时性质的。

（六）如设计成果不满足发包人技术要求的，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修改设计成果直至满足发包人技术的要求，相关费用由承包人承担，工期不顺延。

（七）承包人的项目交付标准不能低于发包人已确定的方案设计，符合方案设计单位的效果呈现，由发包人及方案设计方对建成效果进行整体把控。

（八）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后，对发包人指定的区域进行精装修。（面积不超过 3500 ㎡）

（九）变压器根据发包人要求而定。

（十）环评、水保等相应设施应能满足项目实际需求。

（十一）其它内容：发包人虽未能明确列举，但是为了完成全部工程而需要执行的其他所有工作，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了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三、合同工期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848天。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下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开工日期以下达中标通知书之日起算：2022年1月13日。

计划竣工日期(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暂定2024年5月10日。

施工图设计周期(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下达中标通知书之日起60天。

主体封顶日期：2023年6月30日。

四、质量安全标准和要求

设计标准和要求：按照国家现行标准、规范、规程等开展设计工作，设计深度和广度满足要求。设计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现行的相关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和要求：符合国家现行的验收标准，质量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暂定价）

人民币（大写）

捌亿陆仟玖佰肆拾玖万柒仟伍佰圆整（¥869497500.00元（含税）；

其中：

（1）设计费：固定总价包干，结算不调整；

人民币（大写）壹仟零壹拾壹万零肆仟圆整（¥10104000.00元）；

（2）（BIM）技术应用费20元/平方米：以工规证批复的面积据实结算；

人民币（大写）肆佰肆拾肆万贰仟叁佰圆整（¥4442300.00元）；

（3）暂定建安工程费：本合同最终结算价不超过85409.71万元（除（1）（2）（4）外的所有费用），采用固定单价合同，合同单价根据发包人审核的预算单价结合中标净下浮率下浮后确定，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合同单价不予调整，安全文明措施费不下浮并包干使用，措施项目费（安全文明措施费除外）根据发包人审核的预算价按中标下浮率下浮后包干使用，工程保险费、暂列金额、专业工程暂估价、材料设备暂估价按有关规定执行。

（大写）人民币捌亿伍仟肆佰玖拾万柒仟壹佰圆整（¥854097100.00元）；建安工程费中标净下浮率为16%。

（4）工程保险费：工程保险费结算完成后据实支付，最终结算价不超过85.41万元。

人民币（大写）捌拾伍万肆仟壹佰圆整（¥854100.00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合同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

（4）发包人要求；

（5）合同补充条款及除《发包人要求》外的其他附件；

（6）合同专用条款；

（7）合同通用条款；

（8）双方确认的技术工艺和设计方案；

（9）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10）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11）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2）图纸和（或）技术规格书；

（13）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各项合同文件包括承发包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前述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共同作为本项目履行的依据。若本合同的实质性条款的约定与本项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有抵触之处的，以本项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响应的内容优于招标文件的除外）为准；若投标文件响应内容优于本项目招标文件，则以投标文件为准。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其在本合同履行期内有效的企业资质文件及其承接本合同约定的工程项目应具备的相应建筑企业资质、项目负责人资质。

3.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设计、采购、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4. 发包人和承包人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

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相同。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年 月 日；

订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正本一式 2 份，双方各执 1 份；副本 22 份，发包人执 15 份，承包人执 7 份。

发包人：深圳市深汇通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公章）	**承包人：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2022 年 1 月 21 日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2022 年 1 月 21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GA0GK0M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0001710718666
地址：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鹅埠镇创新大道南侧、创富路东侧晟火科技园 C 栋 607、608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前海路 0169 号**
邮政编码：518200	**邮政编码：518000**
电话：0755-36565669	**电话：0755-26069320**
电子信箱：546798190@qq.com	**电子信箱：271748145@qq.com**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非转汇行）**
账号：755950833210105	**账号：0320 4201 101**

竣工验收资料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南山智造深汕高新产业园

验收日期：2024.5.21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深汇通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南山智造深汕高新产业园				
工程地点	深圳市深汕合作区深汕大道(鹅埠段)666号	建筑面积	228776.93㎡	工程造价	869497500元
结构类型	地上框架结构、框架-抗震墙结构、部分框支抗震墙结构 地下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21层 地下：1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5052022102401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2/3/1	验收日期	2024.5.21		
监督单位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SSZA-2022001		
建设单位	深圳市深汇通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设计单位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振强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迪远工程审图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林毓立
副组长	孙伟城
组员	刘升、余喜川、代仲海、赵志龙、徐超、王路伟、莫晓锋、张宁、张小庆、李晓锋、邓龙君、宋伟、胡庆仁、郭爱旗、贺永锋、宋雄杰、刘万鹏、陈伟、郭兢兢、魏光辉、马学强、张锡锋、谢增志、孙红福、王强、杜祥鑫、王海东、刘瑶、陈棉盈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林毓立	徐超、代仲海、赵志龙、王路伟、宋伟、胡庆仁、郭爱旗、莫晓锋、张宁、刘万鹏、郭兢兢、魏光辉、马学强、张锡锋、谢增志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孙伟城	余喜川、贺永锋、宋雄杰、王强、孙红福、杜祥鑫、张小庆、李晓锋、邓龙君
工程质控资料	刘升	王海东、陈伟、刘瑶、陈棉盈、各专业分包资料员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5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园林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竣工验收结论：

南山智造深汕高新产业园项目位于深圳市深汕特别合区鹅埠街道，深汕大道与圳美绿道交汇处的西北侧（深圳市深汕合作区深汕大道（鹅埠段）666号），用地面积84910㎡，规划总建筑面积228776.93㎡，园区包含厂房、宿舍、公共及配套等功能。局部地下室一层，满足地下室人防与设备用房需求。园区地上2幢宿舍、6幢标准厂房以及附属商业和设备用房等配套。其中5栋、6栋为高层宿舍，分别为21层和19层；1栋、2栋为高层厂房，分别为14层和9层；3栋一单元、3栋三单元、4栋一单元、4栋二单元均为4层厂房建筑。

结论:本工程完成合同约定和设计内容的工程施工,工程施工符合工程建设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经验收组各成员一致认定:本工程质量为合格，同意通过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　名：赵志龙
注册号：4407726-003
有效期：至2025年04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代仲海
注册号：4405557-AY011
有效期：至2026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王路伟
粤1442016201900642(00)
建筑
2025.03.20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徐征
注册号4403254
有效期2026.03.22
深圳市建强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5月21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4年5月21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5月21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5月21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5月21日

GD-E1-914/6

建设单位证明

类似工程履约证明

深圳市龙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兹有我单位负责建设的深汕特别合作区（南山）高新产业园项目（一期）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项目名称），本项目中的机电安装工程由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完成，其机电总指挥：吴青东。

特此证明！

建设单位：深圳市深汇通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单位公章）

日期：2024 年 9 月 23 日

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胡丽彪	性别	男	年龄	36 岁
职务	技术负责人	职称	高级工程师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高级工程师证	证件号码	（2023）11020157		
手机号码	17334883393		证件号（职称证书编号）	（2023）11020157	
参加工作时间	2012 年 6 月		从事技术负责人年限	8 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深圳国际交流学院	深圳国际交流学校建设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102875.92 ㎡	2019.1.8-2021.1.12	已完	中国安装之星/国家优质工程奖
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前海交易广场南区施工总承包 I 标段	179656.33 ㎡	2021.1.1-2023.12.8	已完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高级工程师证



姓　名 Name　胡丽彪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8.08

专　业 Specialty　给水排水工程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高级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3)11020157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Issued by

2023年3月1日

毕业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胡丽彪　性别 男，一九八八年 八 月 十七 日生，于 二〇〇八年 九 月至 二〇一二年 六 月在本校 给水排水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长春工程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14371201205002437

二〇一二 年 六 月 三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身份证


姓 名 胡丽彪
性 别 男 民 族 汉
出 生 1988 年 8 月 17 日
住 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前海路169号中建荔香家园办公楼3层
公民身份号码 142322198808174016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南山分局
有效期限 2021.10.26-2041.10.26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胡丽彪　　社保电脑号：801023583　　身份证号码：14232219880817401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064669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5	30064669	19809.0	2971.35	1584.72	1	19809	990.45	396.18	1	19809	99.05	19809	14.51	19809	158.47	39.62
2024	06	30064669	19809.0	2971.35	1584.72	1	19809	990.45	396.18	1	19809	99.05	19809	14.51	19809	158.47	39.62
2024	07	30064669	23746.0	3561.9	1899.68	1	23746	1187.3	474.92	1	23746	118.73	23746	237.46	23746	189.97	47.49
2024	08	30064669	23746.0	3561.9	1899.68	1	23746	1187.3	474.92	1	23746	118.73	23746	237.46	23746	189.97	47.49
2024	09	30064669	23746.0	3561.9	1899.68	1	23746	1187.3	474.92	1	23746	118.73	23746	237.46	23746	189.97	47.49
2024	10	30064669	23746.0	3561.9	1899.68	1	23746	1187.3	474.92	1	23746	118.73	23746	237.46	23746	189.97	47.49
合计				20190.3	10768.16			6730.1	2692.04			673.02		1283.88		1076.87	269.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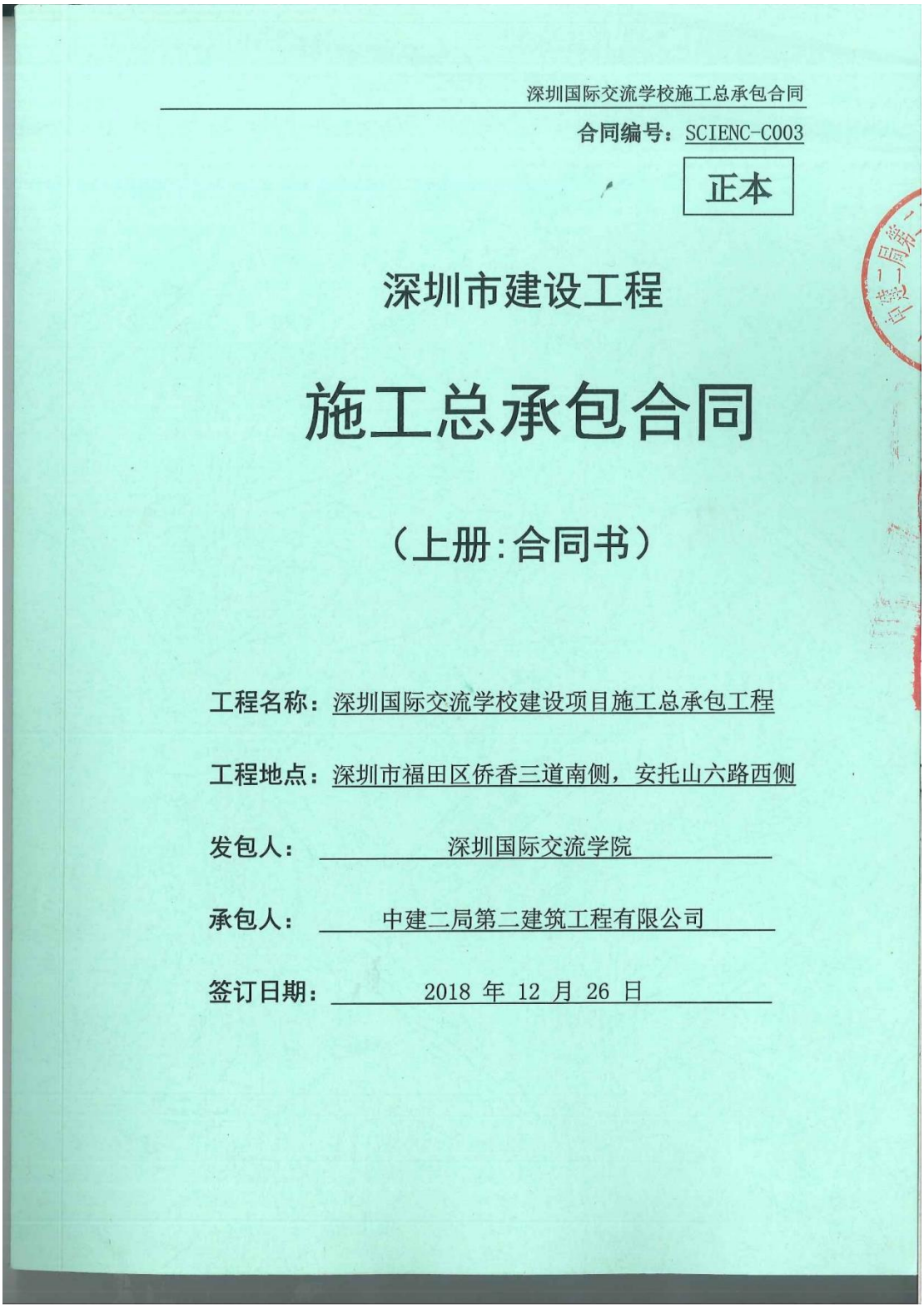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5fcddf550118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0064669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4年10月31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国际交流学校建设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合同关键页



深圳国际交流学校施工总承包合同

合同编号：SCIENC-C003

正本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总承包合同

（上册:合同书）

工程名称：深圳国际交流学校建设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侨香三道南侧，安托山六路西侧

发包人：深圳国际交流学院

承包人：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18 年 12 月 26 日

第一部分协议书

协议书

发包方： 深圳国际交流学院 **（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 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圳国际交流学校建设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_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侨香三道南侧，安托山六路西侧

核准（备案）证编号：深福田发改备案（2018）0204 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本项目总用地面积 21802.32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为 102875.92 平方米，地上共 3 栋塔楼，分别为教学楼、学生宿舍、教师宿舍，半地下室一层为入口办公室、多功能厅、食堂等，1 层为架空层，设有教学及行政用房，教学楼 2-9 层为教学及行政用房，建筑高度 42.05 米。学生宿舍 2-14 层为宿舍，建筑高度 49.3 米。教师宿舍 2-26 层为宿舍，建筑高度 83.8 米。

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100 %。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基坑支护工程的内支撑的拆除、地下室外的回填、地基与基础工程（不含工程桩）、主体结构工程、建筑给排水工程(含无负压生活给水泵及设备的采购及安装)、建筑电气工程(含发电机组及环保工程设备的采购和安装)、人防工程、防雷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除发包人已明确专业分包的范围以外)、屋面及防水工程、室外给排水管网工程及其他相关配套工程。所有的细目详见工

程招标图纸、工程量清单及合同条款，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2019__年__1__月__8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2020__年__5__月__1__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__480__天，开工日期以开工令为准。

工期关键节点：

编号	控制点工程进度	计划完成日期	备注
1	全部地下室结构完成，主体达到正负零标高。	2019.6.2	
2	教学楼主体结构封顶	2019.10.21	
3	学生宿舍主体结构封顶	2019.9.6	
4	教师公寓主体结构封顶	2019.9.25	
5	外墙脚手架拆除完成，满足景观施工条件。	2020.1.24	
6	完成竣工验收	2020.5.1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本项目视获奖情况给予适当奖励：广东省优质工程奖 50 万、国家优质工程奖追加至 100 万、鲁班奖追加至 260 万。

五、签约合同价

总价包干含税人民币（大写）贰亿柒仟玖佰柒拾伍万壹仟零柒拾陆元柒角叁分(¥279751076.73元)；

其中：

安全文明施工费：

含税人民币（大写）柒佰陆拾贰万壹仟贰佰捌拾肆元贰角叁分(¥7621284.23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2.1款的规定一致：

⑴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⑵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⑶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⑷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⑸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⑹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⑺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⑻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⑼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⑽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⑾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⑿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

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18 年 12 月 26 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签字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拾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陆份，承包人执肆份。

（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深圳国际交流学院	中建二局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皇岗公园一街 18 号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前海路 0169 号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账号：_____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3

工程名称：深圳国际交流学校建设项目总承包工程

验收日期：2021.1.12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国际交流学院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3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3

工程名称	深圳国际交流学校建设项目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侨香三道南侧，安托山六路西侧		建筑面积	102875.92㎡	工程造价	27975.1076万元
结构类型	框剪	层 数	地上：	26	层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3042018000603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19-1-8	验收日期				
监督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编号	2019002			
建设单位	深圳国际交流学院					
勘察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王恩慧
副组长	周宏建、初广瑞、顾锋
组员	张正启、潘启钊、张林炎、宋帅帅、张静、叶宇、周连杰、王子宝、朱素杰、许韶添、翁俊国、陈伟培、钟拥根、李陈、耿真、吴志飞、孙平、吴奕威、陈伟、燕东波、胡丽彪、王升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周宏建	王恩慧、张正启、宋帅帅、张静、叶宇、周连杰、顾锋、李陈、孙平、潘启钊、初广瑞、陈伟、燕东波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张林炎	耿真、吴志飞、吴奕威、翁俊国、王子宝、朱素杰、许韶添、胡丽彪
工程质控资料	钟拥根	陈伟培、王升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3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4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9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气体灭火系统	符合要求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室外工程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03

序号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王恩慧	深圳国际交流学院	项目负责人	/	
2	张正启	深圳国际交流学院	甲方代表	工程师	
3	周宏建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工程师	
4	张林炎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工程师	
5	张静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	工程师	
6	叶宇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	工程师	
7	周连杰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	工程师	
8	宋帅帅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	工程师	
9	王子宝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机电专业监理工程	工程师	
10	翁俊国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机电专业监理工程	工程师	
11	许韶添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暖通专业监理工程	工程师	
12	牛素杰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给排水专业监理工	工程师	
13	陈伟培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资料员	工程师	
14	钟拥根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资料员	助理工程师	
15	顾锋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16	李陈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师	工程师	
17	孙平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结构工程师	工程师	
18	吴奕威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电气工程师	工程师	
19	耿真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暖通工程师	工程师	
20	吴志飞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给排水工程师	工程师	
21	潘启钊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22	初广瑞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23	陈伟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24	燕东波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质量负责人	/	
25	胡丽彪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机电安装负责人	工程师	
26	李贤远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电气工程师	工程师	
27	王升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3

竣工验收结论：

建设单位组织设计、监理、勘察、施工单位等相关人员参加深圳国际交流学校建设项目总承包工程进行竣工验收。

该工程已完成设计图纸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质量合格，观感质量评定为好，工程档案资料完整。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潘启钊
注册号：4404304-AY005
有效期：至2023年12月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12日	2021年1月12日	2021年1月12日	2021年1月12日	2021年1月1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 名：顾 锋
注册号：4401653-006
有效期：至2021年12月

GD-E1-914/6

（ QHKG－2020－597 ）

深圳市前海交易广场
南区施工总承包
Ⅰ标段施工合同

立项编号：深自贸备案[2016]003号

第一册（共十一册）

合同双方：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甲方）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

工程名称：前海交易广场南区施工总承包Ⅰ标段

签署日期：2020 年 10 月 15 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发包人）：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乙方（承包人）：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鉴于甲方已于 2020 年 9 月 7 日向乙方发出 前海交易广场南区施工总承包 I 标段 工程项目《中标通知书》，为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经友好协商，现就本工程达成协议书，以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前海交易广场南区施工总承包 I 标段

1.2 工程地点：深圳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桂湾片区

1.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深自贸备案[2016]003 号

1.4 建设规模：总占地面积 30,322.47 平方米

总建筑面积 179,656.33 平方米

1.5 工程内容：详见工程承包范围

1.6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自有资金

第二条 工程承包范围

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文件条款规定的内容、招标范围内全部图纸的内容、合同文件规定的内容所要求完成的一切工作，包括或不排除依据合同文件、法律法规、规范及标准、政府文件所要求的或根据实际情况可推断出的为完成一个完整工程所需要的全部工作。

本项目承包范围包括本工程施工图设计中的全部内容，包括材料供应、施工、运输、竣工验收、保修等有关图纸和工程规范要求的内容。

1、包括但不限于：

(1) ±0.00 以上南区地块建筑（砌筑、抹灰、门窗（不含防火卷帘）、楼地面、防水等）、结构、给排水、电气、通风空调、楼宇 BA 系统；

(2) ±0.00 以下南区地块二次结构、建筑（砌筑、抹灰、门窗（不含防火卷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帘）、楼地面、屋面、防水等）、给排水、电气、通风空调、楼宇 BA 系统；

(3) 室外管网；

(4) 回填土；

(5) 燃气工程；

(6) 白蚁防治；

(7) 承包单位应负责完成承包范围内涉及到的需优化设计的工作（包括钢结构、门窗、栏杆、机电相关优化设计）。

(8) 总承包管理及专业承包配合；

(9) 项目施工范围内 BIM 技术应用；

(10) 为保证工程质量和符合工程验收所需的各项检验检测由承包人负责。（发包人仅负责以下项目的检测：钢结构第三方检测、空调及电气现场节能检测、建筑能效测评、建筑声学、室内环境污染、建筑物沉降第三方观测、因政策调整而后增加的检验检测项目）

(11) 向各有关部门及政府机构申请并获取与本工程有关的报批工作，包括设备送审、供应、安装、调试、试运行、培训，并负责所需的相关费用；

(12) 质保期内之维护、保修工作。

2、 本招标工程不含的专业发包工程：

(1) 电梯采购与安装；

(2) 人防门采购与安装；

(3) 消防工程；

(4) 幕墙工程（含擦窗机）；

(5) 装修工程；

(6) 弱电智能化工程；

(7) 泛光照明工程；

(8) 园林景观工程；

(9) 高低压变配电、发电机组及环保工程；

(10)充电桩工程；

(11)机械停车位；

(12)光电玻璃显示屏。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第三条 合同工期

3.1 计划开工日期：暂定为：2020 年 5 月 21 日（最终以监理单位书面通知的进场日期为准，不包括承包人的施工准备时间）

3.2 计划竣工日期：2022 年 12 月 31 日

3.3 合同工期总日历日数 881 日（包括法定节假日）。如开工时间有调整，相对工期不变。

3.4 各单项工程节点进度要求

一、建筑工程				
栋号	开工时间	结构封顶	完工时间	备注
T1（1C）	2020-05-21	2021-06-15	2022-08-31	完工指各楼栋单体达到预验收质量标准
T2（1A）	2020-05-21	2020-11-30	2021-08-15	
T3（1B）	2020-09-15	2020-12-31	2021-09-30	
二、室外配套工程				
工程内容	部位	开工时间	完工时间	完工指地块室外配套工程达到预验收质量标准
管网、燃气	01-05-03 地块		2022-10-15	
说明：本表内各项节点日期跟随开工令日期顺延。				

第四条 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具体详见专用条款）

第五条 合同价款

5.1 合同价款为（☑暂定价 □包干价）：

人民币(大写) 陆亿零捌佰玖拾柒万肆仟贰佰零壹元柒角玖分

（¥ 608,974,201.79 元）（含增值税）。

其中不含增值税合同价款为¥ 558,691,928.25 元，按 9% 税率计算的增值税税金总额为¥ 50,282,273.54 元。

本合同的增值税，如合同履行期间国家政策公布新适用的增值税率，则增值税率、增值税额也作相应调整，即依据纳税义务期间适用税率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值税额。增值税发票类型为☑增值税专用发票 □增值税发票（普通、专用均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可）。

其中：

（1）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措施费为（小写）¥ 13,672,231.72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为（小写）¥ 0.00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为（小写）¥ 4,500,000.00 元；

（4）暂列金额为（小写）¥ 62,200,000.00 元。

5.2 项目单价：（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

第六条 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

6.1 本合同协议书

6.2 中标通知书

6.3 合同补充条款

6.4 合同专用条款

6.5 合同通用条款和附件

6.6 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函件

6.7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函件；

6.8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6.9 图纸

6.10 工程量清单

6.11 其他文件

双方有关的变更、补充合同、会议纪要、备忘录等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承发包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不同顺序的文件发生矛盾或产生不一致时，顺序在前的文件具有优先权。当采用以上优先顺序原则仍不能解决的应优先适用对发包人有利的解释，并先行遵照执行。对存有的争议，在不影响工程正常进行的情况下，由发包人和承包人协商解决，双方协商不成按本合同关于争议的约定处理。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另行签订补充合同。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第七条 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第八条 承诺

8.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8.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8.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第九条 安全文明

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和要求：《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 JGJ59—2011》、《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标准 SJG—46—2018》、《CJJT275-2018 市政工程施工安全检查标准》等法律法规，以及发包方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制度。

第十条 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0 年 10 月 15 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 。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 11 份，发包人执 7 份，承包人执 4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内容）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续上页）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	或
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日期：2020年10月15日	日期：2020年10月15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竣工验收资料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前海交易广场项目（南侧）

验收日期：2023 年12月8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2

工程名称	前海交易广场项目（南侧）				
工程地点	前海桂湾片区一开发单元05街坊、四开发单元07街坊	建筑面积	287586.87㎡	工程造价	344690.4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	层数	地上：T1栋/47层、T2栋/12层、T3栋/13层、T4栋/28层、T5栋/15层、T1T5栋/6层 层 地下：3 层		
施工许可证号	深前海施许字QH-2020-0106号 深前海施许字QH-2020-0105号	监理许可证号	W144006119-8/8		
开工日期	2021年1月1日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市杰恩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新西林园林景观有限公司、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江河幕墙系统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方大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中建安装集团有限公司、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福供供电服务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中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华剑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江河幕墙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方大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中装市政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华森建筑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阳伟光、王志强
副组长	王飞、叶宏伟、方平、郭强、谢艳
组员	施修钦、姜玲、李兵、赵嗣涵、王锦辉、秦海林、向博、吴文斌、刘昆明、陈园婷、李坤、张传栋、马婷婷、陈星、赖旭阳、纪文锋、周文超、韩琪、胡晨强、谢艳、周戈钧、梁莉军、钟栋队、高春艳、马腾跃、李劲松、高子涵、孙芮、王鹏、简万成、傅铭华、陈健文、严肃、王方、高勇、刘树鹏、吴勇、孙飞、李友生、吴海珍、江安辉、魏湃、吴明明、杨啸磊、李旭东、黄钊光、黄云科、孙涛、高丹洋、温天雁、谭栋桥、刘胜岩、刘国义、赵世博、邢向南、廖赞鹏、陈斌、温志鹏、胡丽萍、胡丽彪、杨藏、张俊鸟、朱俊、吴昊、陈露梅、王海端、肖清桂、刘长河、刘志刚、刘家深、王雨、刘建钧、戴庆祥、刘诗沅。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方平、郭强	施修钦、姜玲、方平、郭强、秦海林、向博、吴文斌、刘昆明、陈园婷、李坤、张传栋、韩琪、胡晨强、周戈钧、梁莉军、李劲松、吴勇、吴海珍、杨啸磊、黄钊光、黄云科、孙涛、高丹洋、刘胜岩、刘国义、邢向南、廖赞鹏、陈斌、温志鹏、李志平、吴昊、陈露梅、王海端、肖清桂、刘长河、戴庆祥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李兵	赵嗣涵、王锦辉、马婷婷、赖旭阳、纪文锋、周文超、钟栋队、高春艳、马腾跃、江安辉、魏湃、胡丽彪、杨藏、谭栋桥、刘志刚、刘家深、王雨、刘建钧
工程质控资料	谢艳	孙飞、吴明明、赵世博、李旭东、温天雁、胡丽萍、张俊鸟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2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合格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4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4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4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4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合格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序号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夏石泉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集团副总经理	高工	
2	阳伟光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集团安质部	高工	
3	王志强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集团安质部	高工	
4	闻家明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乐居公司董事长	高工	
5	杨东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产发公司副总	高工	
6	段伟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产发公司工程总监	高工	
7	叶宏伟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产发公司工程部部	高工	
8	王飞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工	
9	施修钦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产发公司成本总监	高工	
10	姜玲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副经理	高工	
11	方平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代表（土建）	高工	
12	郭强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代表（土建）	高工	
13	李兵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代表（机电）	工程师	
14	赵嗣涵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代表（机电）	工程师	
15	王锦辉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代表（机电）	工程师	
16	秦海林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代表（装修）	工程师	
17	向博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代表（装修）	工程师	
18	吴文斌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代表（装修）	工程师	
19	刘昆明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代表（装修）	工程师	
20	陈园婷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代表（景观）	工程师	
21	李坤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代表（景观）	工程师	
22	陈哲晖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代表（成本）	工程师	
23	张艺蓉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代表（成本）	工程师	
24	张传栋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代表	工程师	
25	马婷婷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代表	工程师	
26	陈星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代表	工程师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6 □□□

序号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27	赖旭阳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代表	工程师	
28	纪文锋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代表	工程师	
29	周文超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代表	工程师	
30	韩琪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代表	工程师	
31	胡晨强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代表	高工	
32	谢艳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工程师	工程师	
33	简万成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34	周戈钧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35	梁莉军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结构负责人	高工	
36	钟栋队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暖通负责人	高工	
37	高春艳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给排水负责人	高工	
38	马腾跃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电气负责人	高工	
39	傅铭华	深圳市新西林园林景观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40	李劲松	深圳市杰恩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41	陈建文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42	严肃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43	高勇	广州江河幕墙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44	刘树鹏	深圳市方大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45	吴勇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高工	
46	孙飞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监	高工	
47	吴海珍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监	工程师	
48	李友生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监	工程师	
49	魏湃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机电专监	工程师	
50	江安辉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机电专监	工程师	
51	吴明明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资料员	工程师	
52	杨啸磊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7 □□□

序号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53	李旭东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总工	工程师	
54	黄钊光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总监	工程师	
55	黄云科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总监	工程师	
56	孙涛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工程师	
57	高丹洋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	工程师	
58	温天雁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工程师	
59	谭栋桥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经理	工程师	
60	刘胜岩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指挥长	工程师	
61	刘国义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62	赵世博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总工	工程师	
63	邢向南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质量总监	工程师	
64	廖赞鹏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安全总监	工程师	
65	陈斌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部长	工程师	
66	温志鹏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部长	工程师	
67	胡丽萍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工程师	
68	胡丽彪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机电经理	工程师	
69	杨藏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机电总工	工程师	
70	张俊鸟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机电资料员	工程师	
71	戴庆祥	深圳市中装市政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72	王海端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73	刘建钧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74	刘志刚	深圳市福供供电服务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75	李志平	深圳市华剑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76	陈露梅	深圳市喆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77	吴昊	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78	王雨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9 □□□

验收结论：

本工程由建设单位组织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成立竣工验收小组，对该工程进行竣工验收，对工程实体质量和竣工验收资料进行核查。施工单位能够认真按照设计文件、国家规范组织施工并完成合同全部内容，已达到设计文件和验收规范要求；监理单位能够按照管理规范和设计文件以及验收规范要求严格控制施工质量，满足合同要求。竣工验收小组一致认为本工程质量符合验收标准，监督小组认为验收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要求，本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勘察单位：	施工单位：	施工单位：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8日	2023年12月8日	2023年12月8日	2023年12月8日	2023年12月8日

GD-E1-914/9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与技术标书一致）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项目指挥长	刘正杰	正高级工程师	注册一级建造师证/正高级工程师证	一级/正高级	粤1412010201108724/（2022）10000118	机电工程
项目经理	吴青东	高级工程师	注册一级建造师证/高级工程师证	一级/高级	粤1412016201625127/（2019）1102238	机电工程
技术负责人	胡丽彪	高级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证	高级	（2023）11020157	给水排水工程
生产经理	吕波	高级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证	高级	（2023）11020169	给水排水工程
商务经理	朱闪闪	工程师	工程师证/预算员证	中级	（2019）12020227/U1920354	电气工程及自动化
质量经理	高强	工程师	工程师证/质量员证	中级	（2018）1202159/2401030200469927	给水排水工程
安全总监	陈忠财	工程师	工程师证/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中级/C3	AG00215985/粤建安 C3（2023）0003023	建筑施工安全
计划经理	张振一	工程师	工程师证	中级	（2023）12020216	建筑环境与设备工程
消防技术负责人	李鹏	工程师	工程师证	中级	（2023）12020212	消防工程
深化设计（BIM）经理	秦冬	/	BIM 证	二级	2201001023014038	设备设计
项目书记	张志岩	工程师	工程师证	中级	（2024）12022216	工程管理
暖通工程师	孙天鹏	工程师	工程师证	中级	010101100547	暖通
暖通工程师	杨藏	工程师	工程师证	中级	（2024）12022217	建筑环境与能源应用工程
暖通工程师	任路宽	工程师	工程师证	中级	（2024）12022236	建筑环境与能源应用工程
电气工程师	陈霆	工程师	工程师证	中级	（2024）12022234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电气工程师	侯洪文	工程师	工程师证	中级	（2023）12020211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电气工程师	刘壮	工程师	工程师证	中级	（2024）12022223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给排水工程师	马景祥	工程师	工程师证	中级	（2024）12022238	给水排水工程
给排水工程师	方宝松	工程师	工程师证	中级	（2019）12020222	给水排水工程
消防水工程师	周龙辉	工程师	工程师证	中级	（2024）12022239	给排水工程技术
防排烟工程师	谷泽翔	工程师	工程师证	中级	（2024）12022226	建筑环境与能源应用工程
消防电工程师	李志祥	工程师	工程师证	中级	（2024）12022224	建筑电气工程技术
深化设计（BIM）	李林刁	/	BIM 证	二级	2001001023017755	设备设计
深化设计（BIM）	王晓奇	/	BIM 证	二级	2201001023014036	设备设计
计划专员	姜钊	/	施工员证	/	2301010300244681	给水排水工程
技术员	王旭	/	施工员证	/	2301010300244677	给水排水工程
资料员	乔玲轶	/	资料员证	/	C1920640	工程管理
预算员	白丽	/	预算员证	/	U1920353	工程造价
预算员	姬丹平	/	预算员证	/	U1920350	工程造价
材料员	齐强	/	材料员证	/	F2421688	电气工程及自动化
质量员	王盛北	/	质量员证	/	2401030300477209	工程管理
安全员	姜飞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C3	粤建安 C3（2023）0025451	电气工程及自动化
辅助岗-劳资专管员	刘龙锡	/	劳务员证	/	2201140000049634	工程管理
辅助岗	师伟	/	材料员证	/	F1921253	工程管理
报建岗	吴天津	/	质量员证	/	C2425734	给水排水工程
报建岗	历凯凯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C3	粤建安 C3（2023）0022118	工程管理
报建岗	陈慧	/	资料员证	/	M2422369	工程管理

项目指挥长简介

姓名	刘正杰	性别	男	年龄	48 岁
职务	项目指挥长	职称	正高级工程师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注册一级建造师证/正高级工程师证	证件号码	粤 1412010201108724/（2022）10000118	手机号码	13903821090
参加工作时间	1998 年 7 月		从事公司领导年限		9 年
项目指挥长资格证书编号	粤 1412010201108724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	/	/	/	/	/

项目指挥长刘正杰证件

注册一级建造师证

使用有效期：2024年08月27日
2024年11月2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刘正杰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76年08月27日

注册编号：粤1412010201108724

聘用企业：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机电工程(有效期：2021-11-29至2024-11-28)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2024-9-27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签发日期：2021年01月05日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9）9000052



姓　　名：刘正杰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76年08月27日

企 业 名 称：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9年01月14日

有 效 期：2019年01月14日　　至 2025年01月13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19 年 01 月 14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正高级工程师证



姓　名 Name　刘正杰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6.08

专　业 Specialty　供热通风与空调工程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正高级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2)10000118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 Issued by　中国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 5 月 9 日

身份证



姓名 刘正杰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6 年 8 月 27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前海路169号中建荔香家园办公楼3层

公民身份号码 420111197608275657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南山分局

有效期限 2018.09.12-2038.09.12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正杰　　社保电脑号：646815354　　身份证号码：42011119760827565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064669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5	30064669	26421.0	4227.36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1190	321.28	41190	329.52	82.38
2024	06	30064669	26421.0	4227.36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1190	321.28	41190	329.52	82.38
2024	07	30064669	26421.0	4227.36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3659	436.59	43659	349.27	87.32
2024	08	30064669	26421.0	4227.36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3659	436.59	43659	349.27	87.32
2024	09	30064669	26421.0	4227.36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3659	436.59	43659	349.27	87.32
2024	10	30064669	26421.0	4227.36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3659	436.59	43659	349.27	87.32
合计				25364.16	12682.08			9712.8	3885.12			971.28		2583.96		2056.12	514.0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5fcddf535734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0064669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4年10月31日

项目经理（建造师）简介

姓名	吴青东	性别	男	年龄	39 岁
职务	项目经理	职称	高级工程师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注册一级建造师证/高级工程师证	证件号码	粤141201620162512 7/（2019）1102238	手机号码	18818576225
参加工作时间	2009 年 7 月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限		9 年
项目经理（建造师）资格证书编号	粤 1412016201625127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深圳市深汇通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	深汕特别合作区（南山）高新产业园项目（一期）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	222100 ㎡	2022.3.1-2024.5.21	已完	合格

项目经理吴青东证件

注册一级建造师证

使用有效期：2024年09月27日
-2025年03月2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吴青东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85年10月14日

注册编号：粤1412016201625127

聘用企业：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机电工程(有效期：2024-05-15至2027-05-14)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2024年9月2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签发日期：2024年05月15日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8）9001454



姓　　名：吴青东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5年10月14日

企 业 名 称：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8年12月28日

有　效　期：2024年10月10日　　至 2027年12月27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4 年 10 月 10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高级工程师证



资格证书

姓　　名　吴青东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5.10

专　　业　建筑环境与设备工程

任职资格　高级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证书编号：(2019) 1102238

2019 年 12月 31日

毕业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吴青东　性别 男，一九八五 年 十 月 十四 日生，于 二〇〇五 年 九 月至 二〇〇九年 七 月在本校　建筑环境与设备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内蒙古科技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127120090502508

二〇〇九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身份证


姓名 吴青东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5 年 10 月 14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前海路169号中建荔香家园办公楼3层
公民身份号码 150430198510142113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南山分局
有效期限 2018.04.19-2038.04.19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吴青东　　社保电脑号：647121852　　身份证号码：15043019851014211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064669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5	30064669	26421.0	4227.36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1190	411.9	41190	329.52	82.38
2024	06	30064669	26421.0	4227.36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1190	411.9	41190	329.52	82.38
2024	07	30064669	26421.0	4227.36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3659	436.59	43659	349.27	87.32
2024	08	30064669	26421.0	4227.36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3659	436.59	43659	349.27	87.32
2024	09	30064669	26421.0	4227.36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3659	436.59	43659	349.27	87.32
2024	10	30064669	26421.0	4227.36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3659	436.59	43659	349.27	87.32
合计				25364.16	12682.08			9712.8	3885.12			971.28		2388.32		2056.12	514.0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5fc66150b583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0064669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4年10月29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技术负责人简介

姓名	胡丽彪	性别	男	年龄	36 岁
职务	技术负责人	职称	高级工程师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高级工程师证	证件号码	（2023）11020157		
手机号码	17334883393		证件号（职称证书编号）	（2023）11020157	
参加工作时间	2012 年 6 月		从事技术负责人年限	8 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深圳国际交流学院	深圳国际交流学校建设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102875.92 ㎡	2019.1.8-2021.1.12	已完	中国安装之星/国家优质工程奖
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前海交易广场南区施工总承包 I 标段	179656.33 ㎡	2021.1.1-2023.12.8	已完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技术负责人胡丽彪证件

高级工程师证



毕业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胡丽彪 性别 男，一九八八年 八 月 十七 日生，于 二〇〇八年 九 月至 二〇一二年 六 月在本校 给水排水工程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长沙工程学院

校（院）长：韩立强

证书编号：114371201205002437

二〇一二 年 六 月 三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身份证



姓名 胡丽彪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8 年 8 月 17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前海路169号中建荔香家园办公楼3层

公民身份号码 142322198808174016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南山分局

有效期限 2021.10.26-2041.10.26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胡丽彪　　社保电脑号：801023583　　身份证号码：14232219880817401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064669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5	30064669	19809.0	2971.35	1584.72	1	19809	990.45	396.18	1	19809	99.05	19809	14.51	19809	158.47	39.62
2024	06	30064669	19809.0	2971.35	1584.72	1	19809	990.45	396.18	1	19809	99.05	19809	14.51	19809	158.47	39.62
2024	07	30064669	23746.0	3561.9	1899.68	1	23746	1187.3	474.92	1	23746	118.73	23746	237.46	23746	189.97	47.49
2024	08	30064669	23746.0	3561.9	1899.68	1	23746	1187.3	474.92	1	23746	118.73	23746	237.46	23746	189.97	47.49
2024	09	30064669	23746.0	3561.9	1899.68	1	23746	1187.3	474.92	1	23746	118.73	23746	237.46	23746	189.97	47.49
2024	10	30064669	23746.0	3561.9	1899.68	1	23746	1187.3	474.92	1	23746	118.73	23746	237.46	23746	189.97	47.49
合计				20190.3	10768.16			6730.1	2692.04			673.02		1283.18		1076.87	269.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5fcddf550118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0064669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4年10月31日

生产经理简介

姓名	吕波	性别	男	年龄	37 岁
职务	生产经理	职称	高级工程师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高级工程师证	证件号码	（2023）11020169		
手机号码	18638005521	证件号（职称证书编号）	（2023）11020169		
参加工作时间	2010 年 7 月	从事生产经理年限	8 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前海交易广场南区施工总承包 I 标段	179656.33 ㎡	2021.1.1-2023.12.8	已完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生产经理吕波证件

高级工程师证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吕波　　社保电脑号：807597743　　身份证号码：230231198704073 73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064669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5	30064669	23283.0	3492.45	1862.64	1	23283	1164.15	465.66	1	23283	116.42	23283	1[illegible].61	23283	[illegible].26	46.57
2024	06	30064669	23283.0	3492.45	1862.64	1	23283	1164.15	465.66	1	23283	116.42	23283	[illegible]91.64	23283	186.26	46.57
2024	07	30064669	26421.0	3963.15	2113.68	1	28050	1402.5	561.0	1	28050	140.25	28050	280.5	28050	224.4	56.1
2024	08	30064669	26421.0	3963.15	2113.68	1	28050	1402.5	561.0	1	28050	140.25	28050	280.5	28050	224.4	56.1
2024	09	30064669	26421.0	3963.15	2113.68	1	28050	1402.5	561.0	1	28050	140.25	28050	280.5	28050	224.4	56.1
2024	10	30064669	26421.0	3963.15	2113.68	1	28050	1402.5	561.0	1	28050	140.25	28050	280.5	28050	224.4	56.1
合计				22837.5	12180.0			7988.3	3175.32			793.84		1483.25		1270.17	317.5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5fcddf54c687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0064669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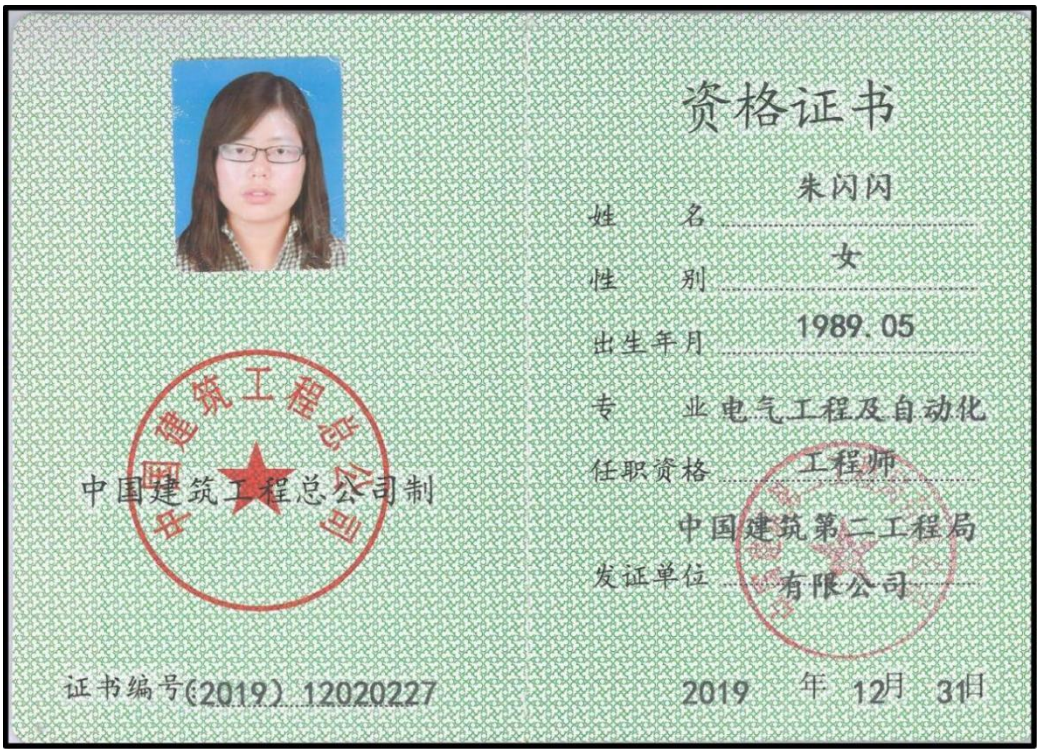
打印日期：2024年10月31日

商务经理简介

姓名	朱闪闪	性别	女	年龄	35 岁
职务	商务经理	职称	工程师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预算员证	证件号码	U1920354		
手机号码	18551760267		证件号（职称证书编号）	（2019）12020227	
参加工作时间	2012 年 7 月		从事商务经理年限	7 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深圳恒邦置地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侨城东 B301-0030 地块城市更新单元施工总承包工程	88462.58 ㎡	2018.3.31-2020.2.26	已完	合格

商务经理朱闪闪

工程师证



预算员证



姓　名　朱闪闪

出生年月　1989.05

工作单位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预算员	2019-06	U1920354	

— 2 —　　— 3 —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朱闪闪　　社保电脑号：807597776　　身份证号码：41148119890525902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064669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5	30064669	10368.0	1555.2	829.44	1	10368	518.4	207.36	1	10368	51.84	10368	[illegible]	10368	[illegible]	20.74
2024	06	30064669	10368.0	1555.2	829.44	1	10368	518.4	207.36	1	10368	51.84	10368	[illegible]	10368	[illegible]	20.74
2024	07	30064669	9751.0	1462.65	780.08	1	9751	487.55	195.02	1	9751	48.76	9751	97.51	9751	78.01	19.5
2024	08	30064669	9751.0	1462.65	780.08	1	9751	487.55	195.02	1	9751	48.76	9751	97.51	9751	78.01	19.5
2024	09	30064669	9751.0	1462.65	780.08	1	9751	487.55	195.02	1	9751	48.76	9751	97.51	9751	78.01	19.5
2024	10	30064669	9751.0	1462.65	780.08	1	9751	487.55	195.02	1	9751	48.76	9751	97.51	9751	78.01	19.5
合计				8961.0	4779.2			2987.0	1194.8			298.72		851.78		477.92	119.48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5fcddf540d57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0064669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4年10月31日

质量经理简介

姓名	高强	性别	男	年龄	36 岁
职务	质量经理	职称	工程师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质量员证	证件号码	2401030200469927		
手机号码	17796651662		证件号（职称证书编号）	（2018）1202159	
参加工作时间	2013 年 7 月		从事质量经理年限	7 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前海交易广场南区施工总承包 I 标段	179656.33 ㎡	2021.1.1-2023.12.8	已完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质量经理高强证件

工程师证



质量员证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高强　　社保电脑号：804245236　　身份证号码：22032319880910571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064669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5	30064669	23542.0	3531.3	1883.36	1	23542	1177.1	470.84	1	23542	117.71	23542	[illegible]	23542	[illegible]	47.08
2024	06	30064669	23542.0	3531.3	1883.36	1	23542	1177.1	470.84	1	23542	117.71	23542	[illegible]	23542	[illegible]	47.08
2024	07	30064669	26113.0	3916.95	2089.04	1	26113	1305.65	522.26	1	26113	130.57	26113	261.13	26113	208.9	52.23
2024	08	30064669	26113.0	3916.95	2089.04	1	26113	1305.65	522.26	1	26113	130.57	26113	261.13	26113	208.9	52.23
2024	09	30064669	26113.0	3916.95	2089.04	1	26113	1305.65	522.26	1	26113	130.57	26113	261.13	26113	208.9	52.23
2024	10	30064669	26113.0	3916.95	2089.04	1	26113	1305.65	522.26	1	26113	130.57	26113	261.13	26113	208.9	52.23
合计				22730.4	12122.88			7576.8	3030.72			757.7		1411.78		1272.28	303.0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5fcddf54d66m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0064669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4年10月31日

安全总监简介

姓名	陈忠财	性别	男	年龄	38 岁
职务	安全总监	职称	工程师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证件号码	粤建安 C3（2023）0003023		
手机号码	15928993798		证件号（职称证书编号）	AG00215985	
参加工作时间	2007 年 7 月		从事安全总监年限	10 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深圳恒邦置地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侨城东 B301-0030 地块城市更新单元施工总承包工程	88462.58㎡	2018.3.31-2020.2.26	已完	合格

安全总监陈忠财证件

注册安全工程师证



姓　　名　陈忠财

性　　别　男

执业资格证书编号　AG00215985

持证人签名 _____

执 业 证 号　10150168417

发证日期　2015年03月10日

注 册 记 录

注册类别:建筑施工安全

聘用单位: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2018年03月09日

陈忠财　510521198605103172

注册类别：建筑施工安全

聘用单位：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2021年03月09日

注 册 记 录

Y056? 陈忠财　510521198605103172

注册类别：建筑施工安全

聘用单位：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有效期：2021年3月10日 至 2026年3月9日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3）0003023



姓　　名：陈忠财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6年05月10日

企 业 名 称：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3年03月04日

有 效 期：2023年03月04日　　至 2026年03月03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3 年 03 月 04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忠财　　社保电脑号：621771095　　身份证号码：51052119860510317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064669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5	30064669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1190	823.8	41190	329.52	82.38
2024	06	30064669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1190	823.8	41190	329.52	82.38
2024	07	30064669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3659	436.59	43659	349.27	87.32
2024	08	30064669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3659	436.59	43659	349.27	87.32
2024	09	30064669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3659	436.59	43659	349.27	87.32
2024	10	30064669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3659	436.59	43659	349.27	87.32
合计				23778.9	12682.08			9712.8	3885.12			971.28		2583.96		2056.17	514.0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5fcddf532bd6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0064669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4年10月31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计划经理简介

姓名	张振一	性别	男	年龄	32 岁
职务	计划经理	职称	工程师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工程师证	证件号码	（2023）12020216		
手机号码	18343040299		证件号（职称证书编号）	（2023）12020216	
参加工作时间	2014 年 7 月		从事计划经理年限	6 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深圳恒邦置地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侨城东 B301-0030 地块城市更新单元施工总承包工程	88462.58 ㎡	2018.3.31-2020.2.26	已完	合格

计划经理张振一证件

工程师证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振一　　社保电脑号：800310026　　身份证号码：22018119920216021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064669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5	30064669	17810.0	2849.6	1424.8	1	17810	890.5	356.2	1	17810	89.05	17810	178.1	17810	142.48	35.62
2024	06	30064669	17810.0	2849.6	1424.8	1	17810	890.5	356.2	1	17810	89.05	17810	178.1	17810	142.48	35.62
2024	07	30064669	18986.0	3037.76	1518.88	1	18986	949.3	379.72	1	18986	94.93	18986	189.86	18986	151.89	37.97
2024	08	30064669	18986.0	3037.76	1518.88	1	18986	949.3	379.72	1	18986	94.93	18986	189.86	18986	151.89	37.97
2024	09	30064669	18986.0	3037.76	1518.88	1	18986	949.3	379.72	1	18986	94.93	18986	189.86	18986	151.89	37.97
2024	10	30064669	18986.0	3037.76	1518.88	1	18986	949.3	379.72	1	18986	94.93	18986	189.86	18986	151.89	37.97
合计				17850.24	8925.12			5578.2	2231.28			557.82		1037.26		892.52	223.1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5fcddf54e6ez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0064669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4年10月31日

消防技术负责人简介

姓名	李鹏	性别	男	年龄	31 岁
职务	消防技术负责人	职称	工程师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工程师证	证件号码	（2023）12020212		
手机号码	18401542006	证件号（职称证书编号）	（2023）12020212		
参加工作时间	2015 年 7 月	从事消防技术负责人年限	3 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前海交易广场南区施工总承包 I 标段	179656.33 ㎡	2021.1.1-2023.12.8	已完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消防技术负责人李鹏证件

工程师证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鹏　　社保电脑号：648456745　　身份证号码：13220119930116041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064669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5	30064669	19925.0	2988.75	1594.0	1	19925	996.25	398.5	1	19925	99.63	19925	159.4	19925	159.4	39.85
2024	06	30064669	19925.0	2988.75	1594.0	1	19925	996.25	398.5	1	19925	99.63	19925	159.4	19925	159.4	39.85
2024	07	30064669	25025.0	3753.75	2002.0	1	25025	1251.25	500.5	1	25025	125.13	25025	200.2	25025	200.2	50.05
2024	08	30064669	25025.0	3753.75	2002.0	1	25025	1251.25	500.5	1	25025	125.13	25025	200.2	25025	200.2	50.05
2024	09	30064669	25025.0	3753.75	2002.0	1	25025	1251.25	500.5	1	25025	125.13	25025	200.2	25025	200.2	50.05
2024	10	30064669	25025.0	3753.75	2002.0	1	25025	1251.25	500.5	1	25025	125.13	25025	200.2	25025	200.2	50.05
合计				20992.5	11196.0			6997.5	2799.0			699.78		1311.84		1119.6	279.9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5fcddf551c58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0064669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4年10月31日

深化设计（BIM）经理简介

姓名	秦冬	性别	男	年龄	37 岁
职务	深化设计（BIM）经理	职称	/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BIM 证	证件号码	2201001023014038		
手机号码	18633845303	证件号（职称证书编号）	/		
参加工作时间	2008 年 7 月	从事深化设计（BIM）经理年限	9 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深圳国际交流学校	深圳国际交流学校建设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102875.92㎡	2019.1.8-2021.1.12	已完	中国安装之星/国家优质工程奖

深化设计（BIM）经理秦冬证件

BIM 证



全国 BIM 技能等级考试

二级证书

秦冬　　参加2021 年12 月全国 BIM 技能等级考试

BIM高级建模师（设备设计专业），成绩 合格 ，特发此证。

身份证号：410303198711142012

证书编号：2201001023014038

CERTIFICATE OF BIM SKILL PROFICIENCY TEST

Level Ⅱ

ID Number：410303198711142012

Certificate Number：2201001023014038

中国图学学会

China Graphics Society

证书唯一序列号：A1200006774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秦冬　　社保电脑号：622591451　　身份证号码：41030319871114201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064669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5	30064669	15899.0	2543.84	1271.92	1	15899	794.95	317.98	1	15899	79.5	15899	124.01	15899	127.19	31.8
2024	06	30064669	15899.0	2543.84	1271.92	1	15899	794.95	317.98	1	15899	79.5	15899	124.01	15899	127.19	31.8
2024	07	30064669	15965.0	2554.4	1277.2	1	15965	798.25	319.3	1	15965	79.83	15965	159.65	15965	127.72	31.93
2024	08	30064669	15965.0	2554.4	1277.2	1	15965	798.25	319.3	1	15965	79.83	15965	159.65	15965	127.72	31.93
2024	09	30064669	15965.0	2554.4	1277.2	1	15965	798.25	319.3	1	15965	79.83	15965	159.65	15965	127.72	31.93
2024	10	30064669	15965.0	2554.4	1277.2	1	15965	798.25	319.3	1	15965	79.83	15965	159.65	15965	127.72	31.93
合计				15305.28	7652.64			4782.9	1913.16			478.32		886.62		768.26	191.3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5fcddf546228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0064669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4年10月31日

项目书记简介

姓名	张志岩	性别	男	年龄	29 岁
职务	项目书记	职称	工程师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工程师证	证件号码	（2024）12022216		
手机号码	16620866655		证件号（职称证书编号）	（2024）12022216	
参加工作时间	2018 年 7 月		从事项目书记年限	2 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前海深港青年梦工场二期（暂定名）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	19933.5 ㎡	2019.3.7-2020.6.28	已完	合格

项目书记张志岩证件

工程师证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志岩　　社保电脑号：650266857　　身份证号码：23900519950117341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064669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5	30064669	19774.0	3163.84	1581.92	1	19774	988.7	395.48	1	19774	98.87	19774	14.24	19774	158.19	39.55
2024	06	30064669	19774.0	3163.84	1581.92	1	19774	988.7	395.48	1	19774	98.87	19774	14.24	19774	158.19	39.55
2024	07	30064669	20942.0	3350.72	1675.36	1	20942	1047.1	418.84	1	20942	104.71	20942	209.42	20942	167.54	41.88
2024	08	30064669	20942.0	3350.72	1675.36	1	20942	1047.1	418.84	1	20942	104.71	20942	209.42	20942	167.54	41.88
2024	09	30064669	20942.0	3350.72	1675.36	1	20942	1047.1	418.84	1	20942	104.71	20942	209.42	20942	167.54	41.88
2024	10	30064669	20942.0	3350.72	1675.36	1	20942	1047.1	418.84	1	20942	104.71	20942	209.42	20942	167.54	41.88
合计				19730.56	9865.28			6165.8	2466.32			616.58		1146.16		966.54	246.6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5fc66150191a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0064669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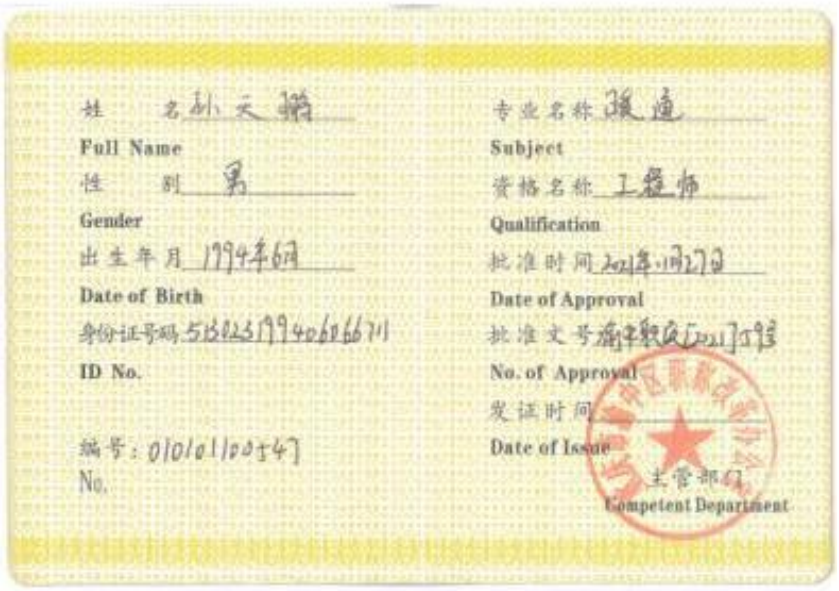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4年10月29日

暖通工程师孙天鹏证件

工程师证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孙天鹏　　社保电脑号：809953991　　身份证号码：51302319940606671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064669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5	30064669	15510.0	2326.5	1240.8	1	15510	775.5	310.2	1	15510	77.55	15510	120.98	15510	124.08	31.02
2024	06	30064669	15510.0	2326.5	1240.8	1	15510	775.5	310.2	1	15510	77.55	15510	120.98	15510	124.08	31.02
2024	07	30064669	19506.0	2925.9	1560.48	1	19506	975.3	390.12	1	19506	97.53	19506	195.06	19506	156.05	39.01
2024	08	30064669	19506.0	2925.9	1560.48	1	19506	975.3	390.12	1	19506	97.53	19506	195.06	19506	156.05	39.01
2024	09	30064669	19506.0	2925.9	1560.48	1	19506	975.3	390.12	1	19506	97.53	19506	195.06	19506	156.05	39.01
2024	10	30064669	19506.0	2925.9	1560.48	1	19506	975.3	390.12	1	19506	97.53	19506	195.06	19506	156.05	39.01
合计				16356.6	8723.52			5452.2	2180.88			545.22		1022.19		872.36	218.0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5fcddf53249s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0064669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4年10月31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暖通工程师杨藏证件

工程师证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杨藏　　社保电脑号：650266860　　身份证号码：41132419961130111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064669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30064669	12388.0	1858.2	991.04	1	12388	619.4	247.76	1	12388	61.94	12388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24.78
2024	06	30064669	12388.0	1858.2	991.04	1	12388	619.4	247.76	1	12388	61.94	12388	[illegible]	12388	99.1	24.78
2024	07	30064669	15458.0	2318.7	1236.64	1	15458	772.9	309.16	1	15458	77.29	15458	154.58	15458	123.66	30.92
2024	08	30064669	15458.0	2318.7	1236.64	1	15458	772.9	309.16	1	15458	77.29	15458	154.58	15458	123.66	30.92
2024	09	30064669	15458.0	2318.7	1236.64	1	15458	772.9	309.16	1	15458	77.29	15458	154.58	15458	123.66	30.92
2024	10	30064669	15458.0	2318.7	1236.64	1	15458	772.9	309.16	1	15458	77.29	15458	154.58	15458	123.66	30.92
合计				12991.2	6928.64			4330.4	1732.16			433.04		811.68		692.84	173.2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w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5fc6614ffd9v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0064669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4年10月29日

暖通工程师任路宽证件

工程师证



姓　名 Name　任路宽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5.10

专　业 Specialty　建筑环境与能源应用工程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4)12022236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 Issued by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任路宽　　社保电脑号：650266876　　身份证号码：41282119951011443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064669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5	30064669	11790.0	1768.5	943.2	1	11790	589.5	235.8	1	11790	58.95	11790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23.58
2024	06	30064669	11790.0	1768.5	943.2	1	11790	589.5	235.8	1	11790	58.95	11790	[illegible]	11790	94.32	23.58
2024	07	30064669	11402.0	1710.3	912.16	1	11402	570.1	228.04	1	11402	57.01	11402	114.02	11402	91.22	22.8
2024	08	30064669	11402.0	1710.3	912.16	1	11402	570.1	228.04	1	11402	57.01	11402	114.02	11402	91.22	22.8
2024	09	30064669	11402.0	1710.3	912.16	1	11402	570.1	228.04	1	11402	57.01	11402	114.02	11402	91.22	22.8
2024	10	30064669	11402.0	1710.3	912.16	1	11402	570.1	228.04	1	11402	57.01	11402	114.02	11402	91.22	22.8
合计				10378.2	5535.04			3459.4	1383.76			345.94		840.0		953.52	138.3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5fcddf53e766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0064669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4年10月31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电气工程师陈霆证件

工程师证



姓　名 Name　陈霆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4.08

专　业 Specialty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4)12022234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 Issued by：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霆　　社保电脑号：650266827　　身份证号码：51040319940817131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064669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5	30064669	11817.0	1772.55	945.36	1	11817	590.85	236.34	1	11817	59.09	11817	[illegible]	11817	94.54	23.63
2024	06	30064669	11817.0	1772.55	945.36	1	11817	590.85	236.34	1	11817	59.09	11817	[illegible]	11817	94.54	23.63
2024	07	30064669	11902.0	1785.3	952.16	1	11902	595.1	238.04	1	11902	59.51	11902	119.02	11902	95.22	23.8
2024	08	30064669	11902.0	1785.3	952.16	1	11902	595.1	238.04	1	11902	59.51	11902	119.02	11902	95.22	23.8
2024	09	30064669	11902.0	1785.3	952.16	1	11902	595.1	238.04	1	11902	59.51	11902	119.02	11902	95.22	23.8
2024	10	30064669	11902.0	1785.3	952.16	1	11902	595.1	238.04	1	11902	59.51	11902	119.02	11902	95.22	23.8
合计				10686.3	5699.36			3562.1	1424.84			356.22		660.42		569.96	142.4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5fcddf533e95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0064669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4年10月31日

电气工程师侯洪文证件

工程师证



姓　名 Name　侯洪文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0.05

专　业 Specialty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3)12020211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 Issued by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侯洪文　　社保电脑号：805965113　　身份证号码：37293019900519041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064669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5	30064669	15612.0	2341.8	1248.96	1	15612	780.6	312.24	1	15612	78.06	15612	156.12	15612	124.9	31.22
2024	06	30064669	15612.0	2341.8	1248.96	1	15612	780.6	312.24	1	15612	78.06	15612	156.12	15612	124.9	31.22
2024	07	30064669	16028.0	2404.2	1282.24	1	16028	801.4	320.56	1	16028	80.14	16028	160.28	16028	128.22	32.06
2024	08	30064669	16028.0	2404.2	1282.24	1	16028	801.4	320.56	1	16028	80.14	16028	160.28	16028	128.22	32.06
2024	09	30064669	16028.0	2404.2	1282.24	1	16028	801.4	320.56	1	16028	80.14	16028	160.28	16028	128.22	32.06
2024	10	30064669	16028.0	2404.2	1282.24	1	16028	801.4	320.56	1	16028	80.14	16028	160.28	16028	128.22	32.06
合计				14300.4	7626.88			4766.8	1906.72			476.68		1604.66		762.68	190.6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w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5fcddf5486fy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0064669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4年10月31日

电气工程师刘壮证件

工程师证



姓　名 Name　刘壮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7.06

专　业 Specialty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4)12022223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 Issued by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壮　　社保电脑号：650266841　　身份证号码：41270219970620815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064669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5	30064669	17438.0	2615.7	1395.04	1	17438	871.9	348.76	1	17438	87.19	17438	1[illegible]02	17438	[illegible]39.5	34.88
2024	06	30064669	17438.0	2615.7	1395.04	1	17438	871.9	348.76	1	17438	87.19	17438	1[illegible]02	17438	139.5	34.88
2024	07	30064669	17742.0	2661.3	1419.36	1	17742	887.1	354.84	1	17742	88.71	17742	177.42	17742	141.94	35.48
2024	08	30064669	17742.0	2661.3	1419.36	1	17742	887.1	354.84	1	17742	88.71	17742	177.42	17742	141.94	35.48
2024	09	30064669	17742.0	2661.3	1419.36	1	17742	887.1	354.84	1	17742	88.71	17742	177.42	17742	141.94	35.48
2024	10	30064669	17742.0	2661.3	1419.36	1	17742	887.1	354.84	1	17742	88.71	17742	177.42	17742	141.94	35.48
合计				15876.6	8467.52			5292.2	2116.88			529.22		991.72		846.76	211.6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5fcddf53f6ey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0064669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4年10月31日

给排水工程师马景祥证件

工程师证



姓　名 Name　马景祥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2.01

专　业 Specialty　给水排水工程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4)12022238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 Issued by：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马景祥　　社保电脑号：804578264　　身份证号码：62230119920112219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064669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5	30064669	9315.0	1397.25	745.2	1	9315	465.75	186.3	1	9315	46.58	9315	73.66	9315	74.52	18.63
2024	06	30064669	9315.0	1397.25	745.2	1	9315	465.75	186.3	1	9315	46.58	9315	73.66	9315	74.52	18.63
2024	07	30064669	9162.0	1374.3	732.96	1	9162	458.1	183.24	1	9162	45.81	9162	91.62	9162	73.3	18.32
2024	08	30064669	9162.0	1374.3	732.96	1	9162	458.1	183.24	1	9162	45.81	9162	91.62	9162	73.3	18.32
2024	09	30064669	9162.0	1374.3	732.96	1	9162	458.1	183.24	1	9162	45.81	9162	91.62	9162	73.3	18.32
2024	10	30064669	9162.0	1374.3	732.96	1	9162	458.1	183.24	1	9162	45.81	9162	91.62	9162	73.3	18.32
合计				8291.7	4422.24			2763.9	1105.56			276.4		511.8		442.24	110.54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5fcddf52f3c5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0064669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4年10月31日

给排水工程师方宝松证件

工程师证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方宝松　　社保电脑号：805799758　　身份证号码：42118119891220321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064669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5	30064669	22543.0	3381.45	1803.44	1	22543	1127.15	450.86	1	22543	112.72	22543	135.34	22543	180.34	45.09
2024	06	30064669	22543.0	3381.45	1803.44	1	22543	1127.15	450.86	1	22543	112.72	22543	135.34	22543	180.34	45.09
2024	07	30064669	21251.0	3187.65	1700.08	1	21251	1062.55	425.02	1	21251	106.26	21251	212.51	21251	170.01	42.5
2024	08	30064669	21251.0	3187.65	1700.08	1	21251	1062.55	425.02	1	21251	106.26	21251	212.51	21251	170.01	42.5
2024	09	30064669	21251.0	3187.65	1700.08	1	21251	1062.55	425.02	1	21251	106.26	21251	212.51	21251	170.01	42.5
2024	10	30064669	21251.0	3187.65	1700.08	1	21251	1062.55	425.02	1	21251	106.26	21251	212.51	21251	170.01	42.5
合计				19513.5	10407.2			6504.5	2601.8			650.48		1201.72		1040.77	260.1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5fcddf5354f4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0064669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4年10月31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消防水工程师周龙辉证件

工程师证



姓　名 Name　周龙辉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0.06

专　业 Specialty　给排水工程技术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4)12022239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Issued by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周龙辉　　社保电脑号：813274013　　身份证号码：41032219900616681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064669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5	30064669	10914.0	1637.1	873.12	1	10914	545.7	218.28	1	10914	54.57	10914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21.83
2024	06	30064669	10914.0	1637.1	873.12	1	10914	545.7	218.28	1	10914	54.57	10914	[illegible]	10914	87.31	21.83
2024	07	30064669	14720.0	2208.0	1177.6	1	14720	736.0	294.4	1	14720	73.6	14720	[illegible]	14720	117.76	29.44
2024	08	30064669	14720.0	2208.0	1177.6	1	14720	736.0	294.4	1	14720	73.6	14720	[illegible]	14720	117.76	29.44
2024	09	30064669	14720.0	2208.0	1177.6	1	14720	736.0	294.4	1	14720	73.6	14720	[illegible]	14720	117.76	29.44
2024	10	30064669	14720.0	2208.0	1177.6	1	14720	736.0	294.4	1	14720	73.6	14720	[illegible]	14720	117.76	29.44
合计				12106.2	6456.64			4035.4	1614.16			403.54		759.06		648.66	161.4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5fcddf5444f4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0064669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4年10月31日

防排烟工程师谷泽翔证件

工程师证



姓　名 Name　谷泽翔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6.09

专　业 Specialty　建筑环境与能源应用工程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4)12022226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 Issued by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谷泽翔　　社保电脑号：650266873　　身份证号码：41032719960915203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064669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5	30064669	19833.0	2974.95	1586.64	1	19833	991.65	396.66	1	19833	99.17	19833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39.67
2024	06	30064669	19833.0	2974.95	1586.64	1	19833	991.65	396.66	1	19833	99.17	19833	1984.65	19833	158.65	39.67
2024	07	30064669	19901.0	2985.15	1592.08	1	19901	995.05	398.02	1	19901	99.51	19901	1990.01	19901	159.21	39.8
2024	08	30064669	19901.0	2985.15	1592.08	1	19901	995.05	398.02	1	19901	99.51	19901	1990.01	19901	159.21	39.8
2024	09	30064669	19901.0	2985.15	1592.08	1	19901	995.05	398.02	1	19901	99.51	19901	1990.01	19901	159.21	39.8
2024	10	30064669	19901.0	2985.15	1592.08	1	19901	995.05	398.02	1	19901	99.51	19901	1990.01	19901	159.21	39.8
合计				17890.5	9541.6			5963.5	2385.4			596.38		1103.44		964.16	238.5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5fc661500dd6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0064669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4年10月29日

消防电工程师李志祥证件

工程师证



姓　名 Name　李志祥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3.10

专　业 Specialty　建筑电气工程技术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4)12022224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 Issued by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志祥　　社保电脑号：805965101　　身份证号码：14062219931015161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064669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5	30064669	17870.0	2680.5	1429.6	1	17870	893.5	357.4	1	17870	89.35	17870	142.96	17870	142.96	35.74
2024	06	30064669	17870.0	2680.5	1429.6	1	17870	893.5	357.4	1	17870	89.35	17870	142.96	17870	142.96	35.74
2024	07	30064669	18568.0	2785.2	1485.44	1	18568	928.4	371.36	1	18568	92.84	18568	148.54	18568	148.54	37.14
2024	08	30064669	18568.0	2785.2	1485.44	1	18568	928.4	371.36	1	18568	92.84	18568	148.54	18568	148.54	37.14
2024	09	30064669	18568.0	2785.2	1485.44	1	18568	928.4	371.36	1	18568	92.84	18568	148.54	18568	148.54	37.14
2024	10	30064669	18568.0	2785.2	1485.44	1	18568	928.4	371.36	1	18568	92.84	18568	148.54	18568	148.54	37.14
合计				16501.8	8800.96			5500.6	2200.24			550.06		1021.5		880.08	220.0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w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5fcddf5506e1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0064669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4年10月31日

深化设计（BIM）李林刁证件

BIM 证



全国 BIM 技能等级考试

二级证书

李林刁 参加 2019 年 12 月全国 BIM 技能等级考试

BIM高级建模师(设备设计专业)，成绩 合格 ，特发此证。

身份证号：530381199611034314

证书编号：2001001023017755

CERTIFICATE OF BIM SKILL PROFICIENCY TEST

Level II

ID Number: 530381199611034314

Certificate Number: 2001001023017755

中国图学学会

China Graphics Society

BIM

证书唯一序列号：1200008806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林刁　　社保电脑号：802396723　　身份证号码：53038119961108431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064669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5	30064669	17201.0	2580.15	1376.08	1	17201	860.05	344.02	1	17201	86.01	17201	154.7	17201	137.61	34.4
2024	06	30064669	17201.0	2580.15	1376.08	1	17201	860.05	344.02	1	17201	86.01	17201	154.7	17201	137.61	34.4
2024	07	30064669	15340.0	2301.0	1227.2	1	15340	767.0	306.8	1	15340	76.7	15340	153.4	15340	122.72	30.68
2024	08	30064669	15340.0	2301.0	1227.2	1	15340	767.0	306.8	1	15340	76.7	15340	153.4	15340	122.72	30.68
2024	09	30064669	15340.0	2301.0	1227.2	1	15340	767.0	306.8	1	15340	76.7	15340	153.4	15340	122.72	30.68
2024	10	30064669	15340.0	2301.0	1227.2	1	15340	767.0	306.8	1	15340	76.7	15340	153.4	15340	122.72	30.68
合计				14364.3	7660.96			4788.1	1915.24			478.82		881.94		766.1	191.5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5fcddf52ff1h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0064669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4年10月31日

深化设计（BIM）王晓奇证件

BIM 证



全国 BIM 技能等级考试

二级证书

王晓奇　参加 2021 年 12 月全国 BIM 技能等级考试

BIM高级建模师（设备设计专业），成绩 合格，特发此证。

身份证号：140227199503074419

证书编号：2201001023014036

CERTIFICATE OF BIM SKILL PROFICIENCY TEST

Level Ⅱ

ID Number：140227199503074419

Certificate Number：2201001023014036

中国图学学会

China Graphics Society

证书唯一序列号：A1200006772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晓奇　　社保电脑号：802396707　　身份证号码：14022719950307441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064669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5	30064669	16052.0	2407.8	1284.16	1	16052	802.6	321.04	1	16052	80.26	16052	128.42	16052	128.42	32.1
2024	06	30064669	16052.0	2407.8	1284.16	1	16052	802.6	321.04	1	16052	80.26	16052	128.42	16052	128.42	32.1
2024	07	30064669	12376.0	1856.4	990.08	1	12376	618.8	247.52	1	12376	61.88	12376	99.01	12376	99.01	24.75
2024	08	30064669	12376.0	1856.4	990.08	1	12376	618.8	247.52	1	12376	61.88	12376	99.01	12376	99.01	24.75
2024	09	30064669	12376.0	1856.4	990.08	1	12376	618.8	247.52	1	12376	61.88	12376	99.01	12376	99.01	24.75
2024	10	30064669	12376.0	1856.4	990.08	1	12376	618.8	247.52	1	12376	61.88	12376	99.01	12376	99.01	24.75
合计				12241.2	6528.64			4080.4	1632.16			408.04		745.86		652.88	163.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5fcddf5512df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0064669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4年10月31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计划专员姜钊证件

施工员证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姜钊　　社保电脑号：812598166　　身份证号码：41282219960621307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064669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5	30064669	6000.0	900.0	48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000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12.0
2024	06	30064669	6000.0	900.0	48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000	[illegible]	6000	48.0	12.0
2024	07	30064669	9009.0	1351.35	720.72	1	9009	450.45	180.18	1	9009	45.05	9009	[illegible]	9009	72.07	18.02
2024	08	30064669	9009.0	1351.35	720.72	1	9009	450.45	180.18	1	9009	45.05	9009	[illegible]	9009	72.07	18.02
2024	09	30064669	9009.0	1351.35	720.72	1	9009	450.45	180.18	1	9009	45.05	9009	[illegible]	9009	72.07	18.02
2024	10	30064669	9009.0	1351.35	720.72	1	9009	450.45	180.18	1	9009	45.05	9009	[illegible]	9009	72.07	18.02
合计				7205.4	3842.88			2449.3	979.72			244.96		453.96		384.28	96.0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w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5fcddf5361e3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0064669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4年10月31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技术员王旭证件

施工员证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旭　　社保电脑号：808253403　　身份证号码：22032219990917585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064669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5	30064669	9330.0	1399.5	746.4	1	9330	466.5	186.6	1	9330	46.65	9330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18.66
2024	06	30064669	9330.0	1399.5	746.4	1	9330	466.5	186.6	1	9330	46.65	9330	[illegible]	9330	74.64	18.66
2024	07	30064669	9995.0	1499.25	799.6	1	9995	499.75	199.9	1	9995	49.98	9995	[illegible]	9995	79.96	19.99
2024	08	30064669	9995.0	1499.25	799.6	1	9995	499.75	199.9	1	9995	49.98	9995	[illegible]	9995	79.96	19.99
2024	09	30064669	9995.0	1499.25	799.6	1	9995	499.75	199.9	1	9995	49.98	9995	[illegible]	9995	79.96	19.99
2024	10	30064669	9995.0	1499.25	799.6	1	9995	499.75	199.9	1	9995	49.98	9995	[illegible]	9995	79.96	19.99
合计				8796.0	4691.2			2982.0	1172.8			298.22		946.94		363.12	117.2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5fcddf54e0en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0064669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4年10月31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资料员乔玲轶证件

资料员证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乔铃轶　　社保电脑号：622591470　　身份证号码：41030319861121202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064669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5	30064669	14983.0	2397.28	1198.64	1	14983	749.15	299.66	1	14983	74.92	14983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29.97
2024	06	30064669	14983.0	2397.28	1198.64	1	14983	749.15	299.66	1	14983	74.92	14983	[illegible]	14983	119.86	29.97
2024	07	30064669	14133.0	2261.28	1130.64	1	14133	706.65	282.66	1	14133	70.67	141[illegible]	141.33	14133	113.06	28.27
2024	08	30064669	14133.0	2261.28	1130.64	1	14133	706.65	282.66	1	14133	70.67	141[illegible]	141.33	14133	113.06	28.27
2024	09	30064669	14133.0	2261.28	1130.64	1	14133	706.65	282.66	1	14133	70.67	141[illegible]	141.33	14133	113.06	28.27
2024	10	30064669	14133.0	2261.28	1130.64	1	14133	706.65	282.66	1	14133	70.67	141[illegible]	141.33	14133	113.06	28.27
合计				13839.68	6919.84			4324.9	1729.96			432.52		799.06		697.96	173.0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w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5fcddf54717b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0064669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4年10月31日

预算员白丽证件

预算员证



姓　　名　白丽

出生年月　1993.02

工作单位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预算员	2019-06	U1920353	

— 2 —　　— 3 —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白丽　　社保电脑号：648241256　　身份证号码：41152619930221572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064669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5	30064669	13333.0	1999.95	1066.64	1	13333	666.65	266.66	1	13333	66.67	13333	[illegible]	13333	[illegible]	26.67
2024	06	30064669	13333.0	1999.95	1066.64	1	13333	666.65	266.66	1	13333	66.67	13333	[illegible]	13333	106.66	26.67
2024	07	30064669	18110.0	2716.5	1448.8	1	18110	905.5	362.2	1	18110	90.55	181[illegible]	181.1	18110	144.88	36.22
2024	08	30064669	18110.0	2716.5	1448.8	1	18110	905.5	362.2	1	18110	90.55	18110	181.1	18110	144.88	36.22
2024	09	30064669	18110.0	2716.5	1448.8	1	18110	905.5	362.2	1	18110	90.55	18110	181.1	18110	144.88	36.22
2024	10	30064669	18110.0	2716.5	1448.8	1	18110	905.5	362.2	1	18110	90.55	181[illegible]	181.1	18110	144.88	36.22
合计				14865.9	7928.48			4955.3	1982.12			496.54		992.4		792.84	198.2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5fcddf5405dh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0064669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4年10月31日

预算员姬丹平证件

预算员证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预算员	2019-06	U1920350	

姓　名 姬丹平

出生年月 1991.08

工作单位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2 —　　— 3 —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姬丹平　　社保电脑号：811361065　　身份证号码：41038119910807656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064669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5	30064669	12528.0	1879.2	1002.24	1	12528	626.4	250.56	1	12528	62.64	12528	[illegible]	[illegible]	100.22	25.06
2024	06	30064669	12528.0	1879.2	1002.24	1	12528	626.4	250.56	1	12528	62.64	12528	[illegible]	12528	100.22	25.06
2024	07	30064669	21626.0	3243.9	1730.08	1	21626	1081.3	432.52	1	21626	108.13	21626	216.26	21626	173.01	43.25
2024	08	30064669	21626.0	3243.9	1730.08	1	21626	1081.3	432.52	1	21626	108.13	21626	216.26	21626	173.01	43.25
2024	09	30064669	21626.0	3243.9	1730.08	1	21626	1081.3	432.52	1	21626	108.13	21626	216.26	21626	173.01	43.25
2024	10	30064669	21626.0	3243.9	1730.08	1	21626	1081.3	432.52	1	21626	108.13	21626	216.26	21626	173.01	43.25
合计				16734.0	8924.8			5578.0	2231.2			557.8		1060.46		892.48	223.1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5fcddf542c25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0064669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4年10月31日

材料员齐强证件

材料员证



姓　名　齐强

出生年月　1989.08

工作单位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材料员	2024-08	F2421688	

— 2 —　　— 3 —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齐强　　社保电脑号：805108888　　身份证号码：41060319890826001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064669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5	30064669	14893.0	2233.95	1191.44	1	14893	744.65	297.86	1	14893	74.47	14893	136.47	14893	148.94	29.79
2024	06	30064669	14893.0	2233.95	1191.44	1	14893	744.65	297.86	1	14893	74.47	14893	136.47	14893	148.94	29.79
2024	07	30064669	13634.0	2045.1	1090.72	1	13634	681.7	272.68	1	13634	68.17	13634	136.34	13634	109.07	27.27
2024	08	30064669	13634.0	2045.1	1090.72	1	13634	681.7	272.68	1	13634	68.17	13634	136.34	13634	109.07	27.27
2024	09	30064669	13634.0	2045.1	1090.72	1	13634	681.7	272.68	1	13634	68.17	13634	136.34	13634	109.07	27.27
2024	10	30064669	13634.0	2045.1	1090.72	1	13634	681.7	272.68	1	13634	68.17	13634	136.34	13634	109.07	27.27
合计				12648.3	6745.76			4216.1	1686.44			421.62		777.1		574.56	168.6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5fcddf5417dr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0064669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4年10月31日

质量员王盛北证件

质量员证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盛北　　社保电脑号：814400231　　身份证号码：21068219980627047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064669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5	30064669	6000.0	900.0	48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000	60.0	6000	48.0	12.0
2024	06	30064669	6000.0	900.0	48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000	60.0	6000	48.0	12.0
2024	07	30064669	6040.0	906.0	483.2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040	60.4	6040	48.32	12.08
2024	08	30064669	6040.0	906.0	483.2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040	60.4	6040	48.32	12.08
2024	09	30064669	6040.0	906.0	483.2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040	60.4	6040	48.32	12.08
2024	10	30064669	6040.0	906.0	483.2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040	60.4	6040	48.32	12.08
合计				5424.0	2892.8			1942.5	777.0			194.28		335.2		283.28	72.3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5fcddf54f0e0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0064669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4年10月31日

安全员姜飞证件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3）0025451

姓　　名：姜飞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5年09月26日

企 业 名 称：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3年07月31日

有　效　期：2023年07月31日　　至 2026年07月30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3 年 07 月 31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姜飞　　社保电脑号：650266851　　身份证号码：53032219950926191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064669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5	30064669	13326.0	1998.9	1066.08	1	13326	666.3	266.52	1	13326	66.63	13326	133.24	13326	106.61	26.65
2024	06	30064669	13326.0	1998.9	1066.08	1	13326	666.3	266.52	1	13326	66.63	13326	133.24	13326	106.61	26.65
2024	07	30064669	12044.0	1806.6	963.52	1	12044	602.2	240.88	1	12044	60.22	12044	120.44	12044	96.35	24.09
2024	08	30064669	12044.0	1806.6	963.52	1	12044	602.2	240.88	1	12044	60.22	12044	120.44	12044	96.35	24.09
2024	09	30064669	12044.0	1806.6	963.52	1	12044	602.2	240.88	1	12044	60.22	12044	120.44	12044	96.35	24.09
2024	10	30064669	12044.0	1806.6	963.52	1	12044	602.2	240.88	1	12044	60.22	12044	120.44	12044	96.35	24.09
合计				11224.2	5986.24			3741.4	1496.56			374.14		889.64		698.62	149.6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5fcddf530ear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0064669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4年10月31日

辅助岗-劳资专管员刘龙锡证件

劳务员证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龙锡　　社保电脑号：501143914　　身份证号码：44142319950606205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064669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5	30064669	18602.0	2790.3	1488.16	1	18602	930.1	372.04	1	18602	93.01	18602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37.2
2024	06	30064669	18602.0	2790.3	1488.16	1	18602	930.1	372.04	1	18602	93.01	18602	148.82	18602	148.82	37.2
2024	07	30064669	20765.0	3114.75	1661.2	1	20765	1038.25	415.3	1	20765	103.83	20765	166.12	20765	166.12	41.53
2024	08	30064669	20765.0	3114.75	1661.2	1	20765	1038.25	415.3	1	20765	103.83	20765	207.65	20765	166.12	41.53
2024	09	30064669	20765.0	3114.75	1661.2	1	20765	1038.25	415.3	1	20765	103.83	20765	207.65	20765	166.12	41.53
2024	10	30064669	20765.0	3114.75	1661.2	1	20765	1038.25	415.3	1	20765	103.83	20765	207.65	20765	166.12	41.53
合计				18039.6	9621.12			6013.2	2405.28			601.34		1120.8		962.12	240.5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w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5fcddf534d18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0064669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4年10月31日

辅助岗师伟证件

材料员证



姓　名 师伟

出生年月 1996.10

工作单位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材料员	2019-11	F19212533	

— 2 —

— 3 —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师伟　　社保电脑号：802413745　　身份证号码：15040419961029851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064669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5	30064669	12476.0	1871.4	998.08	1	12476	623.8	249.52	1	12476	62.38	12476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24.95
2024	06	30064669	12476.0	1871.4	998.08	1	12476	623.8	249.52	1	12476	62.38	12476	[illegible]	12476	99.81	24.95
2024	07	30064669	16002.0	2400.3	1280.16	1	16002	800.1	320.04	1	16002	80.01	16002	160.02	16002	128.02	32.0
2024	08	30064669	16002.0	2400.3	1280.16	1	16002	800.1	320.04	1	16002	80.01	16002	160.02	16002	128.02	32.0
2024	09	30064669	16002.0	2400.3	1280.16	1	16002	800.1	320.04	1	16002	80.01	16002	160.02	16002	128.02	32.0
2024	10	30064669	16002.0	2400.3	1280.16	1	16002	800.1	320.04	1	16002	80.01	16002	160.02	16002	128.02	32.0
合计				13344.0	7116.8			4448.0	1779.2			444.8		884.1		117.7	177.9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w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5fcddf54f6e5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0064669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4年10月31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报建岗吴天津证件

质量员证



姓　　名　吴天津

出生年月　1996.09

工作单位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机电质量员	2024.08	C2425734	

— 2 —　　— 3 —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吴天津　　社保电脑号：802413819　　身份证号码：61042419960910357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064669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5	30064669	17846.0	2676.9	1427.68	1	17846	892.3	356.92	1	17846	89.23	17846	[illegible]	[illegible]	142.77	35.69
2024	06	30064669	17846.0	2676.9	1427.68	1	17846	892.3	356.92	1	17846	89.23	17846	[illegible]	[illegible]	142.77	35.69
2024	07	30064669	13582.0	2037.3	1086.56	1	13582	679.1	271.64	1	13582	67.91	13582	[illegible]	13582	108.66	27.16
2024	08	30064669	13582.0	2037.3	1086.56	1	13582	679.1	271.64	1	13582	67.91	13582	135.82	13582	108.66	27.16
2024	09	30064669	13582.0	2037.3	1086.56	1	13582	679.1	271.64	1	13582	67.91	13582	135.82	13582	108.66	27.16
2024	10	30064669	13582.0	2037.3	1086.56	1	13582	679.1	271.64	1	13582	67.91	13582	135.82	13582	108.66	27.16
合计				13503.0	7201.6			4501.0	1800.4			450.1		821.08		720.18	180.0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5fcddf52fcf8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0064669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4年10月31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报建岗历凯凯证件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3）0022118



姓　　名：历凯凯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5年12月16日

企 业 名 称：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3年07月13日

有 效 期：2023年07月13日　　至 2026年07月12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3 年 07 月 13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历凯凯　　社保电脑号：802413781　　身份证号码：41162819951216063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064669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5	30064669	15427.0	2314.05	1234.16	1	15427	771.35	308.54	1	15427	77.14	15427	123.42	15427	123.42	30.85
2024	06	30064669	15427.0	2314.05	1234.16	1	15427	771.35	308.54	1	15427	77.14	15427	123.42	15427	123.42	30.85
2024	07	30064669	13104.0	1965.6	1048.32	1	13104	655.2	262.08	1	13104	65.52	13104	104.83	13104	104.83	26.21
2024	08	30064669	13104.0	1965.6	1048.32	1	13104	655.2	262.08	1	13104	65.52	13104	104.83	13104	104.83	26.21
2024	09	30064669	13104.0	1965.6	1048.32	1	13104	655.2	262.08	1	13104	65.52	13104	104.83	13104	104.83	26.21
2024	10	30064669	13104.0	1965.6	1048.32	1	13104	655.2	262.08	1	13104	65.52	13104	104.83	13104	104.83	26.21
合计				12490.5	6661.6			4163.5	1665.4			416.36		764.69		666.16	166.5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5fcddf53fc38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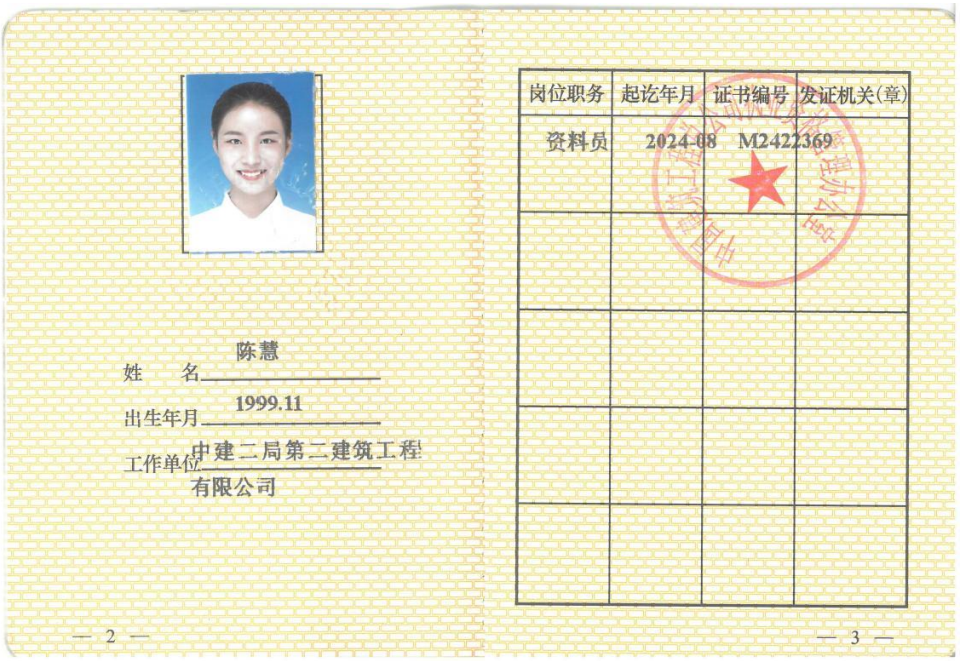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0064669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4年10月31日

报建岗陈慧证件

资料员证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慧　　社保电脑号：810863926　　身份证号码：51370119991123716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064669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5	30064669	7503.0	1125.45	600.24	1	7503	375.15	150.06	1	7503	37.52	7503	[illegible]	7503	[illegible]	15.01
2024	06	30064669	7503.0	1125.45	600.24	1	7503	375.15	150.06	1	7503	37.52	7503	[illegible]	7503	[illegible]	15.01
2024	07	30064669	9168.0	1375.2	733.44	1	9168	458.4	183.36	1	9168	45.84	9168	91.68	9168	73.34	18.34
2024	08	30064669	9168.0	1375.2	733.44	1	9168	458.4	183.36	1	9168	45.84	9168	91.68	9168	73.34	18.34
2024	09	30064669	9168.0	1375.2	733.44	1	9168	458.4	183.36	1	9168	45.84	9168	91.68	9168	73.34	18.34
2024	10	30064669	9168.0	1375.2	733.44	1	9168	458.4	183.36	1	9168	45.84	9168	91.68	9168	73.34	18.34
合计				7751.7	4134.24			2583.9	1033.56			258.4		458.76		413.4	103.3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5fcddf53175d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0064669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4年10月31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纳税证明

2021年纳税证明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2〕140121号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0001710718666）在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4,356.62	0
2	企业所得税	-568,470.74	0
3	印花税	9,164,308.4	0
4	教育费附加	61,867.13	0
5	增值税	2,062,237.33	0
6	地方教育附加	41,244.75	0
7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656,634.02	0
8	个人所得税	0	-643.5
9	车辆购置税	90,044.25	0
10	环境保护税	405,824.96	0
	合　计	12,058,046.72	-643.5
	其中，自缴税款	11,298,300.82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19年-623,887.02元,2020年1,888,078.24元,2021年10,793,212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634,361.46元（陆拾叁万肆仟叁佰陆拾壹圆肆角陆分），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2年2月8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522202081649407224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

2022年2月8日

2022年纳税证明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3〕83192号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0001710718666）在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957.72	0
2	企业所得税	1,672,166.99	0
3	印花税	8,160,572.29	0
4	教育费附加	7,696.18	0
5	增值税	256,538.93	0
6	地方教育附加	5,130.76	0
7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820,216.51	0
8	车辆购置税	51,464.61	0
9	环境保护税	134,212.88	0
	合　计	11,125,956.87	0
	其中，自缴税款	10,292,913.42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18年4,447.3元,2019年2,512.4元,2020年460.8元,2021年1,185,575.78元,2022年9,932,960.59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658,571.98元（陆拾伍万捌仟伍佰柒拾壹圆玖角捌分），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3年1月28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522301283924350800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福田区税务局

2023年1月28日

2023年纳税证明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4〕107685号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0001710718666）在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58,386.92	0
2	企业所得税	15,432,850.02	0
3	印花税	5,769,564.92	0
4	教育费附加	25,022.96	0
5	增值税	-131,198,436.65	0
6	地方教育附加	16,681.98	0
7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4,373,185	0
8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846,862.54	0
9	环境保护税	251,266.39	0
合　计 其中，自缴税款		-104,424,615.92 -109,686,368.4	0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19年18,615元,2020年1,800元,2022年-116,967,168.69元,2023年12,522,137.77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132,032,535.63元（壹亿叁仟贰佰零叁万贰仟伍佰叁拾伍圆陆角叁分），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4年1月17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522401175433146299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

2024年1月17日

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致：深圳市龙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招标人）

我方参加梅观创新产业走廊福城观澜产业地块土地整备利益统筹项目（03地块）机电安装总承包工程（项目名称）的投标，根据法律法规维护投标公正性的相关规定，特就本单位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如下，并承担申报不实的责任。

申报人名称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姓　　名	刘建钊
	身份证号	32092419830404817 9
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及出资比例	控股股东：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出资比例：100%	
非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及出资比例	无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被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备注	无	

注：1）控股股东/投资人是指出资比例在50%以上，或者出资比例不足50%，但享有公司股东会/董事会控制权的投资方（含单位或者个人）。

2）管理关系单位是指与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单位。

3）本表须附投标人与其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关系的相关证明材料，否则，造成资格审查或评标时相关情况不被认可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4）如为联合体投标，提供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5）如未有相关情况，请在相应栏填写“无”。

6）本表编入资信标书中。

投标人：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私章）

2024 年 10 月 22 日

相关证明材料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深圳市知识产权局）

商事主体信用监管公示平台

商事登记簿、年报公示信息、抽查检查结果、经营异常名录、行政处罚信息、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一键查询

您当前的位置：首页 > 商事登记簿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0001710718666

商事登记信息　年报公示信息　抽查检查结果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基本信息

注册号	41030011000129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0001710718666
企业名称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刘建钊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前海路0169号	成立日期	1984-08-14
认缴注册资本总额	(人民币)50000万元	核准日期	2023年08月18日
一般经营项目	建筑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企业登记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许可经营项目	房屋建筑工程施工，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机电安装工程施工，地基与基础工程施工，钢结构工程施工，混凝土预制构件工程施工，起重设备安装工程施工，建筑装修装饰工程施工，建筑幕墙工程施工，金属门窗工程施工，机械租赁，道路普通货物运输、货物专用运输（罐式容器）。
营业期限	1984年8月14日 至 2027年12月13日		

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认缴出资比例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50000万元	100%

承诺函

致：深圳市龙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招标人）

我单位参加贵司梅观创新产业走廊福城观澜产业地块土地整备利益统筹项目（03地块）机电安装总承包工程（工程编号：2103-440309-04-01-571379001001）的投标，在此，我单位郑重承诺：

（1）我单位或者其法定代表人无近3年内（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行贿犯罪记录的。

（2）我单位无近1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因串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受到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行政处罚的。

（3）我单位无因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等原因被建设部门给予红色警示且在警示期内的。

（4）我单位无拖欠工人工资被有关部门责令改正而未改正的。

（5）我单位无被建设或者交通部门信用评价为红色且正处在信用评价结果公示期内的。

（6）我单位无近3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曾被本项目招标人履约评价为不合格的。

（7）我单位无近2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曾有放弃中标资格、拒不签订合同、拒不提供履约担保情形的。

（8）我单位无因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或者因串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正在接受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立案调查的。

（9）我单位无应当拒绝投标的其他情形。

（10）我单位拟派项目管理班子成员全部能按要求到岗。

（11）我单位在本次招标投标活动中提交的投标文件等所有资料都是真实、有效属实无虚假材料如发现提供虚假资料，或与事实不符而造成的后果及任何法律和经济责任，完全由我单位负责。

投标人：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公章）

日 期：2024年10月22日

其他

一、投标人获奖证书证明材料

序号	级别	奖项名称	获奖项目名称	获奖时间	授奖机构
1	国家级	中国安装工程优质奖（中国安装之星）	鹤壁万达广场	2021.12	中国安装协会
2	国家级	中国安装工程优质奖（中国安装之星）	华海金湾公馆（A104-0136）施工总承包安装工程	2021.12	中国安装协会
3	国家级	中国安装工程优质奖（中国安装之星）	深圳国际交流学校建设项目施工总承包安装工程	2022.1	中国安装协会
4	国家级	中国安装工程优质奖（中国安装之星）	郑州市中心城区地下综合管廊工程马寨新镇区项目安装工程	2023.1	中国安装协会
5	国家级	国家优质工程奖	周口开元万达广场	2023.12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6	国家级	国家优质工程奖	成都青白江万达广场商业 1#楼及地下室	2023.12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7	国家级	国家优质工程奖	金象城商业综合体 03 栋商业裙房及车库项目	2023.12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8	国家级	国家优质工程奖	浪琴山花园三期 A#（塔楼）、B#（塔楼）、A#B#裙房、垃圾房及地下室	2023.12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9	国家级	国家优质工程奖	延安万达文化旅游小镇项目	2023.12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10	国家级	国家优质工程奖	新乡万达广场	2021.12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1、鹤壁万达广场获奖证书



證　書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鹤壁万达广场（安装工程）

荣获2019-2020年度中国安装工程优质奖（中国安装之星）。

特发此证

2021年2月

奖证字（2020）155A

2、华海金湾公馆（A104-0136）施工总承包安装工程获奖证书



證　書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华海金湾公馆（A104-0136）施工总承包安装工程

荣获2019-2020年度中国安装工程优质奖（中国安装之星）。

特发此证

2021年2月

奖证字（2019）170A

3、深圳国际交流学校建设项目施工总承包安装工程获奖证书



证 书

深圳国际交流学校建设项目施工总承包安装工程

荣获2021-2022年度中国安装工程优质奖（中国安装之星），特发此证。

承建单位：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刘正杰
项目经理：胡丽彪

编号：（2021）152A

2022年12月

4、郑州市中心城区地下综合管廊工程马寨新镇区项目安装工程获奖证书



证 书

郑州市中心城区地下综合管廊工程马寨新镇区项目安装工程

荣获2021-2022年度中国安装工程优质奖（中国安装之星），特发此证。

承建单位：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刘正杰
项目经理：许超峰

编号：（2022）119A

2023年元月

5、周口开元万达广场获奖证书



6、成都青白江万达广场商业 1#楼及地下室获奖证书



7、金象城商业综合体03栋商业裙房及车库项目获奖证书



8、浪琴山花园三期A#（塔楼）、B#（塔楼）、A#B#裙房、垃圾房及地下室获奖证书



9、延安万达文化旅游小镇项目获奖证书



10、新乡万达广场获奖证书



二、近三年(2021-2023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2021 年度财务报告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已审财务报表

2021年度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 - 3
二、	已审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4 - 5
	利润表	6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
	现金流量表	8 - 9
	财务报表附注	10 - 77

EY 安永

Ernst & Young Hua Ming LLP
Level 16, Ernst & Young Tower
Oriental Plaza
No. 1 East Chang An Avenue
Dong Cheng District
Beijing, China 100738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
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6层
邮政编码：100738

Tel 电话：+86 10 5815 3000
Fax 传真：+86 10 8518 8298
ey.com

审计报告

安永华明（2022）审字第61398485_H08号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董事会：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2021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1年度的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2021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A member firm of Ernst & Young Global Limited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管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A member firm of Ernst & Young Global Limited

（本页无正文）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剑光

中国注册会计师：黄珍珍

中国 北京

2022年4月15日

A member firm of Ernst & Young Global Limited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五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480,016,313.26	422,952,457.57
其中：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1	234,359,815.37	149,780,207.07
应收票据	2	434,845,377.57	621,483,023.12
应收账款	3	1,002,484,863.15	1,386,715,993.77
应收款项融资	4	40,917,462.10	13,100,000.00
预付款项	5	12,322,884.08	51,200,949.74
其他应收款	6	1,388,258,706.87	1,453,784,101.36
存货	7	230,696,541.75	205,172,575.37
合同资产	8	2,333,271,637.16	867,713,742.6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1,983,119.77	733,078,400.57
其他流动资产	9	898,154,676.93	707,058,568.37
流动资产合计		6,832,951,582.64	6,462,259,812.5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10	499,621,600.00	429,621,600.00
长期应收款	11	5,547,698.30	23,272,348.57
固定资产	12	325,865,258.00	318,551,854.57
在建工程	13	2,328,613.84	3,377,276.21
无形资产	14	70,929,240.61	72,697,491.40
长期待摊费用	15	8,591,290.62	4,883,507.0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	47,822,255.55	47,405,205.6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	86,964,332.90	231,846,652.1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47,670,289.82	1,131,655,935.54
资产总计		7,880,621,872.46	7,593,915,748.0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1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五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9	935,000,000.00	935,000,000.00
应付账款	20	2,492,900,028.20	3,039,937,105.40
预收款项		218,971.43	90,000.00
合同负债	21	516,633,810.94	525,714,120.96
应付职工薪酬	22	40,405,906.46	30,496,496.53
应交税费	23	46,462,938.68	47,839,594.98
其他应付款	24	2,030,680,774.12	1,452,971,777.7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3,421,338.98	52,149,641.23
其他流动负债	25	857,307,776.41	633,363,474.93
流动负债合计		6,993,031,545.22	6,717,562,211.8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应付款	26	52,047,714.23	113,335,726.6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7	30,650,000.00	26,74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6	-	4,450,317.16
非流动负债合计		82,697,714.23	144,526,043.77
负债合计		7,075,729,259.45	6,862,088,255.59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28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资本公积	29	22,160,200.00	22,160,200.00
其他综合收益	30	(13,010,000.00)	(4,710,000.00)
盈余公积	31	105,549,301.19	90,003,789.14
未分配利润	32	190,193,111.82	124,373,503.36
所有者权益合计		804,892,613.01	731,827,492.5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880,621,872.46	7,593,915,748.09

本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五	2021年	2020年
营业收入	33	18,104,633,065.89	15,087,805,523.45
减：营业成本		17,402,236,978.01	14,457,508,850.00
税金及附加		36,211,471.01	42,123,185.53
管理费用		197,613,822.75	212,929,201.22
研发费用		189,961,068.71	65,980,761.10
财务费用	34	101,030,379.18	114,963,977.46
其中：利息费用	34	91,430,942.18	97,962,550.01
利息收入	34	8,204,436.52	6,351,195.45
加：其他收益	35	10,065,237.22	-
投资收益	36	-	4,112,534.56
信用减值损失	37	(15,008,639.77)	(4,863,628.10)
资产减值转回/（损失）	38	2,281,035.98	(12,729,977.10)
资产处置收益	39	40,841.73	9,373,191.40
营业利润		174,957,821.39	190,191,668.90
加：营业外收入	40	8,451,514.57	5,920,154.13
减：营业外支出	41	2,840,754.62	15,083,760.16
利润总额		180,568,581.34	181,028,062.87
减：所得税费用	43	25,113,460.83	51,972,271.45
净利润		155,455,120.51	129,055,791.42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300,000.00)	(2,480,000.00)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的变动额		(8,300,000.00)	(2,480,000.00)
综合收益总额		147,155,120.51	126,575,791.4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2021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 本年年初金额	500,000,000.00	22,160,200.00	(4,710,000.00)	-	90,003,789.14	124,373,503.36	731,827,492.50
二、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8,300,000.00)	-	-	155,455,120.51	147,155,120.51
(二)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15,545,512.05	(15,545,512.05)	-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74,090,000.00)	(74,090,000.00)
(三) 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	-	-	480,678,312.39	-	-	480,678,312.39
2. 本年使用	-	-	-	(480,678,312.39)	-	-	(480,678,312.39)
三、 本年年末金额	500,000,000.00	22,160,200.00	(13,010,000.00)	-	105,549,301.19	190,193,111.82	804,892,613.01

2020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 本年年初金额	500,000,000.00	14,739,270.00	(2,230,000.00)	-	77,098,210.00	48,223,291.08	637,830,771.08
二、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2,480,000.00)	-	-	129,055,791.42	126,575,791.4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	7,420,930.00	-	-	-	-	7,420,930.00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12,905,579.14	(12,905,579.14)	-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40,000,000.00)	(40,000,000.00)
(四) 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	-	-	447,422,110.08	-	-	447,422,110.08
2. 本年使用	-	-	-	(447,422,110.08)	-	-	(447,422,110.08)
三、 本年年末金额	500,000,000.00	22,160,200.00	(4,710,000.00)	-	90,003,789.14	124,373,503.36	731,827,492.5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五	2021年	2020年
一、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108,406,476.08	17,671,304,835.2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16,426,116.11	1,121,371,492.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924,832,592.19	18,792,676,327.8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336,147,451.70	15,929,744,632.2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24,767,778.16	476,475,537.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1,404,881.07	208,873,670.6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1,904,416.40	1,178,058,978.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574,224,527.33	17,793,152,818.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	350,608,064.86	999,523,509.55
二、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4,112,534.5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7,239.24	12,714,792.1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7,239.24	16,827,326.7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5,995,969.34	140,621,375.12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0,000,0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5,995,969.34	140,621,375.12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95,788,730.10)	(123,794,048.3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续）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五	2021年	2020年
三、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7,420,93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35,000,000.00	1,164,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35,000,000.00	1,171,420,93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66,000,000.00	1,706,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3,986,198.96	222,230,371.1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39,986,198.96	1,928,230,371.16
	筹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4,986,198.96)	(756,809,441.16)
四、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5	149,833,135.80	118,920,020.01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8,482,650.70	149,562,630.69
五、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	418,315,786.50	268,482,650.7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一、 基本情况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称“本公司”）系经河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由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以下称“中建二局”）出资，于2007年12月13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河南省注册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0,000万元。2018年7月本公司将注册地变更为深圳市南山区前海路0169号，经深圳市南山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取得的企业法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10000171071866 6；本公司经批准的经营期限为43年；注册地是深圳市；总部位于深圳市南山区前海路0169号；2018年9月28日，中建二局以现金人民币20,000万元对本公司进行增资，增资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0万元。

本公司经批准的经营范围为房屋建筑工程施工，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机电安装工程施工，地基与基础工程施工，钢结构工程施工，混凝土预制构件工程施工，起重设备安装工程施工，建筑装修装饰工程施工，建筑幕墙工程施工，金属门窗工程施工，机械租赁，道路普通货物运输、货物专用运输（罐式容器）。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中建二局，最终控制方为中国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编制本财务报表时，除某些金融工具外，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于2021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根据下列依照企业会计准则所制定的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1.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4.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2） 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4. 金融工具（续）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公司企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其终止确认、修改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4. 金融工具（续）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续）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续）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明确作为投资成本部分收回的股利收入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的后续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4. 金融工具（续）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续）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以及合同资产，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4. 金融工具（续）

金融工具减值（续）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考虑了不同客户的信用风险特征，以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

当单项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应收政府部门及中央企业客户
应收账款组合 2	应收海外企业客户
应收账款组合 3	应收其他客户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组合 1	工程承包项目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组合 2	房地产项目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组合 3	尚未到期的质保金
合同资产组合 4	业主未确认投资项目款
合同资产组合 5	土地一级开发项目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组合 6	其他合同资产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4. 金融工具（续）

金融工具减值（续）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长期应收款中的BT项目款、土地一级开发及征拆款以及其他基建项目款等，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其他长期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当单项其他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保证金、押金及备用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代垫款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应收其他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关于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假设等披露参见附注六、2。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时，本公司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4. 金融工具（续）

金融资产转移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5. 存货

存货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

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建造成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

原材料、周转材料、在产品以及库存商品等存货发出时，采用先进先出法或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成本。库存商品和在产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以及在正常生产能力下按系统的方法分配的制造费用。

周转材料采用分次摊销法进行摊销。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如果以前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使得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则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将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存货（续）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其他存货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6.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该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置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的其他支出。除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形成的之外，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如下：

	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8-35年	0%-5%	2.71%-11.88%
机器设备	1-14年	0%-5%	6.79%-95.00%
运输工具	4-9年	0%-5%	10.56%-23.75%
办公设备、临时设施及其他	1-31年	0%-5%	3.06%-95.00%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7.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8.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是指本公司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及其他相关成本，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之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方法确定：

（1）专门借款以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暂时性的存款利息收入或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2）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除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之外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并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但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无形资产，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地计量的，即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其能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无法预见其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本公司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外购土地及建筑物支付的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本公司涉及若干服务特许经营安排，本公司按照授权方所订的预设条件，为授权方开展基础设施工程建设，以换取有关资产的经营权。合同规定在有关基础设施建成后，本公司在从事经营的一定期间内有权利向获取服务的对象收取费用，收费金额不确定的，该权利不构成一项无条件收取可确定金额的货币资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权利的，在确认收入的同时确认无形资产。本公司会将该等特许经营权在建设期时的对价金额或确认的建造收入金额确认为合同资产，在相关建造期间确认的合同资产应当在资产负债表"无形资产"项目中列报。本公司在项目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相关项目资产的对价金额或确认的建造收入金额，超过有权收取可确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差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并在特许经营期内以直线法进行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其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10. 研究开发支出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0. 研究开发支出（续）

开发阶段的支出，只有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1.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12. 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除存货、合同资产及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递延所得税、金融资产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于每年末进行减值测试。对于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也每年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3.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短期薪酬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的职工参加由当地政府管理的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还参加了企业年金，相应支出在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运作一项设定受益退休金计划，该计划要求向独立管理的基金缴存费用。该计划未注入资金，设定受益计划下提供该福利的成本采用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

设定受益退休金计划引起的重新计量，包括精算利得或损失，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利息净额中的金额）和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利息净额中的金额），均在资产负债表中立即确认，并在其发生期间通过其他综合收益计入所有者权益，后续期间不转回至损益。

在下列日期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修改设定受益计划时；本公司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时。

利息净额由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乘以折现率计算而得。本公司在利润表的管理费用、财务费用中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义务的如下变动：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3. 职工薪酬（续）

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14. 预计负债

除了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的或有对价及承担的或有负债之外，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15.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或该服务的提供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建造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通常包含房屋建筑建设和基础设施建设履约义务，由于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的在建资产，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根据发生的成本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5.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续）

可变对价

本公司部分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存在销售返利（提前完工奖励等）的安排，形成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有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重大融资成分

对于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使用将合同对价的名义金额折现为商品或服务现销价格的折现率，将确定的交易价格与合同承诺的对价金额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未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质保义务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公司为所销售的商品或所建造的资产等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公司按照附注三、20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本公司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公司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

主要责任人/代理人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5.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续）

合同变更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发生合同变更时：

（1） 如果合同变更增加了可明确区分的建造服务及合同价款，且新增合同价款反映了新增建造服务单独售价的，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作为一份单独的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2） 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1）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可明确区分的，本公司将其视为原合同终止，同时，将原合同未履约部分与合同变更部分合并为新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3） 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1）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不可明确区分，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部分作为原合同的组成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由此产生的对已确认收入的影响，在合同变更日调整当期收入。

16. 合同资产与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是指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三、4。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如企业在转让承诺的商品或服务之前已收取的款项。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7.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和合同履约成本。根据其流动性，分别列报在存货、其他流动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中。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除非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的，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对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差额的，本公司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企业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1）减（2）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8.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8. 政府补助（续）

本公司采用总额法核算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但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19. 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本公司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

（1）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9. 所得税（续）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

（1）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重新评估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可供所有或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的限度内，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应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20. 安全生产费

按照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使用时区分是否形成固定资产分别进行处理：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归集所发生的支出，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固定资产，同时冲减等值专项储备并确认等值累计折旧。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1.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列报金额及其披露，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这些假设和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判断

在应用本公司的会计政策的过程中，管理层作出了以下对财务报表所确认的金额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

建造合同履约进度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按照投入法确定提供建造合同的履约进度，具体而言，本公司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建造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履约进度，累计实际发生的成本包括本公司向客户转移商品过程中所发生的直接成本和间接成本。本公司认为，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价款以建造成本为基础确定，实际发生的建造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能够如实反映建造服务的履约进度。鉴于建造合同存续期间较长，可能跨越若干会计期间，本公司会随着建造合同的推进复核并修订预算，相应调整收入确认金额。

业务模式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判断业务模式时，本公司考虑包括企业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在评估是否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时，本公司需要对金融资产到期日前的出售原因、时间、频率和价值等进行分析判断。

合同现金流量特征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的分类取决于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需要判断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时，包含对货币时间价值的修正进行评估时，需要判断与基准现金流量相比是否具有显著差异、对包含提前还款特征的金融资产，需要判断提前还款特征的公允价值是否非常小等。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1.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续）

估计的不确定性

以下为于资产负债表日有关未来的关键假设以及估计不确定性的其他关键来源，可能会导致未来会计期间资产和负债账面金额重大调整。

金融工具和合同资产减值
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和合同资产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在做出这些判断和估计时，本公司根据历史还款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不同的估计可能会影响减值准备的计提，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可能并不等于未来实际的减值损失金额。

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管理层必须估计该项资产或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建造及服务合同
确认建造及服务合同的收入及费用需要由管理层做出相关估计。如果预计建造及服务合同将发生损失，则此类损失应确认为当期成本。本公司管理层根据建造及服务合同预算来预计可能发生的损失。由于房建、基建和勘察设计业务的特性，导致合同签订日期与项目完成日期往往归属于不同会计期间。在合同进展过程中，本公司持续复核及修订合同预算总收入和合同预算总成本。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尚未利用的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1.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续）

估计的不确定性（续）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的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是指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管理层对存货的可变现净值计算涉及到对估计售价、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的估计。该等估计的变化将会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和未来变化年度的损益。

设定受益义务的计量

本公司就向若干退休和提前退休职工支付的补充津贴福利确认为一项负债。该等福利支出及负债的金额乃采用独立专业精算师所作的精算估值而厘定。独立专业精算师每年均对本公司退休计划的精算状况进行评估。该等精算估值涉及对折现率、退休福利通胀比率及其他因素所作出的假设。鉴于其长期性，上述估计具有不确定性。

22.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

财务报表列报方式变更

根据《关于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切实做好企业2021年年报工作的通知》，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应当以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应当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其中预计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变现的，应当在“合同资产”项目列示，不应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项目列示。本公司将资产负债表中原计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合同资产重分类至“合同资产”。该会计政策变更影响对合并及公司净利润和股东权益无影响。

四、 税项

1. 本公司本年度主要税项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增值税	–	应税收入按相应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本公司本年度适用税率或征收率包括13%、9%、3%。 根据2016年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颁发的《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有关事项的规定》，本公司按简易计税方式的建筑行业老项目等按应税收入的3%计算应纳税额以及房地产开发行业的老项目按应税收入的5%计算应纳税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5%或7%计缴。
企业所得税	–	本公司的企业所得税按应纳税所得额的15%计缴。
教育费附加	–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1%或3%计缴。
房产税	–	按房产原值从价计征部分1.2%计缴或房产租金收入从租计征部分12%计缴。

2. 税收优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本年度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本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2044203757，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的年度为2020年至2022年。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现金	-	17,283.28
银行存款	418,315,786.50	268,465,367.42
其中：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234,359,815.37	149,780,207.07
其他货币资金	61,700,526.76	154,469,806.87
合计	480,016,313.26	422,952,457.57

其他货币资金主要包括安全文明措施保证金及农民工工资保证金等。受到限制的存款主要是法院诉讼冻结及安全文明措施保证金等。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为人民币 61,700,526.76 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54,469,806.88 元），参见附注五、18。

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2021年	2020年
法院诉讼冻结	19,908,165.41	46,984,155.13
安全文明措施保证金	4,562,719.06	-
其他受限资金	37,229,642.29	107,485,651.74
	61,700,526.76	154,469,806.87

2. 应收票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商业承兑汇票	436,595,560.56	621,483,023.12
减：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1,750,182.99	-
合计	434,845,377.57	621,483,023.12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 应收票据（续）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的变动如下：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收回或转回	本年核销	其他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	1,750,182.99	-	-	-	1,750,182.99

应收票据及坏账准备按类别披露：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36,595,560.56	100.00	(1,750,182.99)	0.40

已背书或已贴现但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如下：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终止确认	未终止确认	终止确认	未终止确认
商业承兑汇票	-	414,120,692.56	-	499,918,673.91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经评估认为所持有的商业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预期信用损失金额不重大。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的账龄分析如下：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620,798,809.78	697,843,631.70
1年至2年	152,219,563.81	576,565,582.56
2年至3年	259,892,769.78	92,544,227.05
3年至4年	49,864,680.23	149,048,947.44
4年至5年	70,695,463.15	22,820,020.87
5年以上	58,511,284.99	70,335,017.58
小计	1,211,982,571.74	1,609,157,427.20
减：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09,497,708.59	222,441,433.43
合计	1,002,484,863.15	1,386,715,993.77

(2)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变动如下：

2021年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收回或转回	本年核销	其他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222,441,433.43	96,240,699.90	(109,184,424.74)	-	-	209,497,708.59

2020年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收回或转回	本年核销	其他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224,015,815.22	150,522,622.48	(152,097,004.27)	-	-	222,441,433.43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 应收账款（续）

(2) 坏账准备（续）

应收账款及坏账准备按类别披露：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09,835,966.27	66.82	(169,739,193.37)	20.96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02,146,605.47	33.18	(39,758,515.22)	9.89
合计	1,211,982,571.74	100.00	(209,497,708.59)	17.29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121,072,246.04	69.67	(184,409,943.12)	16.45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88,085,181.16	30.33	(38,031,490.31)	7.79
合计	1,609,157,427.20	100.00	(222,441,433.43)	13.82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理由
单位1	367,062,905.23	-	-	应收集团内款项
单位2	53,268,513.65	(8,791,833.60)	16.50	回收可能性
单位3	42,554,089.51	(8,510,817.90)	20.00	回收可能性
单位4	37,329,356.21	(37,329,356.21)	100.00	回收可能性
单位5	23,573,117.53	(4,714,623.51)	20.00	应收集团内款项
其他	286,047,984.14	(110,392,562.15)	38.59	回收可能性
合计	809,835,966.27	(169,739,193.37)	20.96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 应收账款（续）

(2) 坏账准备（续）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理由
单位1	331,444,192.93	-	-	应收集团内款项
单位2	57,097,913.83	(16,020,227.94)	28.06	回收可能性
单位3	53,268,221.74	(2,229,777.39)	4.19	回收可能性
单位4	44,313,842.08	(25,493,390.50)	57.53	回收可能性
单位5	42,554,089.51	(2,127,704.48)	5.00	回收可能性
其他	592,393,985.95	(138,538,842.81)	23.39	回收可能性
合计	1,121,072,246.04	(184,409,943.12)	23.39	

本公司采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组合1：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估计发生违约的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估计发生违约的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1年以内	7,364,327.45	2.00	(147,286.56)	890,030.45	2.00	(17,800.61)
1年至2年	-	-	-	3,790,232.48	5.00	(189,511.63)
2年至3年	1,759,139.48	15.00	(263,870.93)	-	-	-
3年至4年		-	-	-	-	-
4年至5年	-	-	-	-	-	-
5年以上	-	-	-	-	-	-
合计	9,123,466.93		(411,157.49)	4,680,262.93		(207,312.24)

组合2：无；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 应收账款（续）

(2) 坏账准备（续）

本公司采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续）

组合3：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估计发生违约的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估计发生违约的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1年以内	264,951,034.48	4.50	(11,922,796.59)	343,993,040.50	4.50	(15,479,686.86)
1年至2年	43,368,241.45	10.00	(4,336,824.17)	107,186,916.68	10.00	(10,718,691.68)
2年至3年	59,635,030.95	20.00	(11,927,006.18)	22,810,808.47	20.00	(4,562,161.71)
3年至4年	22,012,997.12	40.00	(8,805,198.84)	3,901,679.52	40.00	(1,560,671.81)
4年至5年	2,000,864.54	65.00	(1,300,561.95)	27,163.00	65.00	(17,655.95)
5年以上	1,054,970.00	100.00	(1,054,970.00)	5,485,310.06	100.00	(5,485,310.06)
合计	393,023,138.54		(39,347,357.73)	483,404,918.23		(37,824,178.07)

于2021年12月31日及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将应收账款向银行质押作为取得借款之担保的情况。

4. 应收款项融资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40,917,462.10	13,100,000.00

本公司视日常资金管理的需要将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贴现和背书，故将银行承兑汇票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已背书或贴现但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如下：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终止确认	未终止确认	终止确认	未终止确认
银行承兑汇票	-	40,917,462.10	-	9,000,000.00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 应收款项融资（续）

于2021年12月31日及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坏账准备，经评估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预期信用损失金额不重大。

5. 预付款项

预付款项的账龄分析如下：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8,584,886.89	47,766,093.87
1年至2年	3,737,997.19	2,434,855.87
2年至3年	-	1,000,000.00
合计	12,322,884.08	51,200,949.74

6.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账龄分析如下: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037,134,101.02	924,290,614.97
1年至2年	148,774,524.47	553,620,119.04
2年至3年	260,459,993.69	30,839,433.88
3年至4年	27,615,197.20	8,386,066.93
4年至5年	6,620,282.56	-
5年以上	1,406,497.21	2,132,421.00
	1,482,010,596.15	1,519,268,655.82
减：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93,751,889.28	65,484,554.46
合计	1,388,258,706.87	1,453,784,101.36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 其他应收款（续）

其他应收款按照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及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计提的坏账准备的变动如下：

2021年

	第一阶段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 已发生信用减值金融资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合计
年初余额	14,947,902.82	-	50,536,651.64	65,484,554.46
本年计提	55,652,902.40	-	7,867,213.09	63,520,115.49
本年转回	(33,952,154.95)	-	(1,300,625.72)	(35,252,780.67)
年末余额	36,648,650.27	-	57,103,239.01	93,751,889.28

2020年

	第一阶段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 已发生信用减值金融资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合计
年初余额	32,848,370.32	-	29,663,492.40	62,511,862.72
年初余额在本年				
-转入第三阶段	(10,422,544.10)	-	10,422,544.10	-
本年计提	38,070,098.99	-	14,955,109.42	53,025,208.41
本年转回	(45,548,022.39)	-	(4,504,494.28)	(50,052,516.67)
年末余额	14,947,902.82	-	50,536,651.64	65,484,554.46

7. 存货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9,462,562.52	-	59,462,562.52	24,404,862.37	-	24,404,862.37
周转材料	171,233,979.23	-	171,233,979.23	180,767,713.00	-	180,767,713.00
合计	230,696,541.75	-	230,696,541.75	205,172,575.37	-	205,172,575.37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8. 合同资产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已完工未结算	1,279,253,601.57	871,054,612.67
质保金	1,163,253,756.73	959,539,260.80
小计	2,442,507,358.30	1,830,593,873.47
减：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22,143,144.34	3,340,869.99
小计	2,420,364,213.96	1,827,253,003.48
减：列示于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合同资产	-	718,895,760.21
减：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合同资产（附注五、17）	87,092,576.80	240,643,500.59
合计	2,333,271,637.16	867,713,742.68
其中：合同资产流动部分原值	2,355,414,781.50	871,054,612.67
合同资产流动部分减值准备	(22,143,144.34)	(3,340,869.99)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变动如下：

2021年

上年年末余额	会计政策变更	本年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3,340,869.99	12,329,572.76	15,670,442.75	12,010,514.38	(5,537,812.79)	-	22,143,144.34

2020年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4,413,307.60	2,297,446.63	(3,369,884.24)	-	3,340,869.99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8. 合同资产（续）

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1,012,041,087.55	42.97	(16,110,765.73)	1.59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1,343,373,693.95	57.03	(6,032,378.61)	0.45
合计	2,355,414,781.50	100.00	(22,143,144.34)	0.94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339,804,067.86	39.01	(544,687.30)	0.16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531,250,544.81	60.99	(2,796,182.69)	0.53
合计	871,054,612.67	100.00	(3,340,869.99)	0.38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合同资产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理由
单位1	534,112,136.33	-	-	应收集团内款项
单位2	282,320,819.70	-	-	应收集团内款项
单位3	79,259,219.13	(396,296.10)	0.50	回收可能性
单位4	15,432,720.15	(3,568,875.76)	23.13	回收可能性
单位5	15,000,000.00	(45,000.00)	0.30	回收可能性
其他	85,916,192.24	(12,100,593.87)	14.08	回收可能性
合计	1,012,041,087.55	(16,110,765.73)	1.59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8. 合同资产（续）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合同资产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理由
单位1	134,985,953.70	-	-	应收集团内款项
单位2	79,259,219.13	(396,296.10)	0.50	应收集团内款项
单位3	65,837,079.00	-	-	应收集团内款项
单位4	30,569,062.40	-	-	应收集团内款项
单位5	17,761,937.58	(88,809.69)	0.50	应收集团内款项
其他	11,390,816.05	(59,581.51)	0.52	回收可能性
合计	339,804,067.86	(544,687.30)		

于2021年12月31日及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将合同资产向银行质押作为取得借款之担保的情况。

9. 其他流动资产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待抵扣进项税额等	543,396,277.41	415,539,303.28
预缴税金	354,758,399.52	291,519,265.09
合计	898,154,676.93	707,058,568.37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0. 债权投资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项目投资款（附注八、5(8)）	499,621,600.00	-	499,621,600.00
减：列示于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债权投资	-	-	-
合计	499,621,600.00	-	499,621,600.00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项目投资款（附注八、5(8)）	429,621,600.00	-	429,621,600.00
减：列示于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债权投资	-	-	-
合计	429,621,600.00	-	429,621,600.00

11. 长期应收款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押金及工程质量保证金	13,670,983.02	42,839,879.84
应收关联方款项（附注八、5(7)）	5,260,000.00	10,410,000.00
小计	18,930,983.02	53,249,879.84
减：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	10,356.70	480,758.69
小计	18,920,626.32	52,769,121.15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13,372,928.02	29,496,772.58
合计	5,547,698.30	23,272,348.57

于2021年12月31日及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将长期应收款向银行质押作为取得借款之担保的情况。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2. 固定资产

2021年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临时设施及其他	合计
原价					
年初余额	149,511,099.94	174,094,951.75	20,170,456.75	379,005,039.59	722,781,548.03
购入增加	3,309,807.47	29,695,012.06	2,117,043.03	16,283,331.54	51,405,194.10
在建工程转入	-	-	-	52,467,533.24	52,467,533.24
处置或报废	-	(6,575,266.58)	(2,961,660.13)	(84,380,808.26)	(93,917,734.97)
年末余额	152,820,907.41	197,214,697.23	19,325,839.65	363,375,096.11	732,736,540.40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44,423,744.05	80,398,259.39	10,093,038.89	269,314,651.13	404,229,693.46
计提	4,368,153.20	13,783,273.38	1,633,262.11	75,571,577.45	95,356,266.14
处置或报废	-	(6,458,110.07)	(2,631,178.38)	(83,625,388.75)	(92,714,677.20)
年末余额	48,791,897.25	87,723,422.70	9,095,122.62	261,260,839.83	406,871,282.40
账面价值					
年末	104,029,010.16	109,491,274.53	10,230,717.03	102,114,256.28	325,865,258.00
年初	105,087,355.89	93,696,692.36	10,077,417.86	109,690,388.46	318,551,854.57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2. 固定资产（续）

2020 年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临时设施及其他	合计
原价					
年初余额	151,544,242.24	170,222,819.12	17,111,673.40	323,818,746.51	662,697,481.27
购入增加	1,009,891.30	4,809,698.04	1,981,553.63	36,129,768.45	43,930,911.42
在建工程转入	-	-	-	48,269,691.36	48,269,691.36
处置或报废	(4,261,115.34)	(1,383,700.00)	(646,842.51)	(25,824,878.17)	(32,116,536.02)
年末余额	148,293,018.20	173,648,817.16	18,446,384.52	382,393,328.15	722,781,548.03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41,823,667.72	68,938,342.51	9,146,115.55	221,356,205.90	341,264,331.68
计提	4,429,958.68	12,774,431.88	1,561,423.72	73,185,796.10	91,951,610.38
处置或报废	(1,829,882.35)	(1,314,515.00)	(614,500.38)	(25,227,350.87)	(28,986,248.60)
年末余额	44,423,744.05	80,398,259.39	10,093,038.89	269,314,651.13	404,229,693.46
账面价值					
年末	103,869,274.15	93,250,557.77	8,353,345.63	113,078,677.02	318,551,854.57
年初	109,720,574.52	101,284,476.61	7,965,557.85	102,462,540.61	321,433,149.59

13. 在建工程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2,328,613.84	-	2,328,613.84	3,377,276.21		3,377,276.21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4. 无形资产

2021年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	其他	合计
原价					
年初余额	79,972,330.81	184,563.05	6,599,065.65	102,858.49	86,858,818.00
本年增加	-	68,486.45	1,389,835.43	-	1,458,321.88
本年减少	-	-	(213,840.00)	-	(213,840.00)
年末余额	79,972,330.81	253,049.50	7,775,061.08	102,858.49	88,103,299.88
累计摊销					
年初余额	11,325,222.90	57,304.27	2,763,833.10	14,966.33	14,161,326.60
本年增加	1,728,338.73	35,067.03	1,452,881.06	10,285.85	3,226,572.67
本年减少	-	-	(213,840.00)	-	(213,840.00)
年末余额	13,053,561.63	92,371.30	4,002,874.16	25,252.18	17,174,059.27
账面价值					
年末	66,918,769.18	160,678.20	3,772,186.92	77,606.31	70,929,240.61
年初	68,647,107.91	127,258.78	3,835,232.55	87,892.16	72,697,491.40

2020 年

	土地使用权	软件	专利权	其他	合计
原价					
年初余额	35,532,330.81	5,285,688.32	109,803.20	96,117.16	41,023,939.49
本年增加	44,440,000.00	1,369,413.37	74,759.85	-	45,884,173.22
本年减少	-	(49,294.71)	-	-	(49,294.71)
年末余额	79,972,330.81	6,605806.98	184,563.05	96,117.16	86,858,818.00
累计摊销					
年初余额	10,330,592.59	1,982,370.72	32,157.98	1,175.00	12,346,296.29
本年增加	994,630.31	788,203.71	25,146.29	7,050.00	1,815,030.31
年末余额	11,325,222.90	2,770,574.43	57,304.27	8,225.00	14,161,326.60
账面价值					
年末	68,647,107.91	3,835,232.55	127,258.78	87,892.16	72,697,491.40
年初	25,201,738.22	3,303,317.60	77,645.22	94,942.16	28,677,643.20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5. 长期待摊费用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装修改良费	7,431,583.04	2,602,143.10
其他	1,159,707.58	2,281,363.92
合计	8,591,290.62	4,883,507.02

16.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中将某些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于2021年12月31日，抵消金额为人民币1,489,779.63元（2020年12月31日：无）。

未经抵消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资产减值准备	49,312,035.18	47,402,894.62
预计合同损失	-	2,311.03
合计	49,312,035.18	47,405,205.65

未经抵消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折旧	8,870.44	8,870.44
长期应付款折现	1,480,909.19	4,441,446.72
合计	1,489,779.63	4,450,317.16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合同资产（附注五、8）	87,092,576.80	240,643,500.59
其他	75,567.00	160,700.00
减：减值准备	(203,810.90)	(8,957,548.47)
合计	86,964,332.90	231,846,652.12

18.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货币资金	61,700,526.76	154,469,806.87	注1

注 1：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主要包括央行准备金、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存款、保函保证金存款及房地产预售监管资金和按揭保证金等。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61,700,526.76 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54,469,806.87 元）。

19. 短期借款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935,000,000.00	935,000,000.00

于2021年12月31日，上述借款的年利率为3.60-3.70%（2020年12月31日：3.60-3.90%）。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0. 应付账款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1,709,148,414.45	2,201,027,865.80
1年至2年(含2年)	380,922,698.25	650,346,532.46
2年至3年(含3年)	273,887,521.36	101,716,921.82
3年以上	128,941,394.14	86,845,785.32
合计	2,492,900,028.20	3,039,937,105.40

21. 合同负债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预收工程款	457,770,622.26	203,851,129.57
已结算未完工	58,863,188.68	321,859,402.67
其他	-	3,588.72
合计	516,633,810.94	525,714,120.96

22. 应付职工薪酬

	2021年 应付金额	2021年末 未付金额	2020年 应付金额	2020年末 未付金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10,528,489.55	22,566,026.41	332,831,562.21	11,022,466.07
职工福利费	47,836,943.30	60,535.59	25,198,221.06	229,671.38
社会保险费	29,418,947.84	444,907.18	19,903,287.26	490,456.08
其中：医疗保险费	25,029,391.74	249,416.85	17,690,919.76	292,705.88
工伤保险费	2,421,470.11	38,128.05	735,337.84	34,151.52
生育保险费	1,916,184.88	156,574.52	1,477,029.66	163,598.68
补充商业保险	51,901.11	787.76	108,734.18	777.76
住房公积金	57,472,567.23	1,088,349.47	40,660,731.71	1,362,886.98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813,126.64	14,660,695.39	13,587,011.53	15,383,780.56
非货币性福利	1,600.00	-	84,642.00	-
	656,071,674.56	38,820,514.04	432,374,189.95	28,490,038.83
设定提存计划	79,594,044.85	1,585,392.42	17,861,117.35	2,006,457.70
其中：基本养老保险费	71,881,831.09	1,491,142.11	12,064,734.40	1,752,687.54
失业保险费	1,892,563.48	8,814.12	929,156.49	24,726.58
企业年金缴费	5,819,650.28	85,436.19	4,867,226.46	229,043.58
合计	735,665,719.41	40,405,906.46	450,235,307.30	30,496,496.53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3. 应交税费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企业所得税	24,171,223.67	29,964,779.3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514,388.65	7,310,023.39
教育费附加	4,974,650.62	3,172,737.02
个人所得税	2,055,509.51	4,976,978.19
增值税	847,650.34	-
其他	2,899,515.89	2,415,077.07
合计	46,462,938.68	47,839,594.98

24. 其他应付款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应付关联方款项（附注八、5(12)）	791,115,876.87	601,209,380.91
代收代付款	734,971,236.30	394,641,643.39
应付保证金	263,450,823.74	117,805,413.28
应付押金	105,742,067.82	112,346,636.76
应付代扣税金	-	83,584,609.21
其他	135,400,769.39	143,384,094.24
合计	2,030,680,774.12	1,452,971,777.79

25. 其他流动负债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待转销项税额	857,307,776.41	633,348,068.10
预计合同损失	-	15,406.83
合计	857,307,776.41	633,363,474.93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6. 长期应付款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应付工程质量保证金	125,213,352.21	165,304,666.84
应付关联方款项（附注八、5(14)）	20,000.00	20,000.00
其他	235,701.00	160,701.00
小计	125,469,053.21	165,485,367.84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73,421,338.98	52,149,641.23
合计	52,047,714.23	113,335,726.61

2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30,650,000.00	26,74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辞退福利	-	-
合计	30,650,000.00	26,740,000.00

（a）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对于2007年3月31日前退休的职工，除国家规定的保险制度外，本公司还提供了补充退休福利，该类补充退休福利属于设定受益计划。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每年由外部独立精算师韬睿惠悦咨询公司基于与该义务期限和币种相似的国债利率，采用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计算。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续）

（a）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续）

下表为资产负债表日所使用的主要精算假设：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折现率	3.25%	3.25%
遗属生活费用年增长率	4.50%	4.50%
平均医疗费用年增长率	8.00%	8.00%
离退休人员补充养老福利年增长率	0.00%	0.00%
死亡率	中国人身保险业经验生命表(2010-2013)养老类业务男表/女表向后平移三年	中国人身保险业经验生命表(2010-2013)养老类业务男表/女表向后平移三年

在损益中确认的有关计划如下：

	2021年	2020年
过去服务成本	-	(4,900,000.00)
利息净额	760,000.00	930,000.00
离职后福利成本净额	760,000.00	(3,970,000.00)
计入管理费用	-	(4,900,000.00)
计入财务费用	760,000.00	930,000.00
合计	760,000.00	(3,970,000.00)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续）

（a）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续）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变动如下：

	2021年	2020年
年初余额	26,740,000.00	32,320,000.00
计入当期损益		
过去服务成本	-	(4,900,000.00)
利息净额	760,000.00	930,000.00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精算利得	8,300,000.00	2,480,000.00
其他变动		
已支付的福利	(5,150,000.00)	(4,090,000.00)
年末余额	30,650,000.00	26,740,000.00

28. 实收资本

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人民币	比例（%）	人民币	比例（%）
中建二局	500,000,000.00	100.00	500,000,000.00	100.00

29. 资本公积

2021年

	资本溢价	其他	合计
年初及年末余额	12,971,520.00	9,188,680.00	22,160,200.00

2020年

	资本溢价	其他	合计
年初余额	12,971,520.00	1,767,750.00	14,739,270.00
所有者增资	-	7,420,930.00	7,420,930.00
年末余额	12,971,520.00	9,188,680.00	22,160,200.00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9. 资本公积（续）

2020年度，本公司收到中建二局拨付的水电改造补助款人民币7,420,930.00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30. 其他综合收益

2021年

	2021年1月1日	增减变动	2021年12月31日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4,710,000.00)	(8,300,000.00)	(13,010,000.00)

2020年

	2020年1月1日	增减变动	2020年12月31日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230,000.00)	(2,480,000.00)	(4,710,000.00)

31. 盈余公积

2021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90,003,789.14	15,545,512.05	-	105,549,301.19

2020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77,098,210.00	12,905,579.14	-	90,003,789.14

根据公司法、本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2. 未分配利润

	2021年	2020年
年初未分配利润	124,373,503.36	48,223,291.08
净利润	155,455,120.51	129,055,791.4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附注五、31）	15,545,512.05	12,905,579.14
应付普通股股利	74,090,000.00	40,000,000.00
年末未分配利润	190,193,111.82	124,373,503.36

33.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列示如下：

	2021年	2020年
主营业务收入	18,085,701,706.27	15,041,003,624.13
其他业务收入	18,931,359.62	46,801,899.32
合计	18,104,633,065.89	15,087,805,523.45

	2021年	2020年
房屋建设业务	15,646,772,325.89	14,318,296,877.83
基础设施建设业务	2,438,929,380.38	722,706,746.30
其他业务收入	18,931,359.62	46,801,899.32
合计	18,104,633,065.89	15,087,805,523.45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3. 营业收入（续）

与客户之间合同产生的营业收入分解情况如下：

2021年

	房屋建筑工程	基础设施建设与投资	其他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15,646,772,325.89	2,438,929,380.38	-	18,085,701,706.27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收入	15,646,772,325.89	2,438,929,380.38	-	18,085,701,706.27
其他业务收入	-	-	18,931,359.62	18,931,359.62
合计	15,646,772,325.89	2,438,929,380.38	18,931,359.62	18,104,633,065.89

2020年

	房屋建筑工程	基础设施建设与投资	其他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14,318,296,877.83	722,706,746.30	-	15,041,003,624.13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收入	14,318,296,877.83	722,706,746.30	-	15,041,003,624.13
其他业务收入	-	-	46,801,899.32	46,801,899.32
合计	14,318,296,877.83	722,706,746.30	46,801,899.32	15,087,805,523.45

34. 财务费用

	2021年	2020年
利息支出	91,430,942.18	97,962,550.01
减：利息收入	8,204,436.52	6,351,195.45
手续费支出	7,635,626.88	18,742,976.35
往来折现	10,168,246.64	4,609,646.55
合计	101,030,379.18	114,963,977.46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5. 其他收益

	2021年	2020年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10,000,000.00	-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5,237.22	-
其他补贴收入	60,000.00	-
合计	10,065,237.22	-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如下：

	2021年	2020年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深圳市建筑业稳增长企业奖	10,000,000.00	-
合计	10,000,000.00	-

36. 投资收益

	2021年	2020年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	4,112,534.56

37. 信用减值损失

	2021年	2020年
应收账款坏账转回	12,943,724.84	1,574,381.79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8,267,334.82)	(2,972,691.74)
长期应收款坏账转回/（损失）	470,401.99	(480,758.6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减值转回/（损失）	1,594,751.21	(2,984,559.46)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750,182.99)	-
合计	(15,008,639.77)	(4,863,628.10)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8. 资产减值损失

	2021年	2020年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转回/（损失）	8,753,737.57	(3,499,641.2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	(6,292,879.35)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6,472,701.59)	(2,937,456.52)
合计	2,281,035.98	(12,729,977.10)

39. 资产处置收益

	2021年	2020年
处置固定资产利得	40,841.73	9,373,191.40

40. 营业外收入

	2021年	2020年
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4,059,946.99	2,322,600.00
其他	4,391,567.58	3,597,554.13
合计	8,451,514.57	5,920,154.13

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2021年	2020年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其他	4,059,946.99	2,322,600.00
合计	4,059,946.99	2,322,600.00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1. 营业外支出

	2021年	2020年
罚没损失	1,328,678.99	2,065,854.62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193,057.77	534,947.62
违约金	262,343.08	22,796.21
水电改造	56,674.78	11,845,050.01
滞纳金	-	12,111.70
捐赠支出	-	603,000.00
合计	2,840,754.62	15,083,760.16

42. 费用按性质分类

本公司营业成本、管理费用、研发费用按照性质分类的补充资料如下：

	2021年	2020年
耗用的原材料	5,811,555,195.01	4,771,377,885.16
分包成本	4,518,464,267.67	3,862,648,056.08
劳务支出	4,791,514,475.62	3,835,211,365.62
其他施工成本	1,780,676,408.58	1,685,296,722.08
职工薪酬	735,665,719.41	450,235,307.30
折旧及摊销费用	102,093,526.18	95,367,492.10
其他	49,842,277.00	36,281,983.98
合计	17,789,811,869.47	14,736,418,812.32

43. 所得税费用

	2021年	2020年
当期所得税费用	29,980,827.89	26,715,516.17
递延所得税费用	(4,867,367.06)	25,256,755.28
合计	25,113,460.83	51,972,271.45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3. 所得税费用（续）

所得税费用与利润总额的关系列示如下：

	2021年	2020年
利润总额	180,568,581.34	181,028,062.87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7,085,287.20	27,154,209.43
不可抵扣的费用	735,016.68	1,716,203.29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1,050,000.00)	(1,050,000.00)
对以前期间当期所得税的调整	(1,723,246.56)	(3,132,798.76)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66,403.50	27,284,657.49
按本公司实际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5,113,460.83	51,972,271.45

44.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21年	2020年
净利润	155,455,120.51	129,055,791.42
加：资产减值（转回）/损失	(2,281,035.98)	12,729,977.10
信用减值损失	15,008,639.77	4,863,628.10
固定资产折旧	95,356,266.14	91,951,610.38
无形资产摊销	3,226,572.67	1,815,030.3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510,687.37	1,600,851.4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收益	(40,841.73)	(9,373,191.4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1,193,057.77	251,327.03
财务费用	89,896,198.96	92,230,371.16
投资收益	-	(4,112,534.56)
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减少	(417,049.90)	27,357,655.78
递延所得税负债减少	(4,450,317.16)	(2,100,900.50)
存货的（增加）/减少	(25,523,966.38)	260,158,370.19
受限资金的减少/（增加）	92,769,280.11	(27,196,959.9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减少	(215,524,582.32)	2,193,611,302.1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	142,430,035.03	(1,773,318,818.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0,608,064.86	999,523,509.55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021年	2020年
现金		
其中：库存现金	-	17,283.2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18,315,786.50	268,465,367.4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8,315,786.50	268,482,650.70

	2021年	2020年
现金的年末余额	418,315,786.50	268,482,650.70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268,482,650.70	149,562,630.6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9,833,135.80	118,920,020.01

六、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

1. 金融工具分类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准则要求		准则要求	指定	
货币资金	-	480,016,313.26	-	-	480,016,313.26
应收票据	-	434,845,377.57	434,845,377.57	-	434,845,377.57
应收账款	-	1,002,484,863.15	-	-	1,002,484,863.15
应收款项融资	-	-	40,917,462.10	-	40,917,462.10
其他应收款	-	1,388,258,706.87	-	-	1,388,258,706.8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11,983,119.77	-	-	11,983,119.77
债权投资	-	499,621,600.00	-	-	499,621,600.00
长期应收款	-	5,547,698.30	-	-	5,547,698.30
合计	-	3,822,757,678.92	40,917,462.10	-	3,863,675,141.02

六、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1. 金融工具分类（续）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如下：（续）

2021年12月31日（续）

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合计
	准则要求		
短期借款	-	935,000,000.00	935,000,000.00
应付账款	-	2,492,900,028.20	2,492,900,028.20
其他应付款	-	2,030,680,774.12	2,030,680,774.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73,421,338.98	73,421,338.98
长期应付款	-	52,047,714.23	52,047,714.23
合计	-	5,584,049,855.53	5,584,049,855.53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准则要求		准则要求	指定	
货币资金	-	422,952,457.57	-	-	422,952,457.57
应收票据	-	621,483,023.12	-	-	621,483,023.12
应收账款	-	1,386,715,993.77	-	-	1,386,715,993.77
应收款项融资	-	-	13,100,000.00	-	13,100,000.00
其他应收款	-	1,453,784,101.36	-	-	1,453,784,101.3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733,078,400.57	-	-	733,078,400.57
债权投资	-	429,621,600.00	-	-	429,621,600.00
长期应收款	-	23,272,348.57	-	-	23,272,348.57
合计	-	5,070,907,924.96	13,100,000.00	-	5,084,007,924.96

六、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1. 金融工具分类（续）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如下：（续）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续）

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合计
	准则要求		
短期借款	-	935,000,000.00	935,000,000.00
应付账款	-	3,039,937,105.40	3,039,937,105.40
其他应付款	-	1,452,971,777.79	1,452,971,777.7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52,149,641.23	52,149,641.23
长期应付款	-	113,335,726.61	113,335,726.61
合计	-	5,593,394,251.03	5,593,394,251.03

2. 金融工具风险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公司对此的风险管理政策概述如下。

信用风险

按照本公司的政策，需在接受新客户时评价信用风险，并对单个客户信用风险敞口设定限额。在本公司内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集中。

本公司各项金融资产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等于其账面金额。本公司在每一资产负债表日面临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向客户收取的总金额减去减值准备后的金额。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六、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2. 金融工具风险（续）

信用风险（续）

相关定义如下：

（1）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本公司的违约概率以信用损失模型结果为基础进行调整，加入前瞻性信息，以反映当前宏观经济环境下债务人违约概率；
（2）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3）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这些经济指标对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的影响，对不同的业务类型有所不同。

信用风险敞口
于2021年12月31日及2020年12月31日，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债权投资及长期应收款风险敞口信息参见附注五、2、3、4、6、8、10及11。

流动性风险

本公司的目标是保持充足的资金和信用额度以满足流动性要求。本公司通过经营和借款等产生的资金为经营融资。

六、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2. 金融工具风险（续）

流动性风险（续）

下表概括了金融负债及其他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以及将对外提供的财务担保的最大担保金额按照相关方能够要求支付的最早时间段列示：

2021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年至2年	2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935,000,000.00	-	-	-	935,000,000.00
应付票据	2,492,900,028.20	-	-	-	2,492,900,028.20
其他应付款	2,030,680,774.12	-	-	-	2,030,680,774.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3,421,338.98	-	-	-	73,421,338.98
长期应付款	-	66,020,019.60	1,393,723.68	240,000.00	67,653,743.28
合计	5,532,002,141.30	66,020,019.60	1,393,723.68	240,000.00	5,599,655,884.58

2020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年至2年	2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935,000,000.00	-	-	-	935,000,000.00
应付票据	3,039,937,105.40	-	-	-	3,039,937,105.40
其他应付款	1,452,971,777.79	-	-	-	1,452,971,777.7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2,149,641.23	-	-	-	52,149,641.23
长期应付款	-	138,107,202.76	4,726,314.99	111,853.65	142,945,371.40
合计	5,480,058,524.42	138,107,202.76	4,726,314.99	111,853.65	5,623,003,895.82

市场风险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

本公司通过维持适当的固定利率债务与可变利率债务组合以管理利息成本。于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之固定利率带息负债余额为人民币935,000,000.00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币935,000,000.00元），本公司之浮动利率带息负债余额为人民币809,000,000.00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币740,000,000.00元）。

六、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2. 金融工具风险（续）

市场风险（续）

本公司持续监控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负债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负债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于2021年度及2020年度，本公司并无重大利率互换安排。

于2021年12月31日，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50个基点，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本公司的净利润会减少或增加约人民币3,033,750.00元（2020年12月31日：约人民币2,775,000.00元）。

3. 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确保本公司持续经营的能力，为所有者提供回报，并保持最佳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本公司根据经济形势管理资本结构并对其进行调整。为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以调整对所有者的利润分配、向所有者归还资本、或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少负债。2021年度和2020年度，资本管理目标、政策或程序未发生变化。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率来管理资本，资产负债率是指资产负债表中所列示总负债除以总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资产负债率列示如下：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	89.79%	90.36%

七、 公允价值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付账款和其他应付款等。

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差异很小。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关联方的认定标准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构成关联方。

下列各方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

（1） 本公司的母公司；
（2） 本公司的子公司；
（3）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4） 对本公司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5） 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6）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7）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8）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9） 本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或母公司关键管理人员，以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10）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11） 本公司所属企业集团的其他成员单位（包括母公司和子公司）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12） 对本公司实施共同控制的企业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13） 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的合营企业。

上述所指的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及其子公司，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及其子公司。

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2. 母公司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对本公司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表决权比例（%）	注册资本
中建二局	北京	工程施工	100.00	100.00	人民币500,000.00万元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中国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3. 其他关联方

	关联方关系
中建二局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建二局阳光智造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建二局深圳南方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建二局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建二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建长江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西部建设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四局深圳实业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蓉成建材成都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科技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财务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不二幕墙装饰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澳连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海建筑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海外集团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西安中海兴晟房地产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沈阳中海兴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青岛市少海地产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青岛市联恒地产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青岛华泰砼业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洛阳中建地产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廊坊中建机械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湖南省中海城市广场投资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包头中建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本公司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

(1) 工程承包和工程发包

工程承包

	关联交易内容	2021年	2020年
中建二局	工程承包	2,398,888,257.47	2,399,775,509.67
中建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承包	106,609,622.73	189,953,523.03
中海建筑有限公司	工程承包	21,119,472.29	-
合计		2,526,617,352.49	2,589,729,032.70

工程发包

	关联交易内容	2021年	2020年
中建二局	工程发包	68,405,528.37	55,990,666.03
廊坊中建机域有限公司	工程发包	692,385.67	-
中建电子商务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发包	276,238.52	290,198.54
西安中海兴晟房地产有限公司	工程发包	-	267,100.10
合计		69,374,152.56	56,547,964.67

(2) 自关联方购买商品和接受劳务

	关联交易内容	2021年	2020年
中建西部建设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62,696,873.04	81,624,752.12
廊坊中建机域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5,509,623.87	1,473,525.24
中建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6,319,534.42	11,967,095.51
中建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9,337,727.32	258,155.13
中建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8,964,737.15	12,811,664.61
中建二局	采购商品	5,094,521.84	-
中建蓉成建材成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4,617,855.53	30,728,635.95
青岛华泰砼业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	3,049,157.23
合计		132,540,873.17	141,912,985.79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本公司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续）

(3) 关联方租赁

作为出租人

	租赁资产种类	2021年	2020年
中建二局深圳南方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机械及其他	3,575,545.49	677,522.12
中建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机械及其他	492,832.11	-
中建二局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机械及其他	-	261,724.18
合计		4,068,377.60	939,246.30

作为承租人

	租赁资产种类	2021年	2020年
廊坊中建机械有限公司	机械设备租赁	6,867,481.79	-
中建四局深圳实业有限公司	周转材料租赁	1,801,041.70	-
合计		8,668,523.49	-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本公司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续）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资金拆入

2021年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中建财务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2021年8月20日	2022年8月19日
中建财务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2021年11月29日	2022年11月28日
中建财务有限公司	260,000,000.00	2021年5月24日	2022年5月23日
中建二局	200,000,000.00	2019年1月1日	2022年12月31日
中建二局	200,000,000.00	2021年11月18日	2022年2月17日
中建二局	179,000,000.00	2021年1月1日	2022年12月31日
中建二局	148,000,000.00	2019年1月1日	2022年12月31日
中建二局	82,000,000.00	2019年1月1日	2022年12月31日
中建财务有限公司	75,000,000.00	2021年5月11日	2022年5月10日
合计	1,744,000,000.00		

出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中建财务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2020年11月3日	2021年8月16日
中建财务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2020年11月23日	2021年11月22日
中建财务有限公司	260,000,000.00	2020年5月20日	2021年5月19日
中建二局	200,000,000.00	2019年1月1日	2022年12月31日
中建二局	179,000,000.00	2019年1月1日	2020年12月31日
中建二局	148,000,000.00	2019年1月1日	2020年12月31日
中建二局	87,000,000.00	2019年1月1日	2021年12月31日
中建二局	81,000,000.00	2019年1月1日	2020年12月31日
中建财务有限公司	75,000,000.00	2020年12月28日	2021年3月15日
中建二局	45,000,000.00	2019年1月1日	2021年12月31日
合计	1,675,000,000.00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1) 货币资金

	2021月12月31日	2020月12月31日
中建财务有限公司	234,359,815.37	149,780,207.07

(2) 应收票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中建二局	119,037,149.90	-	121,037,149.90	-

(3) 应收账款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中建二局	377,789,160.60	-	331,444,192.93	-
中建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27,772,976.72	-	21,327,898.80	-
青岛市少海地产有限公司	6,792,523.88	-	7,006,250.09	-
中建二局深圳南方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940,366.41	-	-	-
中海建筑有限公司	1,500,000.00	-	37,263,007.21	-
包头中建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	1,281,576.00	-	4,867,078.11	-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914,302.61	-	914,302.61	-
沈阳中海兴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828,664.10	-	828,664.10	-
中建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455,437.00	-	-	-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375,800.48	-	-	-
中建二局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93,257.32	-	293,257.32	
青岛市联恒地产有限公司	133,087.93	-	133,087.93	-
中建二局阳光智造有限公司	32.30	-	493,232.30	-
湖南省中海城市广场投资有限公司	-	-	2,551,447.03	-
合计	421,077,185.35	-	407,122,418.43	-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续）

(4) 其他应收款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中建二局	642,576,318.34	-	610,467,215.44	-
洛阳中建地产有限公司	18,408,235.85	-	18,320,747.38	-
中建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1,394,000.00	-	1,785,897.73	-
中建二局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628,029.51	-	628,029.51	-
中建长江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0	-	300,000.00	-
合计	663,306,583.70	-	631,501,890.06	-

(5) 合同资产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中建二局	816,432,956.03	-	236,439,307.58	-

(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021年	2020年
中建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	205,168,051.00
中建二局	-	207,245,509.18
中海建筑有限公司	-	16,426,289.39
	-	428,839,849.57

(7) 长期应收款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中建二局	5,260,000.00	-	10,410,000.00	-

(8) 债权投资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中建二局	499,621,600.00	-	429,621,600.00	-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续）

(9)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21年	2020年
中建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7,713,141.36	51,292,012.78
中建二局	-	12,027,803.42
	7,713,141.36	63,319,816.20

(10) 短期借款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中建财务有限公司	935,000,000.00	935,000,000.00

(11) 应付账款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中建西部建设有限公司	37,770,805.33	64,775,515.10
廊坊中建机械有限公司	37,265,335.24	3,323,195.47
中建二局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4,050,167.58	8,951,556.58
中建蓉成建材成都有限公司	7,376,102.71	29,390,494.94
中建科技有限公司	7,190,395.84	1,111,780.05
中建二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6,095,035.21	8,053,027.21
中建二局	5,519,287.58	-
中建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3,426,620.99	8,353,240.15
中建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	2,508,322.44	3,042,058.53
中建澳连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039,387.51	2,039,387.51
中建四局深圳实业有限公司	2,035,177.14	-
中建不二幕墙装饰有限公司	684,450.82	684,450.82
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07,400.00	107,400.00
青岛华泰砼业有限公司	-	4,042,084.93
合计	126,068,488.39	133,874,191.29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续）

(12) 其他应付款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中建二局	756,209,869.97	600,972,466.91
中建财务有限公司	34,669,092.90	-
廊坊中建机械有限公司	236,914.00	236,914.00
合计	791,115,876.87	601,209,380.91

(13) 合同负债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中建二局	30,424,631.00	20,603,409.54

(14) 长期应付款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中建二局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0

(1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中建二局	5,808,301.11	-
中建二局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	20,000.00
合计	5,808,301.11	20,000.00

九、 或有事项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	10,099,079.93	10,065,000.00	注1
对外提供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	-	-	注2
合计	-	10,065,000.00	

注1：于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作为被告的未决诉讼所涉及的诉讼标的金额为人民币10,099,079.93元（2020年12月31日：10,065,000.00元），主要系与工程质量、工程款等相关的纠纷。本公司认为以上诉讼产生的潜在义务未达到预计负债确认的条件，故未确认相关负债。

注2：于2021年度，本公司无重大对外担保事项（2020年度：无）。

十、承诺事项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无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资本性支出承诺。

十一、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22年4月15日决议批准。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051421390A

营业执照

（副 本）（8-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　　型　台港澳投资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毛鞍宁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2年08月01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8月01日至 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01-12室

登记机关　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年 11月 25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本复印件仅供年审2021年年度报告使用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毛鞍宁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

组织形式：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

执业证书编号：11000243

批准执业文号：财会函〔2012〕35号

批准执业日期：二〇一二年七月二十七日

证书序号：0004095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　七月　九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本复印件仅供中国建筑2021年年度报告使用

本复印件仅供中国建筑2021年年度报告使用

本复印件仅供中国建筑2021年年度报告使用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6.7.30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7.6.1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7.5.2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8.5.19

本复印件仅供中国建筑2021年年度报告使用
本复印件仅供中国建筑2021年年度报告使用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自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07 年 9 月 16 日
y /m /d

10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08 年 11 月 30 日
y /m /d

11

本复印件仅供中国建筑2021年年度报告使用

本复印件仅供中国建筑2021年年度报告使用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　名 Full Name 曹玲玲
性　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8-02-12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4022319880212276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No. of Certificate 110000430718
批准注册协会：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Date of Issuance 2016 年 04 月 28 日

2017 年 5 月 25 日
年度检验

5

本复印件仅供中国建筑2021年年度报告使用

本复印件仅供中国建筑2021年年度报告使用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20.7.6

7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10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2018.6.29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2018.6.29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11

本复印件仅供中国建筑2021年年度报告使用

2022年度财务报告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已审财务报表

2022年度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www.cicpa.org.cn）”进行查验。
注册编码：京23N0584MPZ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 - 3
二、	已审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4 - 5
	合并利润表	6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
	合并现金流量表	8 - 9
	公司资产负债表	10 - 11
	公司利润表	12
	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3
	公司现金流量表	14 - 15
	财务报表附注	16 - 91



Ernst & Young Hua Ming LLP
Level 17, Ernst & Young Tower
Oriental Plaza, 1 East Chang An Avenu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China 100738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
东方广场安永大楼 17 层
邮政编码: 100738

Tel 电话: +86 10 5815 3000
Fax 传真: +86 10 8518 8298
ey.com

审计报告

安永华明（2023）审字第61398485_H03号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董事会：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2022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A member firm of Ernst & Young Global Limited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管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A member firm of Ernst & Young Global Limited

（本页无正文）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剑光

中国注册会计师：胡　蝶

中国 北京

2023年04月17日

A member firm of Ernst & Young Global Limited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六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490,956,327.27	480,016,313.26
其中：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1	135,726,592.76	234,359,815.37
应收票据	2	10,245,743.06	434,845,377.57
应收账款	3	1,870,415,198.62	1,002,484,863.15
应收款项融资	4	21,000,000.00	40,917,462.10
预付款项	5	12,603,373.41	12,322,884.08
其他应收款	6	884,584,273.64	1,388,258,706.87
存货	7	225,573,678.57	230,696,541.75
合同资产	8	2,512,556,529.37	2,333,271,637.1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9	9,991,850.52	11,983,119.77
其他流动资产	10	2,299,592,325.22	898,154,676.93
流动资产合计		8,337,519,299.68	6,832,951,582.6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11	570,644,328.00	499,621,600.00
长期应收款	12	1,612,812.05	5,547,698.30
固定资产	13	301,474,378.17	325,865,258.00
在建工程	14	-	2,328,613.84
使用权资产	15	10,315,410.14	-
无形资产	16	69,150,755.91	70,929,240.61
长期待摊费用	17	8,476,916.40	8,591,290.6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	67,549,028.82	47,822,255.5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	35,932,655.01	86,964,332.9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65,156,284.50	1,047,670,289.82
资产总计		9,402,675,584.18	7,880,621,872.4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2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六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1	685,000,000.00	935,000,000.00
应付票据	22	1,500,000.00	-
应付账款	23	2,587,409,436.80	2,492,900,028.20
预收款项		-	218,971.43
合同负债	24	1,124,126,835.62	516,633,810.94
应付职工薪酬	25	140,867,840.92	40,405,906.46
应交税费	26	82,929,392.07	46,462,938.68
其他应付款	27	2,656,266,769.11	2,030,680,774.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8	206,887,739.72	73,421,338.98
其他流动负债	29	694,499,299.24	857,307,776.41
流动负债合计		8,179,487,313.48	6,993,031,545.2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0	56,302,411.69	-
租赁负债	31	4,412,826.34	
长期应付款	32	211,441,120.45	52,047,714.2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3	27,660,000.00	30,65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9,816,358.48	82,697,714.23
负债合计		8,479,303,671.96	7,075,729,259.45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34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资本公积	35	22,160,200.00	22,160,200.00
其他综合收益	36	(13,890,000.00)	(13,010,000.00)
盈余公积	37	126,000,231.11	105,549,301.19
未分配利润	38	289,101,481.11	190,193,111.8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923,371,912.22	804,892,613.01
所有者权益合计		923,371,912.22	804,892,613.0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402,675,584.18	7,880,621,872.46

本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22年度 **人民币元**

	附注六	2022年	2021年
营业收入	39	15,111,930,896.87	18,104,633,065.89
减：营业成本		14,085,086,963.94	17,402,236,978.01
税金及附加		24,813,250.67	36,211,471.01
管理费用		194,631,331.24	197,613,822.75
研发费用		364,168,362.29	189,961,068.71
财务费用	40	97,425,151.69	101,030,379.18
其中：利息费用	40	92,153,431.90	91,430,942.18
利息收入	40	6,757,146.68	8,204,436.52
加：其他收益	41	11,730,880.24	10,065,237.22
信用减值损失	42	(90,048,756.63)	(15,008,639.77)
资产减值（损失）/转回	43	(34,738,628.25)	2,281,035.98
资产处置收益	44	4,597.72	40,841.73
营业利润		232,753,930.12	174,957,821.39
加：营业外收入	45	5,885,064.44	8,451,514.57
减：营业外支出	46	1,804,035.35	2,840,754.62
利润总额		236,834,959.21	180,568,581.34
减：所得税费用	48	32,325,660.00	25,113,460.83
净利润		204,509,299.21	155,455,120.51
持续经营净利润		204,509,299.21	155,455,120.51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80,000.00)	(8,300,000.00)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的变动额		(880,000.00)	(8,300,000.00)
综合收益总额		203,629,299.21	147,155,120.51
其中：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03,629,299.21	147,155,120.5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人民币元**

2022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权益合计
一、 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00	22,160,200.00	(13,010,000.00)	-	105,549,301.19	190,193,111.82	804,892,613.01	804,892,613.01
二、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880,000.00)	-	-	204,509,299.21	203,629,299.21	203,629,299.21
(二)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20,450,929.92	(20,450,929.92)	-	-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85,150,000.00)	(85,150,000.00)	(85,150,000.00)
(三) 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	-	-	385,659,712.37	-	-	385,659,712.37	385,659,712.37
2. 本年使用	-	-	-	(385,659,712.37)	-	-	(385,659,712.37)	(385,659,712.37)
三、 本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0	22,160,200.00	(13,890,000.00)	-	126,000,231.11	289,101,481.11	923,371,912.22	923,371,912.22

2021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权益合计
一、 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00	22,160,200.00	(4,710,000.00)	-	90,003,789.14	124,373,503.36	731,827,492.50	731,827,492.50
二、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8,300,000.00)	-	-	155,455,120.51	147,155,120.51	147,155,120.51
(二)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15,545,512.05	(15,545,512.05)	-	-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74,090,000.00)	(74,090,000.00	(74,090,000.00)
(三) 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	-	-	480,678,312.39	-	-	480,678,312.39	480,678,312.39
2. 本年使用	-	-	-	(480,678,312.39)	-	-	(480,678,312.39)	(480,678,312.39)
三、 本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0	22,160,200.00	(13,010,000.00)	-	105,549,301.19	190,193,111.82	804,892,613.01	804,892,613.0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人民币元**

	附注六	2022年	2021年
一、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804,750,401.07	18,108,406,476.0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20,515,617.82	816,426,116.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025,266,018.89	18,924,832,592.1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290,119,125.98	17,336,147,451.7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95,628,431.44	724,767,778.1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1,508,665.79	241,404,881.0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57,962,301.03	271,904,416.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555,218,524.24	18,574,224,527.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	470,047,494.65	350,608,064.86
二、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865,200.30	207,239.2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65,200.30	207,239.2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8,148,460.91	125,995,969.3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1,022,728.00	7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9,171,188.91	195,995,969.34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305,988.61)	(195,788,730.1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续）
2022年度 人民币元

		附注六	2022 年	2021 年
三、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41,302,411.69	1,135,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1,302,411.69	1,13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35,000,000.00	1,066,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1,593,512.90	73,986,198.9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87,692.97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99,281,205.87	1,139,986,198.96
	筹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357,978,794.18)	(4,986,198.96)
四、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增加额	50	(44,237,288.14)	149,833,135.80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8,315,786.50	268,482,650.70
五、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	374,078,498.36	418,315,786.5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十四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85,201,778.00	479,864,759.66
其中：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135,726,590.48	61,700,526.76
应收票据		10,245,743.06	434,845,377.57
应收账款	1	1,868,176,902.76	1,002,484,863.15
应收款项融资		21,000,000.00	40,917,462.10
预付款项		12,603,373.41	12,322,884.08
其他应收款	2	883,818,115.57	1,388,258,706.87
存货		225,573,678.57	230,696,541.75
合同资产		2,512,431,961.80	2,333,271,637.1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9,991,850.52	11,983,119.77
其他流动资产		2,286,543,559.82	896,428,650.39
流动资产合计		8,315,586,963.51	6,831,074,002.5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570,644,328.00	499,621,600.00
长期应收款		1,612,812.05	5,547,698.30
固定资产		301,474,378.17	325,865,258.00
在建工程		-	2,328,613.84
使用权资产		10,315,410.14	-
无形资产		69,150,755.91	70,929,240.61
长期待摊费用		8,476,916.40	8,591,290.62
递延所得税资产		67,528,569.10	47,822,255.55
其他非流动资产		35,932,655.01	86,964,332.9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65,135,824.78	1,047,670,289.82
资产总计		9,380,722,788.29	7,878,744,292.3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2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十四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85,000,000.00	935,000,000.00
应付票据		1,500,000.00	-
应付账款		2,546,053,804.46	2,493,764,175.40
预收款项		-	218,971.43
合同负债		1,114,599,392.70	516,633,810.94
应付职工薪酬		140,867,840.92	40,405,906.46
应交税费		82,901,474.90	45,581,671.78
其他应付款		2,694,641,038.28	2,030,680,774.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6,887,739.72	73,421,338.98
其他流动负债		688,336,593.82	855,945,342.18
流动负债合计		8,160,787,884.80	6,991,651,991.2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6,302,411.69	-
租赁负债		4,412,826.34	-
长期应付款		211,441,120.45	52,047,714.2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7,660,000.00	30,65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9,816,358.48	82,697,714.23
负债合计		8,460,604,243.28	7,074,349,705.52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资本公积		22,160,200.00	22,160,200.00
其他综合收益		(13,890,000.00)	(13,010,000.00)
盈余公积		125,674,894.39	105,499,498.57
未分配利润		286,173,450.62	189,744,888.23
所有者权益合计		920,118,545.01	804,394,586.8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380,722,788.29	7,878,744,292.3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22年度 **人民币元**

	附注十四	2022年	2021年
营业收入	3	15,010,360,582.03	18,103,568,354.95
减：营业成本	3	13,986,528,369.04	17,401,837,861.35
税金及附加		23,991,981.73	36,209,819.68
管理费用		194,631,331.24	197,613,822.75
研发费用		364,168,362.29	189,961,068.71
财务费用		97,984,036.14	101,030,471.18
其中：利息费用		92,828,106.51	91,430,942.18
利息收入		6,753,912.46	8,204,260.52
加：其他收益		11,730,834.33	10,065,237.22
信用减值损失		(89,978,106.00)	(15,008,639.77)
资产减值（损失）/转回		(34,727,440.00)	2,281,035.98
资产处置收益		4,597.72	40,841.73
营业利润		230,086,387.64	174,293,786.44
加：营业外收入		5,515,829.09	8,451,514.57
减：营业外支出		1,466,800.00	2,840,754.62
利润总额		234,135,416.73	179,904,546.39
减：所得税费用		32,381,458.52	24,947,452.09
净利润		201,753,958.21	154,957,094.30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80,000.00)	(8,300,000.00)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的变动额		(880,000.00)	(8,300,000.00)
综合收益总额		200,873,958.21	146,657,094.3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人民币元**

2022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 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00	22,160,200.00	(13,010,000.00)	-	105,499,498.57	189,744,888.23	804,394,586.80
二、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880,000.00)	-	-	201,753,958.21	200,873,958.21
(二)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20,175,395.82	(20,175,395.82)	-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85,150,000.00)	(85,150,000.00)
(三) 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	-	-	381,662,123.33	-	-	381,662,123.33
2. 本年使用	-	-	-	(381,662,123.33)	-	-	(381,662,123.33)
三、 本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0	22,160,200.00	(13,890,000.00)	-	125,674,894.39	286,173,450.62	920,118,545.01

2021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 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00	22,160,200.00	(4,710,000.00)	-	90,003,789.14	124,373,503.36	731,827,492.50
二、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8,300,000.00)	-	-	154,957,094.30	146,657,094.30
(二)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15,495,709.43	(15,495,709.43)	-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74,090,000.00)	(74,090,000.00)
(三) 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	-	-	479,154,461.23	-	-	479,154,461.23
2. 本年使用	-	-	-	(479,154,461.23)	-	-	(479,154,461.23)
三、 本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0	22,160,200.00	(13,010,000.00)	-	105,499,498.57	189,744,888.23	804,394,586.8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人民币元**

	附注十四	2022年	2021年
一、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181,265,771.14	18,079,845,941.1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43,371,955.33	816,234,984.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924,637,726.47	18,896,080,925.2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747,670,446.43	17,307,753,579.4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93,880,508.61	724,752,577.1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3,007,063.60	241,404,881.0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15,635,208.85	271,696,093.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460,193,227.49	18,545,607,130.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4,444,498.98	350,473,794.54
二、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865,200.30	207,239.2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65,200.30	207,239.2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8,148,460.91	125,995,969.3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1,022,728.00	7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9,171,188.91	195,995,969.34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305,988.61)	(195,788,730.1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续）
2022年度 **人民币元**

		附注十四	2022年	2021年
三、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41,302,411.69	1,135,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1,302,411.69	1,13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35,000,000.00	1,066,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1,593,512.90	73,986,198.9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87,692.97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99,281,205.87	1,139,986,198.96
	筹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357,978,794.18)	(4,986,198.96)
四、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增加额		(49,840,283.81)	149,698,865.48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8,164,232.90	268,465,367.42
五、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8,323,949.09	418,164,232.9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一、 基本情况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称"本公司"）系经河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由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以下称"中建二局"）出资，于2007年12月13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河南省注册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0,000万元。2018年7月本公司将注册地变更为深圳市南山区前海路0169号，经深圳市南山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取得的企业法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10000171071866 6；本公司经批准的经营期限为43年；注册地是深圳市；总部位于深圳市南山区前海路0169号；2018年9月28日，中建二局以现金人民币20,000万元对本公司进行增资，增资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0万元。

本公司及子公司（统称"本集团"）主要从事房屋建筑工程施工，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机电安装工程施工，地基与基础工程施工，钢结构工程施工，混凝土预制构件工程施工，起重设备安装工程施工，建筑装修装饰工程施工，建筑幕墙工程施工，金属门窗工程施工，机械租赁，道路普通货物运输、货物专用运输（罐式容器）。

本集团的母公司为中建二局，最终母公司为中国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编制本财务报表时，除某些金融工具外，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于202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集团2022年度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根据下列依照企业会计准则所制定的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1. 会计期间

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 记账本位币（续）

本集团下属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自行决定其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3. 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则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

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并以成本减去累计减值损失进行后续计量。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该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损益。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权益工具投资，该权益工具投资在购买日之前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转入留存损益。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4. 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本公司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子公司可能存在的与本公司不一致的会计政策，已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调整一致，对子公司可能存在的与本公司不一致的会计期间，已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期间调整一致。本集团内部各公司之间的所有交易产生的资产、负债、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量于合并时全额抵销。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购买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直至本集团对其控制权终止。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合并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前期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一直存在。

如果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要素中的一项或多项发生变化的，本集团重新评估是否控制被投资方。

不丧失控制权情况下，少数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作为权益性交易。

如果以本集团为会计主体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本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是指本集团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6.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集团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2） 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集团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基准利率改革导致合同变更

由于基准利率改革，本集团部分金融工具条款已被修改以将参考的原基准利率替换为替代基准利率以及对金融工具的条款进行其他修改。

对于按实际利率法核算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仅因基准利率改革直接导致其合同现金流量的确定基础发生变更，且变更前后的确定基础在经济上相当的，本集团不对该变更是否导致终止确认进行评估，也不调整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账面余额，本集团按照变更后的未来现金流量重新计算实际利率，并以此为基础进行后续计量。对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同时发生其他变更的，本集团先按照上述规定对基准利率改革导致的变更进行会计处理，再评估其他变更是否导致实质性修改。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6. 金融工具（续）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集团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当且仅当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其终止确认、修改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集团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明确作为投资成本部分收回的股利收入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的后续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6. 金融工具（续）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续）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续）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集团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及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以及合同资产，本集团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以及合同资产，本集团选择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6. 金融工具（续）

金融工具减值（续）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及财务担保合同，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本集团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本集团考虑了不同客户的信用风险特征，以账龄为基础评估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

当单项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1	应收政府部门及中央企业客户
应收账款组合2	应收海外企业客户
应收账款组合3	应收其他客户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组合1	工程承包项目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组合2	房地产项目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组合3	尚未到期的质保金
合同资产组合4	业主未确认投资项目款
合同资产组合5	土地一级开发项目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组合6	其他合同资产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合同资产，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6. 金融工具（续）

金融工具减值（续）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长期应收款中的BT项目款、土地一级开发及征拆垫款以及其他基建项目款等，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其他长期应收款，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当单项其他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1	应收保证金、押金及备用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2	应收代垫款
其他应收款组合3	应收其他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关于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等披露参见附注八、2。

本集团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以及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当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时，本集团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转移

本集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6. 金融工具（续）

金融资产转移（续）

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7. 存货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等。

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建造成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

原材料、周转材料、在产品以及库存商品等存货发出时，采用先进先出法或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成本。库存商品和在产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以及在正常生产能力下按系统的方法分配的制造费用。

周转材料采用分次摊销法进行摊销。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其他存货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8.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以初始投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方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处置终止采用权益法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全部转入当期损益；仍采用权益法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转入当期损益，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相应的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该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置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的其他支出。

除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形成的之外，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如下：

	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8-35年	0%-5%	2.71%-11.88%
机器设备	1-14年	0%-5%	6.79%-95.00%
运输工具	4-9年	0%-5%	10.56%-23.75%
办公设备、临时设施及其他	1-31年	0%-5%	3.06%-95.00%

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10.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11. 借款费用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1. 借款费用（续）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之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方法确定：

（1） 专门借款以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暂时性的存款利息收入或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2） 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除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之外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2.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其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使用权资产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集团因租赁付款额变动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本集团后续采用年限平均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3.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并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但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无形资产，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地计量的，即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其能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无法预见其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本集团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外购土地及建筑物支付的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3. 无形资产（续）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其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14. 研究开发支出

本集团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只有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5.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16. 资产减值

对除存货、合同资产及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递延所得税、金融资产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集团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于每年末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6. 资产减值（续）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集团确定的报告分部。

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7.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集团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短期薪酬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的职工参加由当地政府管理的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还参加了企业年金，相应支出在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

本集团运作一项设定受益退休金计划，该计划要求向独立管理的基金缴存费用。该计划未注入资金，设定受益计划下提供该福利的成本采用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

设定受益退休金计划引起的重新计量，包括精算利得或损失，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利息净额中的金额）和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利息净额中的金额），均在资产负债表中立即确认，并在其发生期间通过其他综合收益计入所有者权益，后续期间不转回至损益。

在下列日期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修改设定受益计划时；本集团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时。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7. 职工薪酬（续）

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续）

利息净额由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乘以折现率计算而得。本集团在利润表的管理费用、财务费用中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义务的如下变动：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辞退福利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18.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扣除租赁激励后的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根据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还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或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或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

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确认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19. 预计负债

除了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的或有对价及承担的或有负债之外，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1） 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9. 预计负债（续）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0.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或该服务的提供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工程承包合同收入

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工程承包合同收入通常包含房屋建筑建设和基础设施建设履约义务，由于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的在建资产，本集团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集团按照投入法，根据发生的成本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可变对价

本集团部分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存在销售返利（提前完工奖励等）的安排，形成可变对价。本集团按照期望值或最有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重大融资成分

对于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使用将合同对价的名义金额折现为商品或服务现销价格的折现率，将确定的交易价格与合同承诺的对价金额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集团未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0.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续）

质保义务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集团为所销售的商品或所建造的资产等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集团按照附注三、19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集团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本集团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集团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

主要责任人/代理人

本集团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集团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集团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集团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21. 合同资产与合同负债

本集团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集团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是指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

本集团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三、6。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如企业在转让承诺的商品或服务之前已收取的款项。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2.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和合同履约成本。根据其流动性，分别列报在存货、其他流动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中。

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除非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

本集团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的，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集团对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差额的，本集团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 企业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23.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集团采用总额法核算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3. 政府补助（续）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但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集团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4. 递延所得税

本集团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

（1）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

（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重新评估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可供所有或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的限度内，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4. 递延所得税（续）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应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25. 租赁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作为承租人

除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会计处理见附注三、12和附注三、18。

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按照各部分单独价格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集团将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不超过人民币30,000元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作为出租人

租赁开始日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本集团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按照各部分单独价格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

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6. 安全生产费

按照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使用时区分是否形成固定资产分别进行处理：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归集所发生的支出，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固定资产，同时冲减等值专项储备并确认等值累计折旧。

27. 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部分债务工具投资和全部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28.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列报金额及其披露，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这些假设和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判断

在应用本集团的会计政策的过程中，管理层作出了以下对财务报表所确认的金额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

工程承包合同履约进度的确定方法
本集团按照投入法确定提供建造合同的履约进度，具体而言，本集团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建造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履约进度，累计实际发生的成本包括本集团向客户转移商品过程中所发生的直接成本和间接成本。本集团认为，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价款以建造成本为基础确定，实际发生的建造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能够如实反映建造服务的履约进度。鉴于建造合同存续期间较长，可能跨越若干会计期间，本集团会随着建造合同的推进复核并修订预算，相应调整收入确认金额。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8.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续）

判断（续）

业务模式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的分类取决于本集团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判断业务模式时，本集团考虑包括企业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在评估是否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时，本集团需要对金融资产到期日前的出售原因、时间、频率和价值等进行分析判断。

合同现金流量特征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的分类取决于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需要判断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时，包含对货币时间价值的修正进行评估时，需要判断与基准现金流量相比是否具有显著差异、对包含提前还款特征的金融资产，需要判断提前还款特征的公允价值是否非常小等。

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本集团就部分工程施工项目签订了设备租赁协议。本集团认为，根据租赁协议，不存在已识别资产或资产供应方对相关设备拥有实质性替换权，因此，该租赁协议不包含租赁，本集团将其作为接受服务进行处理。

估计的不确定性

以下为于资产负债表日有关未来的关键假设以及估计不确定性的其他关键来源，可能会导致未来会计期间资产和负债账面金额重大调整。

金融工具和合同资产减值
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和合同资产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在做出这些判断和估计时，本集团根据历史还款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不同的估计可能会影响减值准备的计提，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可能并不等于未来实际的减值损失金额。

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减值（除商誉外）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管理层必须估计该项资产或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8.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续）

估计的不确定性（续）

建造及服务合同
确认建造及服务合同的收入及费用需要由管理层做出相关估计。如果预计建造及服务合同将发生损失，则此类损失应确认为当期成本。本集团管理层根据建造及服务合同预算来预计可能发生的损失。由于房建、基建和勘察设计业务的特性，导致合同签订日期与项目完成日期往往归属于不同会计期间。在合同进展过程中，本集团持续复核及修订合同预算总收入和合同预算总成本。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尚未利用的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存货跌价准备
本集团的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是指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管理层对存货的可变现净值计算涉及到对估计售价、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的估计。该等估计的变化将会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和未来变化年度的损益。

设定受益义务的计量
本集团就向若干退休和提前退休职工支付的补充津贴福利确认为一项负债。该等福利支出及负债的金额乃采用独立专业精算师所作的精算估值而厘定。独立专业精算师每年均对本集团退休计划的精算状况进行评估。该等精算估值涉及对折现率、退休福利通胀比率及其他因素所作出的假设。鉴于其长期性，上述估计具有不确定性。

固定资产的可使用年限和残值
本集团对固定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本集团定期复核相关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和残值，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费用数额。资产使用寿命和残值是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已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改变而确定。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费用进行调整。

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
对于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租赁，本集团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定增量借款利率时，本集团根据所处经济环境，以可观察的利率作为确定增量借款利率的参考基础，在此基础上，根据自身情况、标的资产情况、租赁期和租赁负债金额等租赁业务具体情况对参考利率进行调整以得出适用的增量借款利率。

四、 税项

1、 本集团本年度主要税项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增值税	– 应税收入按相应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本集团本年度适用税率或征收率包括13%、9%、6%、5%、3%。 根据2016年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颁发的《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有关事项的规定》，本集团按简易计税方式的建筑行业老项目等按应税收入的3%计算应纳税额以及房地产开发行业的老项目按应税收入的5%计算应纳税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7%或5%计缴。
企业所得税	– 本集团的企业所得税按应纳税所得额的15%计缴。
教育费附加	–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1%或3%计缴。
房产税	– 按房产原值从价计征部分1.2%计缴或房产租金收入从租计征部分12%计缴。

2、 税收优惠

本集团享受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情况如下：

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

本集团所属子公司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及其他相关规定，被认定为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	实际税率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GR202044203757	15%

五、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1. 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如下：

	主要经营地/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直接	持股比例（%） 间接	表决权比例（%）	备注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河南）有限公司	河南省郑州市	建筑装饰、装修和其他建筑业	人民币10,000.00万元	100.00	-	100.00	-

六、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银行存款	374,078,498.36	418,315,786.50
其中：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135,726,592.76	234,359,815.37
其他货币资金	116,877,828.91	61,700,526.76
合计	490,956,327.27	480,016,313.26

其他货币资金主要包括安全文明措施保证金、法院诉讼冻结金及安全文明措施保证金等。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为人民币 116,877,828.91 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61,700,526.76 元），参见附注六、20。

2. 应收票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商业承兑汇票	10,286,890.62	436,595,560.56
减：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41,147.56	1,750,182.99
合计	10,245,743.06	434,845,377.57

于2022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所有权受到限制的应收票据。

已背书或已贴现但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如下：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终止确认	未终止确认	终止确认	未终止确认
商业承兑汇票	-	3,883,947.82	-	414,120,692.56

本集团对于应收票据，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本集团经评估认为所持有的商业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预期信用损失金额不重大。

六、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的账龄分析如下：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634,307,742.13	620,798,809.78
1年至2年	168,732,262.94	152,219,563.81
2年至3年	59,531,361.90	259,892,769.78
3年至4年	120,761,538.12	49,864,680.23
4年至5年	34,422,254.98	70,695,463.15
5年以上	106,999,802.50	58,511,284.99
小计	2,124,754,962.57	1,211,982,571.74
减：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54,339,763.95	209,497,708.59
合计	1,870,415,198.62	1,002,484,863.15

(2)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变动如下：

2022年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收回或转回	本年核销	其他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209,497,708.59	75,199,030.06	(30,356,974.70)	-	-	254,339,763.95

2021年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收回或转回	本年核销	其他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222,441,433.43	96,240,699.90	(109,184,424.74)			209,497,708.59

应收账款及坏账准备按类别披露：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696,629,183.13	79.85	(212,864,207.09)	12.55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28,125,779.44	20.15	(41,475,556.86)	9.69
合计	2,124,754,962.57	100.00	(254,339,763.95)	11.97

六、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 应收账款（续）

(2) 坏账准备（续）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09,835,966.27	66.82	(169,739,193.37)	20.96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02,146,605.47	33.18	(39,758,515.22)	9.89
合计	1,211,982,571.74	100.00	(209,497,708.59)	17.29

于2022年12月31日，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理由
单位1	540,654,326.96	-	-	应收集团内款项
单位2	116,616,699.97	(11,661,670.00)	10.00	回收可能性
单位3	57,246,286.92	(3,460,832.24)	6.05	回收可能性
单位4	52,302,324.87	(1,569,069.76)	3.00	回收可能性
单位5	44,698,626.35	(4,469,862.62)	10.00	回收可能性
其他	885,110,918.06	(191,702,772.47)	21.66	回收可能性
合计	1,696,629,183.13	(212,864,207.09)		

于2021年12月31日，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理由
单位1	367,062,905.23	-	-	应收集团内款项
单位2	53,268,513.65	(8,791,833.60)	16.50	回收可能性
单位3	42,554,089.51	(8,510,817.90)	20.00	回收可能性
单位4	37,329,356.21	(37,329,356.21)	100.00	回收可能性
单位5	23,573,117.53	(4,714,623.51)	20.00	回收可能性
其他	286,047,984.14	(110,392,562.15)	38.59	回收可能性
合计	809,835,966.27	(169,739,193.37)		

本集团采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组合1：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估计发生违约的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估计发生违约的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1年以内	7,774,328.33	2.00	(155,486.58)	7,364,327.45	2.00	(147,286.56)
1年至2年	858,465.08	5.00	(42,923.26)	-	-	-
2年至3年	-	-	-	1,759,139.48	15.00	(263,870.93)
3年至4年	1,759,139.48	30.00	(527,741.84)	-	-	-
合计	10,391,932.89		(726,151.68)	9,123,466.93		(411,157.49)

六、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 应收账款（续）

(2) 坏账准备（续）

本集团采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续）

组合2：无；

组合3：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估计发生违约的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估计发生违约的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1年以内	312,266,970.52	4.50	(14,052,013.72)	264,951,034.48	4.50	(11,922,796.59)
1年至2年	61,030,495.30	10.00	(6,103,049.52)	43,368,241.45	10.00	(4,336,824.17)
2年至3年	8,601,051.86	20.00	(1,720,210.37)	59,635,030.95	20.00	(11,927,006.18)
3年至4年	21,953,497.21	40.00	(8,781,398.90)	22,012,997.12	40.00	(8,805,198.84)
4年至5年	10,825,997.12	65.00	(7,036,898.13)	2,000,864.54	65.00	(1,300,561.95)
5年以上	3,055,834.54	100.00	(3,055,834.54)	1,054,970.00	100.00	(1,054,970.00)
合计	417,733,846.55		(40,749,405.18)	393,023,138.54		(39,347,357.73)

于2022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将应收账款向银行质押作为取得借款之担保的情况。

4. 应收款项融资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21,000,000.00	40,917,462.10

本集团视日常资金管理的需要将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贴现和背书，故将银行承兑汇票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于2022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本集团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坏账准备，经评估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预期信用损失金额不重大。

六、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 预付款项

预付款项的账龄分析如下：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6,183,904.90	8,584,886.89
1年至2年	6,300,835.51	3,737,997.19
2年至3年	118,633.00	-
合计	12,603,373.41	12,322,884.08

6.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账龄分析如下: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381,185,215.09	1,037,134,101.02
1年至2年	258,772,114.19	148,774,524.47
2年至3年	58,033,305.95	260,459,993.69
3年至4年	239,604,274.93	27,615,197.20
4年至5年	21,243,490.04	6,620,282.56
5年以上	8,026,779.77	1,406,497.21
小计	966,865,179.97	1,482,010,596.15
减：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82,280,906.33	93,751,889.28
合计	884,584,273.64	1,388,258,706.87

六、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 其他应收款（续）

其他应收款按照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及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计提的坏账准备的变动如下：

2022年

	第一阶段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 已发生信用减值金融资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合计
年初余额	36,648,650.27	-	57,103,239.01	93,751,889.28
本年计提	8,092,681.93	-	13,572,519.51	21,665,201.44
本年转回	(20,055,423.13)	-	(13,080,761.26)	(33,136,184.39)
年末余额	24,685,909.07	-	57,594,997.26	82,280,906.33

2021年

	第一阶段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 已发生信用减值金融资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合计
年初余额	14,947,902.82	-	50,536,651.64	65,484,554.46
本年计提	55,652,902.40	-	7,867,213.09	63,520,115.49
本年转回	(33,952,154.95)	-	(1,300,625.72)	(35,252,780.67)
年末余额	36,648,650.27	-	57,103,239.01	93,751,889.28

注：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规定，对于本集团成员单位纳入集团资金集中管理的，通过资金结算中心归集至集团母公司账户的资金，本集团成员单位仍在资产负债表"其他应收款"项目中列示，未单独增设"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项目单独列示。

7. 存货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7,522,030.81	-	47,522,030.81	59,462,562.52		59,462,562.52
周转材料	178,051,647.76	-	178,051,647.76	171,233,979.23		171,233,979.23
合计	225,573,678.57	-	225,573,678.57	230,696,541.75	-	230,696,541.75

六、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8. 合同资产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已完工未结算	1,397,120,337.57	1,279,329,168.57
尚未到期的质保金	1,208,454,430.30	1,163,253,756.73
小计	2,605,574,767.87	2,442,582,925.30
减：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56,928,193.32	22,143,144.34
小计	2,548,646,574.55	2,420,439,780.96
减：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合同资产(附注六、19)	36,090,045.18	87,168,143.80
合计	2,512,556,529.37	2,333,271,637.16
其中：合同资产流动部分原值	2,569,484,722.69	2,355,414,781.50
合同资产流动部分减值准备	(56,928,193.32)	(22,143,144.34)

本集团向客户提供建造服务并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形成合同资产，该项合同资产在形成无条件收款权后转入应收款项，或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后转入无形资产。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变动如下：

2022年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22,143,144.34	37,458,232.37	(2,673,183.39)	-	56,928,193.32

2021年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15,670,442.75	12,010,514.38	(5,537,812.79)		22,143,144.34

六、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8. 合同资产（续）

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集团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1,436,520,765.60	55.91	(51,830,312.44)	3.6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1,132,963,957.09	44.09	(5,097,880.88)	0.45
合计	2,569,484,722.69	100.00	(56,928,193.32)	2.22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1,012,041,087.55	42.97	(16,110,765.73)	1.59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1,343,373,693.95	57.03	(6,032,378.61)	0.45
合计	2,355,414,781.50	100.00	(22,143,144.34)	0.94

于2021年12月31日，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合同资产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理由
单位1	558,639,628.51	-	-	应收集团内款项
单位2	272,592,789.04	-	-	应收集团内款项
单位3	90,978,526.43	(9,097,852.68)	10.00	回收可能性
单位4	79,259,219.13	(396,296.10)	0.50	回收可能性
单位5	43,096,716.36	(4,374,397.14)	10.15	回收可能性
其他	391,953,886.13	(37,961,766.52)	9.69	回收可能性
合计	1,436,520,765.60	(51,830,312.44)		

于2020年12月31日，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合同资产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理由
单位1	534,112,136.33		-	应收集团内款项
单位2	282,320,819.70	-	-	应收集团内款项
单位3	79,259,219.13	(396,296.10)	0.50	回收可能性
单位4	15,432,720.15	(3,568,875.76)	23.13	回收可能性
单位5	15,000,000.00	(45,000.00)	0.30	回收可能性
其他	85,916,192.24	(12,100,593.87)	14.08	回收可能性
合计	1,012,041,087.55	(16,110,765.73)		

六、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8. 合同资产（续）

于2022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将合同资产向银行质押作为取得借款之担保的情况。

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9,991,850.52	11,983,119.77

10. 其他流动资产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待抵扣进项税额等	87,772,113.82	543,396,277.41
预缴税金	451,564,746.50	354,758,399.52
抵债资产	1,817,770,188.48	-
小计	2,357,107,048.80	898,154,676.93
减：减值准备	57,514,723.58	-
合计	2,299,592,325.22	898,154,676.93

11. 债权投资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项目投资款（附注十、5(8)）	570,644,328.00	-	570,644,328.00
减：列示于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债权投资	-	-	-
合计	570,644,328.00	-	570,644,328.00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项目投资款（附注十、5(8)）	499,621,600.00	-	499,621,600.00
减：列示于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债权投资	-	-	-
合计	499,621,600.00	-	499,621,600.00

六、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2. 长期应收款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押金及工程质量保证金	13,306,823.59	13,670,983.02
应收关联方款项(附注十、7)	570,000.00	5,260,000.00
小计	13,876,823.59	18,930,983.02
减：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	23,363.52	10,356.70
小计	13,853,460.07	18,920,626.32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12,240,648.02	13,372,928.02
合计	1,612,812.05	5,547,698.30

于2022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将长期应收款向银行质押作为取得借款之担保的情况。

13. 固定资产

2022年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临时设施及其他	合计
原价					
年初余额	151,602,825.67	197,060,475.21	17,309,854.85	366,763,384.67	732,736,540.40
购置	4,161,599.03	7,644,432.55	1,629,942.70	16,257,662.76	29,693,637.04
在建工程转入	-	-	-	45,121,446.76	45,121,446.76
处置或报废	-	(5,046,499.09)	(1,395,381.00)	(12,271,935.04)	(18,713,815.13)
年末余额	155,764,424.70	199,658,408.67	17,544,416.55	415,870,559.15	788,837,809.07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48,791,897.25	87,722,100.57	9,874,245.56	260,483,039.02	406,871,282.40
计提	4,459,330.96	14,976,622.75	2,382,979.02	75,499,340.72	97,318,273.45
处置或报废	-	(4,312,286.58)	(2,079,507.17)	(10,434,331.20)	(16,826,124.95)
年末余额	53,251,228.21	98,386,436.74	10,177,717.41	325,548,048.54	487,363,430.90
账面价值					
年末	102,513,196.49	101,271,971.93	7,366,699.14	90,322,510.61	301,474,378.17
年初	102,810,928.42	109,338,374.64	7,435,609.29	106,280,345.65	325,865,258.00

六、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3. 固定资产（续）

2021年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临时设施及其他	合计
原价					
年初余额	148,293,018.20	173,648,817.16	18,446,384.52	382,393,328.15	722,781,548.03
购入增加	3,309,807.47	29,695,012.06	2,117,043.03	16,283,331.54	51,405,194.10
处置或报废	-	(6,283,354.01)	(3,253,572.70)	(84,380,808.26)	(93,917,734.97)
年末余额	151,602,825.67	197,060,475.21	17,309,854.85	366,763,384.67	732,736,540.40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44,423,744.05	80,398,259.39	10,093,038.89	269,314,651.13	404,229,693.46
计提	4,368,153.20	13,781,951.25	2,412,385.05	74,793,776.64	95,356,266.14
处置或报废	-	(6,458,110.07)	(2,631,178.38)	(83,625,388.75)	(92,714,677.20)
年末余额	48,791,897.25	87,722,100.57	9,874,245.56	260,483,039.02	406,871,282.40
账面价值					
年末	102,810,928.42	109,338,374.64	7,435,609.29	106,280,345.65	325,865,258.00
年初	103,869,274.15	93,250,557.77	8,353,345.63	113,078,677.02	318,551,854.57

于2022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所有权受到限制的固定资产。

14. 在建工程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	-	-	2,328,613.84		2,328,613.84

于2022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所有权受到限制的在建工程。

六、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5. 使用权资产

2022年

	房屋及建筑物
成本	
年初余额	-
本年增加	13,501,047.91
年末余额	13,501,047.91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
本年增加	3,185,637.77
年末余额	3,185,637.77
账面价值	
年末	10,315,410.14
年初	-

16. 无形资产

2022年

	土地使用权	特许经营权	软件	其他	合计
原价					
年初余额	79,972,330.81	253,049.50	7,775,061.08	102,858.49	88,103,299.88
本年增加	19,417.47	-	904,699.08	54,826.22	978,942.77
本年减少	-	-	(36,167.32)	(70,500.00)	(106,667.32)
年末余额	79,991,748.28	253,049.50	8,643,592.84	87,184.71	88,975,575.33
累计摊销					
年初余额	13,053,561.63	92,371.30	4,002,874.16	25,252.18	17,174,059.27
本年增加	1,737,191.19	31,553.51	923,409.10	59,636.58	2,751,790.38
本年减少	-	-	(30,530.23)	(70,500.00)	(101,030.23)
年末余额	14,790,752.82	123,924.81	4,895,753.03	14,388.76	19,824,819.42
账面价值					
年末	65,200,995.46	129,124.69	3,747,839.81	72,795.95	69,150,755.91
年初	66,918,769.18	160,678.20	3,772,186.92	77,606.31	70,929,240.61

六、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6. 无形资产（续）

2021年

	土地使用权	特许经营权	软件	其他	合计
原价					
年初余额	79,972,330.81	184,563.05	6,599,065.65	102,858.49	86,858,818.00
本年增加	-	68,486.45	1,389,835.43	-	1,458,321.88
本年减少	-	-	(213,840.00)	-	(213,840.00)
年末余额	79,972,330.81	253,049.50	7,775,061.08	102,858.49	88,103,299.88
累计摊销					
年初余额	11,325,222.90	57,304.27	2,763,833.10	14,966.33	14,161,326.60
本年增加	1,728,338.73	35,067.03	1,452,881.06	10,285.85	3,226,572.67
本年减少	-	-	(213,840.00)	-	(213,840.00)
年末余额	13,053,561.63	92,371.30	4,002,874.16	25,252.18	17,174,059.27
账面价值					
年末	66,918,769.18	160,678.20	3,772,186.92	77,606.31	70,929,240.61
年初	68,647,107.91	127,258.78	3,835,232.55	87,892.16	72,697,491.40

于2022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所有权受到限制的无形资产。

17. 长期待摊费用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装修改良费	8,143,005.88	7,431,583.04
其他	333,910.52	1,159,707.58
合计	8,476,916.40	8,591,290.62

六、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8.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中将某些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于2022年12月31日，抵销金额为人民币2,184,976.82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币1,489,779.63元）。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资产减值准备	68,038,326.79	49,312,035.18
租赁负债税会差异	1,695,678.85	-
合计	69,734,005.64	49,312,035.18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使用权资产税会差异	1,547,311.52	-
长期应付款折现	628,794.86	1,480,909.19
固定资产折旧	8,870.44	8,870.44
合计	2,184,976.82	1,489,779.63

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合同资产(附注六、8)	36,090,045.18	87,168,143.80
减：减值准备	157,390.17	203,810.90
合计	35,932,655.01	86,964,332.90

于2022年12月31日，针对上述合同资产计提的减值准备余额为人民币157,390.17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币203,810.90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0.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货币资金	116,877,828.91	61,700,526.76	注1

注1：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主要包括法院诉讼冻结金、央行准备金、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存款、保函保证金存款等。于2022年12月31日，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余额为人民币116,877,828.91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币61,700,526.76元)。

21. 短期借款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685,000,000.00	935,000,000.00

于2022年12月31日，上述借款的年利率为3.60-3.70%（2021年12月31日：3.60-3.70%）。

22. 应付票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1,500,000.00	-

23. 应付账款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1,525,895,723.44	1,709,148,414.45
1年至2年(含2年)	537,407,169.60	380,922,698.25
2年至3年(含3年)	205,869,704.13	273,887,521.36
3年以上	318,236,839.63	128,941,394.14
合计	2,587,409,436.80	2,492,900,028.20

于2022年12月31日，账龄超过1年的应付账款余额为人民币1,061,513,713.36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币783,751,613.75元)，主要是由于工程尚未竣工以及结算，款项尚未进行最后清算。

六、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4. 合同负债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已结算未完工	1,046,840,699.45	457,770,622.26
预收工程款	77,286,136.17	58,863,188.68
合计	1,124,126,835.62	516,633,810.94

25. 应付职工薪酬

	2022年 应付金额	2022年末 未付金额	2021年 应付金额	2021年末 未付金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49,651,488.70	73,464,383.31	510,528,489.55	22,566,026.41
职工福利费	29,342,673.77	1,997,025.88	47,836,943.30	60,535.59
社会保险费	38,084,474.64	8,180,387.60	29,418,947.84	444,907.18
其中：医疗保险费	33,505,876.41	7,258,152.44	25,029,391.74	249,416.85
工伤保险费	2,338,501.68	483,521.66	2,421,470.11	38,128.05
生育保险费	2,208,548.44	433,529.07	1,916,184.88	156,574.52
补充商业保险	31,548.11	5,184.43	51,901.11	787.76
住房公积金	69,900,828.44	16,666,796.15	57,472,567.23	1,088,349.47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6,715,121.28	20,130,618.26	10,813,126.64	14,660,695.39
其他短期薪酬	-	-	1,600.00	-
	703,694,586.83	120,439,211.20	656,071,674.56	38,820,514.04
设定提存计划	92,267,417.26	20,428,629.72	79,594,044.85	1,585,392.42
其中：基本养老保险费	81,221,368.98	18,078,171.95	71,881,831.09	1,491,142.11
失业保险费	1,505,077.50	332,293.64	1,892,563.48	8,814.12
企业年金缴费	9,540,970.78	2,018,164.13	5,819,650.28	85,436.19
合计	795,962,004.09	140,867,840.92	735,665,719.41	40,405,906.46

26. 应交税费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企业所得税	60,980,849.36	24,171,223.67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909,817.74	11,514,388.65
教育费附加	5,144,031.34	4,974,650.62
个人所得税	1,927,147.70	2,055,509.51
增值税	13,200.71	847,650.34
其他	2,954,345.22	2,899,515.89
合计	82,929,392.07	46,462,938.68

六、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7. 其他应付款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应付关联方款项(附注十、5(12))	1,806,523,097.66	791,115,876.87
应付代收代付	364,310,698.10	734,971,236.30
应付保证金	303,959,920.80	263,450,823.74
应付押金	91,198,451.92	105,742,067.82
其他	90,274,600.63	135,400,769.39
合计	2,656,266,769.11	2,030,680,774.12

2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99,996,040.42	73,421,338.98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6,891,699.30	-
合计	206,887,739.72	73,421,338.98

29. 其他流动负债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待转销项税额	694,499,299.24	857,307,776.41

30. 长期借款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56,302,411.69	-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	-
合计	56,302,411.69	-

六、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1. 租赁负债

	2022年12月31日
房屋及建筑物	11,304,525.64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6,891,699.30
合计	4,412,826.34

32. 长期应付款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应付关联方款项(附注十、5(15))	312,448,016.67	20,000.00
应付工程质量保证金	98,828,443.20	125,213,352.21
其他	160,701.00	235,701.00
小计	411,437,160.87	125,469,053.21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99,996,040.42	73,421,338.98
合计	211,441,120.45	52,047,714.23

3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27,660,000.00	30,65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辞退福利	-	-
合计	27,660,000.00	30,650,000.00

(a)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对于2007年3月31日前退休的职工，除国家规定的保险制度外，本集团还提供了补充退休福利，该类补充退休福利属于设定受益计划。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每年由外部独立精算师韬睿惠悦咨询公司基于与该义务期限和币种相似的国债利率，采用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计算。

六、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续）

(a)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续）

下表为资产负债表日所使用的主要精算假设：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折现率	3.25%	3.25%
遗属生活费用年增长率	4.50%	4.50%
平均医疗费用年增长率	8.00%	8.00%
离退休人员补充养老福利年增长率	0.00%	0.00%
死亡率	中国人身保险业经验生命表(2010-2013)养老类业务男表/女表向后平移三年	中国人身保险业经验生命表(2010-2013)养老类业务男表/女表向后平移三年

在损益中确认的有关计划如下：

	2022年	2021年
利息净额	820,000.00	760,000.00
离职后福利成本净额	820,000.00	760,000.00
计入财务费用	820,000.00	760,000.00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变动如下：

	2022年	2021年
年初余额	30,650,000.00	26,740,000.00
计入当期损益		
利息净额	820,000.00	760,000.00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精算利得或损失	880,000.00	8,300,000.00
其他变动		
已支付的福利	(4,690,000.00)	(5,150,000.00)
年末余额	27,660,000.00	30,650,000.00

六、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4. 实收资本

实收资本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人民币	比例（%）	人民币	比例（%）
中建二局	500,000,000.00	100.00	500,000,000.00	100.00

35. 资本公积

2022年

	资本溢价	其他	合计
年初余额及年末余额	12,971,520.00	9,188,680.00	22,160,200.00

2021年

	资本溢价	其他	合计
年初余额及年末余额	12,971,520.00	9,188,680.00	22,160,200.00

36. 其他综合收益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累积余额：

2022年

	2022年1月1日	增减变动	2022年12月31日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13,010,000.00)	(880,000.00)	(13,890,000.00)

2021年

	2021年1月1日	增减变动	2021年12月31日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4,710,000.00)	(8,300,000.00)	(13,010,000.00)

六、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7. 盈余公积

2022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05,549,301.19	20,450,929.92	-	126,000,231.11

2021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90,003,789.14	15,545,512.05	-	105,549,301.19

根据公司法、本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法定盈余公积经批准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实收资本。

38. 未分配利润

	2022年	2021年
年初未分配利润	190,193,111.82	124,373,503.3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4,509,299.21	155,455,120.5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附注六、37)	20,450,929.92	15,545,512.05
应付普通股股利	85,150,000.00	74,090,000.00
年末未分配利润	289,101,481.11	190,193,111.82

39. 营业收入

	2022年	2021年
主营业务收入	15,064,777,397.46	18,085,701,706.27
其他业务收入	47,153,499.41	18,931,359.62
合计	15,111,930,896.87	18,104,633,065.89

六、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9. 营业收入（续）

营业收入列示如下：

	2022年	2021年
房屋建设业务	12,394,016,806.81	15,646,772,325.89
基础设施建设业务	2,670,760,590.65	2,438,929,380.38
其他业务收入	47,153,499.41	18,931,359.62
合计	15,111,930,896.87	18,104,633,065.89

与客户之间合同产生的营业收入分解情况如下：

2022年

	房屋建筑工程	基础设施建设与投资	其他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12,394,016,806.81	2,670,760,590.65	-	15,064,777,397.46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	-	-	-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收入	12,394,016,806.81	2,670,760,590.65	-	15,064,777,397.46
其他业务收入	-	-	47,153,499.41	47,153,499.41
合计	12,394,016,806.81	2,670,760,590.65	47,153,499.41	15,111,930,896.87

2021年

	房屋建筑工程	基础设施建设与投资	其他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15,646,772,325.89	2,438,929,380.38	-	18,085,701,706.27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	-	-	-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收入	15,646,772,325.89	2,438,929,380.38	-	18,085,701,706.27
其他业务收入	-	-	18,931,359.62	18,931,359.62
合计	15,646,772,325.89	2,438,929,380.38	18,931,359.62	18,104,633,065.89

40. 财务费用

	2022年	2021年
利息支出	92,153,431.90	91,430,942.18
减：利息收入	6,757,146.68	8,204,436.52
手续费支出	14,083,545.89	7,635,626.88
长期应收/应付款折现	(2,054,679.42)	10,168,246.64
合计	97,425,151.69	101,030,379.18

六、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1. 其他收益

	2022年	2021年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11,020,409.20	10,060,000.00
税收返还	710,471.04	5,237.22
合计	11,730,880.24	10,065,237.22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如下:

	2022年	2021年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其他	11,020,409.20	10,060,000.00

42. 信用减值损失

	2022年	2021年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转回	(44,842,055.36)	12,943,724.84
应收票据坏账转回/（损失）	1,709,035.43	(1,750,182.99)
其他应收款坏账转回/（损失）	11,470,982.95	(28,267,334.82)
其他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57,514,723.58)	-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转回	(13,006.82)	470,401.9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转回	(858,989.25)	1,594,751.21
合计	(90,048,756.63)	(15,008,639.77)

43. 资产减值（损失）/转回

	2022年	2021年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34,785,048.98)	(6,472,701.59)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转回	46,420.73	8,753,737.57
合计	(34,738,628.25)	2,281,035.98

44. 资产处置收益

	2022年	2021年
处置非流动资产利得	4,597.72	40,841.73
其中：处置固定资产利得	4,597.72	40,841.73

六、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5. 营业外收入

	2022年	2021年
罚没收入	3,020,746.73	3,539,315.46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1,058,378.11	-
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532,000.00	4,059,946.99
违约金	232,465.00	550,000.00
其他	1,041,474.60	302,252.12
合计	5,885,064.44	8,451,514.57

46. 营业外支出

	2022年	2021年
赞助费	900,000.00	-
捐赠支出	500,000.00	-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337,235.35	1,193,057.77
罚没损失	46,800.00	1,328,678.99
违约金	-	262,343.08
其他	20,000.00	56,674.78
合计	1,804,035.35	2,840,754.62

47. 费用按性质分类

本集团营业成本、管理费用、研发费用按照性质分类的补充资料如下：

	2022年	2021年
分包成本	4,667,972,273.19	4,518,464,267.67
劳务支出	3,444,752,170.37	4,791,514,475.62
耗用的原材料	4,113,699,421.39	5,811,555,195.01
其他施工成本	1,101,158,453.12	1,330,101,735.31
职工薪酬	795,962,004.09	735,665,719.41
其他产品销售成本	768,171.11	-
折旧及摊销费用	107,912,150.62	102,093,526.18
租赁成本	358,674,015.20	450,574,673.27
其他	52,987,998.38	49,842,277.00
合计	14,643,886,657.47	17,789,811,869.47

六、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8. 所得税费用

	2022年	2021年
当期所得税费用	52,052,433.27	29,980,827.89
递延所得税费用	(19,726,773.27)	(4,867,367.06)
合计	32,325,660.00	25,113,460.83

所得税费用与利润总额的关系列示如下:

	2022年	2021年
利润总额	236,834,959.21	180,568,581.34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5,525,243.88	27,085,287.21
不可抵扣的费用	200,572.34	735,016.68
无须纳税的收益	(348,765.76)	-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1,055,505.00)	(1,050,000.00)
对以前期间当期所得税的调整	(1,973,566.06)	(1,723,246.56)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22,319.39)	66,403.50
按本集团实际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2,325,660.00	25,113,460.83

六、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9.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22年	2021年
净利润	204,509,299.21	155,455,120.51
加：资产减值损失/（转回）	34,738,628.25	(2,281,035.98)
信用减值损失	90,048,756.63	15,008,639.77
固定资产折旧	97,318,273.45	95,356,266.14
使用权资产折旧	3,185,637.77	-
无形资产摊销	2,751,790.38	3,226,572.6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656,449.02	3,510,687.3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收益	(4,597.72)	(40,841.73)
固定资产报废（收益）/损失	(721,142.76)	1,193,057.77
财务费用	76,564,999.28	89,896,198.96
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19,726,773.27)	(417,049.90)
递延所得税负债减少	-	(4,450,317.16)
存货的减少/（增加）	5,122,863.18	(25,523,966.38)
受限资金的（增加）/减少	(55,177,302.15)	92,769,280.1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1,568,571,386.95)	(215,524,582.3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1,594,982,316.01	142,430,035.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0,047,494.65	350,608,064.86

5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022年	2021年
现金		
其中：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74,078,498.36	418,315,786.5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4,078,498.36	418,315,786.50

	2022年	2021年
现金的年末余额	374,078,498.36	418,315,786.50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418,315,786.50	268,482,650.7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增加额	(44,237,288.14)	149,833,135.80

七、 分部报告

1. 经营分部

出于管理目的，本集团根据产品和服务划分成业务单元，本集团有如下3个报告分部：

（1） 房屋建筑工程；
（2） 基础设施建设与投资；
（3） 其他。

管理层出于配置资源和评价业绩的决策目的，对各业务单元的经营成果分开进行管理。分部业绩，以报告的分部利润为基础进行评价。

经营分部间的转移定价，参照与第三方进行交易所采用的公允价格制定。



七、 分部报告（续）

1. 经营分部（续）

2022年

	房屋建筑工程	基础设施建设与投资	其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对外交易收入	12,394,016,806.81	2,670,760,590.65	47,153,499.41	-	15,111,930,896.87
分部间交易收入	635,791,074.78	133,002,725.24	489,199.67	(769,282,999.69)	-
小计	13,029,807,881.59	2,803,763,315.89	47,642,699.08	(769,282,999.69)	15,111,930,896.87
营业成本	(12,265,774,149.89)	(2,557,976,263.45)	(30,619,550.29)	769,282,999.69	(14,085,086,963.94)
信用减值损失	(82,535,804.51)	(7,243,348.22)	(269,603.90)	-	(90,048,756.63)
资产减值损失	(31,899,074.24)	(2,839,554.01)	-	-	(34,738,628.25)
折旧费和摊销费	90,659,554.40	16,133,644.30	1,012,852.53	-	107,912,150.62
利润总额	72,695,048.89	147,609,750.07	16,530,160.25	-	236,834,959.21
减：所得税费用	32,325,660.00	-	-	-	32,325,660.00
净利润	40,369,388.89	147,609,750.07	16,530,160.25	-	204,509,299.21
分部资产总额	7,775,279,690.80	1,564,734,842.59	62,661,050.79	-	9,402,675,584.18
分部负债总额	6,838,197,186.86	1,587,582,207.28	53,524,277.82	-	8,479,303,671.96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2年度 人民币元

七、 分部报告（续）

1. 经营分部（续）

2021年

	房屋建筑工程	基础设施建设与投资	设计勘察	其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对外交易收入	15,646,772,325.89	2,438,929,380.38	-	18,931,359.62	-	18,104,633,065.89
分部间交易收入	559,526,920.98	177,986,379.22	-	2,130,514.21	(739,643,814.41)	-
小计	16,206,299,246.87	2,616,915,759.60	-	21,061,873.83	(739,643,814.41)	18,104,633,065.89
营业成本	(15,787,039,886.02)	(2,344,735,622.69)	(17,506,503.49)	(4,411,469.14)	731,456,503.33	(17,402,236,978.01)
信用减值损失	(10,747,925.73)	(4,256,641.22)	(3,910.22)	(162.60)	-	(15,008,639.77)
资产减值损失	2,610,885.54	(329,849.56)	-	-	-	2,281,035.98
折旧费和摊销费	90,608,362.90	8,839,228.32	44,146.08	2,601,788.88	-	102,093,526.18
利润总额	(26,310,349.35)	208,483,115.23	(16,368,038.11)	14,763,853.57	-	180,568,581.34
减：所得税费用	25,113,460.83	-	-	-	-	25,113,460.83
净利润	(51,423,810.18)	208,483,115.23	(16,368,038.11)	14,763,853.57	-	155,455,120.51
分部资产总额	6,896,330,692.95	980,144,548.39	1,064,842.02	3,081,789.10	-	7,880,621,872.46
分部负债总额	6,176,128,075.22	883,241,056.20	13,534,171.04	2,825,956.99	-	7,075,729,259.45

七、 分部报告（续）

2. 其他信息

产品和劳务信息

对外交易收入

	2022年	2021年
房屋建筑工程	12,394,016,806.81	15,646,772,325.89
基础设施建设与投资	2,670,760,590.65	2,438,929,380.38
其他	47,153,499.41	18,931,359.62
合计	15,111,930,896.87	18,104,633,065.89

地理信息

对外交易收入

	2022年	2021年
中国内地	15,111,930,896.87	18,104,633,065.89

主要客户信息

本集团不依赖于某个或某几个重要客户。

八、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

1. 金融工具分类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如下：

2022年12月31日

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准则要求	指定	
货币资金	490,956,327.27	-	-	490,956,327.27
应收票据	10,245,743.06	-	-	10,245,743.06
应收账款	1,870,415,198.62	-	-	1,870,415,198.62
应收款项融资	-	21,000,000.00	-	21,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884,584,273.64	-	-	884,584,273.6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9,991,850.52	-	-	9,991,850.52
其他流动资产	2,269,334,934.98	-	-	2,269,334,934.98
债权投资	570,644,328.00	-	-	570,644,328.00
长期应收款	1,612,812.05	-	-	1,612,812.05
合计	6,107,785,468.14	21,000,000.00	-	6,128,785,468.14

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685,000,000.00
应付票据	1,500,000.00
应付账款	2,587,409,436.80
其他应付款	2,656,266,769.1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6,887,739.72
长期借款	56,302,411.69
租赁负债	4,412,826.34
长期应付款	211,441,120.45
合计	6,409,220,304.11

八、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1. 金融工具分类（续）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如下：（续）

2021年12月31日

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准则要求	指定	
货币资金	480,016,313.26	-	-	480,016,313.26
应收票据	434,845,377.57	-	-	434,845,377.57
应收账款	1,002,484,863.15	-	-	1,002,484,863.15
应收款项融资	-	40,917,462.10	-	40,917,462.10
其他应收款	1,388,258,706.87	-	-	1,388,258,706.8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1,983,119.77	-	-	11,983,119.77
其他流动资产	354,758,399.52	-	-	354,758,399.52
债权投资	499,621,600.00	-	-	499,621,600.00
长期应收款	5,547,698.30	-	-	5,547,698.30
合计	4,177,516,078.44	40,917,462.10	-	4,218,433,540.54

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935,000,000.00
应付票据	2,492,900,028.20
应付账款	2,030,680,774.12
其他应付款	73,421,338.9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2,047,714.23
合计	5,584,049,855.53

八、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2. 金融工具风险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集团对此的风险管理政策概述如下。

信用风险

按照本集团的政策，需在接受新客户时评价信用风险，并对单个客户信用风险敞口设定限额。在本集团内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集中。

本集团各项金融资产以及合同资产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等于其账面金额。本集团在每一资产负债表日面临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向客户收取的总金额减去减值准备后的金额。

信用风险敞口
于2022年12月31日日及2021年12月31日，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债权投资及长期应收款风险敞口信息参见附注六、2、3、4、6、8、11及12。

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的目标是保持充足的资金和信用额度以满足流动性要求。本集团通过经营和借款等产生的资金为经营融资。

下表概括了金融负债及其他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

2022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年至2年	2年至5年	合计
短期借款	685,000,000.00	-	-	685,000,000.00
应付票据	1,500,000.00	-	-	1,500,000.00
应付账款	2,587,409,436.80	-	-	2,587,409,436.80
其他应付款	2,656,266,769.11	-	-	2,656,266,769.1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8,332,658.49	-	-	208,332,658.49
长期借款	-	56,302,411.69	-	56,302,411.69
租赁负债	-	4,718,829.57	-	4,718,829.57
长期应付款	-	214,241,447.41	138,293.88	214,379,741.29
合计	6,138,508,864.40	275,262,688.67	138,293.88	6,413,909,846.95

八、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2. 金融工具风险（续）

流动性风险（续）

下表概括了金融负债及其他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续）

2021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年至2年	2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935,000,000.00	-	-	-	935,000,000.00
应付票据	2,492,900,028.20	-	-	-	2,492,900,028.20
其他应付款	2,030,680,774.12	-	-	-	2,030,680,774.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3,421,338.98	-	-	-	73,421,338.98
长期应付款	-	50,413,990.55	1,393,723.68	240,000.00	52,047,714.23
合计	5,532,002,141.30	50,413,990.55	1,393,723.68	240,000.00	5,584,049,855.53

市场风险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

本集团通过维持适当的固定利率债务与可变利率债务组合以管理利息成本。于2022年12月31日，本集团之固定利率带息负债余额为人民币635,000,000.00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币935,000,000.00元），本集团之浮动利率带息负债余额为人民币1,335,300,000.00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币809,000,000.00元）。

本集团持续监控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负债的成本以及本集团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负债的利息支出，并对本集团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于2022年度及2021年度，本集团并无重大利率互换安排。

于2022年12月31日，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50个基点，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本集团的净利润会减少或增加约人民币3,735,037.40元（2021年12月31日：约人民币3,033,750.00元）。

八、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3.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确保本集团持续经营的能力，为所有者提供回报，并保持最佳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本集团根据经济形势管理资本结构并对其进行调整。为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集团可以调整对所有者的利润分配、向所有者归还资本、或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少负债。2022年度和2021年度，资本管理目标、政策或程序未发生变化。

本集团采用资产负债率来管理资本，资产负债率是指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列示总负债除以总资产。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资产负债率列示如下：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	90.18%	89.79%

九、 公允价值

本集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付账款和其他应付款等。

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差异很小。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关联方的认定标准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构成关联方。

下列各方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

（1） 本公司的母公司；
（2） 本公司的子公司；
（3）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4） 对本公司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5） 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6） 本集团的合营企业；
（7） 本集团的联营企业；
（8）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9） 本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或母公司关键管理人员，以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10）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11） 本公司所属企业集团的其他成员单位（包括母公司和子公司）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12） 对本公司实施共同控制的企业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13） 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的合营企业。

上述所指的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及其子公司，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及其子公司。

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2. 母公司和子公司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对本公司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表决权比例（%）	注册资本
中建二局	北京	工程施工	100.00	100.00	人民币500,000.00万元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中国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子公司详见附注五、1。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3. 其他关联方

	关联方关系
中建二局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建二局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建二局深圳南方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建二局阳光智造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建二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建不二幕墙装饰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建机械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建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建财务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海建筑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电子商务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钢构华南钢结构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成都西部建设香投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甘肃中建西部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河南中建西部建设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山东中建西部建设（青岛）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上海中建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科技（深汕特别合作区）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科技徐州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科技镇江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蓉成建材成都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商品混凝土（福建）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江苏中建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西部建设湖南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四局深圳实业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青岛市少海地产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包头中建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沈阳中海兴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青岛市联恒地产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洛阳中建地产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长江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钢构工程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重庆中建西部建设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澳连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成都中都世诚置业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特种技术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

(1) 工程承包和工程发包

工程承包

	关联交易内容	2022年	2021年
中建二局	工程承包	1,875,991,685.91	2,398,888,257.47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承包	63,178,073.40	-
中建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承包	14,894,781.62	106,609,622.73
中海建筑有限公司	工程承包	-	21,119,472.29
合计		1,954,064,540.93	2,526,617,352.49

工程发包

	关联交易内容	2022年	2021年
中建钢构华南钢结构公司	工程发包	24,885,901.43	-
中建二局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发包	19,346,615.53	-
中建二局	工程发包	9,421,641.27	68,405,528.37
中建机械有限公司	工程发包	511,344.87	692,385.67
中建二局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发包	3,193.60	-
中建电子商务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发包	-	276,238.52
合计		54,168,696.70	69,374,152.56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续）

(2) 自关联方购买商品和接受劳务

	关联交易内容	2022年	2021年
中建机械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7,420,151.76	25,509,623.87
中建电子商务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8,557,794.53	8,964,737.15
中建科技镇江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7,707,085.72	-
成都西部建设香投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6,042,228.30	-
山东中建西部建设（青岛）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5,205,961.60	-
中建科技徐州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5,151,380.71	-
河南中建西部建设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4,669,368.02	-
甘肃中建西部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2,776,085.10	-
上海中建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943,234.82	-
成都中都世诚置业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626,251.53	-
中建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576,346.77	-
中建蓉成建材成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15,405.65	4,617,855.53
中建商品混凝土（福建）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48,788.59	-
中建科技（深汕特别合作区）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36,984.00	-
中建二局	采购商品	-	5,094,521.84
中建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	9,337,727.32
中建西部建设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	62,696,873.04
中建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	16,319,534.42
合计		81,277,067.10	132,540,873.17

(3)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关联交易内容	2022年	2021年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8,094.68	-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续）

(4) 关联方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利息收入

	关联交易内容	2022年	2021年
中建二局	内行存款利息	2,031,429.16	3,165,992.43
中建财务有限公司	活期存款利息	94,396.37	67,067.80
合计		2,125,825.53	3,233,060.23

利息支出

	关联交易内容	2022年	2021年
中建二局	内部融资利息	44,661,855.71	43,780,903.31
中建财务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利息	33,036,500.00	33,514,166.68
合计		77,698,355.71	77,295,069.99

(5) 关联方租赁

作为出租人

	租赁资产种类	2022年	2021年
中建二局深圳南方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机械设备租赁	1,654,219.24	3,575,545.49
中建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机械设备租赁	-	492,832.11
合计		1,654,219.24	4,068,377.60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续）

(5) 关联方租赁（续）

作为承租人

2022年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中建四局深圳实业有限公司	周转材料租赁	1,499,801.58	1,499,801.58	-	-
中建二局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机械设备租赁	156,486.40	156,486.40	-	-
中建机械有限公司	周转材料租赁	190,152.21	190,152.21	-	-
合计		1,846,440.19	1,846,440.19	-	-

2021年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廊坊中建机械有限公司	机械设备租赁	6,867,481.79	6,867,481.79	-	-
中建四局深圳实业有限公司	周转材料租赁	1,801,041.70	1,801,041.70	-	-
合计		8,668,523.49	8,668,523.49	-	-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续）

(6) 关联方资金拆借

资金拆入

2022年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中建财务有限公司	75,000,000.00	2022年5月25日	2023年5月24日
中建财务有限公司	260,000,000.00	2022年5月24日	2023年5月23日
中建财务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2022年8月22日	2023年8月21日
中建二局	179,000,000.00	2022年1月1日	2022年12月31日
中建二局	200,000,000.00	2019年1月1日	2022年12月31日
中建二局	200,000,000.00	2022年4月14日	2023年12月13日
中建二局	82,000,000.00	2022年4月14日	2023年4月13日
中建二局	300,000,000.00	2022年8月18日	2022年11月18日
中建二局	194,300,000.00	2022年10月17日	2024年10月16日
中建二局	300,000,000.00	2022年11月25日	2023年2月24日
中建二局	32,000,000.00	2022年12月8日	2023年12月7日
中建二局	148,000,000.00	2019年1月1日	2023年12月31日
合计	2,270,300,000.00		

2021年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中建财务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2021年8月20日	2022年8月19日
中建财务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2021年11月29日	2022年11月28日
中建财务有限公司	260,000,000.00	2021年5月24日	2022年5月23日
中建二局	200,000,000.00	2019年1月1日	2022年12月31日
中建二局	200,000,000.00	2021年11月18日	2022年2月17日
中建二局	179,000,000.00	2021年1月1日	2022年12月31日
中建二局	148,000,000.00	2019年1月1日	2022年12月31日
中建二局	82,000,000.00	2019年1月1日	2022年12月31日
中建财务有限公司	75,000,000.00	2021年5月11日	2022年5月10日
合计	1,744,000,000.00		

5.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1) 货币资金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中建财务有限公司	135,726,590.48	234,359,815.37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续）

(2) 应收票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中建二局	-	-	119,037,149.90	-

(3) 应收款项融资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中建二局	21,000,000.00	-	-	-

(4) 应收账款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中建二局	540,654,326.96	-	377,789,160.60	-
中建科工集团深圳公司	13,518,800.01	-	375,800.48	-
中建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12,485,687.53	-	27,772,976.72	-
青岛市少海地产有限公司	3,862,874.74	-	6,792,523.88	-
中建二局深圳南方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3,700,000.00	-	2,940,366.41	-
中海建筑有限公司	1,500,000.00	-	1,500,000.00	-
包头中建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	1,281,576.00	-	1,281,576.00	-
中建股份	914,302.61	-	914,302.61	-
沈阳中海兴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828,664.10	-	828,664.10	-
中建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355,437.00	-	455,437.00	-
中建二局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93,257.32	-	293,257.32	-
青岛市联恒地产有限公司	133,087.93	-	133,087.93	-
中建二局阳光智造有限公司	32.30	-	32.30	-
合计	579,528,046.50	-	421,077,185.35	-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续）

(5) 其他应收款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中建二局	281,574,450.45	-	163,747,731.51	-
洛阳中建地产有限公司	19,319,105.89	-	18,408,235.85	-
中建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1,394,000.00	-	1,394,000.00	-
中海建筑有限公司	800,000.00	-	-	-
中建二局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628,029.51	-	628,029.51	-
中建长江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	-	300,000.00	-
合计	303,715,585.85	-	184,477,996.87	-

(6) 合同资产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中建二局	560,072,700.33	-	816,432,956.03	-
中建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272,592,789.04	-	-	-
合计	832,665,489.37	-	816,432,956.03	-

(7) 长期应收款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中建二局	570,000.00	-	5,260,000.00	-

(8) 债权投资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中建二局	570,644,328.00	-	499,621,600.00	-

(9) 短期借款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中建财务有限公司	635,000,000.00	935,000,000.00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续）

(10) 应付票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中建钢构工程有限公司	1,500,000.00	-

(11) 应付账款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中建机械有限公司	61,927,073.11	37,815,705.42
中建钢构华南钢结构公司	24,905,632.56	-
河南中建西部建设有限公司	15,886,669.35	22,189,180.31
中建二局	11,253,788.40	5,519,287.58
中建电子商务有限责任公司	11,085,144.98	3,343,356.77
中建二局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0,060,056.67	13,449,007.90
中建蓉成建材成都有限公司	7,700,970.53	7,376,102.71
成都西部建设香投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6,827,717.98	5,225,097.39
中建科技徐州有限公司	6,719,725.48	3,845,649.19
江苏中建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	6,029,356.90	530,232.14
山东中建西部建设（青岛）有限公司	5,746,194.45	4,576,791.79
甘肃中建西部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4,730,489.16	-
中建二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4,376,654.81	6,696,194.89
中建科技镇江有限公司	3,780,990.18	-
中建西部建设湖南有限公司	3,208,601.32	3,208,601.32
中建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3,096,018.50	3,344,746.65
中建四局深圳实业有限公司	2,729,952.93	2,035,177.14
中建商品混凝土（福建）有限公司	2,131,342.57	1,978,090.30
重庆中建西部建设有限公司	869,510.00	1,969,510.00
中建澳连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853,726.09	2,039,387.51
中建不二幕墙装饰有限公司	684,450.82	684,450.82
成都中都世诚置业有限公司	413,628.64	-
上海中建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351,930.45	134,518.56
中建科技（深汕特别合作区）有限公司	202,996.28	-
中建二局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74,051.20	-
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107,400.00
合计	195,746,673.36	126,068,488.39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续）

(12) 其他应付款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中建二局	1,790,961,713.78	756,209,869.97
中建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8,324,469.88	-
中建财务有限公司	7,000,000.00	28,669,092.90
中建机械有限公司	236,914.00	6,236,914.00
合计	1,806,523,097.66	791,115,876.87

(13) 合同负债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中建二局	32,805,362.66	30,424,631.00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224,436.00	-
合计	33,029,798.66	30,424,631.00

(1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中建二局	123,808,301.11	5,808,301.11
中建科技镇江有限公司	128,016.67	-
中建二局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0	-
合计	123,956,317.78	5,808,301.11

(15) 长期应付款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中建二局	312,300,000.00	-
中建科技镇江有限公司	128,016.67	-
中建二局装饰工程有限公	20,000.00	20,000.00
合计	312,448,016.67	20,000.00

十一、或有事项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	6,876,926.87	10,099,079.93	注1
对外提供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	-	-	注2
合计	6,876,926.87	10,099,079.93	

注1：于2022年12月31日，本集团作为被告的未决诉讼所涉及的诉讼标的金额为人民币6,876,926.87元（2021年12月31日：10,099,079.93元），主要系与工程质量、工程款等相关的纠纷。本集团认为以上诉讼产生的潜在义务未达到预计负债确认的条件，故未确认相关负债。

注2：于2022年度，本集团无重大对外担保事项（2021年度：无）。

十二、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2022年	2021年
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369,684.32	-
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358,674,015.20	450,574,673.27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359,043,699.52	450,574,673.27

本集团承租的租赁资产包括经营过程中使用的房屋及建筑物，房屋及建筑物的租赁期为2年至3年。租赁合同通常约定本集团不能将租赁资产进行转租，部分租赁合同要求本集团财务指标保持在一定水平。

其他租赁信息

使用权资产，参见附注六、15；租赁负债，参见附注六、31。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四、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账龄分析如下：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632,022,491.25	620,798,809.78
1年至2年	168,732,262.94	152,219,563.81
2年至3年	59,531,361.90	259,892,769.78
3年至4年	120,761,538.12	49,864,680.23
4年至5年	34,422,254.98	70,695,463.15
5年以上	106,999,802.50	58,511,284.99
小计	2,122,469,711.69	1,211,982,571.74
减：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54,292,808.93	209,497,708.59
合计	1,868,176,902.76	1,002,484,863.15

应收账款及坏账准备按类别披露：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696,629,183.13	79.94	(212,864,207.09)	12.55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25,840,528.56	20.06	(41,428,601.84)	9.73
合计	2,122,469,711.69	100.00	(254,292,808.93)	11.98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09,835,966.27	66.82	(169,739,193.37)	20.96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02,146,605.47	33.18	(39,758,515.22)	9.89
合计	1,211,982,571.74	100.00	(209,497,708.59)	17.29

十四、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 应收账款（续）

于2022年12月31日，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理由
单位1	540,749,120.08	-	-	应收集团内款项
单位2	116,616,699.97	(11,661,670.00)	10.00	回收可能性
单位3	57,246,286.92	(3,460,832.24)	6.05	回收可能性
单位4	52,302,324.87	(1,569,069.76)	3.00	回收可能性
单位5	44,698,626.35	(4,469,862.62)	10.00	回收可能性
其他	885,016,124.94	(191,702,772.47)	21.66	回收可能性
合计	1,696,629,183.13	(212,864,207.09)	12.55	

于2021年12月31日，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理由
单位1	367,062,905.23	-	-	应收集团内款项
单位2	53,268,513.65	(8,791,833.60)	16.50	回收可能性
单位3	42,554,089.51	(8,510,817.90)	20.00	回收可能性
单位4	37,329,356.21	(37,329,356.21)	100.00	回收可能性
单位5	23,573,117.53	(4,714,623.51)	20.00	回收可能性
其他	286,047,984.14	(110,392,562.15)	38.59	回收可能性
合计	809,835,966.27	(169,739,193.37)	20.96	

本公司采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组合1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估计发生违约的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估计发生违约的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1年以内	5,539,077.45	2.00	(110,781.56)	7,364,327.45	2.00	(147,286.56)
1年至2年	858,465.08	5.00	(42,923.26)	-	-	-
2年至3年	-	-	-	1,759,139.48	15.00	(263,870.93)
3年至4年	1,759,139.48	30.00	(527,741.84)	-	-	-
合计	8,156,682.01		(681,446.66)	9,123,466.93		(411,157.49)

组合2：无

十四、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 应收账款（续）

本公司采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续）

组合3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估计发生违约的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估计发生违约的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1年以内	312,216,970.52	4.50	(14,049,763.72)	264,951,034.48	4.50	(11,922,796.59)
1年至2年	61,030,495.30	10.00	(6,103,049.52)	43,368,241.45	10.00	(4,336,824.17)
2年至3年	8,601,051.86	20.00	(1,720,210.37)	59,635,030.95	20.00	(11,927,006.18)
3年至4年	21,953,497.21	40.00	(8,781,398.90)	22,012,997.12	40.00	(8,805,198.84)
4年至5年	10,825,997.12	65.00	(7,036,898.13)	2,000,864.54	65.00	(1,300,561.95)
5年以上	3,055,834.54	100.00	(3,055,834.54)	1,054,970.00	100.00	(1,054,970.00)
合计	417,683,846.55		(40,747,155.18)	393,023,138.54		(39,347,357.73)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变动如下：

2022年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收回或转回	本年核销	其他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209,497,708.59	75,152,075.04	(30,356,974.70)	-	-	254,292,808.93

2021年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收回或转回	本年核销	其他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222,441,433.43	96,240,699.90	(109,184,424.74)	-	-	209,497,708.59

2.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账龄分析如下: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380,395,361.41	1,037,134,101.02
1年至2年	258,772,114.19	148,774,524.47
2年至3年	58,033,305.95	260,459,993.69
3年至4年	239,604,274.93	27,615,197.20
4年至5年	21,243,490.04	6,620,282.56
5年以上	8,026,779.77	1,406,497.21
小计	966,075,326.29	1,482,010,596.15
减：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82,257,210.72	93,751,889.28
合计	883,818,115.57	1,388,258,706.87

十四、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 其他应收款（续）

其他应收款按照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及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计提的坏账准备的变动如下:

2022年

	第一阶段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 已发生信用减值金融资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合计
年初余额	36,648,650.27	-	57,103,239.01	93,751,889.28
本年计提	8,068,986.32	-	13,572,519.51	21,641,505.83
本年转回	(20,055,423.13)	-	(13,080,761.26)	(33,136,184.39)
年末余额	24,662,213.46	-	57,594,997.26	82,257,210.72

2021年

	第一阶段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 已发生信用减值金融资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合计
年初余额	14,947,902.82	-	50,536,651.64	65,484,554.46
本年计提	55,652,902.40	-	7,867,213.09	63,520,115.49
本年转回	(33,952,154.95)	-	(1,300,625.72)	(35,252,780.67)
年末余额	36,648,650.27	-	57,103,239.01	93,751,889.28

3. 营业收入及成本

	2022年		2021年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4,963,207,082.62	13,956,398,018.42	18,084,636,995.33	17,397,426,392.21
其他业务	47,153,499.41	30,130,350.62	18,931,359.62	4,411,469.14
合计	15,010,360,582.03	13,986,528,369.04	18,103,568,354.95	17,401,837,861.35

十四、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 营业收入及成本（续）

营业收入列示如下：

	2022年	2021年
房屋建设业务	12,304,438,746.15	15,645,707,614.95
基础设施建设业务	2,658,768,336.47	2,438,929,380.38
其他业务收入	47,153,499.41	18,931,359.62
合计	15,010,360,582.03	18,103,568,354.95

与客户之间合同产生的营业收入分解情况如下：

2022年

	房屋建筑工程	基础设施建设与投资	其他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12,304,438,746.15	2,658,768,336.47	-	14,963,207,082.62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收入	12,304,438,746.15	2,658,768,336.47	-	14,963,207,082.62
其他业务收入	-	-	47,153,499.41	47,153,499.41
合计	12,304,438,746.15	2,658,768,336.47	47,153,499.41	15,010,360,582.03

2021年

	房屋建筑工程	基础设施建设与投资	其他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15,645,707,614.95	2,438,929,380.38	-	18,084,636,995.33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收入	15,645,707,614.95	2,438,929,380.38		18,084,636,995.33
其他业务收入	-	-	18,931,359.62	18,931,359.62
合计	15,645,707,614.95	2,438,929,380.38	18,931,359.62	18,103,568,354.95

十五、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23年04月17日决议批准报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051421390A

营业执照

(副 本) (8-1)



名　　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　　型　台港澳投资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毛鞍宁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软件销售；计算机系统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外包服务；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物联网技术服务；知识产权服务（专利代理服务除外）。（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　资　额　10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2年08月01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01-12室

登记机关　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 03 月 31 日

营业执照复印件无效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毛鞍宁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

组织形式：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

执业证书编号：11000243

批准执业文号：财会函〔2012〕35号

批准执业日期：二〇一二年七月二十七日

证书序号：0004095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从事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　七月　九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非业务报告专用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
this renewal.

2016.7.30

2004 年 7 月 15 日
/y /m /d

2012.6.28

6

李剑光 440300041120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1.5.28

2013.6.15

姓 名 Full name 李剑光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7 年 04 月 28 日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深圳市鹏信会计师事务所深圳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30227770428751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02 年 9 月 16 日
/y /m /d

10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06 年 11 月 30 日
/y /m /d

11

证书编号：No. of Certificate 440300041120
批准注册协会：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Date of Issuance 2002 年 04 月 16 日
/y /m /d

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18.4.30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4.7.29

2015.7.30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CPA 年度注册

5

签证报告专用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Full name 胡蝶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1-09-29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230229199109295429



专业务报告专用

110002431869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9 年 /y 08 月 /m 05 日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胡蝶 110002431869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 /y 月 /m 日 /d

2023年度财务报告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3年度

信会师报字[2024]第ZB21661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报告编码：3P24YHZ0Y098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3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

	目录	页次
一、	审计报告	1-3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合并利润表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4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6
	财务报表附注	1-95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4]第 ZB21661 号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董事会：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本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本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本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本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本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本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本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　振
110000862667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恩丽
310000063719

中国•上海

2024 年 4 月 18 日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八、（一）	1,673,831,878.90	490,956,327.2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八、（二）	17,928,000.00	10,245,743.06
应收账款	八、（三）	1,677,028,428.88	1,870,415,198.62
应收款项融资	八、（四）	64,830,025.68	21,000,000.00
预付款项	八、（五）	9,194,632.85	12,603,373.4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其他应收款	八、（六）	1,312,507,942.21	884,584,273.64
其中：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八、（八）	199,141,405.98	225,573,678.57
其中：原材料		52,026,899.56	47,522,030.81
库存商品（产成品）		14,315,315.58	
合同资产	八、（八）	2,256,486,402.52	2,512,556,529.37
△保险合同资产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八、（九）	6,007,542.20	9,991,850.52
其他流动资产	八、（十）	1,507,394,655.32	2,299,592,325.22
流动资产合计		8,724,350,914.54	8,337,519,299.6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八、（十一）	6,505,500.00	570,644,328.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八、（十二）	1,390,301.19	1,612,812.05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八、（十三）	261,019,070.33	301,474,378.17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781,923,933.81	788,837,809.07
累计折旧		520,904,863.48	487,363,430.90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	八、（十四）	736,244.9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八、（十五）	6,396,272.19	10,315,410.14
无形资产	八、（十六）	67,057,034.83	69,150,755.9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八、（十八）	6,405,550.67	8,476,916.4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八、（十八）	74,873,508.57	67,549,028.82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八、（十九）	16,763,071.92	35,932,655.01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非流动资产合计		441,146,554.65	1,065,156,284.50
资产总计		9,165,497,469.19	9,402,675,584.18

注：带△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科目为未执行新保险合同准则企业专用；带#科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带☆科目为未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专用。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下同。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八、（二十）	935,000,000.00	685,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八、（二十一）		1,500,000.00
应付账款	八、（二十二）	2,861,072,510.43	2,587,409,456.8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八、（二十三）	306,373,447.60	1,124,126,835.6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预收保费			
应付职工薪酬	八、（二十四）	186,133,180.56	140,867,840.92
其中：应付工资		122,645,053.87	73,464,383.31
应付福利费			1,997,025.88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应交税费	八、（二十五）	84,705,709.59	82,929,392.07
其中：应交税金		76,979,025.40	74,831,015.51
其他应付款	八、（二十六）	2,461,275,602.41	2,656,266,769.11
其中：应付股利	八、（二十六）	85,150,000.00	85,150,00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八、（二十八）	425,777,607.52	206,887,739.72
其他流动负债	八、（二十八）	835,834,963.13	694,499,299.24
流动负债合计		8,096,173,021.24	8,179,487,313.4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八、（二十九）	22,302,324.87	56,302,411.69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保险合同负债			
△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			
租赁负债	八、（三十）	1,550,286.05	4,412,826.74
长期应付款	八、（三十一）	25,609,805.72	211,441,120.4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八、（三十二）	24,670,000.00	27,660,000.00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八、（十八）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非流动负债合计		74,141,416.64	299,816,358.48
负债合计		8,170,314,437.88	8,479,303,671.9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八、（三十三）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国家资本			
国有法人资本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资本			
#减：已归还投资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八、（三十三）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八、（三十四）	22,160,200.00	22,160,200.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3,950,000.00	-13,890,000.00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专项储备	八、（三十五）	28,261,194.46	
盈余公积	八、（三十六）	133,100,463.57	126,000,231.11
其中：法定公积金		133,100,463.57	126,000,231.11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八、（三十八）	325,611,173.28	289,101,481.1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95,183,031.31	923,371,912.22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95,183,031.31	923,371,912.2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9,165,497,469.19	9,402,675,584.18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6,018,713,975.46	15,111,930,896.87
其中：营业收入	八、（三十八）	16,018,713,975.46	15,111,930,896.87
利息收入			
△保险服务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5,905,747,247.71	14,766,125,059.83
其中：营业成本	八、（三十八）	15,170,414,370.70	14,085,086,963.9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保险服务费用			
△分出保费的分摊			
△减：摊回保险服务费用			
△承保财务损失			
△减：分出再保险财务收益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9,338,140.39	24,813,250.67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八、（三十九）	186,249,717.95	194,631,331.24
研发费用	八、（三十九）	422,667,670.83	364,168,562.29
财务费用	八、（三十九）	107,077,347.84	97,425,151.69
其中：利息费用		149,847,751.45	92,153,451.90
利息收入		56,509,293.43	6,757,146.68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其他			
加：其他收益	八、（四十）	8,176,488.24	11,730,880.2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八、（四十一）	-2,710,924.8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6,784,000.0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八、（四十二）	-29,859,822.40	-90,048,756.6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八、（四十三）	-22,575,870.79	-34,738,628.2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八、（四十四）	71,046.48	4,597.7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6,067,644.44	232,753,930.12
加：营业外收入	八、（四十五）	20,030,420.92	5,885,064.44
其中：政府补助		15,313,334.33	532,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八、（四十六）	2,687,043.48	1,804,035.3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3,411,021.88	236,834,959.21
减：所得税费用	八、（四十八）	12,408,697.25	32,325,660.0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1,002,324.63	204,509,299.21
（一）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1,002,324.63	204,509,299.21
少数股东损益			
（二）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终止经营净利润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八、（四十八）	-60,000.00	-880,000.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0,000.00	-880,000.0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0,000.00	-880,00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60,000.00	-880,000.00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不能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6、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可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10、可转损益的分出再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11、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1,002,324.63	203,629,299.2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1,002,324.63	203,629,299.2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914,192,979.55	15,804,750,401.0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签发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分入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5,629,834.2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73,345,902.73	1,220,515,617.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023,168,716.56	17,025,266,018.8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568,201,784.43	14,290,119,125.9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签发保险合同赔款的现金			
△支付分出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保单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05,890,669.42	695,628,431.4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9,307,807.21	111,508,665.7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5,843,139.48	1,457,962,301.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019,243,400.54	16,555,218,524.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八、（四十九）	1,003,925,316.02	470,047,494.6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393,907.3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376,004.44	2,865,200.3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769,911.79	2,865,200.3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1,589,872.73	88,148,460.91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1,022,728.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589,872.73	159,171,188.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819,960.94	-156,305,988.6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35,000,000.00	741,302,411.69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35,000,000.00	741,302,411.6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75,000,000.00	93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6,166,462.03	161,593,512.9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7,392,4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810,871.06	2,687,692.9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7,977,333.09	1,099,281,205.8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7,022,666.91	-357,978,794.1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八、（四十九）	1,130,128,021.99	-44,237,288.1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八、（四十九）	374,078,498.36	418,315,786.5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八、（四十九）	1,504,206,520.35	374,078,498.36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12 月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0				22,160,200.00		-13,890,000.00		126,000,231.11		289,101,481.11	923,371,912.22		923,371,912.2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00				22,160,200.00		-13,890,000.00		126,000,231.11		289,101,481.11	923,371,912.22		923,371,912.2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0,000.00	28,261,194.46	7,100,232.46		36,509,692.17	71,811,119.09		71,811,119.09
（一）综合收益总额							-60,000.00				71,002,324.63	70,942,324.63		70,942,324.6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28,261,194.46				28,261,194.46		28,261,194.46
1、提取专项储备								605,227,553.52				605,227,553.52		605,227,553.52
2、使用专项储备								-576,966,359.06				-576,966,359.06		-576,966,359.06
（四）利润分配									7,100,232.46		-34,492,632.46	-27,392,400.00		-27,392,4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7,100,232.46		-7,100,232.46			
其中：法定公积金									7,100,232.46		-7,100,232.46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7,392,400.00	-27,392,400.00		-27,392,400.00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0				22,160,200.00		-13,950,000.00	28,261,194.46	133,100,463.57		325,611,173.28	995,183,031.31		995,183,031.31

企业法定代表人：刘建钊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3 年 1-12 月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0				22,160,200.00		-13,010,000.00		105,549,301.19		190,193,111.82	804,892,613.01			804,892,613.0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00				22,160,200.00		-13,010,000.00		105,549,301.19		190,193,111.82	804,892,613.01			804,892,613.0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80,000.00		20,450,929.92		98,908,369.29	118,479,299.21			118,479,299.21
（一）综合收益总额							-880,000.00				204,509,299.21	203,629,299.21			203,629,299.2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提取专项储备								385,659,712.37				385,659,712.37			385,659,712.37
2．使用专项储备								-385,659,712.37				-385,659,712.37			-385,659,712.37
（四）利润分配									20,450,929.92		-105,600,929.92	-85,150,000.00			-85,15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20,450,929.92		-20,450,929.92				
其中：法定公积金									20,450,929.92		-20,450,929.92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5,150,000.00	-85,150,000.00			-85,150,000.00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0				22,160,200.00		-13,890,000.00		126,000,231.11		289,101,481.11	923,371,912.22			923,371,912.22

企业法定代表人：刘建钊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本附注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 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 企业历史沿革、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称“本公司”）系经河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由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出资，于 2007 年 12 月 13 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河南省注册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00 万元。2018 年 7 月本公司将注册地变更为深圳市南山区前海路 0169 号，经深圳市南山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取得的企业法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10000171071866G；营业期限为 1984 年 8 月 14 日 至 2027 年 12 月 13 日；注册地是深圳市；总部位于深圳市南山区前海路 0169 号；2018 年 9 月 28 日，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以现金人民币 20,000 万元对本公司进行增资，增资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刘建钊。

(二) 企业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经批准的经营范围为房屋建筑工程施工，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机电安装工程施工，地基与基础工程施工，钢结构工程施工，混凝土预制构件工程施工，起重设备安装工程施工，建筑装修装饰工程施工，建筑幕墙工程施工，金属门窗工程施工，机械租赁，道路普通货物运输、货物专用运输（罐式容器）。

(三) 母公司以及集团总部的名称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最终控制方为中国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四)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公司财务报告经董事会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批准报出。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陆续颁布的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二)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三)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四) 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的资产和负债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合并方不一致的，合并方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合并成本大于合并

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的计量详见本附注“四、（三十六）公允价值计量”。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同时满足以下条件的，通常可以判断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1） 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股东大会等内部权力机构审批通过；

2） 企业合并事项需经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3） 参与合并各方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交接手续；

4） 购买方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一般超过 50%），并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5） 购买方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收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出售日的确定方法：一般判断交易完成后，丧失控制权时点为出售日时点。

(五)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本集团全部子公司。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处置子公司

①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

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六) 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1）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3）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详见本附注“四、（十五）长期股权投资”。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现金流量表所有项目均按照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项目反映。

由于财务报表折算而产生的差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中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反映。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九) 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

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

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

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依法有权抵销债权债务且该法定权利当前是可执行的，同时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进行结算，或同时结清资产和负债时，金融资产和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8、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如果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为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利得、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回购、出售、注销时，发行方应当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不应当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发行方对权益工具的持有方的分配应作利润分配处理。

(十) 套期工具

1、 套期保值的分类

（1）公允价值套期，是指对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除外汇风险外)的公允价值变动风险进行的套期。

（2）现金流量套期，是指对现金流量变动风险进行的套期，此现金流量变动源于与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很可能发生的预期交易有关的某类特定风险，或一项未确认的确定承诺包含的外汇风险。

（3）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是指对境外经营净投资外汇风险进行的套期。境外经营净投资，是指企业在境外经营净资产中的权益份额。

2、 套期关系的指定及套期有效性的认定

在套期关系开始时，本公司对套期关系有正式的指定，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风险管理目标和套期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该文件载明了套期工具性质及其数量、被套期项目性质及其数量、被套期风险的性质、套期类型、以及本公司对套期工具有效性的评估。套期有效性，是指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能够抵销被套期风险引起的被套期项目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的程度。

本公司持续地对套期有效性进行评价，判断该套期在套期关系被指定的会计期

间内是否满足运用套期会计对于有效性的要求。如果不满足，则终止运用套期关系。

运用套期会计，应当符合下列套期有效性的要求：

（1）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之间存在经济关系。

（2）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经济关系产生的价值变动中，信用风险的影响不占主导地位。

（3）采用适当的套期比率，该套期比率不会形成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相对权重的失衡，从而产生与套期会计目标不一致的会计结果。如果套期比率不再适当，但套期风险管理目标没有改变的，应当对被套期项目或套期工具的数量进行调整，以使得套期比率重新满足有效性的要求。

3、 套期会计处理方法

（1）公允价值套期

套期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因套期风险而形成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

就与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有关的公允价值套期而言，对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所作的调整，在调整日至到期日之间的剩余期间内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实际利率法的摊销可于账面价值调整后随即开始，并不得晚于被套期项目终止针对套期风险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而进行的调整。

如果被套期项目终止确认，则将未摊销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当期损益。

被套期项目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的，该确定承诺的公允价值因被套期风险引起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一项资产或负债，相关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亦计入当期损益。

（2）现金流量套期

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直接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属于无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被套期交易影响当期损益的，如当被套期财务收入或财务费用被确认或预期销售发生时，则将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转入当期损益。如果被套期项目是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成本，则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转出，计入该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或则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在该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预期交易或确定承诺预计不会发生，则以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中的套期工具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套期工具已到期、被出售、合同

终止或已行使(但并未被替换或展期)，或者撤销了对套期关系的指定，则以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不转出，直至预期交易或确定承诺影响当期损益。

（3）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套期，包括作为净投资的一部分的货币性项目的套期，其处理与现金流量套期类似。套期工具的利得或损失中被确定为有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而无效套期的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处置境外经营时，任何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十一) 应收票据

如果企业确定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也不一定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那么该金融工具可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详见本附注“四、（九）金融工具”处理。

(十二)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减去坏账准备后的净额列示。详见本附注“四、（九）金融工具”处理。

(十三)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产成品）、周转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房地产开发产品、房地产开发成本、其他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存货的盘存制度及摊销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先进先出法；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周转用包装物按照预计的使用次数分次计入成本费用。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房地产开发企业，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主要包括库存材料、在建开发产品（开发成本）、已完工开发产品和意图出售而暂时出租的开发产品等。

开发产品的成本包括土地出让金、基础配套设施支出、建筑安装工程支出、开发项目完工之前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开发过程中的其他相关费用。存货发出时，采用先进先出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3、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房地产开发企业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十四)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四、（九）金融工具”。

(十五)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

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的，如当出现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大于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等类似情况时，本公司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六)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

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本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投资性房地产，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七)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政策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执行新租赁准则前，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自执行新租赁准则起，公司按新租赁准则使用权资产的相关规定计提折旧，详见本附注“四、（三十四）租赁”中有关使用权资产的会计处理。

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折旧方法
房屋及建筑物	8-35 年	5	2.71-12.50	年限平均法
机器设备	5-14 年	5	6.79-20.00	年限平均法
运输工具	3-10 年	5	9.50-33.33	年限平均法
办公设备及其他	3-8 年	5	11.88-33.33	年限平均法
临时设施	施工期限	0	1/施工期限*100	年限平均法

对于盾构机等特大型机械，采用工作量法计提折旧，具体如下：

固定资产名称	预计工作量（米）	预计净残值率（%）
盾构机	10,000.00	5.0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后续支出的会计处理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是指固定资产在使用过程中发生的更新改造支出、修理费用等。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本公司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

其可收回金额。本公司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5、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初始计量和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2、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九)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认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无形资产才予以确认：

（1）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2）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经复核，该类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仍为不确定。

4、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5、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6、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二) 商誉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其初始成本是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商誉在其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处置时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商誉不摊销，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商誉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三)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在确定时将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四) 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二十五)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3、 离职后福利

（1）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此外，本公司还参与了由国家相关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计划/补充养老保险基金。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

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二十六) 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公司在授予日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股份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

活跃市场的股票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估值技术，并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确定其公允价值。

4、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二十七) 应付债券

本公司对外发行的债券按照公允价值扣除交易成本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在债券存续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利息费用除在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时予以资本化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八) 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二十九)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

形式，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优先股等金融工具满足以下条件之一，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整体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

（1）存在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履行的合同义务；

（2）包含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

（3）包含以自身权益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例如转股权等），且该衍生工具不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进行结算；

（4）存在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的合同条款；

（5）发行方清算时永续债与发行方发行的普通债券和其他债务处于相同清偿顺序的。

不满足上述任何一项条件的永续债/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整体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权益工具。

本公司对于其发行的同时包含权益成份和负债成份的优先股或永续债，按照与含权益成份的可转换工具相同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本公司对于其发行的不包含权益成份的优先股或永续债，按照与不含权益成份的可转换工具相同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

本公司对于其发行的应归类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按照实际收到金额，计入权益工具。存续期间分配股利和利息的，应作利润分配处理。依照合同条款约定赎回优先股的，按赎回价格冲减权益。

(三十)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

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等。

2、 具体原则

（1）商品销售的收入

本公司销售商品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本公司给予客户的信用期与行业惯例一致，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为部分产品提供产品质量保证，并确认相应的预计负债。

（2）运营服务的收入

根据客户的差异化需求，公司所提供的运营服务涵盖的期间长短不一，在签订合同时，双方根据实际情况约定以月、季度或年度作为结算周期。具体结算方式如下：

- 按固定金额结算：于劳务提供的当个会计期间，公司根据合同约定的金额计算确定应归属于当期的金额并确认收入；
- 按实际处理水量结算：由于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故本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履约进度的确认以实际记录的水处理量为依据。

（3）工程服务的收入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工程承包合同通常为基础设施建设等履约义务，由于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将其作为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根据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合同成本不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如果合同总成本很可能超过合同总收入，则形成合同预计损失，计入预计负债，并确认为当期成本。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本公司为提供基础设施建设等服务而发生的成本，确认为合同履约成本。本公司在确认收入时，按照已完工的进度将合同履约成本结转计入主营业务成本。本公司将为获取工程承包合同而发生的增量成本，确认为合同取得成本。本公司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者该业务营业周期的合同取得成本，在其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摊销期限在一年或一个营业周期以上的合同取得成本，本公司按照相关合同下确认收入相同的基础摊销计入损益。对于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者一个营业周期的合同取得成本，以减去相关资产减值准备后的净额，列示为其他非流动资产。

（4）设计服务的收入

由于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提供的设计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5）BOT 业务相关收入的确认

建设－经营－转移（BOT）合同项目，本公司提供建造服务（含建设和改扩建，下同）或发包给其他方等，区分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并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合同资产。本公司根据合同约定，提供多项服务（如既提供项目资产建造

服务又提供建成后的运营服务、维护服务）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识别合同中的单项履约义务，将交易价格按照各项履约义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项履约义务。

在项目运营期间，有权向获取公共产品和服务的对象收取费用，但收费金额不确定的，该权利不构成一项无条件收取现金的权利，在项目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相关项目资产的对价金额或确认的建造收入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6 号——无形资产》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在项目运营期间，满足有权收取可确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条件的，在拥有收取该对价的权利（该权利仅取决于时间流逝的因素）时确认为应收款项，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本公司将相关项目资产的对价金额或确认的建造收入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的部分，在相关建造期间确认的合同资产应当在资产负债表"无形资产"项目中列报；对于其他在建造期间确认的合同资产，根据其预计是否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变现，在资产负债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报。

(三十一)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2、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三十二)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分类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计量及终止确认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 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 政府补助的返还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于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进行会计处理：

（一）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二）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三）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三)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三十四)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

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四、（二十一）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将相关

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

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四、（九）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四、（九）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3、 售后租回交易

公司按照本附注“四、（三十）收入”所述原则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1）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四、（九）金融工具”。

（2）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政策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四、（九）金融工具”。

(三十五) 持有待售

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或处置组，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三十六) 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时，基于如下假设：

- 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交易，是在当前市场条件下的有序交易；
- 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
- 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本公司将根据交易性质和相关资产或负债的特征等，以其交易价格作为初始确认的公允价值。

其他相关会计准则要求或者允许公司以公允价值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初始计量，且其交易价格与公允价值不相等的，公司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但其他相关会计准则另有规定的除外。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时考虑了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可以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

-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

输入值。

一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三十七) 资产证券化业务

在运用证券化金融资产的会计政策时，本公司已考虑转移至其他实体的资产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程度，以及本公司对该实体行使控制权的程度：

当本公司已转移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时，本公司予以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本公司保留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时，本公司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如本公司并未转移或保留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本公司考虑对该金融资产是否存在控制。如果本公司并未保留控制权，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把在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及义务分别确认为资产或负债。如本公司保留控制权，则根据对金融资产的继续涉入程度确认金融资产。

(三十八) 安全生产费用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应急部关于《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2022〕136 号）的有关规定提取安全生产费。

安全生产费于提取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科目。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按规定范围使用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三十九) 其他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财政部于 2016 年 9 月 22 日发布了《规范"三去一降一补"有关业务的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17 号），自发布之日起施行，不要求追溯调整。该规定分别规范了"国有独资或全资企业之间无偿划拨子公司的会计处理"、"即将关闭出清的"僵尸企业"的会计处理"以及"中央企业对工业企业结构调整专项奖补资金的会计处理"三类交易的会计处理，且分别规定了特定的适用范围。

1、 国有独资或全资企业之间无偿划拨子公司

在"三去一降一补"工作中，按照国有资产监管部门有关规定，本公司无偿取得子公司股权，本公司与划出企业均为国有独资（或全资）企业。

（1）个别财务报表

本公司在取得被划拨企业的控制权之日，根据国资监管部门批复的有关金额确认对被划拨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

（2）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在取得被划拨企业的控制权后将被划拨企业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被划入企业的各项资产、负债，以经审计等确定并经国资监管部门批复的账面价值持续计算至控制日的金额，计入划入企业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同时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对于被划拨企业自国资监管部门批复的基准日至控制权转移日实现的留存收益，以本公司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贷方余额为限，自资本公积转入留存收益。

本公司取得被划拨企业控制权当期的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及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反映被划拨企业自国资监管部门批复的基准日至控制权转移当期期末发生的净利润、现金流量及所有者权益变动金额。

2、 国有独资或全资企业之间无偿划拨子公司

在"三去一降一补"工作中，根据国有资产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本公司将原子公司股权无偿划出，本公司与划入企业均为国有独资（或全资）企业。

（1）个别财务报表

本公司自丧失被划拨企业控制权之日起，终止确认对被划拨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冲减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2）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自丧失被划拨企业控制权之日起，终止确认原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反映的被划拨企业相关资产、负债、少数股东权益以及其他权益项目，相关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同时，本公司与被划拨企业之间在控制权转移之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损益，转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五、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其他调整的说明

(一)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二)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三) 重要前期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未发生重要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六、 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适用税率/征收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或按应税收入征收率计缴增值税。	13、9、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5、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计缴	1、3
房产税	按房产原值从价计征部分计缴或房产租金收入从租计征部分计缴。	1.2、12

(二) 税收优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本年度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本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 GR202344202805，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的年度为 2023 年至 2025 年。

七、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本节下列表式数据中的金额单位，除非特别注明外均为人民币万元。）

(一) 子企业情况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享有的表决权（%）	投资额	取得方式
1	中建二局深圳筑梦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3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建筑施工		100.00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2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河南）有限公司	3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河南郑州	河南郑州	建筑施工		100.00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八、 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1,504,206,520.35	374,078,498.36
其他货币资金	169,625,358.55	116,877,828.91
合计	1,673,831,878.90	490,956,327.27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927,443,548.94	135,726,592.76

(二)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18,000,000.00	72,000.00	17,928,000.00	10,286,890.62	41,147.56	10,245,743.06
合计	18,000,000.00	72,000.00	17,928,000.00	10,286,890.62	41,147.56	10,245,743.06

2、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8,000,000.00	100.00	72,000.00	0.40	17,928,000.00	10,286,890.62	100.00	41,147.56	0.40	10,245,743.06
合计	18,000,000.00	100.00	72,000.00		17,928,000.00	10,286,890.62	100.00	41,147.56		10,245,743.06

（1）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名称	期末数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商业承兑汇票小计	18,000,000.00	72,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18,000,000.00	72,000.00	0.40
合计	18,000,000.00	72,000.00	

（3）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应收票据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情况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票据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票据	41,147.56	30,852.44				72,000.00
集团内						
集团外	41,147.56	30,852.44				72,000.00
合计	41,147.56	30,852.44				72,000.00

(三)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含 1 年）	1,463,824,506.99	73,385,359.90	1,634,307,742.13	85,104,177.75
1 至 2 年	221,146,412.13	70,653,222.33	168,732,262.94	17,393,207.36
2 至 3 年	98,108,245.64	25,003,692.10	59,531,361.90	5,364,421.82
3 年以上	172,907,296.12	109,915,757.67	262,183,595.60	146,477,957.01
合计	1,955,986,460.88	278,958,032.00	2,124,754,962.57	254,339,763.95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应收账款

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47,135,008.95	33.08	244,439,273.61	37.77	402,695,735.34	1,117,101,136.63	52.58	212,864,207.09	19.06	904,236,929.54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08,851,451.93	66.92	34,518,758.39	2.64	1,274,332,693.54	1,007,653,825.94	47.42	41,475,556.86	4.12	966,178,269.08
其中：集团内部公司	996,779,924.34	50.96			996,779,924.34	579,528,046.50	27.28			579,528,046.50
政府部门及中央企业	32,907,455.48	1.68	1,075,218.82	3.27	31,832,236.66	10,391,932.89	0.49	726,151.68	6.99	9,665,781.21
其他企业	279,164,072.11	14.27	33,443,539.57	11.98	245,720,532.54	417,733,846.55	19.66	40,749,405.18	9.75	376,984,441.37
合计	1,955,986,460.88	100.00	278,958,032.00		1,677,028,428.88	2,124,754,962.57	100.00	254,339,763.95		1,870,415,198.62

3、 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理由
广州万达文化旅游城投资有限公司	71,953,729.96	7,195,373.00	10.00	回收可能性
河南中珂置业有限公司	70,576,381.00	16,091,414.87	22.80	回收可能性
河南融言新越文旅开发有限公司	45,068,605.66	10,219,791.29	22.68	回收可能性
河南中永置业有限公司	42,625,442.43	9,718,600.88	22.80	回收可能性
河南中创置业有限公司	39,997,959.28	9,119,534.72	22.80	回收可能性
肇庆市傲翔科技信息有限公司	37,329,356.21	37,329,356.21	100.00	回收可能性
许昌润林置业有限公司	23,742,512.84	2,374,251.28	10.00	回收可能性
成都九峰汽车汽配商城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23,146,296.06	17,490,190.21	75.56	回收可能性
江苏天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1,757,368.62	21,757,368.62	100.00	回收可能性
乐捷电子产品（深圳）有限公司	20,904,759.73	2,090,475.97	10.00	回收可能性
其他	250,032,597.16	111,052,916.56	44.42	回收可能性
合计	647,135,008.95	244,439,273.61		

4、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账龄组合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211,230,536.89	67.69	8,733,410.72	320,041,298.85	74.75	14,207,500.29
1 至 2 年	34,434,238.40	11.03	3,386,503.22	61,888,960.38	14.46	6,145,972.78
2 至 3 年	47,410,514.42	15.19	9,482,102.88	8,601,051.86	2.01	1,720,210.37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3 年以上	18,996,237.88	6.09	12,916,741.57	37,594,468.35	8.78	19,401,873.41
合计	312,071,527.59	100.00	34,518,758.39	428,125,779.44	100.00	41,475,556.85

（2）采用余额百分比或其他组合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集团内部公司	996,779,924.34			579,528,046.50		
合计	996,779,924.34			579,528,046.50		

5、 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债务人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转回或收回前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转回或收回原因、方式
徐州箴腾商贸有限公司	18,042,826.65	16,309,089.53	原值收回
延安万达城置业有限公司	11,698,875.83	11,736,140.60	原值收回
威海五洲基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8,630,120.78	8,630,120.78	原值收回
赤山集团有限公司	8,430,481.59	8,430,481.59	原值收回
焦作市福安金源置业有限公司	2,910,961.95	4,956,784.94	原值收回
其他	44,476,004.07	77,193,760.30	原值收回
合计	94,189,270.87	127,256,377.74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943,396,920.29	48.23	
广州万达文化旅游城投资有限公司	71,953,729.96	3.68	7,195,373.00
河南中珂置业有限公司	70,576,381.00	3.61	16,091,414.87
河南融首新越文旅开发有限公司	45,068,605.66	2.30	10,219,791.29
河南中永置业有限公司	42,625,442.43	2.18	9,718,600.88
合计	1,173,621,079.34	60.00	43,225,180.04

(四) 应收款项融资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64,830,025.68	21,000,000.00
合计	64,830,025.68	21,000,000.00

(五)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8,253,121.90	89.76		6,183,904.90	49.07	
1 至 2 年	734,087.74	7.98		6,300,835.51	49.99	
2 至 3 年	207,423.21	2.26		118,633.00	0.94	
3 年以上						
合计	9,194,632.85	100.00		12,603,373.41	100.00	

2、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付款项情况

债权单位	债务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结算的原因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河南塑力电缆有限公司	400,179.79	1-2 年	未到约定期限
合计		400,179.79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	2,887,509.00	31.40	
珠海港航供应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1,410,046.98	15.34	
南通华荣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245,000.00	13.54	
上海宝岳住宅工业有限公司	873,000.00	9.49	
河南塑力电缆有限公司	400,179.79	4.35	
合计	6,815,735.77	74.12	

(六)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项	1,312,507,942.21	884,584,273.64
合计	1,312,507,942.21	884,584,273.64

1、 应收利息

无

2、 应收股利

无

3、 其他应收款项

（1）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含 1 年）	615,507,113.52	51,054,299.57	381,185,215.09	10,762,603.86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至 2 年	500,000,000.00	7,500,732.21	258,772,114.19	9,565,302.00
2 至 3 年	89,390,776.25	5,300,190.25	58,033,305.95	5,330,897.49
3 年以上	253,075,288.02	81,610,013.55	268,874,544.74	56,622,102.98
合计	1,457,973,177.79	145,465,235.58	966,865,179.97	82,280,906.33

（2）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237,993,195.30	16.32	81,244,095.85	34.14	156,749,099.45	239,769,506.57	24.80	33,205,446.50	13.85	206,564,060.07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1,219,979,982.49	83.68	64,221,139.73	5.26	1,155,758,842.76	727,095,673.40	75.20	49,075,459.83	6.75	678,020,213.57
其中：集团内部公司	570,097,287.26	39.10			570,097,287.26	303,715,585.85	31.41			303,715,585.85
保证金、押金	33,468,086.67	2.30	4,070,666.58	12.16	29,397,420.09	53,961,027.20	5.58	6,479,910.98	12.01	47,481,116.22
代垫款	579,506,107.40	39.75	55,633,595.21	9.60	523,872,512.19	289,816,129.44	29.97	27,254,953.81	9.40	262,561,175.63
其他	36,908,501.16	2.53	4,516,877.94	12.24	32,391,623.22	79,602,930.91	8.23	15,340,595.04	19.27	64,262,335.87
合计	1,457,973,177.79	100.00	145,465,235.58		1,312,507,942.21	966,865,179.97	100.00	82,280,906.33		884,584,273.64

①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理由
中山市粤桂建材有限公司	13,011,858.40	4,199,408.69	32.27	回收可能性
南通华康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12,743,092.22	4,189,050.68	32.87	回收可能性
郑州江盐劳务工程有限公司	8,742,684.65	6,885,881.16	78.76	回收可能性
上海争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8,159,656.88	2,705,879.91	33.16	回收可能性
重庆市津北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8,152,688.35	6,766,731.33	83.00	回收可能性
天津市川商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8,059,954.68	6,689,762.38	83.00	回收可能性
上海天骥劳务服务有限公司	6,816,951.52	2,175,133.23	31.91	回收可能性
汕头市华泽建筑工程公司深圳分公司	6,441,745.43	2,124,114.70	32.97	回收可能性
扬州市建设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5,700,991.76	4,091,913.91	71.78	回收可能性
江苏南通三建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5,688,758.97	1,917,238.93	33.70	回收可能性
其他	154,474,812.44	39,498,980.93	25.57	回收可能性
合计	237,993,195.30	81,244,095.85		

②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账龄组合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386,522,772.17	59.48	11,657,877.41	189,520,308.51	44.76	5,918,227.64
1 至 2 年	96,810,384.43	14.90	6,662,113.91	45,387,731.31	10.72	3,095,252.48
2 至 3 年	35,623,445.44	5.48	4,625,676.80	33,214,722.71	7.85	4,365,930.36
3 年以上	130,926,093.19	20.15	41,275,471.61	155,257,325.02	36.67	35,696,049.35
合计	649,882,695.23	100.01	64,221,139.73	423,380,087.55	100.00	49,075,459.83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或其他组合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集团内部公司	570,097,287.26			303,715,585.85		
合计	570,097,287.26			303,715,585.85		

（3）其他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24,771,218.49		57,594,997.26	82,366,215.75
期初余额在本期	24,771,218.49		57,594,997.26	82,366,215.75
--转入第二阶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7,668,537.14		38,708,889.58	76,377,426.72
本期转回	7,508,390.58		5,770,016.31	13,278,406.89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54,931,365.05		90,533,870.53	145,465,235.58

（4）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债务人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转回或收回前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转回或收回原因、方式
青岛地下商业空间发展有限公司	5,080,664.49	5,080,664.49	原值收回
广州万达文化旅游城投资有限公司	1,888,570.72	1,888,570.72	原值收回
河南新田置业有限公司	1,723,800.00	1,723,800.00	原值收回
郑州航空港区航程置业有限公司	1,341,864.52	1,341,864.52	原值收回
沈阳奥园新城置业有限公司	639,000.00	639,000.00	原值收回
其他	2,604,507.16	2,604,507.16	原值收回
合计	13,278,406.89	13,278,406.89	

（6）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中国建筑第	关联方往来	541,800,952.81	1 年以内	37.16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款				
青岛志新商贸有限公司	代垫款	48,211,314.31	1 年以内	3.31	1,156,201.22
青岛建一混凝土有限公司	代垫款	41,000,000.00	1 年以内	2.81	1,230,000.00
重庆正珏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代垫款	39,694,515.00	1 年以内	2.72	1,190,835.45
南京胜达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代垫款	29,988,109.70	1-2 年、4-5 年	2.06	3,192,511.68
合计		700,694,891.82		48.06	6,769,548.35

(七) 存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2,026,899.56		52,026,899.56	47,522,030.81		47,522,030.81
低值易耗品	19,675.69		19,675.69	24,595.01		24,595.01
库存商品（产成品）	14,315,315.58		14,315,315.58			
周转材料	132,779,515.15		132,779,515.15	178,027,052.75		178,027,052.75
合计	199,141,405.98		199,141,405.98	225,573,678.57		225,573,678.57

(八) 合同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已完工未结算	1,057,519,717.24	50,086,927.08	1,007,432,790.16	1,262,134,383.87	39,803,298.54	1,222,331,085.33
质保金	1,278,581,006.08	29,527,393.72	1,249,053,612.36	1,307,350,338.82	17,124,894.78	1,290,225,444.04
合计	2,336,100,723.32	79,614,320.80	2,256,486,402.52	2,569,484,722.69	56,928,193.32	2,512,556,529.37

(九)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6,007,542.20	9,991,850.52
合计	6,007,542.20	9,991,850.52

(十)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税金	386,950,265.20	451,564,746.50
待扣减应纳税	23,560,235.60	36,433,777.18
待认证进项税	75,322,885.75	51,338,336.64
抵债资产	1,021,561,268.77	1,760,255,464.90
合计	1,507,394,655.32	2,299,592,325.22

(十一) 债权投资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集团内资金拆借	6,505,500.00		6,505,500.00	570,644,328.00		570,644,328.00
合计	6,505,500.00		6,505,500.00	570,644,328.00		570,644,328.00

(十二) 长期应收款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期末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租赁费用				570,000.00		570,000.00	
押金及保证金	9,211,100.65	1,813,257.26	7,397,843.39	13,306,823.59	2,272,161.02	11,034,662.57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7,782,444.98	1,774,902.78	6,007,542.20	12,240,648.02	2,248,797.50	9,991,850.52	
合计	1,428,655.67	38,354.48	1,390,301.19	1,636,175.57	23,363.52	1,612,812.05	

(十三) 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固定资产	261,019,070.33	301,474,378.17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261,019,070.33	301,474,378.17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788,837,809.07	58,447,247.39	65,361,122.65	781,923,933.81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55,764,424.70		5,555.56	155,758,869.14
机器设备	199,658,408.67	1,403,357.03	2,400,364.33	198,661,401.37
运输工具	17,544,416.55	424,778.76	7,500,914.86	10,468,280.45
办公设备	28,706,090.06	3,498,550.61	1,026,740.38	31,177,900.29
其他	19,272,946.63	1,809,361.02	1,662,062.24	19,420,245.41
临时设施	367,891,522.46	51,311,199.97	52,765,485.28	366,437,237.15
二、累计折旧合计：	487,363,430.90	91,731,883.14	58,190,450.56	520,904,863.48
房屋及建筑物	53,251,228.21	4,617,101.05	2,368.65	57,865,960.61
机器设备	98,488,638.71	16,162,119.31	2,740,373.99	111,910,384.03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运输工具	10,075,515.44	2,187,565.01	5,890,413.14	6,372,667.31
办公设备	16,167,604.11	5,313,715.86	1,834,516.50	19,646,803.47
其他	8,228,045.37	4,569,764.47	987,997.49	11,809,812.35
临时设施	301,152,399.06	58,881,617.44	46,734,780.79	313,299,235.71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301,474,378.17			261,019,070.33
房屋及建筑物	102,513,196.49			97,892,908.53
机器设备	101,169,769.96			86,751,017.34
运输工具	7,468,901.11			4,095,613.14
办公设备	12,538,485.95			11,531,096.82
其他	11,044,901.26			7,610,433.06
临时设施				53,138,001.44
四、减值准备合计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其他				
临时设施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01,474,378.17			261,019,070.33
房屋及建筑物	102,513,196.49			97,892,908.53
机器设备	101,169,769.96			86,751,017.34
运输工具	7,468,901.11			4,095,613.14
办公设备	12,538,485.95			11,531,096.82
其他	11,044,901.26			7,610,433.06
临时设施				

(十四) 在建工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736,244.95		736,244.95			
工程物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计	736,244.95		736,244.95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正奇工业区城市更新单元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4,000.00		4,000.00			
象山人才公寓项目之总承包工程	134,599.95		134,599.95			
祝龙田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项目	597,645.00		597,645.00			
合计	736,244.95		736,244.95			

(十五)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3,501,047.91			13,501,047.91
房屋及建筑物	13,501,047.91			13,501,047.91
二、累计折旧合计：	3,185,637.77	3,919,137.95		7,104,775.72
房屋及建筑物	3,185,637.77	3,919,137.95		7,104,775.72
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0,315,410.14			6,396,272.19
房屋及建筑物	10,315,410.14			6,396,272.19
四、减值准备合计				
房屋及建筑物				
五、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	10,315,410.14			6,396,272.19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				
房屋及建筑物	10,315,410.14			6,396,272.19

(十六)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88,975,575.33	940,684.64	584,266.54	89,331,993.43
专利权	272,466.97	31,683.16	21,811.33	282,338.80
土地使用权	79,972,330.81			79,972,330.81
软件	8,643,592.84	878,601.48	562,455.21	8,959,739.11
著作权	32,358.49			32,358.49
其他无形资产	54,826.22	30,400.00		85,226.22
二、累计摊销合计	19,824,819.42	2,694,100.02	243,960.84	22,274,958.60
专利权	123,924.81	29,352.16	23,153.22	130,123.75
土地使用权	14,790,752.82	1,737,191.19		16,527,944.01
软件	4,895,753.03	909,126.34	220,807.62	5,584,071.75
著作权	13,213.03	3,235.86		16,448.89
其他无形资产	1,175.73	15,194.47		16,370.20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合计				
专利权				
土地使用权				
软件				
著作权				
其他无形资产				
四、账面价值合计	69,150,755.91			67,057,034.83
专利权	148,542.16			152,215.05
土地使用权	65,181,577.99			63,444,386.80
软件	3,747,839.81			3,375,667.36
著作权	19,145.46			15,909.60
其他无形资产	53,650.49			68,856.02

(十七)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其他减少的原因
其他长期待摊费用	8,476,916.40	3,497,985.08	5,569,350.81		6,405,550.67	
合计	8,476,916.40	3,497,985.08	5,569,350.81		6,405,550.67	

(十八)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一、递延所得税资产	77,201,850.70	514,277,631.53	69,734,005.64	464,838,811.57
减值准备	75,876,581.75	505,442,505.20	68,038,326.79	453,534,285.93
预计合同损失	615,225.86	4,101,505.71		
租赁负债税会差异	710,043.09	4,733,620.62	1,695,678.85	11,304,525.64
二、递延所得税负债	2,328,342.13	15,522,280.80	2,184,976.82	14,566,512.09
折现的长期应付款	1,360,030.86	9,066,872.37	628,794.86	4,191,965.71
固定资产折旧	8,870.44	59,136.24	8,870.44	59,136.24
新租赁准则-使用权资产税会差异	959,440.83	6,396,272.19	1,547,311.52	10,315,410.14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互抵明细

项目	本期互抵金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28,342.13
递延所得税负债	2,328,342.13

(十九)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资产	16,715,605.14	35,932,655.01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	47,466.78	
合计	16,763,071.92	35,932,655.01

(二十) 短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935,000,000.00	685,000,000.00
合计	935,000,000.00	685,000,000.00

(二十一) 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500,000.00
合计		1,500,000.00

(二十二) 应付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993,121,610.17	1,525,895,723.44
1—2 年（含 2 年）	339,056,642.69	537,407,169.60
2—3 年（含 3 年）	204,131,635.40	205,869,704.13
3 年以上	324,762,622.17	318,236,839.63
合计	2,861,072,510.43	2,587,409,436.80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河南置信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9,830,452.31	未到约定期限
合肥福鑫混凝土制品有限公司	9,001,202.66	未到约定期限
合计	18,831,654.97	

(二十三) 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工程款	306,373,447.60	1,124,126,835.62
合计	306,373,447.60	1,124,126,835.62

(二十四)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20,439,211.20	715,598,389.33	668,859,160.22	167,178,440.3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0,428,629.72	87,401,533.01	88,875,422.48	18,954,740.25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五、其他				
合计	140,867,840.92	802,999,922.34	757,734,582.70	186,133,180.56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3,464,383.31	523,796,967.08	474,616,296.52	122,645,053.87
二、职工福利费	1,997,025.88	78,484,476.45	80,481,502.33	
三、社会保险费	8,180,387.60	37,589,823.94	38,479,374.03	7,290,837.51
其中：医疗保险费及生育保险费	7,258,152.44	33,167,640.60	34,001,231.66	6,424,561.38
工伤保险费	483,521.66	2,055,825.76	2,129,454.62	409,892.80
其他	438,713.50	2,366,357.58	2,348,687.75	456,383.33
四、住房公积金	16,666,796.15	62,550,298.87	67,885,416.48	11,331,678.54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0,130,618.26	9,469,639.23	3,689,387.10	25,910,870.39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3,707,183.76	3,707,183.76	
合计	120,439,211.20	715,598,389.33	668,859,160.22	167,178,440.3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基本养老保险	18,078,171.95	75,244,966.45	77,340,307.36	15,982,831.04
二、失业保险费	332,293.64	1,314,034.68	1,369,244.73	277,083.59
三、企业年金缴费	2,018,164.13	10,842,531.88	10,165,870.39	2,694,825.62
合计	20,428,629.72	87,401,533.01	88,875,422.48	18,954,740.25

(二十五) 应交税费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应交	本期已交	期末余额
应交资源税		94,516.05	94,516.05	
应交企业所得税	60,980,849.36	19,733,177.00	41,053,742.05	39,660,284.31
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	11,909,817.74	5,361,277.69	6,117,888.20	11,153,207.23
应交房产税		996,386.72	950,261.92	46,124.80
应交土地使用税		347,300.23	315,221.38	32,078.85
应交车船税		31,971.26	31,971.26	
应交个人所得税	1,927,147.70	25,800,022.35	24,999,551.23	2,727,618.82
应交教育费附加	5,144,031.34	2,331,048.37	2,655,496.66	4,819,583.05
应交地方性税费	2,950,277.22	2,853,288.95	3,069,276.68	2,734,289.49
应交增值税	13,200.71	111,032,213.70	87,607,499.37	23,437,915.04
应交印花税		5,992,177.20	5,992,177.20	
其他应交税费	4,068.00	1,376,568.96	1,286,028.96	94,608.00
合计	82,929,392.07	175,949,948.48	174,173,630.96	84,705,709.59

(二十六)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85,150,000.00	85,150,000.00
其他应付款项	2,376,125,602.41	2,571,116,769.11
合计	2,461,275,602.41	2,656,266,769.11

1、 应付利息

无

2、 应付股利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85,150,000.00	85,150,000.00
合计	85,150,000.00	85,150,000.00

3、 其他应付款项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	389,800,781.37	395,158,372.72
代收代付	236,827,177.28	292,014,645.53
往来款	1,715,361,663.05	1,823,804,504.72
其他	34,135,980.71	60,139,246.14
合计	2,376,125,602.41	2,571,116,769.11

（2）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项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四川汇通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12,744,444.23	未到约定期限
中山市粤桂建材有限公司	12,740,783.77	未到约定期限
合计	25,485,228.00	

(二十七)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4,000,086.82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318,108,301.11	123,808,301.11
1 年内到期的保证金、押金	70,494,885.02	76,187,739.31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174,334.57	6,891,699.30
合计	425,777,607.52	206,887,739.72

(二十八)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交税费-待转销项税重分类	831,733,457.42	694,499,299.24
预计负债-亏损合同	4,101,505.71	
合计	835,834,963.13	694,499,299.24

(二十九) 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末利率区间（%）
信用借款	22,302,324.87	56,302,411.69	
合计	22,302,324.87	56,302,411.69	

(三十) 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4,929,833.36	11,802,102.77
减：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196,212.74	497,577.13
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174,334.57	6,891,699.30
租赁负债净额	1,559,286.05	4,412,826.34

(三十一) 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长期应付款	211,441,120.45		185,831,314.73	25,609,805.72
专项应付款				
合计	211,441,120.45		185,831,314.73	25,609,805.72

1、 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集团内往来款	315,480,000.00	312,448,016.67
精算费用	160,701.00	160,701.00
应付保证金、押金	98,572,290.85	98,828,443.2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388,603,186.13	199,996,040.42
合计	25,609,805.72	211,441,120.45

(三十二)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27,660,000.00	740,000.00	3,730,000.00	24,670,000.00
二、辞退福利				
三、其他长期福利				
合计	27,660,000.00	740,000.00	3,730,000.00	24,670,000.00

(三十三)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合计	500,000,000.00	100.00			500,000,000.00	100.00
中国建筑第二建筑工程	500,000,000.00	100.00			500,000,000.00	100.00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有限公司						

(三十四)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资本（或股本）溢价	22,160,200.00			22,160,200.00
二、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22,160,200.00			22,160,200.00
其中：国有独享资本公积				

(三十五) 专项储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备注
安全生产费		605,227,553.52	576,966,359.06	28,261,194.46	
合计		605,227,553.52	576,966,359.06	28,261,194.46	

(三十六)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金	126,000,231.11	7,100,232.46		133,100,463.57
合计	126,000,231.11	7,100,232.46		133,100,463.57

(三十七)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上年年末余额	289,101,481.11	190,193,111.82
期初调整金额		
本期期初余额	289,101,481.11	190,193,111.82
本期增加额	71,002,324.63	204,509,299.21
其中：本期净利润转入	71,002,324.63	204,509,299.21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其他调整因素		
本期减少额	34,492,632.46	105,600,929.92
其中：本期提取盈余公积数	7,100,232.46	20,450,929.92
本期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本期分配现金股利数	27,392,400.00	85,150,000.00
转增资本		
其他减少		
本期期末余额	325,611,173.28	289,101,481.11

(三十八)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1．主营业务小计	16,010,641,172.57	15,171,727,117.22	15,064,777,397.46	14,054,956,613.32
房屋建设业务	12,426,223,019.60	11,946,805,342.13	12,394,016,806.81	11,629,983,075.11
基础设施建设业务	3,583,153,935.40	3,179,480,075.72	2,670,760,590.65	2,424,973,538.21
设计勘察与咨询业务	1,264,217.57	36,226,301.91		
2．其他业务小计	8,072,802.89	7,902,650.94	47,153,499.41	30,130,350.62
其他收入	8,072,802.89	17,118,048.40	47,153,499.41	30,130,350.62
合计	16,018,713,975.46	15,170,414,370.70	15,111,930,896.87	14,085,086,963.94

(三十九) 管理费用、研发费用、财务费用

1、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29,738,043.54	140,453,076.05
物业费	14,959,803.98	11,939,317.14
差旅交通费	7,417,480.07	4,663,341.35
摊销费	5,950,837.87	7,494,761.86
劳务费	5,460,166.14	2,852,026.82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折旧费	4,261,170.16	5,375,656.50
办公费	3,711,411.94	4,219,638.86
离退休费用	3,628,074.77	5,175,535.23
车辆使用费	2,980,709.82	2,300,593.24
业务招待费	2,926,331.72	3,225,872.31
中介机构费	2,574,284.44	2,347,163.28
党建活动经费	449,457.35	707,479.49
广告宣传费	418,483.83	768,171.11
劳务派遣	383,473.35	1,594,312.13
团体会费	376,169.81	199,762.27
招投标费	368,851.46	698,043.15
招聘费	192,778.51	314,012.78
团建活动经费	118,159.63	53,236.28
诉讼费	98,812.28	66,087.00
保险费	95,593.54	137,790.12
劳动保护费	49,316.90	
安全生产费	18,414.51	42,640.56
董事会费		74.48
其他	71,892.33	2,739.23
合计	186,249,717.95	194,631,331.24

2、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材料费	301,405,432.35	238,334,949.91
职工薪酬	116,190,279.83	111,790,767.59
租赁及运行维护费	4,352,858.19	13,857,643.06
委托开发费	212,943.39	
科研技术服务费	178,574.64	13,666.44
知识产权事务费	136,748.83	41,876.16
差旅费	60,765.26	22,941.60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出版费	57,543.41	22,675.96
评审费	54,744.93	13,420.77
专家咨询费	17,780.00	64,437.86
其它支出		5,231.72
合计	422,667,670.83	364,168,362.29

3、 财务费用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149,847,751.45	92,153,431.90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191,573.90	369,684.32
减：利息收入	56,509,293.43	6,757,146.68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其中：汇兑收益		
汇兑损失		
其他	13,738,889.82	12,028,866.47
合计	107,077,347.84	97,425,151.69

(四十)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补贴收入	576,250.03	9,420,409.20
财政拨款	3,000,000.00	
税收返还	114,598.67	200,750.83
政府奖励	4,092,400.00	1,600,000.00
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393,239.54	509,720.21
合计	8,176,488.24	11,730,880.24

(四十一)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债权投资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320,832.1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6,784,000.00	
其他	6,393,907.35	
合计	-2,710,924.84	

(四十二)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30,333,717.12	89,189,767.3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473,894.72	858,989.25
合计	29,859,822.40	90,048,756.63

(四十三)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110,256.69	-46,420.73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22,686,127.48	34,785,048.98
合计	22,575,870.79	34,738,628.25

(四十四)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处置非流动资产利得	209,089.07	4,597.72	209,089.07
处置非流动资产损失	-138,042.59		-138,042.59
合计	71,046.48	4,597.72	71,046.48

(四十五)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110,074.55	1,058,378.11	110,074.55
政府补助利得	15,313,334.33	532,000.00	15,313,334.33
违约金	102,777.66	232,465.00	102,777.66
罚没收入	4,263,046.97	3,020,746.73	4,263,046.97
其他营业外收入	241,187.41	1,041,474.60	241,187.41
合计	20,030,420.92	5,885,064.44	20,030,420.92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稳增长奖励	15,313,334.33	
高新技术培育资助		500,000.00
政策奖励金		32,000
合计	15,313,334.33	532,000.00

(四十六)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314,526.01	337,235.35	314,526.01
捐赠支出	590,000.00	500,000.00	590,000.00
非常损失	100,025.62		100,025.62
罚没支出	814,731.20	46,800.00	814,731.20
违约金	5,000.00		5,000.00
赞助费		900,000.00	
其他营业外支出	862,760.65	20,000.00	862,760.65
合计	2,687,043.48	1,804,035.35	2,687,043.48

(四十七)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9,733,177.00	52,052,433.27
递延所得税调整	-7,324,479.75	-19,726,773.27
合计	12,408,697.25	32,325,660.00

(四十八)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0,000.00			-880,000.00		-880,00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60,000.00			-880,000.00		-880,000.00
三、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60,000.00			-880,000.00		-880,000.00

(四十九) 合并现金流量表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信息情况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1,002,324.63	204,509,299.21
加：资产减值损失	22,575,870.79	34,738,628.25
信用减值损失	29,859,822.40	90,048,756.6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91,731,883.14	97,318,273.45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使用权资产折旧	3,919,137.95	3,185,637.77
无形资产摊销	2,694,100.02	2,751,790.3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569,350.81	4,656,449.0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1,046.48	-4,597.7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4,451.46	-721,142.7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9,941,320.50	76,564,999.2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710,924.8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324,479.75	-19,726,773.2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432,272.59	5,122,863.18
受限资金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2,747,529.64	-55,177,302.15
递延收益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专项储备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8,261,194.4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90,933,834.79	-1,568,571,386.9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28,089,790.55	1,595,352,000.3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3,925,316.02	470,047,494.65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504,206,520.35	374,078,498.3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74,078,498.36	418,315,786.5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30,128,021.99	-44,237,288.14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504,206,520.35	374,078,498.36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504,206,520.35	374,078,498.36
二、现金等价物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04,206,520.35	374,078,498.36

3、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其他货币资金	169,625,358.55	116,877,828.91	使用受限

注：其他货币资金主要包括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及司法冻结等受到限制的存款。截止 2023 年 12 年 31 日，本公司的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为人民币 169,625,358.55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16,877,828.91 元），参见附注：七、（五十）。

(五十)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69,625,358.55	保证金、司法冻结
合计	169,625,358.55	

九、 或有事项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北京	建筑施工	1,000,000.00	100.00	100.00

(二) 本公司的子企业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注册地	注册资本	本公司持股比例（%）
1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河南）有限公司	建筑施工	河南省郑州市	10,000.00	100.00
2	中建二局深圳筑梦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建筑施工	广东省深圳市	40,000.00	100.00

(三)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成都西部建设香投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甘肃中建西部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河南中建西部建设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江苏中建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青岛市联恒地产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青岛市少海地产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山东中建西部建设（青岛）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上海中建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上海中建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深圳深汕特别合作区中建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沈阳中海兴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郑州南港中建西部建设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海建筑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八局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不二幕墙装饰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财务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电子商务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东设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钢构北方钢结构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钢构华南钢结构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机械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科技（深汕特别合作区）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科技徐州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科技镇江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蓉成建材成都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商品混凝土（福建）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丝路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四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四局深圳实业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湾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五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中建西部建设（天津）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西部建设湖南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重庆中建西部建设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洛阳中建地产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成都中都世诚置业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包头中建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建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建二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建二局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建二局洛阳机械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建二局深圳南方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建二局阳光智造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建二局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四) 关联方交易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中建西部建设（天津）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协议定价	45,497,276.44	
甘肃中建西部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协议定价	15,201,025.41	2,776,085.10
中建电子商务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协议定价	12,634,772.77	8,557,794.53
山东中建西部建设（青岛）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协议定价	6,831,769.99	3,577,711.80
深圳深汕特别合作区中建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协议定价	4,915,395.33	
中建二局洛阳机械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协议定价	1,717,163.00	
河南中建西部建设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协议定价	1,403,019.22	4,669,368.02
郑州南港中建西部建设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协议定价	1,122,760.50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中建机械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协议定价	828,371.36	37,420,151.76
中建科技镇江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协议定价	364,048.57	7,707,085.72
江苏中建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协议定价	301,869.76	
成都西部建设香投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协议定价		6,042,228.30
中建科技徐州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协议定价		5,151,380.71
上海中建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协议定价		1,943,234.82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协议定价		1,628,249.80
中建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协议定价		576,346.77
中建蓉成建材成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协议定价		315,405.65
中建商品混凝土（福建）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协议定价		148,788.59
中建科技(深汕特别合作区)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协议定价		136,984.00
中建钢构北方钢结构公司	接受劳务	协议定价	408,791,121.05	
中建东设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协议定价	170,755,484.53	
中建钢构华南钢结构公司	接受劳务	协议定价	89,788,257.96	24,885,901.43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协议定价	16,228,952.10	
中建二局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协议定价	15,502,042.07	19,346,615.53
中建机械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协议定价	5,836,513.36	511,344.87
上海中建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协议定价	3,546,279.86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协议定价	1,773,584.91	
中建二局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协议定价		3,193.60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协议定价		9,421,641.27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协议定价	106,800.00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3,749,188,472.58	1,875,991,685.91
中建湾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13,715,301.26	
中海建筑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14,140,470.98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95,316.69	63,178,073.40
中建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14,894,781.62

3、 关联租赁情况

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中建机械有限公司	机械设备	7,396,814.13		7,396,814.13			190,152.21		190,152.21		
中建四局深圳实业有限公司	周转材料	2,531,334.09		2,531,334.09			1,499,801.58		1,499,801.58		
中建二局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机械设备						190,152.21		190,152.21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向关联方拆入资金支付的资金占用费

关联方	金额	备注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68,982,088.60	利息支出
中建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34,518,916.67	利息支出
中建财务有限公司	29,753,227.92	利息支出

向关联方拆出资金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关联方	金额	备注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4,073,075.16	利息收入
中建财务有限公司	175,496.72	利息收入

(五)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本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条款和条件	是否取得担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货币资金							
	中建财务有限公司	927,443,548.94		135,726,590.48		无	否
应收账款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943,396,920.29		540,654,326.96		无	否
	中海建筑有限公司	16,450,719.97		1,500,000.00		无	否
	中建国	11,353,996.53		12,485,687.53		无	否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条款和条件	是否取得担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际工程有限公司						
	中建湾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9,931,845.97				无	否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13,518,800.01		无	否
	青岛市少海地产有限公司	3,455,647.62		3,862,874.74		无	否
	包头中建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	1,281,576.00		1,281,576.00		无	否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914,302.61		914,302.61		无	否
	沈阳中海兴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828,664.10		828,664.10		无	否
	中建二局第三建筑工	293,257.32		293,257.32		无	否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条款和条件	是否取得担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程有限公司						
	中建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166,089.30		355,469.30		无	否
	青岛市联恒地产有限公司	133,087.93		133,087.93		无	否
	中建二局深圳南方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3,700,000.00		无	否
应收款项融资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4,650,000.00		21,000,000.00		无	否
预付款项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5,700,000.00		无	否
其他应收款							
	中国建	541,800,952.81		402,633,079.44		无	否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条款和条件	是否取得担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洛阳中建地产有限公司	26,102,334.45		19,319,105.89		无	否
	中建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1,394,000.00		1,394,000.00		无	否
	中海建筑有限公司	800,000.00		800,000.00		无	否
其他流动资产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5,275,556.93				无	否
合同资产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553,854,545.11		558,639,628.51		无	否
	中建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262,592,789.04		272,592,789.04		无	否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条款和条件	是否取得担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中海建筑有限公司	462,393.40					
债权投资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6,505,500.00				无	否
长期应收款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570,000.00		无	否

2、 本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条款与条件	是否取得担保
短期借款					
	中建财务有限公司	935,000,000.00	635,000,000.00	无	否
应付账款					
	中建钢构北方钢结构公司	103,114,925.32		无	否
	中建东设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85,864,447.29		无	否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条款与条件	是否取得担保
	中建钢构华南钢结构公司	75,448,833.73	24,905,632.56	无	否
	中建机械有限公司	75,066,256.84	61,927,073.11	无	否
	中建西部建设（天津）有限公司	32,315,669.11		无	否
	中建电子商务有限责任公司	16,381,177.30	11,968,599.58	无	否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15,329,625.95	11,253,788.40	无	否
	河南中建西部建设有限公司	13,926,323.24	15,886,669.35	无	否
	中建二局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3,178,990.72	10,060,056.67	无	否
	甘肃中建西部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12,239,197.33	4,730,489.16	无	否
	山东中建西部建设（青岛）有限公司	11,762,714.43	5,716,465.95	无	否
	中建蓉成建材成都	7,700,970.53	7,700,970.53	无	否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条款与条件	是否取得担保
	有限公司				
	成都西部建设香投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6,827,717.98	6,827,717.98	无	否
	中建四局深圳实业有限公司	5,590,360.45	2,729,952.93	无	否
	中建科技镇江有限公司	4,544,978.35	4,516,961.68	无	否
	中建科技徐州有限公司	4,419,725.48	6,719,725.48	无	否
	深圳深汕特别合作区中建科技有限公司	4,209,188.66	202,996.28	无	否
	上海中建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3,759,056.65		无	否
	中建二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3,176,654.81	4,376,654.81	无	否
	江苏中建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	3,089,261.83	6,029,356.90	无	否
	中建科技成都有限	2,896,018.50	3,096,018.50	无	否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条款与条件	是否取得担保
	公司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1,880,000.00		无	否
	成都中都世诚置业有限公司	1,512,095.98	413,628.64	无	否
	郑州南港中建西部建设有限公司	1,268,719.37		无	否
	中建不二幕墙装饰有限公司	684,450.82	684,450.82	无	否
	上海中建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32,933.19	351,930.44	无	否
	中建二局洛阳机械有限公司	196,994.19		无	否
	中建二局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74,051.20	174,051.20	无	否
	中建商品混凝土(福建)有限公司	131,342.57	2,131,342.57	无	否
	中建西部建设湖南有限公司		3,208,601.32	无	否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条款与条件	是否取得担保
	重庆中建西部建设有限公司		869,510.00	无	否
其他应付款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1,230,270,790.97	1,255,597,985.26	无	否
	中建财务有限公司	145,280,320.00	7,000,000.00	无	否
	中建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8,324,469.88	8,324,469.88	无	否
	中建机械有限公司	116,914.00	236,914.00	无	否
	中建丝路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50,412.65		无	否
	中建四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68,000.00		无	否
	中建五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0			
合同负债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19,042,194.69	32,805,362.66	无	否
	中国建设基础设施	7,000,000.00		无	否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条款与条件	是否取得担保
	有限公司				
	中建湾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4,219,914.07		无	否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224,436.00	无	否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318,108,301.11	123,808,301.11	无	否
	中建二局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0	无	否
	中建科技镇江有限公司		128,016.67	无	否
其他流动负债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4,436.18		无	否
长期应付款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188,491,698.89	无	否

(六) 资金集中管理

1、 本公司归集至集团的资金

本公司未归集至集团母公司账户而直接存入财务公司的资金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货币资金				
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927,443,548.94		135,726,592.76	
合计	927,443,548.94		135,726,592.76	
其中：因资金集中管理支取受限的资金				

十二、 按照有关财务会计制度应披露的其他内容

十三、 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已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18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营业执照

（副 本）

证照编号：01000000202401150067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检更多应用服务。

名　　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　　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杨志国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帐；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信息系统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额　人民币15450.0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仅供出具报告使用，其他无效

登记机关



2024 年 01 月 15 日

证书序号：0001247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仅供出具报告使用，其他无效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31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沪财会〔2000〕26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0年6月13日（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上海市财政局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Full name 李际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8-09-15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北京中平建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10105780915291
SHU LUN P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立 信
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2003 年 10 月 31 日
110000080680
2014
2012
2013
2015
2016
2017

此证复印件仅作为报告书附件使用，
不能作为他用。



姓名 Full name 李思丽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9-06-24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231182198906243544

SHU LUN P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立信
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31000006371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23 年 03 月 28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y m d

三、安全生产许可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000171071866 6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粤）JZ安许证字[2023]012579

企 业 名 称：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 定 代 表 人：刘建钊

单 位 地 址：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前海路0169号

经 济 类 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许 可 范 围：建筑施工

有 效 期：2022年01月17日 至 2025年01月17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 年 06 月 05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四、项目经理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 证）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8）9001454



姓　　名：吴青东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5年10月14日

企 业 名 称：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8年12月28日

有　效　期：2024年10月10日　　至 2027年12月27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4 年 10 月 10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五、项目管理机构类似工程业绩

职务	姓名	工程经历	任职经历
生产经理	吕波	深圳市前海交易广场南区施工总承包Ⅰ标段	机电生产经理
商务经理	朱闪闪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侨城东 B301-0030 地块城市更新单元施工总承包工程	机电商务经理
质量经理	高强	深圳市前海交易广场南区施工总承包Ⅰ标段	机电质量经理
安全总监	陈忠财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侨城东 B301-0030 地块城市更新单元施工总承包工程	机电安全总监
计划经理	张振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侨城东 B301-0030 地块城市更新单元施工总承包工程	机电计划经理
消防技术负责人	李鹏	深圳市前海交易广场南区施工总承包Ⅰ标段	机电消防经理
深化设计（BIM）经理	秦冬	深圳国际交流学校建设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机电 BIM 负责人
项目书记	张志岩	前海深港青年梦工场二期（暂定名）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	机电项目书记
暖通工程师	孙天鹏	深圳市前海交易广场南区施工总承包Ⅰ标段	暖通工程师
暖通工程师	杨藏	深圳市前海交易广场南区施工总承包Ⅰ标段	机电总工
暖通工程师	任路宽	深圳国际交流学校建设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暖通工程师
电气工程师	陈霆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侨城东 B301-0030 地块城市更新单元施工总承包工程	电气工程师
电气工程师	侯洪文	深圳市前海交易广场南区施工总承包Ⅰ标段	电气工程师
电气工程师	刘壮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侨城东 B301-0030 地块城市更新单元施工总承包工程	电气工程师
给排水工程师	马景祥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侨城东 B301-0030 地块城市更新单元施工总承包工程	给排水工程师
给排水工程师	方宝松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侨城东 B301-0030 地块城市更新单元施工总承包工程	给排水工程师
消防水工程师	周龙辉	深圳市前海交易广场南区施工总承包Ⅰ标段	消防水工程师
防排烟工程师	谷泽翔	深圳国际交流学校建设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防排烟工程师
消防电工程师	李志祥	深圳市前海交易广场南区施工总承包Ⅰ标段	消防电工程师
深化设计（BIM）	李林刁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侨城东 B301-0030 地块城市更新单元施工总承包工程	深化设计（BIM）

深化设计（BIM）	王晓奇	深圳市前海交易广场南区施工总承包Ⅰ标段	深化设计（BIM）
计划专员	姜钊	深圳国际交流学校建设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机电计划专员
技术员	王旭	深圳国际交流学校建设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机电技术员
资料员	乔玲轶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侨城东 B301-0030 地块城市更新单元施工总承包工程	机电资料员
预算员	白丽	深圳市前海交易广场南区施工总承包Ⅰ标段	机电预算员
预算员	姬丹平	深圳国际交流学校建设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机电预算员
材料员	齐强	深圳市前海交易广场南区施工总承包Ⅰ标段	机电材料员
质量员	王盛北	深圳国际交流学校建设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机电质量员
安全员	姜飞	深圳市前海交易广场南区施工总承包Ⅰ标段	机电安全员
辅助岗-劳资专管员	刘龙锡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侨城东 B301-0030 地块城市更新单元施工总承包工程	劳资管理员
辅助岗	师伟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侨城东 B301-0030 地块城市更新单元施工总承包工程	机电材料员
报建岗	吴天津	深圳国际交流学校建设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机电质量员
报建岗	历凯凯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侨城东 B301-0030 地块城市更新单元施工总承包工程	项目报建员
报建岗	陈慧	深圳市前海交易广场南区施工总承包Ⅰ标段	项目报建员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侨城东B301-0030地块城市更新单元施工总承包工程证明材料
合同关键页

工程编号：HBZD－001

合同编号：QCDXM－C－006（备案）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非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侨城东B301-0030地块城市更新单元施工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侨香路与侨城东路交汇处东南侧

发 包 人：深圳恒邦置地有限公司

承 包 人：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编印

2015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恒邦置地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侨城东B301-0030地块城市更新单元施工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侨香路与侨城东路交汇处东南侧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本项目占地面积约8073.21㎡，总建筑面积约为88462.58㎡，为地下4层，地上3层裙房，塔楼26层的集商业及办公于一体的多元化商业中心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 %；国有资本 / %；集体资本 / %；民营资本 100%；外商投资 / %；混合经济 / %；其他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地基与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人防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含门窗幕墙）、建筑给水排水工程、建筑电气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屋面及防水工程、通风与空调工程、电梯工程、建筑节能、消防工程、室外工程（室外设施、室外环境、附属建筑）、燃气工程、二次装饰装修工程等。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电信管道工程　　米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高：　米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给水管道工程　　米	□泵站工程　　平方米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桥梁工程　　座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路灯照明工程 座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绿化工程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燃气工程 米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 基坑支护 □边坡 □土方 ☑其它锚杆 ）；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钢管混凝土 ☑型钢混凝土 □其它 ）；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门窗 ☑幕墙: 平方米 □其它 ）；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 ）；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管网 □其它 ）；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 ）；	
☑屋面及防水工程	☑建筑节能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室外设施 ☑附属建筑 ☑室外环境 ）。		
☑燃气工程 （户数: ； 庭院管: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消防工程	□门窗	☑防水工程	☑电气照明	☑建筑节能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室内给、排水系统 □其它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 ）；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17 年 9 月 15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19 年 2 月 25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518 天。

标准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指按《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工期标准》计算出的本工程工期)。

合同工期对比标准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标准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肆仟肆佰柒拾壹万捌仟壹佰壹拾元整 (¥ 44718110.08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玖佰陆拾陆万捌仟叁佰柒拾陆元陆角陆分 (¥ 9668376.66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肆佰肆拾伍万 (¥ 4450000.00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4)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5)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6)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7)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8)经确认的预算书或工程报价单；

(9)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17年9月4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叁份，承包人执壹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恒邦置地大厦

验收日期：

建设单位(盖章)：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恒邦置地大厦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侨香路与侨城东路交汇处东南角		建筑面积	8.881万平方米	工程造价	2亿人民币
结构类型	框架核心筒结构 框架结构	层 数	地上：29 层 地下：4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304201613302	监理许可证号	440307103939207			
开工日期	2018-03-31	验收日期	2020-2-26			
监督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编号	2018022			
建设单位	深圳恒邦置地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设计单位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普惠未来建筑节能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贵达鸿消防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胡建华
副组长	姜国峰、王艳军、曾训龙、李华平
组员	刘文韬、胡国胜、成忠来、李泰新、罗金明、朱江、李文坚、马新良、张华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胡建华	曾训龙、刘文涛、罗广田、李柏峰、 刘成彬、唐林、李焕、朱辉辉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刘学明	李焕、 刘成彬
工程质控资料	刘文韬	罗广田、李柏峰、张猛、唐林、李焕、朱辉辉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

分部(系统、成 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 14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9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 15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2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9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22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228 项 经核定符合要 228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 10 项	共 1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0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8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2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20 项 经核定符合要 20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9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25 项 经核定符合要 25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2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20 项 经核定符合要 20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7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 11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 10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8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 11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0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7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项 经核定符合要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项 经核定符合要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项 经核定符合要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 务	职 称	签名
1	胡建华	深圳恒邦置地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胡建华
2	王艳军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王艳军
3	李华平	深圳地铁建设工程公司			李华平
4	曾训松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曾训松
5	刘文韬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员		刘文韬
6	姜国峰	深圳市中航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姜国峰
7	肖海剑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肖海剑
8	胡国璇	深圳市中航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胡国璇
9	罗少团	深圳市力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罗少团
10	刘成林	深圳市鹏达消防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刘成林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本工程已按照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约定的范围施工完毕，经验收组验收工程质量符合合同及设计图纸要求以及有关工程质量验收标准，暖通功能满足使用要求。观感一般。

过程中质量控制资料齐全且满足相关规定要求。

本工程符合国家质量标准，为合格工程，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GD-E1-914/6

深圳国际交流学校建设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证明材料
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SCIENC-C003

正本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总承包合同

（上册:合同书）

工程名称：深圳国际交流学校建设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侨香三道南侧，安托山六路西侧

发包人：深圳国际交流学院

承包人：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18 年 12 月 26 日

第一部分协议书

协议书

发包方： 深圳国际交流学院 **（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 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圳国际交流学校建设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侨香三道南侧，安托山六路西侧

核准（备案）证编号：深福田发改备案（2018）0204 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本项目总用地面积 21802.32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为 102875.92 平方米，地上共 3 栋塔楼，分别为教学楼、学生宿舍、教师宿舍，半地下室一层为入口办公室、多功能厅、食堂等，1 层为架空层，设有教学及行政用房，教学楼 2-9 层为教学及行政用房，建筑高度 42.05 米。学生宿舍 2-14 层为宿舍，建筑高度 49.3 米。教师宿舍 2-26 层为宿舍，建筑高度 83.8 米。

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100 %。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基坑支护工程的内支撑的拆除、地下室外的回填、地基与基础工程（不含工程桩）、主体结构工程、建筑给排水工程(含无负压生活给水泵及设备的采购及安装)、建筑电气工程(含发电机组及环保工程设备的采购和安装)、人防工程、防雷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除发包人已明确专业分包的范围以外)、屋面及防水工程、室外给排水管网工程及其他相关配套工程。所有的细目详见工

程招标图纸、工程量清单及合同条款，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19 年 1 月 8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0 年 5 月 1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480 天，开工日期以开工令为准。

工期关键节点：

编号	控制点工程进度	计划完成日期	备注
1	全部地下室结构完成，主体达到正负零标高。	2019.6.2	
2	教学楼主体结构封顶	2019.10.21	
3	学生宿舍主体结构封顶	2019.9.6	
4	教师公寓主体结构封顶	2019.9.25	
5	外墙脚手架拆除完成，满足景观施工条件。	2020.1.24	
6	完成竣工验收	2020.5.1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本项目视获奖情况给予适当奖励：广东省优质工程奖 50 万、国家优质工程奖追加至 100 万、鲁班奖追加至 260 万。

五、签约合同价

总价包干含税人民币（大写）贰亿柒仟玖佰柒拾伍万壹仟零柒拾陆元柒角叁分（¥279751076.73元）；

其中：

安全文明施工费：

含税人民币（大写）柒佰陆拾贰万壹仟贰佰捌拾肆元贰角叁分(¥7621284.23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2.1款的规定一致：

⑴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⑵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⑶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⑷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⑸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⑹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⑺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⑻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⑼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⑽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⑾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⑿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

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18 年 12 月 26 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签字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拾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陆份，承包人执肆份。

（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深圳国际交流学院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皇岗公园一街 18 号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前海路 0169 号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账号：_____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3

工程名称：深圳国际交流学校建设项目总承包工程

验收日期：2021.1.12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国际交流学院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3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3

工程名称	深圳国际交流学校建设项目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侨香三道南侧，安托山六路西侧		建筑面积	102875.92㎡	工程造价	27975.1076万元
结构类型	框剪	层 数	地上：	26		层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3042018000603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19-1-8	验收日期				
监督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编号	2019002			
建设单位	深圳国际交流学院					
勘察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王恩慧
副组长	周宏建、初广珊、顾锋
组员	张正启、潘启钊、张林炎、宋帅帅、张静、叶宇、周连杰、王子宝、朱素杰、许韶源、鲁俊国、陈伟培、钟拥根、李陈、耿真、吴志飞、孙平、吴突威、陈伟、燕东波、胡丽彪、王升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周宏建	王恩慧、张正启、宋帅帅、张静、叶宇、周连杰、顾锋、李陈、孙平、潘启钊、初广珊、陈伟、燕东波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张林炎	耿真、吴志飞、吴突威、鲁俊国、王子宝、朱素杰、许韶源、胡丽彪
工程质控资料	钟拥根	陈伟培、王升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3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4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9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气体灭火系统	符合要求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室外工程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03

序号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王恩慧	深圳国际交流学院	项目负责人	/	
2	张正启	深圳国际交流学院	甲方代表	工程师	
3	周宏建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工程师	
4	张林炎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工程师	
5	张静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	工程师	
6	叶宇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	工程师	
7	周连杰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	工程师	
8	宋帅帅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	工程师	
9	王子宝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机电专业监理工程	工程师	
10	翁俊国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机电专业监理工程	工程师	
11	许韶添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暖通专业监理工程	工程师	
12	牛素杰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给排水专业监理工	工程师	
13	陈伟培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资料员	工程师	
14	钟拥根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资料员	助理工程师	
15	顾锋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16	李陈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师	工程师	
17	孙平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结构工程师	工程师	
18	吴奕威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电气工程师	工程师	
19	耿真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暖通工程师	工程师	
20	吴志飞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给排水工程师	工程师	
21	潘启钊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22	初广瑞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23	陈伟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24	燕东波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质量负责人	/	
25	胡丽彪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机电安装负责人	工程师	
26	李贤远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电气工程师	工程师	
27	王升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3

竣工验收结论：

建设单位组织设计、监理、勘察、施工单位等相关人员参加深圳国际交流学校建设项目总承包工程进行竣工验收。

该工程已完成设计图纸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质量合格，观感质量评定为好，工程档案资料完整。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潘启钊
注册号：4404304-AY005
有效期：至2023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周宏建
注册号:44016865
有效期:2023.01.19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12日	2021年1月12日	2021年1月12日	2021年1月12日	2021年1月1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 名：顾 锋
注册号：4401653-006
有效期：至2021年12月

GD-E1-914/6

深圳市前海交易广场南区施工总承包Ⅰ标段证明材料

合同关键页

（QHKG－2020－597）

深圳市前海交易广场
南区施工总承包
Ⅰ标段施工合同

立项编号：深自贸备案[2016]003号

第一册（共十一册）

合同双方：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甲方）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

工程名称：前海交易广场南区施工总承包Ⅰ标段

签署日期：2020 年 10 月 15 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发包人）：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乙方（承包人）：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鉴于甲方已于 2020 年 9 月 7 日向乙方发出 前海交易广场南区施工总承包I标段 工程项目《中标通知书》，为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经友好协商，现就本工程达成协议书，以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前海交易广场南区施工总承包 I 标段

1.2 工程地点：深圳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桂湾片区

1.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深自贸备案[2016]003 号

1.4 建设规模：总占地面积 30,322.47 平方米

总建筑面积 179,656.33 平方米

1.5 工程内容：详见工程承包范围

1.6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自有资金

第二条 工程承包范围

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文件条款规定的内容、招标范围内全部图纸的内容、合同文件规定的内容所要求完成的一切工作，包括或不排除依据合同文件、法律法规、规范及标准、政府文件所要求的或根据实际情况可推断出的为完成一个完整工程所需要的全部工作。

本项目承包范围包括本工程施工图设计中的全部内容，包括材料供应、施工、运输、竣工验收、保修等有关图纸和工程规范要求的内容。

1、包括但不限于：

(1) ±0.00 以上南区地块建筑（砌筑、抹灰、门窗（不含防火卷帘）、楼地面、防水等）、结构、给排水、电气、通风空调、楼宇 BA 系统；

(2) ±0.00 以下南区地块二次结构、建筑（砌筑、抹灰、门窗（不含防火卷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帘）、楼地面、屋面、防水等）、给排水、电气、通风空调、楼宇 BA 系统；

(3) 室外管网；

(4) 回填土；

(5) 燃气工程；

(6) 白蚁防治；

(7) 承包单位应负责完成承包范围内涉及到的需优化设计的工作（包括钢结构、门窗、栏杆、机电相关优化设计）。

(8) 总承包管理及专业承包配合；

(9) 项目施工范围内 BIM 技术应用；

(10) 为保证工程质量和符合工程验收所需的各项检验检测由承包人负责。（发包人仅负责以下项目的检测：钢结构第三方检测、空调及电气现场节能检测、建筑能效测评、建筑声学、室内环境污染、建筑物沉降第三方观测、因政策调整而后增加的检验检测项目）

(11) 向各有关部门及政府机构申请并获取与本工程有关的报批工作，包括设备送审、供应、安装、调试、试运行、培训，并负责所需的相关费用；

(12) 质保期内之维护、保修工作。

2、 本招标工程不含的专业发包工程：

(1) 电梯采购与安装；

(2) 人防门采购与安装；

(3) 消防工程；

(4) 幕墙工程（含擦窗机）；

(5) 装修工程；

(6) 弱电智能化工程；

(7) 泛光照明工程；

(8) 园林景观工程；

(9) 高低压变配电、发电机组及环保工程；

(10)充电桩工程；

(11)机械停车位；

(12)光电玻璃显示屏。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第三条 合同工期

3.1 计划开工日期：暂定为：2020 年 5 月 21 日（最终以监理单位书面通知的进场日期为准，不包括承包人的施工准备时间）

3.2 计划竣工日期：2022 年 12 月 31 日

3.3 合同工期总日历日数 881 日（包括法定节假日）。如开工时间有调整，相对工期不变。

3.4 各单项工程节点进度要求

一、建筑工程				
栋号	开工时间	结构封顶	完工时间	备注
T1（1C）	2020-05-21	2021-06-15	2022-08-31	完工指各楼栋单体达到预验收质量标准
T2（1A）	2020-05-21	2020-11-30	2021-08-15	
T3（1B）	2020-09-15	2020-12-31	2021-09-30	
二、室外配套工程				
工程内容	部位	开工时间	完工时间	完工指地块室外配套工程达到预验收质量标准
管网、燃气	01-05-03 地块		2022-10-15	
说明：本表内各项节点日期跟随开工令日期顺延。				

第四条 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具体详见专用条款）

第五条 合同价款

5.1 合同价款为（☑暂定价 □包干价）：

人民币(大写) 陆亿零捌佰玖拾柒万肆仟贰佰零壹元柒角玖分

（¥ 608,974,201.79 元）（含增值税）。

其中不含增值税合同价款为¥ 558,691,928.25 元，按 9% 税率计算的增值税税金总额为¥ 50,282,273.54 元。

本合同的增值税，如合同履行期间国家政策公布新适用的增值税率，则增值税率、增值税额也作相应调整，即依据纳税义务期间适用税率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值税额。增值税发票类型为☑增值税专用发票 □增值税发票（普通、专用均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可）。

其中：

（1）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措施费为（小写）¥ 13,672,231.72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为（小写）¥ 0.00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为（小写）¥ 4,500,000.00 元；

（4）暂列金额为（小写）¥ 62,200,000.00 元。

5.2 项目单价：（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

第六条 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

6.1 本合同协议书

6.2 中标通知书

6.3 合同补充条款

6.4 合同专用条款

6.5 合同通用条款和附件

6.6 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函件

6.7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函件；

6.8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6.9 图纸

6.10 工程量清单

6.11 其他文件

双方有关的变更、补充合同、会议纪要、备忘录等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承发包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不同顺序的文件发生矛盾或产生不一致时，顺序在前的文件具有优先权。当采用以上优先顺序原则仍不能解决的应优先适用对发包人有利的解释，并先行遵照执行。对存有的争议，在不影响工程正常进行的情况下，由发包人和承包人协商解决，双方协商不成按本合同关于争议的约定处理。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另行签订补充合同。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第七条 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第八条 承诺

8.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8.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8.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第九条 安全文明

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和要求：《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 JGJ59—2011》、《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标准 SJG—46—2018》、《CJJT275-2018 市政工程施工安全检查标准》等法律法规，以及发包方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制度。

第十条 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0 年 10 月 15 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 。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 11 份，发包人执 7 份，承包人执 4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内容）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续上页）

甲	方：（盖章）	乙	方：（盖章）
地	址：	地	址：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		或	
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	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
日	期：2020年10月15日	日	期：2020年10月15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2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前海交易广场项目（南侧）

验收日期：2023 年12月8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2

工程名称	前海交易广场项目（南侧）				
工程地点	前海桂湾片区一开发单元05街坊、四开发单元07街坊	建筑面积	287586.87㎡	工程造价	344690.4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T1栋/47层、T2栋/12层、T3栋/13层、T4栋/28层、T5栋/15层、T1T5栋/6层 层		
	/		地下： 3 层		
施工许可证号	深前海施许字QH-2020-0106号 深前海施许字QH-2020-0105号	监理许可证号	W144006119-8/8		
开工日期	2021年1月1日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市杰恩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新西林园林景观有限公司、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江河幕墙系统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方大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中建安装集团有限公司、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福供供电服务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华剑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江河幕墙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方大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中装市政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华森建筑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阳伟光、王志强
副组长	王飞、叶宏伟、方平、郭强、谢艳
组员	施修钦、姜玲、李兵、赵嗣涵、王锦辉、秦海林、向博、吴文斌、刘昆明、陈圆婷、李坤、张传栋、马婷婷、陈晨、赖旭阳、纪文锋、周文超、韩琪、胡晨强、谢艳、周戈钧、梁莉军、钟栋队、高春艳、马腾跃、李劲松、高子涵、孙芮、王鹏、简万成、傅铭华、陈健文、严肃、王方、高勇、刘树鹏、吴勇、孙飞、李友生、吴海珍、江安辉、魏湃、吴明明、杨啸磊、李旭东、黄钊光、黄云科、孙涛、高丹洋、温天雁、谭栋桥、刘胜岩、刘国义、赵世博、邢向南、廖赞鹏、陈斌、温志鹏、胡丽萍、胡丽彪、杨藏、张俊鸟、朱俊、吴昊、陈露梅、王海端、肖清桂、刘长河、刘志刚、刘家深、王雨、刘建钧、戴庆祥、刘诗沅。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方平、郭强	施修钦、姜玲、方平、郭强、秦海林、向博、吴文斌、刘昆明、陈圆婷、李坤、张传栋、韩琪、胡晨强、周戈钧、梁莉军、李劲松、吴勇、吴海珍、杨啸磊、黄钊光、黄云科、孙涛、高丹洋、刘胜岩、刘国义、邢向南、廖赞鹏、陈斌、温志鹏、李志平、吴昊、陈露梅、王海端、肖清桂、刘长河、戴庆祥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李兵	赵嗣涵、王锦辉、马婷婷、赖旭阳、纪文锋、周文超、钟栋队、高春艳、马腾跃、江安辉、魏湃、胡丽彪、杨藏、谭栋桥、刘志刚、刘家深、王雨、刘建钧
工程质控资料	谢艳	孙飞、吴明明、赵世博、李旭东、温天雁、胡丽萍、张俊鸟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2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合格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4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4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4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4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合格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序号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夏石泉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集团副总经理	高工	
2	阳伟光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集团安质部	高工	
3	王志强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集团安质部	高工	
4	闻家明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乐居公司董事长	高工	
5	杨东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产发公司副总	高工	
6	段伟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产发公司工程总监	高工	
7	叶宏伟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产发公司工程部部	高工	
8	王飞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工	
9	施修钦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产发公司成本总监	高工	
10	姜玲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副经理	高工	
11	方平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代表（土建）	高工	
12	郭强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代表（土建）	高工	
13	李兵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代表（机电）	工程师	
14	赵嗣涵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代表（机电）	工程师	
15	王锦辉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代表（机电）	工程师	
16	秦海林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代表（装修）	工程师	
17	向博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代表（装修）	工程师	
18	吴文斌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代表（装修）	工程师	
19	刘昆明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代表（装修）	工程师	
20	陈园婷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代表（景观）	工程师	
21	李坤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代表（景观）	工程师	
22	陈哲晖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代表（成本）	工程师	
23	张艺蓉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代表（成本）	工程师	
24	张传栋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代表	工程师	
25	马婷婷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代表	工程师	
26	陈晨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代表	工程师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6 □□□

序号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27	赖旭阳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代表	工程师	
28	纪文锋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代表	工程师	
29	周文超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代表	工程师	
30	韩琪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代表	工程师	
31	胡晨强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代表	高工	
32	谢艳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工程师	工程师	
33	简万成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34	周戈钧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35	梁莉军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结构负责人	高工	
36	钟栋队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暖通负责人	高工	
37	高春艳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给排水负责人	高工	
38	马腾跃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电气负责人	高工	
39	傅铭华	深圳市新洲林园林景观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40	李劲松	深圳市杰恩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41	陈建文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42	严肃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43	高勇	广州江河幕墙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44	刘树鹏	深圳市方大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45	吴勇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高工	
46	孙飞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监	高工	
47	吴海珍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监	工程师	
48	李友生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监	工程师	
49	魏湃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机电专监	工程师	
50	江安辉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机电专监	工程师	
51	吴明明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资料员	工程师	
52	杨啸磊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7 □□□

序号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53	李旭东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总工	工程师	
54	黄钊光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总监	工程师	
55	黄云科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总监	工程师	
56	孙涛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工程师	
57	高丹洋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	工程师	
58	温天雁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工程师	
59	谭栋桥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经理	工程师	
60	刘胜岩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指挥长	工程师	
61	刘国义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62	赵世博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总工	工程师	
63	邢向南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质量总监	工程师	
64	廖赞鹏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安全总监	工程师	
65	陈斌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部长	工程师	
66	温志鹏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部长	工程师	
67	胡丽萍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工程师	
68	胡丽彪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机电经理	工程师	
69	杨藏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机电总工	工程师	
70	张俊鸟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机电资料员	工程师	
71	戴庆祥	深圳市中装市政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72	王海端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73	刘建钧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74	刘志刚	深圳市福供供电服务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75	李志平	深圳市华剑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76	陈露梅	深圳市品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77	吴昊	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78	王雨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9 □□□

验收结论：

本工程由建设单位组织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成立竣工验收小组，对该工程进行竣工验收，对工程实体质量和竣工验收资料进行核查。施工单位能够认真按照设计文件、国家规范组织施工并完成合同全部内容，已达到设计文件和验收规范要求；监理单位能够按照管理规范和设计文件以及验收规范要求严格控制施工质量，满足合同要求。竣工验收小组一致认为本工程质量符合验收标准，监督小组认为验收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要求，本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简万成
注册号：1100761-AYu04
有效期：至2025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杨常磊
粤1442016201901576(00)
建筑
2025.05.15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勘察单位：	施工单位：	施工单位：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公章）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公章）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8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12月8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8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8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8日

GD-E1-914/9

前海深港青年梦工场二期（暂定名）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证明材料
合同关键页

SFL-2017-01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QHKG-2019-053

深圳市建设工程

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合同

（适用于“EPC 工程总承包”模式招标项目）

共两册（第一册）

工程名称：前海深港青年梦工场二期（暂定名）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

工程地点：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

发 包 人：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承 包 人：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中国中建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2017 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中国中建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其中，联合体牵头人(全称)：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 修正）》、《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项目采用设计-采购-施工一体化总承包（EPC）实施等相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前海深港青年梦工场二期（暂定名）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

工程地点：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深前海函[2018]1589 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梦工场二期位于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 11 单元 02 街坊，现状为梦工场西侧临时体育场地及绿地，总用地面积 9687.70 平米。建筑总面积暂按 1.99335 万平米考虑，项目总投资约 2.2 亿元，由 2 栋建筑组成，地上六层、A 栋地下一层停车场。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100%；国有资本%；集体资本%；民营资本%；外商投资%；混合经济%；其他%。

二、工程承包范围

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以下：

具体内容如下（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负责配合业主办理项目立项至竣工备案涉及的所有报批报建手续（含各分项验收、相关技术及审查等各类手续及费用）；

2.工程设计：主体设计（含人防设计）、室内设计、景观设计、泛光照明设计、标识导视设计、幕墙设计，市政管道、水电气市政开口及接驳等，临时道路，临水临电，临时设施（含发包人及监理人临时设施），样板设计，竣工图编制及出图；

3. 建筑信息模型（BIM）建立及应用（设计阶段和施工阶段的应用）；

4.工程采购：完成本工程所需的所有材料和设备的采购工作；

5.施工图预算编制及结算编制；

6.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机构（即强审单位）委托、施工图预查丈机构委托；

7.施工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完成前款“2 工程设计”的全部施工内容，竣工验收合格且达到合同约定质量标准，并移交使用

（2）临时设施、三通一平、场地拆迁（篮球场、网球场拆迁）、苗木迁移、室外配电箱迁移、土石方工程、基础工程、基坑支护及降水工程、地铁保护工程、安装调试工程、基坑支护检测、幕墙四性检测、白蚁防治、主体验收和所有专项验收、移交、备案、保修、家具家私安装配合等服务。

（3）拆除工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a. 篮球场地（地面、篮球架、灯架、围网）；b.网球场（地面、网球设备、灯架、围网等。现状保留，拆除时间待发包人指令。施工期间继续使用并做好安全保护，可能需要后期二次施工进场进行拆除和景观施工。）；c. 红线内所有地面铺装、景观水池、灌木、地被；d. 红线内所有乔木(约 250 棵）移植到发包人指定位置，并管养三个月后移交给发包人指定单位；e. 红线外所有设计图纸涵盖的需拆除、迁移（包括但不限于铺装、乔灌木等）项。

（4）在施工过程中对本项目建筑物和周边建筑物（构筑物）实施沉降和变形监测，并及时提交监测结果。如在施工过程中因为所实施的施工活动对周边的建筑物，构筑物和地下管线等造成损坏，应负责无偿修复并赔偿他人损失。

（5）包含前海深港青年梦工场二期（暂定名）项目建设所必须的红线外的市政工程、道路、及梦工场一期项目范围内的相关改造工作。

8.本次招标不包含以下内容：

（1）工程监理、工程造价咨询、勘察专项审查、工程勘察、基坑支护设计、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概算编制、第三方监测（基坑监测、地铁隧道信息化监测）、第三方检测（桩基础检测、钢结构检测）。

除以上内容由发包人单独发包其他均属于EPC承包范围。

9.中标人需要协助发包人完成与项目建设相关的其他服务事项。所有的项目详见合同条款，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力，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本项目已完成方案设计及初步设计，本招标范围内的设计需依据方案设计和初步设计进行后续的所有设计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各专项图纸设计、施工图设计、详图设计等。

三、项目设计方案来源

由发包人提供方案设计及初步设计图纸。

四、合同工期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361天。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下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勘察计划开工日期(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无；

设计计划开工日期(相对日期)：2019年1月15日；

①主体施工图纸在设计开工指令发出后60天内完成；

②桩基础施工图纸在设计开工指令发出后15天内完成；

③专项施工图纸完成时间由承包商自行安排，须满足采购及施工进度需要。

施工计划开工日期(相对日期)：2019年1月15日；

①2019年1月15日-2019年2月5日施工准备、地铁保护专项审查、场地拆迁、桩基图设计、桩基础及基坑提前可开工手续办理

A栋节点：

2019 年 04 月 30 日完成基坑工程；

2019 年 08 月 26 日主体结构封顶；

2019 年 10 月 24 日幕墙工程完成 80%；

2019 年 12 月 07 日幕墙工程完工，装饰工程完成 80%；

B 栋节点：

2019 年 03 月 10 日桩基施工完成；

2019 年 5 月 30 日主体结构封顶；

2019 年 08 月 26 日完成外立面工程、一层装饰工程；

2019 年 10 月 24 日单体工程基本完工；

2019 年 12 月 7 日达到初验条件；

②2020 年 1 月 10 日前完成竣工验收。

具体开工时间以监理下达的开工令为准。

计划开工日期以起算；

计划竣工日期(相对日期)：2020 年 1 月 10 日。

施工单位应保证法定节假日加班施工（含春节等所有法定节日）。

五、质量标准和要求

设计标准和要求（设计文件编制及限额设计目标）：见附件：设计任务书。

工程质量标准和要求（施工质量及项目成效目标）：工程质量：合格。

六、签约合同价

合同含税总价款为人民币¥164344100.97 元（大写：**壹亿陆仟肆佰叁拾肆万肆仟壹佰元零玖角柒分**），其中：合同不含税价¥149403728.15 元（大写：**壹亿肆仟玖佰肆拾万零叁仟柒佰贰拾捌元壹角伍分**）。本合同不含税价固定不变，如履行期间国家政策公布新适用增值税率，则增值税率、增值税额也作相应调整，即依据纳税义务期间适用税率变动相应调整增值税额。

其中：

都需迅速通知招标单位和管理公司，并与他们合作寻求如何最好的解决方式，然而如有此情况，这类隐蔽条件不构成总价增加或延期竣工的理由。

无论是否有此类隐蔽条件，承包人都需承担按期竣工的责任与义务，而招标单位也没有义务对此类条件承担额外费用支出。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合同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发包人要求；

（5）合同补充条款；

（6）合同专用条款；

（7）合同通用条款；

（8）双方确认的技术工艺和设计方案；

（9）本工程招标文件及招标文件所有附件、图纸；

（10）图纸和（或）技术规格书；

（11）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12）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3）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承发包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

（1）勘察费：无

人民币（大写）（¥元）；

（2）设计费：¥3060000.00元

人民币（大写）（¥叁佰零陆万元整）；

（3）建安工程费（不含专业工程暂估价和暂列金额部分）：¥149312614.40元

人民币（大写）（¥壹亿肆仟玖佰叁拾壹万贰仟陆佰壹拾肆元肆角）；

（4）设备及工器具购置费（不含专业工程暂估价和暂列金额部分）：无

人民币（大写）（¥元）；

（5）专业工程暂估价：¥2000000.00元

人民币（大写）（¥贰佰万元整）；

（6）暂列金额：¥9086786.57元

人民币（大写）（¥玖佰零捌万陆仟柒佰捌拾陆元伍角柒分）；

（7）其他：

BIM技术服务费:¥250000.00元[人民币（大写）：贰拾伍万元整]。

施工图审查费：¥209700.00元［人民币（大写）：贰拾万玖仟柒佰元整]

报建及检测相关费用：¥425000.00元[人民币（大写）：肆拾贰万伍仟元整)。

特别说明：

本工程为EPC固定总价合同，承包人执行本合同，即表示作为有经验的承包人具备充分的条件并实际已经进行：

(i)对施工场地，合同文件，信息文件进行彻底的勘察和研究（如场地标高、地下管线及障碍物、土方、拆除及迁移等方面）；

(ii)仔细研究过那些尚未被招标单位发现的困难，包括相关交通运输条件，材料堆放点，施工进行地点，劳动力，劳动协议的影响，当地基础设施，天气，地貌，地下状况，适用的法律，设备供应及特性，施工阶段及施工前需要的材料和设施。

承包人表明并赞同已完成上述工作，对于实际条件的影响和限制产生的费用，已经包含在合同报价内。如果承包人遇到隐蔽条件，与合同文件中的条件有重大出入，不管承包人在现场踏勘或以上提到的文件检查中是否容易发现或是预见此类条件。承包人

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勘察、设计、采购、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相同。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年月日；2019.2.10

订立地点：前海深港合作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十六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十二份，承包人执四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87917503A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中建二局（联合体牵头人）： 91410000171071866G 中建设计（联合体成员）： 91110000101132416J
地址：深圳市前海合作区梦海大道与公馆南街交汇处前海深港创新商务中心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前海路169号（中建二局）；北京市海淀区三里河路15号中建大厦A座9层（中建设计）
邮政编码：518054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0755-26069305（中建二局） 010-88083900（中建设计）
传真：	传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中建二局：兴业银行北京花园路支行，账号：3211 9010 0100 193585 中建设计：工商银行北京百万庄支行，帐号：

竣工验收资料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B1-914 0 0 1

工程名称：前海深港青年梦工场西区工程

验收日期：2020年6月29日

建设单位（盖章）：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前海深港青年梦工场西区工程				
工程地点	前湾片区十一开发单元前湾一路南侧、梦海大道东侧	建筑面积	20198.15㎡	工程造价	16434.410097万元
结构类型	地上钢框架	层数	地上： 6 层		
	地下框架剪力墙结构		地下： 1 层		
施工许可证号	深前海施许字QH-2019-0027号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9年3月7日	验收日期	2020年6月28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监督编号	前海2019010		
建设单位	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国中建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北京华夏石化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华森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阳伟光
副组长	李响
组员	荆治国、吉洪波、商笑枫、陈立、周涛、葛永文、魏武、孙继东、蒲饶卿、叶富斌、唐剑平、高伟、何玉山、刘国全、陈伟、何金香、谢艳、戴敏怡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李响	荆治国、吉洪波、商笑枫、陈立、周涛、葛永文、魏武、蒲饶卿、叶富斌、高伟、何玉山、刘国全、陈伟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陈鹏、齐磊	孙继东、唐剑平、何金香、李洁、董波、张林、胡洪建
工程质控资料	谢艳	戴敏仪 丁桂兰 李浩祯 各专业分包资料员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2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3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3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3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3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5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3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1 项	共 1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3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I-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崔江峰	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工程师	
1	阳伟光	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工程师	
2	李响	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3	荆治国	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建筑设计师	工程师	
4	陈立	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建筑设计师	工程师	
5	吉洪波	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幕墙工程师	工程师	
6	商笑枫	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精装修工程师	工程师	
7	陈鹏	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工程师	
8	齐磊	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工程师	
9	周涛	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园林工程师	工程师	
10	李洁	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工程师	
11	谢艳	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资料主管	工程师	
12	高伟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13	赵中宇	中国中建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14	蒲铙卿	中国中建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项目负责人	建筑师	
15	唐剑平	中国中建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水电设计师	建筑师	
16	叶富斌	中国中建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幕墙设计师	建筑师	
17	葛永文	北京华夏石化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总监	工程师	
18	魏武	北京华夏石化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监	工程师	
19	孙继东	北京华夏石化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监	工程师	
20	刘国全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分公司副总工	工程师	
21	柯玉山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22	范吉英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23	陈伟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总工	工程师	
24	张赛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副总工	助理工程师	
25	苗新财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幕墙工程师	工程师	
26	何金香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机电总负责	工程师	
27	董波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机电项目经理	工程师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2020年6月28日，经建设单位组织施工、监理、设计、勘察等单位对该工程进行竣工验收，工程完成了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符合国家和地方颁布的有关工程质量法规、规范、标准的要求，各专项验收符合要求，竣工资料齐全，建设、施工、监理、设计、勘察等单位一致评定该工程质量合格，同意通过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6月28日	2020年6月28日	2020年6月28日	2020年6月28日	2020年6月28日

GD-E1-914/6